

朱万曙
谢欣
著



徽
商
精
神

Huishang Jingshen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徽商精神/朱万曙,谢欣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05.5

ISBN 7-81093-219-5

I. 徽... II. ①朱...②谢... III. 商业史—研究—徽州地区—明清时代 IV. F729.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4303 号

徽商精神

朱万曙 谢欣 著

责任编辑 朱移山

出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次	2005年5月第1版
地址	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印次	2005年5月第1次印刷
邮编	230009	开本	880×1230 1/32
电话	总编室 0551-2903038	印张	8.625
	发行部 0551-2903198	字数	207千字
网址	www.hfutpress.com.cn	印刷	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E-mail	press@hfutpress.com.cn	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7-81093-219-5/F·30

定价 20.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目 录



引子：钻天洞庭遍地徽	(1)
一、徽骆驼：徽商的吃苦精神	(5)
1. 徽州的困境	(5)
2. 艰辛的跋涉	(8)
3. 小本起家	(11)
4. 从学徒到老板	(13)
5. 把握机遇	(15)
6. 女人的奉献	(18)
7. 奢侈与节俭	(20)
二、山外有天：徽商的开拓精神	(24)
1. 徽商的足迹	(24)
2. 经营的网络	(26)
3. 无徽不成镇	(29)
4. 徽商与扬州	(31)
5. 海外踪影	(37)
三、诚信的收益：徽商经营的大方略	(40)
1. 诚信与中国伦理	(40)
2. 徽商诚信记录	(43)

- 3. 诚信与商业策略 (46)
- 四、“贾而好儒”：徽商的文化追求 (49)
 - 1. “好儒”：徽州文化传统 (49)
 - 2. 儒商性格 (52)
 - 3. 贾而好儒 (53)
 - 4. 儒、商互济 (56)
 - 5. 徽商“好儒”种种 (58)
- 五、坚守伦理：徽商对传统的依赖 (63)
 - 1. 伦理对徽商的意义 (63)
 - 2. 理学的选择 (67)
 - 3. “忠孝节义” (71)
 - 4. 女性的牺牲 (77)
 - 5. 家族利益 (81)
 - 6. 商人伦理 (85)
- 六、期望子弟：徽商对教育的重视 (90)
 - 1. 殷殷期盼 (90)
 - 2. 儒和商的分工 (97)
 - 3. 学校的设立 (103)
 - 4. 举人和进士 (109)
 - 5. 功名牌坊 (114)
 - 6. 商衰文兴 (119)
- 七、一人唱，众人和：徽商的群体意识 (123)
 - 1. 十大商帮 (123)
 - 2. 宗族的帮与和 (128)

3. 亲和姿态	(132)
4. 亲和策略	(138)
八、赢得社会：徽商的人生价值观	(143)
1. 说不尽的善举	(143)
2. 商人价值体认	(148)
3. 荣誉和声名	(153)
4. 徽州的崛起	(157)
5. 泽披后世	(162)
九、文化投资：徽商的另一种眼光	(166)
1. 戏台清音	(167)
2. 园林擅胜	(173)
3. 文采风流	(175)
4. 文化史的另一种写法	(179)
十、自卑与自重：徽商的矛盾心理	(183)
1. “四民之末”	(183)
2. 明代的辩驳	(188)
3. 内心的脆弱	(193)
4. 乌纱帽和红绣鞋	(197)
5. 豪奢背后的心理	(201)
十一、与天子交：徽商的莫大悲哀	(206)
1. 几多荣耀	(206)
2. 无奈的选择	(209)
3. 回天无力	(213)
4. 永久的遗憾	(216)



十二、回归田园：徽商的人生归宿	(219)
1. 青山绿水	(219)
2. 神圣的祠堂	(223)
3. 天伦之乐	(227)
4. 漫步田园	(230)
5. 无言的见证	(234)
结语：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238)
附录一 财智对话：古代徽商与新徽商	(241)
附录二 论徽学	(250)
主要参考文献	(266)
后 记	(268)

引子：钻天洞庭遍地徽

明代短篇小说集《二刻拍案惊奇》里，有一篇《叠居奇程客得助 三救厄海神显灵》（卷三十七），写一个叫程宰的徽州商人的传奇故事：

徽商程宰在辽阳经商，却折本难回，海神女看上了他，不仅和他七载相处，而且帮助他走出困境；在他回家的路上，又帮助他躲避了三次灾难。小说的开头交代道：

话说徽州商人姓名程宰，表字士贤，是彼处渔村大姓，世代儒门，少时多曾习读诗书。却是徽州风俗，以商贾为第一等生业，科第反在次着。正德初年，与兄程实将了数千金，到辽阳地方为商，贩卖人参、松子、貂皮、东珠之类。往来数年，但到处必定失了便宜，耗折了资本，再没一番做得着。徽人因是专重那做商的，所以凡是商人归家，外而宗族朋友，内而妻妾家属，只看你所得归来的利息多少为重轻。得利多的，尽皆爱敬趋奉。得利少的，尽皆轻薄鄙笑。犹如读书求名的中与不中归来的光景一般。程宰弟兄两人因是做折了本钱，怕归来受人笑话，羞惭惨沮，无面目见江东父老，不思量还乡去了。那徽州有一般做大商贾的，在辽阳开着大铺子，程宰兄弟因是平日是惯做商的，熟于帐目出入，盘算本利，这些本事，是商贾家最用得着的。他兄弟自无本钱，就有人出些束脩，请下了他专掌帐目，徽州人称为二朝奉。兄弟两人，日里只在铺内掌帐，晚间却在自赁的下处歇宿。那下处一带两间，兄弟各驻一



间，只隔得中间一垛板壁，住在里头，就象客店一般湫隘，有甚快活？也是没奈何了，勉强度日。

小说毕竟是小说，是小说家虚构的作品。但从这篇小说里，我们又不难看到，在明清两代，徽州人经商之风已经闻名于世，徽商有着很高的知名度。

实际上，在明代中叶以后的“三言”、“两拍”等小说里，徽商已经成为经常描写的对象：

小说《豆棚闲话》中写徽州典商汪彦家，不仅有数十万的资本，而且“大小伙计都有百十余人”。

冯梦龙《警世通言》中的《蒋兴哥重会珍珠衫》里的陈商就是“徽州新安县人”；《杜十娘怒沉百宝箱》里要从李甲手里买去杜十娘的孙富也被写成徽商。

《初刻拍案惊奇》卷十五《韩侍郎婢作夫人 顾提控椽居郎署》写湖州的一个徽商，看到因为欠官粮2两银子而准备投水自尽的女子，立即资助她2两银子。

万历年间刊刻的短篇小说集《杜骗新书》中也屡屡写到徽州商人，如“吴胜理，徽州府休宁县人，在苏州府开铺，受买各样色布”，“张沛，徽州休宁人，大贾也，财本数千两，在瓜州买棉花三百余担。歙县刘兴，乃孤苦鬻民，一向出外，肩挑买卖，十余载未归家，苦积财本七十余两”；“徽州人丁达，为人好善喜舍，……往海澄买椒木，到临青等处发卖”。

文学作品是社会生活的反映。明代中叶以后，如此多的小说都以徽州商人为描写对象，说明徽州商人是社会上广为知晓的商人，说明徽州商人活跃在各个地方，对当时的社会生活已经有很深的渗透了。

事实也的确如此。如果说，小说是建立在虚构基础之上，文人的笔记则可以作为史料看待。明代中叶后，徽商之活跃、

徽商之富有，除了小说描写以外，文人学士也多有记录。

万历年间的进士谢肇淛在他的《五杂俎》一书中记载说：

富室之称雄者，江南则推新安，江北则推山右。新安大贾，鱼盐为业，藏镪有至百万者，其他二三十万则中贾耳。

新安，就是徽州；山右，则是山西。在明代，徽商与晋商是两大商帮。在他的笔下，徽州商人之富，令人称羨，他们以经营盐业致富，有的资财达到上百万两银子，那些只有二三十万资财的只能算个“中贾”。

出身于徽州的汪道昆在他的《太函集》里说道：

今新安多大族，而其在山谷之间，无平原旷野可为耕田。故虽士大夫之家，皆以畜贾游于四方。倚顿之盐，鸟隼之畜，竹木之饶，珠玑、犀象、玳瑁、果布之珍，下至卖浆、贩脂之业，天下都会所在，连屋列肆，乘坚策肥，被绮毂，拥赵女，鸣琴跼屐，多新安人也。

汪道昆分析了徽州人经商的原因，描述了徽州人经商的种类，也夸耀了徽州人经商后的生活，——“连屋列肆，乘坚策肥，被绮毂，拥赵女，鸣琴跼屐”——比其他地方的人奢侈多了！

总之，徽商在明清两代是一道炫目的风景。他们的身影活跃在各个地方，他们的富有令人称羨乃至嫉妒，他们在商场上是成功者，因而也是得意者。在清代，一句流传很广的话是：“钻天洞庭遍地徽”^①，说的是徽州商人到处都是。还有一句流传很广的话：“无徽不成镇”——没有徽商就没有市镇。可见徽商在明清时期的经济生活中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力。

^① 《今古奇闻》卷三。

关于徽商的具体的历史已经有了一些研究论著。我们需要思考的问题是：他们为什么选择从商的道路？为什么有这么多徽州人从商？他们为什么能够在商场上成为赢家？他们最后又为什么走向衰落？回答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把握徽商历史的基础上，展开我们的深层思考。——而这样的思考，对于今天的商界，对于一个商人如何走向成功，都是不无裨益的。于是，我们应该将目光集中到一个重要的焦点——徽商的精神上来。



徽商精神

引子：
钻天洞庭遍地徽

一、徽骆驼：徽商的吃苦精神

1. 徽州的困境

在进入对徽商精神的领略之前，我们应该对徽州有个基本的了解。

徽州位于安徽的南部，属于长江以南的皖南地区。它的总面积，根据《道光府志》卷一《舆地志》记载，南北长 220 公里，东西长 390 公里。

徽州属山区，重峦叠嶂，川谷崎岖，环峙四周的山峰多海拔 1300 米以上，天下闻名的黄山和道教名山齐云山就在境内。这里山多岭众，谷地和盆地小而少，今黄山市所在地屯溪是最大的盆地，但也只有 100 平方公里。

有山就有水。众多山涧形成的河流，纵横交错，它们汇集为两条大的河流，一是由西向东的新安江，一是由东往西的阊江。新安江流入千岛湖，最后注入钱塘江；阊江则通往鄱阳湖。它们是多山的徽州连接外面世界的通道。

山水徽州，景色优美。“徽”，就是善、美之意。因此，它引来历代文人骚客游历、吟咏。北宋诗人苏舜钦有诗道：“新安道中物色佳，山昏云淡晚雨斜。眼看好景懒下马，心随流水先还家。”但是，多山的地理环境，也必然给这里的人民带来不便，乃至生存的困难。

徽州府的建制也经历了一个沿革过程。

秦代以前，徽州随着不同时期分属吴、越、楚各国。秦

代，设置歙县，属鄣郡。

建安十三年（208），孙权统江东，将歙县分为始新、新定、犁阳、休阳四县，属新都郡。太康元年（280），吴灭，新都郡被改为新安郡。

隋朝开皇九年（589），立歙州，下属海宁、黟县、歙县三县，州治在海宁。

唐代大历四年（769），歙州下辖歙县、休宁、黟县、绩溪、婺源、祁门六县。“一府（州）六县”的格局基本形成。

宋宣和三年（1121），朝廷改歙州为徽州，此后一直沿袭到民国初年。

徽州是个山多地少的地方，这里山多岭众，不仅谷地和盆地小而少，就是很少的土地，土质也非常差。顺治《歙县志》这样描述道：

地隘斗绝，厥土驛刚而不化。高山湍悍少潴蓄，地寡泽而易枯，十日不雨，则仰天而呼；一骤雨过，山涨暴出，其粪壤之苗又荡然空矣。大山之所落，多垦为田，层累而上，指至十余级，不盈一亩。

这段描述告诉我们：徽州的土地不仅少而又少，而且土质和状态很差。其一，是土质差，所谓“驛刚”，是指赤色硬土，它的耕层不深，有机含量低，属于薄瘠之地，这样的土地是不利于粮食生长的。其二，这些土地往往是山地，由于山势陡峭，难以蓄水，要么是旱，要么就涝，同样不利于农作物的种植和生长。其三，山地依山而开垦，也就是梯田，虽然层叠而上，而实际面积并不多。

在这样的土地上耕种，徽州人付出的艰辛远远超出土地肥沃地方的人。明代从徽州走出去的汪道昆就曾感慨说：“新都故为瘠土，岩谷数倍土田，无陂池泽藪之饶，惟水庸为楫楫，



即力田终岁，赢得几何？”^①

尽管如此，处在丛山万岭中的徽州却又是一个躲避战乱的好去处。在中国古代，战乱频仍，中原的世家大族和平民百姓为了躲避战乱，纷纷迁徙江南，徽州也是他们所选择的地方之一。在历史上，中原人有三次大规模地迁徙到徽州，一是两晋之际，由于“永嘉之乱”，造成中原人口的南迁；二是唐末五代时，黄巢起义，中原动荡不宁，迫使大量人口迁徙；三是两宋之际，因为“靖康之乱”，金兵侵扰，士族和百姓也纷纷南迁。他们的到来使徽州有了生气，也给徽州带来了丰富的中原文化。同时，徽州的崇山峻岭，让他们远离了战火；徽州的青山绿水，给了他们休养生息的条件。

可是，问题逐渐来了。本来徽州的土地就有限，那有限的土地又很贫瘠，人口不断迁入，并且不断繁衍，本地耕种的粮食就越来越难以供应人们的需要了。关于历代徽州的土地和人口的具体数字，虽然有学者在不断地做着估算，但是同一时期的人口和耕地比例往往因为记载的缺乏以及人口的漏报而难以达到精确。我们倒是可以从一些历史记载中看到徽州人越来越面临的困境：

本府万山中，不可舟车，田地少，户口多，土产微，贡赋薄，以取足于目前日用观之则富郡，一遇小灾及大役则大窘。

——弘治《徽州府志》卷二《食货一》

《传》之所谓地小人众者，长安、三河、中山、邹鲁、沂泗；而今之所谓地小人众者，则莫甚于江东诸县，而尤莫甚于吾邑。

——万历《歙志·货殖》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七。

徽郡保界山谷，土田依原麓，田瘠确，所产至薄，独宜菽麦红虾粳，不宜稻粱。壮夫健牛，日不过数亩，粪壅辑栉，视他郡农力过倍，而所入不当其半。又田皆仰高水，故丰年甚少，大都计一岁所入，不能支什之一。

——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江南20》

从弘治《徽州府志》到清初顾亭林，无论是在地方志里还是著名学者的笔下，徽州的土地贫瘠缺少和人口增多的矛盾都被加以记录。它们虽然不是用数字说话，但时间的连续性，说明了问题的持续存在；记载的多重化，说明了问题的真实性。

解决这一矛盾的出路在哪里呢？就是走出徽州，去经商。

2. 艰辛的跋涉

徽州有一首流传很久的民谣：“前生不修，生在徽州；十三四岁，往外一丢。”

在中国这个以农业为主要生存方式的传统社会里，安稳地耕种土地，是最美好的生活选择。然而，由于生存的困境，徽州人不得不外出了。

民国年间的徽州人吴自法写了一本《徽商便览》，他这样说道：

吾徽居万山环绕中，川谷崎岖，峰峦掩映，山多而地少，遇山川平衍处，人民即聚族居之。以人口孳乳故，徽地所产之食料，不足供徽地所居之人口，于是经商之事业以起。牵车牛远服贾，今日徽商之足迹殆将遍于国中。夫商人离其世守之庐墓，别其亲爱之家庭，奔走四方，靡有定处者，乃因生计所迫，而故乡大好山水，固无日不萦绕于梦魂中。

是的，有谁愿意离开温暖的家园去漂泊？有谁愿意放着安

稳的生活不过而走向艰辛？在传统的伦理里，儿孙们还应该看守着前辈们的坟墓，尽一点孝心，怎么可以丢掉这些而离开？

更何况，从徽州的山里走出去，路途并不轻松！还看看吴自法的描述：

吾徽之由陆路旅行者，东则有大鄣之固，西则有浙岭之塞，北则有黄山之隘。由水路旅行者，则东涉浙江，滩险三百六十；西通彭蠡，滩险八十有四。经历险阻，跋涉山川，靡费金钱，牺牲时日，殊非易事。

陆路有山障，水路有滩险。徽州人外出经商的第一步就比别的地方难。

怎样艰难？徽商因为经常出门，所以编写了不少《路程便览》、《路程歌》之类的手册。这里根据王振忠先生介绍的《杭州上水路程歌》和《徽州下水路程歌》看看徽商从休宁县到杭州的路程：

休宁县——（十里）——万安街——（二十里）——梅林——（十五里）——屯溪——吊桶滩、牛坑、溪东、溪南、草市、黄墩、烟村、岑山渡（共六十里）——浦口——（五里）——梅口——上味滩、下味滩、箬潭、薛坑口、绵潭（共三十里）——深渡、长滩、大沟、小沟、三栈坪、横石滩、牵口滩、汝滩（共五十里）——街口、竹节矶、上锡滩、下锡滩、上下慈滩、响山滩（共八十里）——淳安县、遂安县河口（共六十里）——茶园、小溪岩、试金滩、上杨溪、下杨溪（共九十里）——严州府、乌石滩、七里濂（共五十里）——钓鱼台、子陵祠、六滚滩（二十里）——桐庐县、柴埠、程坟（共九十里）——富阳县、浮山案、六和塔（共九十里）——钱塘江

这一路，共 670 里，所列还只是主要的地名。还有一首

《水程捷要歌》唱道：“一自渔梁坝，百里至街口。八十淳安县，茶园六十有。九十严州府，钓台桐庐守。潼梓关富阳，三浙垅江口。徽郡至杭州，水程六百走。”

这一路，艰隘险滩也不少，例如滚滩前后：“乱石叠波澜，长滩渡短滩。扁舟如曲引，惯向潭间钻。”没有身临其境的人恐怕难以想象那里滩险湍急的情景。

路途的艰辛或许比较容易习惯，走的次数多了，也就习以为常了。在交通不发达的明清两代，遥远路途中的寂寞，也许更让徽州商人们难以忍耐——

天寒征雁少，阜鹤亦深潜。何事云如我，争忙不养恬。

才离家门，他们就已经在感慨万分了。天气已经寒冷，南飞的大雁稀少了，鹤鸟们也躲避起来了，可是，他们却不能恬静地在家里享受温暖，还得出门奔波。

曾经有一位徽商用诗歌描述着旅途的心情：

登坡越岭步山城，旅店随投暂寄征。长途孤客心凄楚，跋涉奔波了不胜。

闷坐舟中意索然，三餐茶饭伴愁眠。曲岸两旁山矗立，河中石卵荡溪沿。

经商意味着漂泊，或者在山岭间跋涉，或者闷坐舟中。遇到旅店就寄宿，三餐茶饭伴愁眠。在中国古代，书生们往往因漂泊而抒发着愁闷，表达着对温暖家园的留恋之情。马致远的名曲《天净沙》就是用“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而赢得了历代游子的共鸣。大多数商人不可能像书生们那样精辟深刻地用诗词抒写内心的那份漂泊感，但从他们留下的刊刻的或者抄录的诗歌里，我们能够读出他们在路途的艰辛，更能够读出他们内心的凄楚和无奈，也让我们对他们的心灵世界有了更深

一层的理解。

更有甚者，是他们在经商途中充满了风险。亏折、赔本，当然是从商难免的“功课”，而身家性命也往往有不测的危险。这一点，我们只要看一看明清小说的描写就可以了解。《初刻拍案惊奇》卷二十四《盐官邑老魔魅色 会骸山大士诛邪》写一个徽商来到燕子矶弘济寺，看到寺院楼阁颓坏，愿意出30两银子为之修缮，岂知寺僧起了坏心，将他杀害，将他携带的500余两银子据为己有。小说当然不是历史，但是，它们是生活的折射和反映。在信息不畅通、行政管理有着大量空白地带的社会，图财害命的案件经常发生，徽商携带金银，难免会招来杀身之祸。

的确，从明代中叶开始，徽商的富有已经让人们羡慕不已了。但是，在他们富有身影的后面，却是一路艰辛，满腹凄楚。对于这些，更多的人似乎是看不见的。

3. 小本起家

也是从徽州走出去的大学者胡适曾经总结道：“一般徽州商人多半是以小生意起家，刻苦耐劳，累积点基金，逐渐努力发展，有的就变成富商大贾了。”^①有着厚重乡土情结的胡适对家乡的一切都十分留恋，也十分熟悉。他对于徽商成功的道路也非常清楚。

商人的发家致富不外乎两种情形，一是家庭本来富有，资本雄厚；二是小本起家，像滚雪球一样，逐渐积累资本，如果能够抓住机遇，则能够成为富商大贾。其实，在中国封建社会，第一种情形几乎不存在。因为在儒家思想占主导地位的社会，在“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学而优则仕”的观念

^① 《胡适口述自传》，华文出版社1989年版。

的支配下，阔阅之家不可能让自己的子弟去经商；而在那个社会，只有阔阅之家才可能是富有的，才最有资本。即使在徽州，士绅家庭也是让子弟读书做官。徽商经营成功后，更是重视教育，其目的就是要改变家庭或家族的商人气息，力求培养子弟读书入仕。这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价值取向所决定，也是徽商小本起家的最简单的道理。

徽商的小本起家有许多动人的故事：

明代婺源李魁，在未发迹之前，因为家境贫寒曾经仰天呼叫：大丈夫难道真的要为有个上千两的钱财而犯难吗？经商是贱行，大丈夫不屑为之，但也不能永远贫贱呀！于是，他和祖母商量，想筹措点经商本钱，却一点都筹措不出来。他想了想，家里只剩下了房屋一间，就将它出卖给族人，只得到10两银子。他就带着这点银子前往南京营商，一点点地积攒，“不惮烦劳”，终于有了积余，也终于能够买田宅了。^①

成化年间的歙县人江才也是如此。父亲在他3岁时就去世了，家境不好，他跟着哥哥做点小本生意。他经常感叹：我想耕田，家乡田少，若是碰上灾荒更不可为，务农是不行了。我想经商，家里底子薄，没有资本，经商也不成！他的妻子郑氏从容地劝他：乡人十个有九个都去经商了，你怎么能因为家里底子薄就不去经商呢？于是，她用自己的衣饰资助江才经商。几年后，江才就致富“饶益”。^②

清代祁门的倪尚荣，7岁时父亲就去世了，家境也十分贫寒。稍大一点，他就砍柴以奉养母亲，久之，他慨叹道：终身砍柴怎么能度日呢？正碰上大乱时候，粮食昂贵，不得已，他就去学做船夫。久之，他又慨叹：这哪里能够养家糊口呢！于

① 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休江潭东市魁公夫妇逸绩》。

② 歙县《溪南江氏族谱·赠安人江母郑氏行状》。

是以一点点积累起来的本钱学经商。他往来于鄱阳湖和祁门之间，不避艰险，终于改变了贫寒的境遇。^①

追寻徽商的起点，他们往往都是因为家境贫寒而走上经商道路的。他们想读书，却没有经济能力；他们想种田，却没有土地。于是，他们只能选择经商这条可能冒险也可能成功的道路。因为家境贫寒，他们不可能一开始就做大生意，不可能步入商界就来个大投资。他们只能靠着一点点的小本钱起步，他们只能靠着超过他人的辛勤经营，他们只能不断地积攒本钱，从小商人变成比较丰饶的商人，乃至大商人。当然，一旦他们成为丰饶的商人后，他们的子孙去经商就不再像他们一样拮据，而是有了更多的资本，生意也越做越大了。因此，徽商的成功历史应该不是一代人完成的，最初的徽商也许就像今天有的成功商人一样，从摆地摊开始发家历史的。

4. 从学徒到老板

除了小本起家，徽商还有一条发迹的道路：从替已经做像样的生意的乡亲们打工开始，在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后，再自己经商，在完成从学徒到老板的身份转变的同时，也完成了发家致富的过程。

同样有很多这样的故事：

清代歙县的大盐商鲍志道，11岁时就离家到鄱阳为别人做会计，不久转到金华，后来又扬州，跑了很多地方，一直没有发迹。20岁的时候，他在扬州帮着别人从事盐业经营，因为他的努力，他所辅佐的人发家了，他自己也有所积累，自我谋划，成了富翁。当然他不再是替别人经营的帮工了。^②

^① 《祁门倪氏族谱·贞一堂季亭公行状》。

^② 歙县《棠樾鲍氏宣忠堂支谱》卷二十一《中宪大夫肯园鲍公行状》。

清代婺源江湾的江应萃，兄弟6人。因为家贫，他就到浮梁替人当佣工，逐渐地有了一些积蓄后，他就自己开瓷窑，终于致富。他想到兄弟们都还守在家里，没有什么发展，让父母忧心，就把自己的陶瓷业分给兄弟们一起经营。^①

清代婺源理田的李士葆，家里一直贫穷，15岁的时候就到芜湖做佣工，历尽辛苦。到了中年，他向人借贷资本经商，终于发家。他生性慷慨，芜湖建造会馆，他积极倡议并赞助了上千两银子。^②

歙县张顺，明嘉靖、万历间人。父亲早早去世，他排行老三，两个哥哥都孱弱无能，家里的情况很差。正碰上年成饥荒，人们甚至以草木为食物充饥，张顺在田里徘徊，竟然发现了埋在泥土下有不少的藕，于是全家人赖以活命。堂兄在泾川，张顺前去看望，一个族中的叔父恰巧也来泾川，看到张顺后，觉得他不错，就带他到郎溪做小买卖，贩卖些米盐零星之物。张顺非常勤快，从不懈怠，在经营的同时对百货的市场行情也非常留意，在他的辅佐下，叔父发家了，成了富商，而张顺自己却仍然像以前那样贫穷。本地的一个姓方的婆婆，有个很贤淑的女儿，很多人求婚都没应允，看到张顺贤良，愿意许配给他。结婚的时候，张顺已经30岁了，家里仍然一贫如洗，妻子将自己的首饰给张顺做资本，张顺因为有了经验，也善于经营，于是家境慢慢地改善了。^③

从学徒到老板，这似乎也是从商的一条很重要的道路。试想，那些根本没有经商资本的人，能够踏上经商的道路，除了当学徒以外，确实没有更好的办法了。当学徒，第一是学习经

① 光绪《婺源县志》卷二十八《人物·孝友》。

②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四。

③ 《新安张氏续修宗谱》卷三十《潜德志》。

商的经验，除非是智商极其低下的人，否则在长期的经营活动中，他们都会观察和体会到一些营商的诀窍；其二，他们多少还能够积累一点工钱，用做今后经商的资本；其三，他们还可以结识一些今后对自己经商有用的人。有了当学徒的经历，他们就拥有了独立经营的基础，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必然成为新的老板。很多徽商正是循着这样的轨道行走的。从以上所列举的故事看，他们的家境都极其贫寒，连一点资本都没有，就是在为佣工、做学徒的经验积累的基础上，他们发家致富了，成了雇佣新的学徒的老板。

5. 把握机遇

任何成功，都是和机遇联系在一起的。经商的成功，也是和机遇密不可分。《二刻拍案惊奇》中《叠居奇程客得助 三救厄海神显灵》里，写徽商程宰在辽阳经商，却折本难回，海神女看上了他，不仅和他七载相处，而且帮助他走出困境，那当然纯属虚构故事。但是，小说里写海神指点程宰的致富也无非是善于预测行情、把握信息，别人不要的草药，海神让程宰要了下来，不久，就碰上瘟疫流行，他的草药卖了好价钱；别人贱卖的粗布，海神也指点程宰买下来，碰巧遇上武宗驾崩，天下人都要服丧，那些粗布又卖上了好价钱。这又说明，机遇往往降临到每个人的面前，能否抓住机遇，还要靠眼光，靠对市场规律的把握，靠对信息的捕捉。

徽商的崛起是在明代中叶。当他们因为徽州的困境不得不走出家乡后，一次又一次地把握了机遇。

明代初年，朝廷为了解决西北边境军队的粮食问题，颁布了“开中法”，商人将内地的粮食运输到西北边地，就可以领取“盐引”（支盐凭证），再支盐到指定的地区销售。

那么，商人从中可以赚取多少差价呢？从史料记载中可

知，明初，朝廷规定，商人把粮食运到甘肃、大同等地，用2斗或4斗米就可以换取1引盐。1引盐是200斤，一般的盐价是3升米到4升米换取1斤盐。因此，保守的估计，在粮食产区，1引盐至少可以换取5石以上的米。可见商人在其中是有着丰厚的赚头的。

明中叶以前，很多徽州人依据明朝廷的这个政策，就开始了长途贩运。明代嘉靖年间，刊刻了一部记录徽州宗族历史的书——《新安名族志》，其中就记载了一些徽州人因“输粟贩边”而致富，甚至被授予官衔。

到了弘治五年（1492），朝廷却实行了“货币化”改革，商人们不必长途贩运粮食到边地了，他们可以直接用银子到盐运司领取盐引，换句话说，他们只要交纳银子，就可以领取盐引，至于边地的粮食问题，他们就不用考虑了；朝廷有了银子，自然有提供给边地粮食的办法。这个改革叫作“折色开中”。“开中法”实施的时候，对山、陕商人有利，他们离边地距离很近，贩运粮食成本低，也不十分辛苦；而对于徽州商人来说，路途遥远，不仅成本高，而且跋涉艰难，非常辛苦。“折色开中”后，对徽州商人则非常有利，他们只需要到盐运司交上一笔银子，就可以领取盐的经营执照，再也不需要像以前那样受长途贩运之苦。朝廷在扬州设立了两淮盐运司、在杭州设立两浙盐运司，它们离徽州都很近。徽州商人们比较方便地来到扬州和杭州经营盐业。

不仅如此。伴随着“开中法”的改革，朝廷还实行了“纲运制”。原来，由于盐是朝廷专卖，其中利益颇丰，于是权贵们凭借特权，支领盐引，而商人手里虽有盐引，却领不到食盐。日积月累，越来越多。于是，一些朝廷官员想出个主意，将原先分散的盐商编成商纲，在淮南，盐院编了10纲，每年有1纲使用旧的盐引，9纲使用新的盐引，这样就逐步消

化了积累下来的旧盐引。实行了“运纲制”后，食盐由个体商人销售变为了群体的销售，徽州商人本来就重视乡谊和宗族关系，他们结成商帮，承纲运盐，徽商从此成为商界群体，并因此而崛起。

当然，徽商并不都是盐商。如果说盐商代表着徽商或者徽州商帮的崛起，那么还有大量徽商从事着其他的经营活动。木材、茶叶、粮食、布匹等等，都是他们经营的领域；就经商的性质而言，长途贩运、典当、牙行，徽商都精于其道。他们精明，在把握机遇的同时，也运用着商业技巧，有的甚至使用奸猾之道，从而获取财富。例如，囤积居奇就是他们致富的途径之一；他们的财富，往往来自对消费者利益的损害。“拨弄黔首，投机渔利”，是一部分徽商发家致富的原因。不过，从困境中走出来的徽商，在发家致富的过程中备尝艰辛仍然是事实。对此，明代的徽商许侔有清醒的认识：“士农工贾，勇往为先。若我则贾业者，或辞利涉之艰，则大事去矣，奚以充其囊橐、裕身肥家乎！于焉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以致富有。”^①

是的，做任何事情都必须勇往直前，都必须不畏艰苦。孟子说：“天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读书以报效天下如此，经商也是如此。徽商的成功，固然在于他们抓住了机遇，关键却在于他们比别人更善于抓住机遇；固然在于他们有着商人的精明，但没有经过一番辛苦的经历，他们就不可能拥有精明的经商头脑。归根结底，还是因为他们能够吃苦，不辞“利涉之艰”，才有了让人羡慕的囊橐充盈、裕身肥家的光彩。

^① 歙县《许氏世谱》卷六。

6. 女人的奉献

在徽商艰辛和成功的背后，还有一批默默无言的身影，她们是一群徽州女人。

很难想象徽州女人的贤惠。徽州的男人是山，她们就是水。水绕山转，山水相依。如果没有山，水就要枯竭；如果没有水，山的风景不再有看头。

徽州女人用不同凡响的心智激活了男人的斗志。

前面曾经说到过成化年间的歙县人江才，父亲在他3岁时就去世了，家境不好，他跟随着哥哥做点小本生意。他经常感叹：“我想耕田，家乡田少，若是碰上灾荒更不可为，务农是不行了。我想经商，家里底子薄，没有资本，经商也不成！”妻子郑氏从容地劝他：“乡人十个有九个都去经商了，你怎么能因为家里底子薄就不去经商呢？”她用自己的衣饰资助江才经商。几年后，江才就致富“饶益”。^①

也在明代，休宁县一位姓金的徽商，本来只想呆在家里享福，妻子对他说：“乡里人都以贾代耕，连你的父亲也都在经商，你怎么可以呆在家里吃闲饭呢？”她也拿出自己的积蓄资助丈夫到两淮经营，结果是丈夫“卒至于饶益”。

徽州女人用自己孱弱的身躯支持着男人的步伐。

江才的妻子、金家妻子除了激励丈夫外，还拿出了实际行动，尽自己所能，为丈夫筹措经商的本钱。像这样的徽州女人见于记载者很多很多。实际上，她们的能力非常有限，出嫁时的妆奁，戴在她们身上的首饰，再就是好看一点的衣服了。为了给丈夫添置经商的资本，她们可以把妆奁陪上，她们也可以把“簪珥”摘下，甚至把好点的衣服也搭上。也许，她们的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十一《金母七十寿序》。

娘家家境富裕，在未出嫁前，她们享受着小姐的尊荣，可是，为了男人，她们可以放弃一切的虚荣，宁愿过清苦的生活。

徽州女人还用自己的智慧帮助男人在商界成为赢家。

歙县溪南吴氏嫁给了竦塘黄氏，丈夫经营，她是得力助手，卖出多少布，收入多少钱，不用在账簿上计算，她就心算好了，分毫不差。有她的襄助，丈夫就专心掌握市场行情和信息，家资也越来越丰厚，乃至“巨万”。^①

歙县丰南吴次公娶汪氏为妻。汪氏在杭州父亲的店铺里长大，由于耳濡目染，对经商的事情很熟悉，更精于筹算。嫁给吴次公后，她积极参与商业决策，许多与吴次公共事的人，她都给予评价，结果都和她所说的一致。^②

徽州女人对男人更大的奉献，是在丈夫外出经商后，用自己孱弱的肩膀支撑着家庭。按照徽州的婚俗，男人都早早地将她们娶回家，结婚不久，男人就外出闯荡，或者做学徒佣工，或者带着本钱去经商。作为“留守女士”，她们一方面忍受着精神的孤独和寂寞，一方面还要承担起赡养家庭的责任。明代休宁商人程维宗，终身驱驰于外，家政都是其妻子孙氏操持，她“日不遑宁，举不失所”^③，尽了自己最大的力量免去丈夫的后顾之忧。她们白天要劳作，夜晚要纺线织布，在男人没有发迹之前，也许她们得靠这样的劳动养活自己，还要养活公婆以及家里其他没有劳动能力的人。万历《休宁县志》《舆地志·风俗》这样描述徽州的女子：“女人能攻苦茹辛，中人产者，常口绝鱼肉，日夜绩麻挫针，凡冠带履袜之属，咸手出，勤者日可给二三人。丈夫经岁客游，有自为食，而且食儿女者。贾

① 歙县《竦塘黄氏宗谱》卷五《黄母吴氏孺人行状》。

② 《丰南志》第五册《一恭孺人状》。

③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

能蓄积，亦犹内德助也。”她们的生活非常清苦，鱼肉都不沾，但她们却辛勤地劳作着，日夜不停地做冠带鞋袜；丈夫在外，她们自己养活自己，还得养活儿女。她们就是这样默默地撑持着家庭，为男人的经商提供了坚实的后盾。

7. 奢侈与节俭

奢侈和节俭，是徽商呈现给世人的两面形象。

关于徽商的奢侈，早在明代中叶后就有着不少记载和描述。

天下都会所在，连屋列肆，乘坚策肥，被绮鞞，拥赵女，鸣琴跼屣，多新安人也。^①

——这是嘉靖时期“唐宋派”散文大家归有光的描述。

纤啬之夫，挟一缙而起巨万，易衣而食，数米而炊，无遗算矣。至其子弟，不知稼穡之艰难，靡不斗鸡走狗，五雉六泉，捐佩外家，拥脂中篝。^②

——这是从徽州走出去的命官和文人汪道昆的描述，不难看出，他对徽商子孙们不知节俭、奢侈挥霍痛心疾首。

新安多大贾，其居盐筴者最豪。入则击钟，出则连骑，暇则招客高会，侍越女，拥吴姬，四坐尽欢，夜以继日，世所谓芬华盛丽非不足也。^③

——这仍然是汪道昆笔下的徽商生活，似乎有些骄傲和炫耀。

① 《震川先生集》卷十三《白庵程翁八十寿序》。

② 《太函集》卷十八。

③ 《太函集》卷二。



《二刻拍案惊奇》写道：

原来徽州人有个癖性，是乌纱帽、红绣鞋，一生只这两件事不争银子，其余诸事慳吝了。^①

“乌纱帽”，是指做官。在封建社会，有了官就有了一切；官管着商人，商人要巴结官。所以对做官，徽州人总是不吝啬银子的。

“红绣鞋”当然是指女色了。徽商在外，又有银子，对女色也格外垂顾。对“红绣鞋”毫不吝啬的徽州人大概要算明代徽商吴天行了，他除了广有园林亭榭外，还拥有上百个小妾，时人称他为“百妾主人”。^②这当然也是他们奢侈生活的一个方面。

但是，我们也看到很多徽商节俭的记载和描述。

明代谢肇淛在《五杂俎》里记述了新安商人之富后说：“新安奢而山右俭也。然新安人衣食亦甚菲啬，薄靡盐齏，欣然一饱矣。惟娶妾、宿妓、争讼，则挥金如土。”在他看来，徽商比晋商奢侈，但他们的奢侈也只是在三个方面而已。至于穿衣、吃饭方面，徽商却很节俭。他还举了一个例子：他的朋友汪宗姬是个徽商，家产巨万。他与人争几尺地，花了上万两银子；娶一个妓女，也是如此；有一次，他坐着华丽的车马，没有躲避一个官员的队伍，被官员追捕，他立即就花了几万两银子。但是，他“菲衣恶食，纤啬委琐，四方之人，皆传以为口实”。看来，奢侈和节俭，在这个徽商身上都存在着。

清初的思想家顾炎武对徽州人的评价却很高，他说：“新都勤俭甲天下，故富亦甲天下。”他描述了徽州读书人的形象：

① 《二刻拍案惊奇》卷十五《韩侍郎婢作夫人 顾提控椽居郎署》。

② 《歙事闲谈》第十五册。

走长途而赴京试，则短褐，至芒鞋跣足，以一伞自携，而吝舆马之费，闻之则皆千金之家也。徽州人四民咸朴茂，其家以资雄闾里，非数十百万不称富也，有自来矣。^①

这位思想家的看法很独特，他并不局限于对某一个徽商奢侈和节俭的记载和描述，而是分析了徽州人为什么能够富甲天下的原因，那就是徽州人“勤俭甲天下”。有勤俭的美德，他们才能致富。

清代李斗笔下的徽商鲍志道应该比较有代表性。李斗描述了扬州盐商“竞尚奢丽”的风气后，介绍鲍志道说：“拥资巨万，然其妻妇子女，尚勤中馈箕帚之事，门不容车马，不演剧，淫巧之客不留于宅。”因为他“以俭相戒”，加上其他人的倡导，扬州的侈靡之风为之转变。^②

对于徽商的奢侈和节俭，恐怕要具体分析。就地域文化传统而言，徽州人的确是以节俭为美德的，它必然影响着徽商的行为，大部分徽商发家致富后也都过着节俭的生活。就一部分奢侈的徽商看，也有着历史的和个性的原因。第一代徽商，艰苦创业，他们正像汪道昆所描述的那样，换下衣服才吃饭，数着米下锅，但他们的子孙中却有人丧失了这样的精神，走向了豪奢，至于像吴天行那样的“百妾主人”大概是一个特例。徽商的奢侈还有着商业策略的动机。奢侈，才显示了他们的经济实力；奢侈，才能够引起社会各方面的注意和尊重；奢侈，才能够让他们有资格结交达官贵人。而这一切，实际上有利于他们在经商活动中获利。当然，奢侈，也在一定程度上让他们有自豪感，消除他们的自卑感。就总体而言，徽商仍然遵从着传统的节俭美德，他们的奢侈，既是目的，也是手段。他们并

① 《肇域志·江南十一·徽州府》。

② 李斗《扬州画舫录》卷六。

不是安然地享用着财富，而是用已得的财富去争取更多的财富。

明代中叶的激进思想家李卓吾对商人给予了一份难得的理解：

且商贾亦何鄙之有！挟数万之货，经风涛之险，受辱于关吏，忍垢于市易，辛勤万状，所挟者重，所得者末。

无从考证李卓吾在写这段话的时候，他的心里是否浮现了徽商的影子。但这段话倒确实道出了徽商艰难跋涉的历程。他们从徽州走出去的道路充满了险阻；他们在发迹致富的过程中含辛茹苦；他们在商场的拼搏中伤痕累累；他们的女人也付出了很多。也许其他地方的商人也有着这种种的艰难，但从徽商那里，我们真的感受到他们的不易。

走出徽州的文人胡适给了徽商一个形象的名字——“徽骆驼”。想一想行进在沙漠中的骆驼的样子！它们厚重，它们负重，它们的脚步坚定，它们的目标明确。炎热的阳光晒着它们，呼啸的风沙扑打着它们，可是，沙漠中仍然留下了它们踩得很深的一长串脚印……



二、山外有天：徽商的开拓精神



1. 徽商的足迹

徽州人终于走出了徽州。跋山涉水的艰难越过了，创业时期的困苦迈过了，他们凭着徽骆驼的顽强意志，开始了自己走向辉煌的开拓。

有多少徽商的开拓精神因为没有留下记录，我们今天已经无从知晓他们的动人故事。但是，好留文字的徽州人还是为我们留下了不少的记载，使我们对他们的足迹有所了解。

当第一批徽州人经商成功以后，第二批、第三批徽州人陆续地走出了徽州的山岭。他们的生意越做越大，他们所走的路也越来越远了。早在明代，他们的足迹就遍及全国各地。

万历年间的《歙志》记载道：

今之所谓都会者，则大之为两京、江、浙、闽、广诸省；次之而苏、松、淮、扬诸府，临清、济宁诸州，仪真、芜湖诸县，瓜州、景德诸镇。故邑之贾，岂惟如上所称大都会皆有之，即山陬海壖、孤村僻壤，亦不无吾邑之人，但云大贾则必居都会耳。^①

万历年间的《休宁县志》说，徽商“藉怀轻货遍游都会，因地有无以通贸易，视时丰歉以计屈伸。诡而海岛，罕而沙

^① 万历《歙志·货殖》。

漠，足迹几半禹内。”^①

看，大都会如北京和南京，有徽商们活跃的身影；孤村僻壤也有徽商的踪迹，甚至海岛和沙漠，都有他们的足迹。

除了都会之外，我们还可以从一些徽商的历史资料里寻觅到他们所到之地：

明嘉靖、万历年程汝概“尝涉齐鲁燕赵之郊，其后逾瓯越至闽海，历漳、泉，与蕃舶贸货而还”。^②这位徽商北涉山东、河北，南至漳州、泉州，可谓南北都跑遍。

明代休宁吴琨“负气好游，苦家贫，递出递归。嘉靖甲子秋，琨弱冠，纲年逾艾，贫愈甚，乃治行，别妻贩运赫蹠西楚，奴友富从。丙寅，又转贩豫章；隆庆丁卯，又转贩关中，多折阅，音耗断绝”。^③这位吴琨贩卖的“赫蹠”是一种薄小的纸张，却很不成功，但跑的地方却很多，他先到湖北（西楚），再到南昌（豫章），还跑到了陕西（关中）。当然，凭着他的这股劲头，最后他仍然发财了。

徽商许秩的经商路线更曲折，也更加显示了开拓精神。

他是歙县人，生活于弘治、嘉靖时期。成人之后，他首先是和其他人在河北经商，碰上河北饥荒，他就带着积蓄回到家乡，在其曾祖父的许可下，他又外出，南到福建、广东，北到兖州、冀州一带，10 来年后，已经很富有了。他还不满足，又从山东青州前去湖南，第二年，他又从湖南北上，这样一来一往的贩运，让他赚了一大笔。当次年他从山东归来的时候，他已经成为乡里最有资财的人了。这个时候，算起来他离家已经 20 年了，可他回来才 2 个月，又要出门。有人劝他：你年

① 万历《休宁县志·舆地志·风俗》。

② 《松圆偈庵集》卷下《故处士程君墓志铭》。

③ 《休宁碎事》卷三引《荪堂集》。

纪大了，该在家乡享受田园风光了，何必再去经历艰难险阻呢？他不听，继续在外经商。有一天，他读《史记·货殖传》，看到四川人善于商贸，而且也善于享乐，他就动了兴致，买船溯流而上，一路上他饱览了川峡风光，又将四川的物产运到山东一带，来回两趟，获利更多。^①

许秩不仅为经商跑了很多地方，而且再也停不下脚步。且看他回答劝他安享晚年人的话：“男子生而桑弧蓬矢以射四方，明远志也。吾虽贾人，岂无端木所至国君分庭抗礼志哉！且吾安能效农家者流，守磁基、辨菽麦耶？”他经商除了获取资财外，更重要的是实现自己的远大志向。他不愿意安享田园闲适的生活，即使年纪已大，仍然还要奋斗一番，这大概是可以称得上具有“开拓精神”的了。

2. 经营的网络

日本学者臼井佐智子提出了微商网络的问题。

对于微商网络，我们可以从两个层面去考察。第一是商业网络，包括货物渠道、销售途径、商人彼此间的互利性的联络，等等。第二是用于商业利益的人际关系网络。

第一种网络不难理解。徽州商人足迹遍及全国各地，他们不是旅游，而是营商，每到一处，必定要建立当地的销售渠道，也必定要建立起产、供、销一条龙的商业链条。值得注意的是，微商往往不是单一经营，而是发展“兼营”。茶商在春季经营茶叶，到冬季则经营海货；盐商在贩运食盐的同时，也贩运粮食，例如湖广需要两淮的食盐，江浙又需要湖广的稻米，于是微商“载盐而来，载米而去”，做的是事半功倍的买卖。在这些经营过程中，微商所连接的商业网络是多网结的，

^① 歙县《许氏世谱·平山许公行状》。

同一个商人，不仅联系着各地的商业伙伴，也联系着各行各业的商业朋友。他们彼此帮忙，互惠互利，共同获得商机，也共同获取商业利润。

第二种网络服务于第一种网络，但更加隐蔽，又更加重要。

商业利益的驱动，固然使徽商连接了广泛的人际网络，但在商业经营活动中，因为利益，必然涉及信任度的问题。对内而言，任用可信的人参与商业活动，是徽商不能不考虑的问题；对外而言，共同商业利益结成的朋友必须捆绑在商业利益的战船上才可以信任，没有共同商业利益，朋友可能就成为路人，甚至成为对手和敌人。因此，徽商利用了文化传统资源——连接宗族的族众，把商业利益和血缘共同体捆绑在一起，既解决了信任度问题，又形成了帮众力量，从而获得了更可观的商业利润。

族众首先成为徽商经营的得力而充分信任的帮手。顾炎武《肇域志》写道：

新都……大贾辄数十万，则有副手而助耳目者数人。其人铢两不私，故能一身得幸于大贾而无疑。他日计子母息，大羨，副者始分身而自为贾。故大贾非一人一手足之力也。

徽商的发家致富，固然是本人的头脑和智慧，却也要依靠帮手的扶助，而那些“副者”能够让他们信任，因为他们就是本族的族众。

徽商的成功还表现出另外一种景象，那就是宗族的族众们因为其中的一个经营有道而共同致富。例如明代歙县岩镇汪守义，“聚三月粮，客燕、代，遂起盐策，客东海诸郡中。于是诸昆弟子姓十余曹皆受贾，凡出入必公决策然后行”。又如明代休宁的程锁，本来贫寒，乃至“无以为家”，他就“结举宗

贤豪者，得十人，俱人持三百缗为合从，号曰‘正义’”。他“与十人着盟，务负俗攻苦，久之，业赳赳起，十人者皆致不赀”。

也许是尝到了族众帮衬的甜头，徽商对于宗族作用更加看重。在明代中叶以后，徽州人修缮族谱、营建祠堂成风，这一方面固然是徽商已经有钱，注重弘扬宗族的地位，强化宗族的作用，另外一方面，也是起着联络族众感情、建立经营网络的需要。这一点，臼井佐智子教授就给予了分析：“徽商编纂家谱还有个重要原因，是借以收集情报、保护人才，扩大商业网络，以确保经营目标的实现。就收集情报的目的而言，同一祖先的意识会起到很大作用，特别是对提高互相信赖的程度起到重要作用。还有祠堂的兴建，便于祭祖，便于同族人聚在一起，提供交往的机会。修建祠堂又有这种意识：对于成为官僚的家族予以积极支持，或支持一个家族成为官僚。实际上，商人和官僚在一个家族中并存。从而宗祠也成了官商一体的情报中心。在实际效应上，官僚的产生减轻了商税的负担，为商人营商在政策上提供方便。另一方面，商人也支持着官吏的活动。家谱成了商人居营地域的一个网络。”^①

如果说，宗族是血缘联系，那么同乡同籍则是地缘联系，它同样是徽商所注重的网络结构形式。徽州人在全国各地都建立了会馆。在大都市，南京有新安会馆，汉口也有新安会馆，广州有新安会馆；在县城和乡镇，也建立了会馆，浙江临清有新安会馆，乌程南浔镇也有新安会馆。为了增强地缘的网络作用，徽州人还和相邻的宁国府建立起联合体，在各地建立“徽宁会馆”，如上海、汉口、景德镇、吴江县盛泽镇都有同名的会馆。

^① 臼井佐智子《徽商及其网络》，载《安徽史学》1991年第4期。

余英时先生在其《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一文中，对徽商利用宗族这一传统文化资源发展商业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他认为，“这是一个全新而普遍的制度，以规模和组织言，以前中国史上实无前例”。他还认为，在商业活动中任用亲族子弟，“恰好说明明清商人如何一面利用传统文化的资源，一面又把旧的宗族关系转化为新的商业组合。这正是中国从传统到现代的一种过渡方式。清末民初中国新型的资本家仍然走的是这条路”。他还进一步批评了韦伯的观点：“韦伯以为新教伦理的一大成就即在打破亲族的束缚，使家与商业完全分开。而中国则太重亲族的‘个人’关系，没有‘事业功能’，因此经济发展受到限制。这是由于他对中国史缺乏认识的缘故。明清大贾与‘伙计’的关系即已向‘事业功能’迈出了一大步。……总之，我们对‘伙计’制度的出现应予以最大的重视，因为他们可以说是中国经营管理阶层的前身。”^①

3. “无徽不成镇”

“无徽不成镇”这句话到底从何时流传起的，我们还没有找到资料。在民国《歙县志》卷一《风土》里说：“沿江区域向有‘无徽不成镇’之谚。”既然说“向有”，流传时间应该很长了。

长江流域和江南各地，到处都活跃着徽商的身影。正如明代小说《今古奇闻》里所说的“钻天洞庭遍地徽”。

徽州与杭州由水路相连，顺着新安江走600里水路，就可抵达杭州，因此是徽商云集的地方。如黟县宏村的汪氏，在明代末年就移居杭州经商；著名文士汪道昆的先世也在“武林”

^① 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出版，第568、569页。



经营盐业。徽商在杭州经营的行业很多，有盐业，有木业，有典当业，有米粮业，有饮食业。杭州有“五杭”特产，即杭剪、杭扇、杭线、杭粉、杭烟，杭剪其实就是张小泉剪刀，而张小泉的祖先就是徽州人，其祖张思家从歙县到杭州，在城隍山下大井庵开设张大隆剪刀店，他改进了嵌钢技术，使剪刀锋利无比，声名渐起，到张小泉，遂擅名全国。由于杭州是徽商云集之地，徽商到杭州登岸的地方被称为“徽州塘”。

徽商不仅云集在大都市里，在江南的市镇也扎下根，扩展自己的商业。陈学文先生曾经研究过徽商在苏州嘉定县的活动。嘉定县盛产棉纱和布，那里的很多市镇都是“徽商凑集”的地方，如罗店镇，在明代嘉靖年间只有“东西三里，南北一里”的规模，而到万历时，“比间殷富，今徽商凑集，贸易之盛，几埒南翔矣。”南翔是嘉定第一巨镇，也是徽商活动的重要地点。嘉靖时，“其地东西五里，南北三里，北货填集，甲于诸镇”；万历时，“往多徽商侨寓，百货填集，甲于市镇。比为无赖蚕食，稍稍徙避，而镇遂落”。南翔镇因为徽商而“甲于诸镇”，一些无赖蚕食，迫使徽商离开躲避，它就走向衰落。可见徽商对于江南市镇的繁荣起着重要的作用，“无徽不成镇”的谚语在这里得到了充分的印证。

徽商还往往以江南市镇为经商据点，将商业网络扩展到其他地方。如明代著名文学家归有光记载了一个姓李的徽商，他居住在南翔镇，“亦时时贾临清，往来江淮间，间岁还歙，然卒以嘉定为其家”。他的经商路线延伸到了山东临清，有的时候也回老家歙县，但却以嘉定为家。这位徽商能够让归有光给他写了一篇传记，也是一个不凡之辈。^①

清代的徽州人赵吉士说：“徽之富民尽家于维扬、苏松、

^① 《震川先生文集》卷十八《例授昭勇将军成山指挥使李君墓志铭》。

淮安、芜湖、杭湖诸郡，以及江西之南昌、湖广之汉口。远如北京，亦复挈其家属而去。甚且與其祖父骸骨葬于他乡，不稍顾惜。”的确，除了江南一带，徽商经营的地方遍及全国各地。

例如在湖北的汉口，明清以来也是徽商的经营据点，各行各业都掌握在徽商的手中，盐、米、木材、药材、典当、棉花无不经营。明代末年，徽商叶文机在汉口开设叶开泰药店，经过数代经营，最终发展成为全国的四大药店之一。徽商在汉口人数多，势力大，除了经商外，各种辅助的事业也得到发展，康熙时，他们修建了规模甚大的会馆，名曰“新安书院”；雍正时，他们又修建了“新安码头”，专门供徽商船只停泊；为了鼓励子弟们读书学习，他们又在码头附近修建了一座“魁星楼”。徽商在这里买地建房，比屋而居，于是有了“新安街”、“新安巷”、“徽州街”等地名。

4. 徽商与扬州

扬州是徽州盐商经营的重镇。

根据张海鹏主编的《徽商研究》，徽商有两次联袂两淮从事盐业商贸，第一次是明代中叶，第二次是清代康熙、乾隆之际。

徽商第一次联袂到淮扬业盐，是与朝廷政策分不开的。明代初年，朝廷为了解决西北边境军队的粮食问题，颁布了“开中法”，商人将内地的粮食运输到西北边地，就可以领取“盐引”（支盐凭证），再支盐到指定的地区销售。弘治五年（1492）朝廷实行了改革，商人可以直接用银子到盐运司领取盐引，从而省却了运输之苦，这叫做“折色开中”。“开中法”实施的时候，对山、陕商人有利，“折色开中”后，对徽州商人则非常有利，因为朝廷在扬州设立两淮盐运司、在杭州设立

两浙盐运司，所以成批的徽州商人来到扬州和杭州，经营盐业，获得了利润。

万历《歙志》记载道：

邑中以盐策祭酒而甲天下者，初则黄氏，后则汪氏、吴氏，相递而起，皆由数十万以汰百万者。

歙县黄氏多居竦塘，现存的《竦塘黄氏宗谱》记载了该姓前往扬州及两淮地区经营盐业的踪迹。出生于成化年间的黄崇敬弃儒从商，开始，他在齐鲁燕赵等地经营，最后定居于扬州，专门从事盐业经营。他“治鹺能择人任时，取与有义，不效世俗沾沾然竞锥刀微末利，义入而俭出，货大富饶。”也许是积累了丰富的商业经验，这个黄崇敬既善于用人，又能够把握商业时机，更重要的是他不屑于小商贩的做派，以“义”营商，结果获得了大的商业利润。在黄崇敬前后，还有一大批歙县黄姓商人，都在扬州经营盐业而成为富商。

明清交替之际，扬州城被兵火洗劫，众多的徽州盐商也受到冲击。到了康熙、乾隆时期，徽州盐商再次成为扬州城里最有钱的人，并且出现了一批活跃于商场乃至政界的大盐商。

郑元勋，祖籍歙县长岭桥。郑家从元勋的祖父开始，就在扬州经营盐业。郑元勋继承先业，更有发展。他建起了自己的园林“影园”，请了著名的书画家董其昌题写园名。崇祯十三年（1640），园中黄牡丹盛开，他邀集名流赋诗其中，并请钱谦益评次。他用黄金铸二觥，内镌“黄牡丹状元”字样，赠给被评为第一的黎遂球，一时传为佳话。崇祯十七年（1644），高杰欲占扬州城，而扬州守将拒不开门，高杰就在城外烧杀抢掠。为了保护扬州城，郑元勋单骑入高杰兵营，意欲劝说高杰不要进城，可他的这一举动反被守城将士误认为是出卖扬州，将他活活脔割而死。

汪应庚，歙县潜口人。他的家族是较早到扬州经营盐业的家族之一，经过几代人的积累，到他经营的时候，更是达到了鼎盛时期。他乐善好施，讲究义气，被推为总商。乾隆三年（1738），扬州遇到旱灾，扬州的商人捐献了12万2千余两银子，而汪应庚一个人就捐献了4万7千余两。这些银子被用来设立了8个粥厂，赈济灾民达4个月之久；此后，汪应庚又独自延长赈济时间1个月，用米3万余石。他支持教育，出资4万7千两银子重修了甘泉、江都两个学宫，又拿出1万3千两银子购买学田1400多亩。他还在蜀岗植树，修缮大明寺，重建了平山堂。这些义举让他在扬州享有盛誉，以至于死后“远近哭而吊者踵趾相错”^①。

江春，字颖长，号鹤亭，歙县江村人。他出身于盐商家庭，祖父江演和父亲江承瑜不仅经营盐业致富，并且都是两淮盐业中的中坚人物。江春年轻的时候也曾经致力于科举考试，但在22岁时，因为乡试不利，遂放弃科举，协助父亲在扬州经营盐业。他的父亲去世后，他因为“练达明敏，熟悉盐法”，被推举为总商。他的盐号叫“广达”，所以当时被称为江广达。他的才干很强，担任总商40余年，“辅志弊谋，动中款要，每发一言，定一计，群商张目拱手，画诺而已”。^②可见他在当时威望很高。江春的事迹很多，最值得称道的有三：

一是他和乾隆皇帝的交往。在他担任总商的40余年间，朝廷事情不断，修建工程、赈济灾害、军需开支，乃至皇太后的生日庆典等等，这些事情必须开支大量的银两，但国库银两有限，乾隆皇帝就要在盐商身上打主意，两淮盐务为了给朝廷筹措各种经费，都要找江春商议咨询。从乾隆三十八年到四十

^① 嘉庆《重修扬州府志》。

^② 袁枚《诰封光禄大夫奉宸苑卿布政使江公墓志铭》。



九年间，江春和其他商人捐献给朝廷的银两达 1120 万两。正因为如此，他很得乾隆皇帝的赏识，新的两淮巡盐御史上任的时候，乾隆皇帝就要叮嘱：“江广达人老成，可与咨商。”乾隆皇帝 6 次南巡，江春也是竭力承办迎接，乾隆皇帝曾经两次临幸江春的康山草堂园林，并赏赐给他内务府奉宸苑卿、布政使的官衔，还赏戴孔雀翎。一个商人，能够得到皇帝这样的宠幸，的确是史无前例的。

二是他的园林别业和文人的关系。江春在相传是明代文人康海（对山）的读书处建起了康山草堂，此外，他还筑有江园、深庄、东园等别业。江春建筑这些园林，既供自己享用，也用来聚会文人，吟风弄月，显示其风雅。乾隆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他邀集了一批文人在寒香馆悬像赋诗，以纪念苏东坡诞辰 700 年，钱陈群、曹仁虎、蒋士铨、金农、陈章、郑板桥、戴震、金兆燕以及吴敬梓的儿子吴烺都参与其中，成为一时盛会。袁枚在给他写的墓志铭中记载他“性尤好客，招集名流，酒赋琴歌，不申旦不止。邗江地当冲要，公卿士大夫下至百工伎艺，得珍怪之物，及书法名画，无不從從然履及公门，如龙鱼之趋大壑”。有的文人，如蒋士铨、金兆燕就住在康山草堂的秋声馆内。他也喜欢藏书、刻书，曾经在北京一次就收购了数万卷古书，刻印的书籍也很不少。

三是和戏曲的关系。由于乾隆皇帝喜欢戏曲，再加上自己享乐的需要，扬州盐商们都喜欢养戏班，当时就有“七大内班”，徐尚志的老徐班、黄云德的黄班、张大安的张班、汪启源的汪班、程谦德的程班、洪充实的大洪班以及江春的德音班。这七大内班都是演出当时流行的昆曲。江春为扬州总商，他的戏班也要最强，他吸纳了当时的一批名演员，自己也懂得戏曲艺术，还养着像蒋士铨那样的戏曲作家。不仅如此，精明的江春摸准了乾隆皇帝喜欢听地方戏的道道，于是，他在唱昆

曲的德音班之外，又办了一个春台班，以唱当时新兴的乱弹、秦腔、京腔为主。李斗《扬州画舫录》记载道：“郡城自江鹤亭征本地乱弹，名春台，为外江班，不能自立门户，乃征聘四方名旦，如苏州杨八官、安庆郝天秀之类，而杨、郝复采长生之秦腔，并京腔中之优者，如《滚楼》、《抱孩子》、《卖饽饽》、《送枕头》之类。于是春台班合京、秦二腔矣。”凭着商人雄厚的经济实力，他不惜重金延揽名演员，他给四川名优魏长生的报酬高得惊人，李斗记载说，魏长生“年四十来投郡城江鹤亭，演戏一出，赠以千金”。据《扬州画舫录》记载，他蓄养的德音班和春台班都招揽了许多演员和乐师，规模相当大；其排场也超出其他戏班，如在“戏具”方面，他的春台班“聚众美而大备”。道光年间，陶澍整顿两淮盐务时发现，“德音、春台二班，频年盐务并未演戏，仅供商家宴，亦每年开销三万两”。^①这已经是江春死后的事情，自不比它们主人在世时的投入；它们“仅供商家宴”，也不比当年准备迎接圣驾时的排场。可尽管如此，每年开销仍然达3万两银子，可以想见，江春在世时，要给它们投入多少银两！

鲍志道，字诚一，号肯园，歙县棠樾人。他11岁的时候因为家道中落就外出经商，先是做学徒，后来辅佐别人从事盐业经营，在积累了丰富的商业经验后，他自己独立经营，并且取得了巨大的成功，被选为两淮总商，成为继汪应庚、江春之后的最“干敏”的总商。在担任总商的20多年时间里，鲍志道办事干练公平，颇得众商人的拥戴。盐商在运输路途中，要涉历风浪之险，如果运输船只沉没，按照清政府的规定，盐商必须补运，这对商人来说，就是很大的风险。鲍志道倡议

^① 陶澍《陶文毅公全集》卷十一《请删减盐务浮费及摊派等款附片》，转引自王振忠《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第30页。



“津贴法”，就是如果哪个盐商的运盐船只沉没，其他的盐商都给予赞助，帮助其补运。这个办法既得到清政府的认可，也得到众盐商的支持。当时，扬州因为盐商云集，奢侈之风盛行，鲍志道和另外一个大盐商郑元鉴共同倡议节俭，力戒奢华。其妻子儿女“尚勤中馈箕帚之事，门不容车马，不演剧，淫巧之客，不留于宅”。他也很慷慨好义，热心于公益事业，如修缮街道、创立十二门义学、出资修建北京和扬州会馆等等。

马曰琯（字秋玉，号嶰谷）、马曰璐（字南斋，号半槎）兄弟，祖籍祁门，自其祖父马承运在两淮经营盐业，马氏家族遂迁入扬州，成为两淮著名的盐商家族。马氏兄弟虽然是商人，却以藏书家和诗词创作而著称。他们与经过扬州的四方名士结成“邗江诗社”，诗酒酬和，马曰琯的园林小玲珑山房成为扬州文人雅集的重要场所。他们供养起那些生活窘迫的文人，给予他们以帮助，又与他们结成友谊深厚的文友，如著名词人厉鄂、著名学者和诗人全祖望等等，都受到过马氏兄弟的帮助。他们自己在创作上也有很好的成就，马曰琯有诗集《沙河逸老小稿》和词集《嶰谷集》，马曰璐有诗文集六卷、词二卷，合为《南斋集》。马氏兄弟还以藏书和刻书而著名，其藏书达10万余卷，建“丛书楼”以贮藏，其中多有善本、秘本，乾隆三十七年，《四库全书》开馆，朝廷征集天下图书，其时马氏兄弟已经过世，马曰琯之子马裕进呈藏书776种，为全国私家进呈之冠。乾隆皇帝特赏赐马氏《古今图书集成》一部，以示奖励。

从以上简要的列举中，我们不难看出，徽州盐商对于扬州的经济和文化起着举足轻重的影响。他们在两淮盐业中独领风骚，成为一代富豪。但他们的影响力又不仅仅限于商业领域，他们凭借着无可比肩的经济优势，参与了各种社会活动，特别

是推动着扬州的建筑和各种文化事业的发展。如果没有徽商，扬州当然也同样能够繁荣，但是因为徽商的活跃，扬州更显得繁荣。

5. 海外踪影

随着商业的扩大，徽州人已经不满足于在中国之内发展自己的商业了。他们开始拓展自己的活动空间，发展起海外贸易。

明朝政府并不鼓励商人发展海外贸易。相反，还制定了海禁政策。

这样一来，徽商的海外贸易带上了走私的性质。

尽管如此，徽州商人还是大胆地闯世界了。较早年在江浙沿海从事海上贸易的是歙县的许辰江、许本善等人。嘉靖年间，许辰江就“航大海，驾沧江，优游自得，而膏沃充腴，铿锵金贝，诚古逸民中之良贾也”。^①稍后，号称“许村四兄弟”的许松、许栋、许楠、许梓将海上贸易做得轰轰烈烈起来。他们先是到泰国、马六甲一带经商，并把葡萄牙的商人带到中国。他们又前往日本贸易，也把日本商人带到中国。在从事海外贸易的同时，他们和其他的海商结成团伙，不断地扩大自己的势力，逐渐形成了以许栋为头目的海商集团。

也许是明朝的海禁政策让他们反抗，也许他们过于贪婪，他们在从事走私贸易的同时，又干起了攻城掠地的勾当，这样就对地方政府构成了直接的威胁。嘉靖二十七年，浙江巡抚朱纨调兵包围了许氏集团在双屿港的基地，将他们一举击溃。

许氏海商集团溃灭了，汪直海商集团却又形成了。汪直是歙县人，又名汪五峰，号五峰船主。他讲义气，智谋善断，年

^① 《新安歙北许氏东支世谱》卷五《练溪辰江则叙》。

轻的时候曾经和乡人一起经商。嘉靖十九年，他和乡人一同到广州，建造大船，将硫磺、丝棉等违禁之物贩卖到日本、暹罗（今泰国）等地。嘉靖二十一年，他在日本的平户建立起贸易基地。与此同时，他又加入了许氏集团，担任“管库”，由于他多谋善断，才能出众，为许栋所器重，逐渐成为该集团的头目之一。许氏集团溃败后，汪直将残部收拾到自己的旗下，组织成新的海商集团。他以舟山烈港为基地，打败了陈思盼海商集团，从而取得了东南沿海贸易的控制权，成为人数最多、势力最强的海商集团。

汪直虽然拥有很强的势力，但一开始他还与地方政府很合作，他应宁波府通判的请求降伏了为乱一方的盗贼陈四，还应定海卫总指挥的请求，打败了围攻舟山的倭寇。他想以这样的态度请求政府开放海禁，从而能够合法从事海上贸易。但是，朝廷非但没有答应他的请求，反而派总兵俞大猷围歼他，迫使他去了日本，在萨摩州的湍浦津建立了贸易基地。同时，他将他的势力扩充得更大，“三十六岛之夷，皆其指使”，自称为“徽王”。

嘉靖三十一年，汪直带着报复的目的，率领巨舰百余艘，“蔽海而来”，浙江沿海一带同时告警。他的巨舰可容纳2000人，上面可以跑马。他的手下，大概有20万人。从此，他不断地骚扰东南沿海一带，成为朝廷的心腹大患。但汪直一直期望着朝廷能够开放海禁，互市贸易。

嘉靖三十六年九月，汪直回到舟山，再次上疏朝廷，请求开市通商。时任浙江总督的胡宗宪将汪直诱入总督府。由于胡宗宪本人也是徽州人，和汪直有同乡之谊，并且也想将他收归己用，朝廷里对开放海禁也有不同的意见，因此，直到嘉靖三十八年十二月，汪直才被斩首。

与汪直同时的徽州海商还有徐海。他也是歙县人，又名明

山，年少时曾经在杭州虎跑寺为僧，法名普净，因称“明山和尚”。他的叔父徐惟学是汪直集团的头领之一，他们在烈山港建立贸易基地以后，徐海也加入其中，并得到重用，成为“天差平海大将军”。在到日本贸易的时候，徐海因为有和尚的身份，得到了很高的礼遇，而徐惟学则利用徐海的这一影响，向日本人大量赊借货物。后来，徐惟学在广东被朝廷官军杀死，日本人就向徐海索要货物，徐海就和日本人辛五郎组织了一支几万人的海商集团，以抢掠的办法偿还叔父所欠。嘉靖三十五年，胡宗宪一则以收买，二则以离间，终使徐海自溺而死，其余残部也被消灭。

徽州海商是一个值得重视的历史现象，又是需要我们具体分析的历史现象。从陆地走向海上贸易，说明徽商已经不满足于国内市场，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市场，表现了徽商的开拓精神。明朝廷的海禁政策限制着他们的海上贸易无疑是封闭保守的，但他们招引倭寇，抢掠百姓，危害东南沿海的安宁，又是很不明智的行为。



三、诚信的收益：徽商经营的大方略

1. 诚信与中国伦理

在传统中国，诚信是一种伦理原则。儒家的“五伦”就包括了一个“信”字。可见它是非常重要的伦理原则。

从一般字面意义上解释，诚信就是诚实、守信用。

关于信，从《论语》开始就不断地强调着。“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大车无鞅，小车无輹，其何以行之哉！”（《为政》）他主张“敬事而信”、“谨而信”，（《学而》）“信则人任焉”。（《阳货》）

关于诚，许多儒家的著作中也屡屡有所论述。《孟子·离娄》道：“诚者天之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至诚而不动者，未之有也；不诚未有能动者也。”这段话的意思是：诚就是真实不欺，天是真实不欺的，人都是希望真实不欺；至诚才能感动人，不至诚则不能感动人。

既然是一个重要的伦理原则，诚信就是对每个人的要求。君王要有诚有信，“君子信而后劳其民”（《论语·微子》），“上好信，则民莫敢不用其情”；（《论语·子路》）“不诚则不能化万民”（《荀子·不苟》）。君王当如此，普通百姓更该如此了。诚信的另外一个说法就是“不欺”，北宋范仲淹说：“惟‘不欺’二字，可终身行之。”可见这个伦理原则是普遍原则。

与诚信相联系的是“义利”是问题。

在中国思想史上，“义利”之辩持续了很久。先秦儒家重

“义”而轻“利”，孔子的《论语》里，就有“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的语录。孟子更是说了一段很耸人听闻的话：

为人臣者，怀利以事其君；为人子者，怀利以事其父；为人弟者，怀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终去仁义，怀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

在孟子看来，怀着利益的目的处理君臣、父子、兄弟的伦理关系，国家就要灭亡。所以“怀利”就是“终去仁义”；反之，“仁义”也就必然要去掉“利”。战国末年的荀子从“性恶”论的观点出发，认为“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则争夺生，而辞让亡焉”。在他看来，因为人有“好利”之心，所以产生“争夺”，这样一来，儒家所希望的“辞让”之风就没有了。

汉代的大儒董仲舒对“义利”问题做了新的发挥。他说：

天之生人也，使之生义与利。利以养其体，义以养其心。心不得义不能乐，体不得利不能安。义者，心之养也；利者，体之养也。体莫贵于心，故养莫重于义。

说来说去，“义”仍然高于“利”。

不过，先秦儒家并没有绝对地否定“利”，至少他们能够正视“利”的存在以及它对于人的重要性。荀子就说：“义与利，人之所两有也。虽尧舜不能去民之欲利，然而能使其欲利不克其好义也。”只是他提倡“先义后利者荣，先利后义者辱”。他们还主张君王要充分考虑到百姓的“利”的要求。

而先秦的墨家和法家则充分主张“利”的合理性。他们认为“义”是“利”的基础。墨子就说：“义，利也。”认为“忠，利君也；孝，利亲也；功，利民也。”商鞅则进一步认为：“吾所谓利者，义之本也。世所谓义者，暴之道也。”韩

非子更明确地指出：“喜利畏罪，人莫不然。”“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为心，则越人易和；以害之为心，则父子离且怨。”

到了宋代，理学家们也承认“利害者，天下之常情也，人皆知趋利与避害”，但他们更主张“存天理，灭人欲”，而“人欲”自然包括着人的种种“利”心，实际上，是彻底否定了“利”。

明中叶以后，随着市民阶层的兴起和商业的活跃，进步思想家们对义、利问题有了全新的认识，他们充分肯定“利”。李卓吾就指出：“私者，人之心也，人必有私而后其心乃见。如无私则无心矣！”

作为普遍的伦理原则，无论是“诚信”还是“义利”思想，必然渗透到中国商人的血液之中，转换为他们经商的伦理原则。明人康海记载了一个陕西商人樊现，他的原则是“贸易之际，人以欺为计，予以不欺为计。故吾日益而彼日损”。同时，他又认为，经商过程中如果用欺诈的手段，有天的监督，“天监吾不欺尔！”^①余英时先生认为，“‘诚’与‘不欺’上通‘天之道’，这便为此世的道德找到了宗教性的超越根据。经过新儒家和民间宗教的长期宣说，这种观念在明清时代已深深地印刻在商人心中。”^②对于一般的民众而言，是因“义”而忘“利”还是见“利”忘“义”，本来也只是一个道德问题，但对于商人来说，如果只要“义”而不要“利”，那就无法经商了——因为经商的目的是获得利润。但对于中国商人，他们在重“利”的同时，则摆脱不了“义”的束缚。因为重“义”轻“利”是他们经商的文化土壤，也是根植在他们头脑里的传统观念。

^① 《康对山集》卷三十八《扶风耆宾樊翁墓志铭》。

^② 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第558页。

2. 徽商诚信记录

遵循儒家文化传统又非常精明的徽商，大多数都很讲究诚信，并且留下了不少的记录。

之一：

张洲号东瀛，少潜心举业，蜚声成均，数奇弗偶，抱玉未售。持心不苟，俭约起家，挟资游禹航，以忠诚立质，长厚摄心，以礼接人，以义应事，故人乐与之游，而业日隆隆起也。

——《新安休宁名族志》卷一

明代徽商张洲，少年潜心举业，数次参加科举考试，却未能如愿，只好由“儒”而“贾”。他在经商过程中，“以忠诚立质，长厚摄心，以义应事”，所获得的效果是“人乐与之游”——人人都愿意和他交往，而他所获得的回报则是家业日渐兴隆。“诚信”使他获得了成功。

之二：

梅庄余先生文义，家素贫，弱冠行贾，诚笃不欺人，亦不疑人欺。往往信人之诳，而利反三倍。中年积著累数千金，居乡以长厚闻。

——《岩镇志草·里祀乡贤纪事》

这位姓梅名文义、字庄余的徽州商人，特别讲究诚信，他不欺骗别人，他也不怀疑别人欺骗他，别人跟他开玩笑，他也相信。就是这样的人，他所获得的利润反而比正常情况下多3倍。真不知道他的“诚信”到底是文化性格决定的，还是包含着大的智术？

之三：

“人宁贸诈，吾宁贸信。终不以五尺童子而饰价为欺。”

久之，四方争趣坡公。每入市，视封识为坡公氏字，辄持去，不视精恶长短。

——《古歙岩镇东堪头吴氏族谱·吴南坡公行状》

歙县岩镇出了不少商人，吴南坡是其中的一位。他有自己的经商格言，那就是“人宁贸诈，吾宁贸信”。凭着这个信条，他在市场上获得了自己的信誉，人们只要看到他的标记，不管实际质量的好坏和斤两的多少，都抢着购买。“人宁贸诈，吾宁贸信”，这八个字可为吴南坡的“金针”，也是很多徽商发财的“金针”。

之四：

胡荣命，字希禹，（黟县）西川人。仁厚长者，贾于江西吴城……贾五十余年，临财不苟取，遇善举辄捐贖为之，名重吴城。晚罢归，人以重价赁其肆名，荣命不可，谓：“彼果诚实，何藉吾名？欲藉吾名，彼先不诚，终必累吾名也。”

——《同治 黟县三志 卷六 人物·尚义》

徽商胡荣命经商 50 余年，不义之财不取，碰上需要行善的事情就捐助，所以在苏州很有点名气。由于他经营有道，他的店名已经成为一个金字招牌。当他晚年不再经商后，有人要以重价买他的店名，他却拒绝了。他的道理是：你如果诚实，就可以赢得顾客，何必借我的店名？不靠自己诚实赢得顾客，却想借别人的店名发财，这种想法和行为已经不诚实了，如果把自己的店名卖给这样的人，最后必将损了自己店名的声誉。

之五：

马禄，祁门城北人，性孝友，家贫父病，负薪易直求药，终夜侍立卧侧，不就寝数月。父病革，怜其幼，厚之以田，不受。长客常州，受友人寄金百余，有同旅盗金亡去。禄秘不言，罄己贖偿之。已而盗败，得所寄金，友人始知之。嘉靖三

十七年，县修儒学，禄自投牒，输金三百以佐其费。

——《康熙徽州府志》卷十五《尚义》

明代祁门商人马禄，不仅是个孝子，也是个讲信义的人。他在常州经商，有位朋友托他带100多两银子，可是被同行的人偷走了。他没有告诉朋友这件事情，而是用自己的钱垫上了。后来，偷盗的事情被查了出来，朋友才知道这件事情。在“义利”问题上，马禄显然取“义”而忘“利”。可以想见，他的那位朋友在得知了他用自己的钱偿还自己的钱之后，对他的信任和感激之情，他们之间的友谊也将更加巩固。

之六：

承封公，字卫侯，明别驾三莪公曾孙。性豪爽，重然诺，客居淮扬，恒多树立。惧祖德湮没不传，倩名流作《信录》，令以传世。与人交不设城府，族人业鹺邗上者，寄以转运重务，公膺人之托，实力经营，数十年无私蓄。

——《济阳江氏族谱》卷九

徽商江承封，性格豪爽，经商于淮扬，极为重视信用。他不仅自己“重然诺”，还请名流撰写《信录》一书，记述祖先诚信的美德，教育子孙和他人要讲究信用。他为族人代理经营，几十年没有从中得私利。“诚信”的原则在他的身上体现得十分突出。

之七：

歙唐祁以善治生，致多货。其父尝贷某甲金，后甲伪以失券告，祁曰：“券虽无，事则有也。”偿之。既而他人以前券至责偿，祁曰：“事虽伪，券则真也。”又偿之。人传为笑。祁曰：“彼初能急吾亲，诘不足感也。”

——道光《安徽通志》卷一百九十六《义行》

歙县商人唐祁善于经商，获得资产很多，其发财秘诀就是讲究诚信。他的父亲曾经向某人借了一笔钱，后来，那个人来要钱，却告诉他借据丢失了。唐祁知道父亲确实向那个人借过钱，认为“券虽无，事则有也”，所以就爽快地还给了他的钱。不久，又有人拿着那个人的借据来找唐祁要钱，唐祁认为“事虽伪，券则真也”，又给了这个人的钱。借一笔钱，却还了两笔钱，别人将这件事情传为笑谈，却不知唐祁通过这件事情获得了非常好的效果：第一，他是个诚信的人，父亲借了人家的钱，父债子还，尽管没有借据，他也毫不推诿，这样的人当然可信，日后他在经济活动中就有很好的声誉；第二，别人拿了借据来要钱，尽管他已经还过钱了，他还是再付了一次，这两重效果：他是重契约的，有契约，就必须兑现；重契约，更是讲诚信。实际上，如果第二次他不付的话，就是违背契约，打起官司来，他也赢不了。因此，唐祁虽然多付了一次钱，看起来他吃亏了，实际上他却获得了别人意想不到的好处——信誉。

3. 诚信与商业策略

任何伦理原则都只是原则，是否遵从原则还在于个体。从那个樊现的话来看，既然“人以欺为计”，说明在中国古代或者明清时期，商场上的欺诈现象仍然是存在的。但是，诚信一方面是根生于先秦儒家的伦理原则，同时也不妨又是一种生存智慧。一如生活中人们所经常说的“老实人不吃亏”，老实既是品德，也应该是和诚信很接近的为人处事策略。当商人本着诚信的态度经商的时候，诚信同样是品德，也是策略。欺诈可能获得眼前的利益，但随着别人对欺诈行为的认识，特别是对某一个商人欺诈行为的了解后，他的顾客或客户必然不再相信他，他的经商之路也就只能越来越窄。相反，如果一直保持着

诚信的记录，商人的顾客和客户就必然回头，稳定的商业关系就此建立，其信誉也必将越来越好，所占领的市场也就必然越来越大。因此，我们可以说，诚信既是伦理原则，也是商业策略。

在大量的徽商传记里，我们往往可以看到徽商把诚信看作经商策略的话语。清代道光年间，黟县商人舒遵刚说：“生财有大道，以义为利，不以利为利。”他还说：“钱，泉也，如流泉然。有源斯有流。今之以狡诈生财者，自塞其源也。今之吝惜而不肯用财者，与夫奢侈而滥用财者，皆自竭其流也。……因义而用财，岂徒不竭其流而已，抑且有以裕其源，即所谓之大道也。”在这里，他是用“义利”的概念来阐发其观点的。义，当然包括诚信。在这位舒遵刚看来，义其实就是利之源。钱财总有其来源，狡诈生财，就是自己塞住其来源；而奢侈和滥用钱财，则是“自竭其流”。因此，因义生财，实际上是让源头丰裕，这样去经商，才算是懂得了“大道”。

类似这样的徽商“语录”还有不少。

人宁贸诈，吾宁贸信。终不以五尺童子而饰价为欺。

这是明代歙县商人吴南坡的经商原则。别人用欺诈发财，他则以诚信为商，连五尺童子也不欺。

以诚待人，人自怀服；任术御物，物终不亲。

这是明代歙县商人许宪的观点。以诚待人，别人自然信任你、服你，而用智巧去处世，终不能获得信任。

最有名的“语录”当是胡雪岩手书的胡庆余堂“戒欺”匾匾文：

凡百贸易均着不得欺字，药业关系性命，尤为万不可欺。余存心济世，誓不以劣品弋取厚利，惟愿诸君心余之心，采办务真，修制务精，不至欺予以欺世人，是则造福冥冥，谓诸君

之善为余谋也可，谓诸君之善自为谋也亦可。

这些“语录”侧重于诚信的道德意义，实际上，徽商正是凭着诚信，获得了最大的经济利益。例如清代歙县的鲍雯，父亲去世，家道中落，他本想通过科举考试改变家庭状况，但很不顺利。他的先世曾经在两浙经营盐业，不得已他也继承旧业，他“虽混迹麈市，一以书生之道行之，一切治生家智巧机利悉屏不用，惟以至诚待人，人亦不君欺。久之，渐致盈余”。另外一位叫梅文义的徽商诚信得简直带有传奇色彩：他家中贫困，18岁开始经商，“诚笃不欺人，亦不疑人欺，往往信人之诳，而利反三倍”。他不欺诈别人，也不怀疑别人欺诈他，别人的欺诈他还相信，其结果却是发了大财。

徽商因为诚信而发财的记载很多。明代休宁商人程莹在湖州双林市为商，他“不舞智以笼人，不专利以取怨，人皆服公之才干，公平用能，丰殖货利，而业益裕焉”。徽商凌晋“与市人贸易，黠贩或蒙混其数，以多取之，不屑屑较也；或讹于少与，觉则必如其数以偿焉。然生计于是益殖”。程莹不玩小聪明，结果是获利。凌晋更老实，那些狡猾的商贩蒙混他的商品，他不计较；别人讹诈他少给了斤两，他如果发觉真的少给了，就如数补给人家。这种看似吃亏的老实，却让他的财富越来越多。

很遗憾，我们找不到对徽商因为诚信而发财的详细记录。但是，根据已有的记载，我们就可以在“诚信”和“获利”之间划上一条连接线。这可能是经商成功的一条潜隐而具有支配性的规则。遵循这个规则，也许在1个月乃至1年内难以有大的经济效益，但也许2年、3年下来，信誉逐渐建立，财源就该滚滚而来了。在这个层面上看，诚信确实不仅仅是传统伦理的问题，而是战胜商场的大智慧、大策略了！

四、“贾而好儒”：徽商的文化追求

1. “好儒”：徽州文化传统

地处江南群山中的徽州，浸润着浓厚的儒家文化传统。

从中原迁徙到徽州的移民无疑都携带着儒家文化的基因。它们保持着宗族的组织结构，传承着儒家文化的血脉。

留居徽州的官员，本来就是儒家文化的传承者，为官一方，担负着官府所必须进行的教化的责任。当他们留居徽州后，更是将儒家文化传播到乡村僻野；儒家文化传统则被他们的子孙所继承。

在南宋以后，理学思想在徽州文化中越来越占据着重要的地位，或者说，它是徽州文化的重要精神内核。理学思想，使得徽州文化显得十分凝重，表现出浓厚的儒家文化的特质，也显示了徽州的儒家文化传统。它表现在新安理学学派的传承和民间思想的传播两个方面。

新安理学是中国思想史上有影响的学派。其奠基人朱熹，祖籍为徽州婺源。朱熹虽然出生福建，但经常自称“新安朱熹”，称徽州是“父母之邦”。他曾经于21岁、47岁时两次回到徽州祭扫祖墓，特别是第二次，逗留时间达3个多月，结交了一批徽州的学子，从此形成了以信奉、阐发他的理论为宗旨的新安理学学派。

作为一个思想流派，新安理学学派大致经历了4个时期：

第一是南宋形成时期。这一时期因为朱熹的徽州之行，影

响了一批徽州的学人，根据记载，朱熹在徽州的门生有 18 人，有的虽未成为朱熹的学生，但思想受到朱熹的影响。他们推崇和信奉朱熹学说，精研性理之学，著书立说，确立了以朱子思想为阐发宗旨的学派特点。

第二阶段是宋元之交与元代，这是新安理学的发展时期。这一时期徽州学人针对朱熹之后“异说”纷起的状况，致力于维护朱子之学的纯洁性，将排斥“异论”、发明朱子本旨作为学术研究的重心。元代的新安理学家还崇尚“气节”，不仕元朝，将精力集中于讲学授徒，培养了一批有一定建树和影响的新安理学学者，从而出现了人才辈出、学术研究深化和普及读物大量出现的新气象。

第三阶段是元明之际与明代，这是新安理学从兴盛到衰落的时期。明代前期，徽州的郑玉、朱升、赵汭等学者批评了元代理学家墨守门户、死抱师门成说的弊病，先后提出了求“本领”、求“真知”、求“实理”的新的治学主张，形成了借“旁注诸经”发明朱子之学与“和会朱陆”弘扬朱子宗旨的两种学术路径。从成就和特色来看，这是新安理学最丰富灿烂的时期。明代中后期的新安理学学者因受“心学”影响，阐释朱子之学不力，使整个学派表现出衰落的迹象。

第四是清代终结时期。这一时期的重要代表人物有江永、戴震、程瑶田等人。他们在清初学风的影响下，走出空疏，倡导汉学，培养了一批以考据见长的新安经学家，最终实现了从新安理学到徽派朴学的转变。

新安理学从南宋到清代的发展演变过程，与 12 世纪后中国哲学史和学术思想史息息相关。由于该派的学者均为徽州人，是本地的思想精英，他们在学理上的阐发，最终必然延伸到民间社会之中，对于构建南宋以后到明清时期徽州文化精神产生了极其重要的影响。

由于精英们对理学的推崇和阐发，由于山区封闭的自然环境，由于世家大族的儒家文化传统，理学思想在徽州的民间也得到广泛的传播和接受。

宗族是传播理学思想的重要渠道。它是一种社会组织，它的控制者多为崇奉理学的乡绅。无论是修建祠堂、编纂家谱、祭祀祖先，这些行为既强化着宗族观念，也强化着理学家所提倡的“忠孝节义”的思想观念。在祭祀活动中，徽州的宗族尊崇的是朱熹撰写的《家礼》；在族规族训里，反复强调的也是理学家所倡导的各种道德准则。这些观念和准则通过组织化的宗族传递到了民间，成为支配整个徽州社会的思想。

明代中叶以后，徽商获取了大量商业利润。这些利润的一部分被用来大兴土木。在现存的徽州各种建筑中，就不难看到理学思想在其中的体现：到处矗立着的牌坊，表彰着“忠孝节义”的人物；剥落的碑石上，镌刻着敬祖尽孝的文字；民居厅堂的正中，悬挂着“孝悌乃传家根本”之类的楹联。理学思想，使古徽州到处都体现着儒家道德原则，到处都呈现着凝重的气象。

理学兴起于宋代，理学家们把先秦儒家的伦理纲常强调到极致，主张“存天理，灭人欲”，这样的思想有利于封建统治者维护和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却灭绝人性，严重束缚人的自由个性。在徽州，理学对妇女戕害尤深。当徽商离开家乡后，他们特别需要理学所提倡的“贞节”观念保证女性的忠贞。地方志里，对那些“贞节”女子予以立传，民国《歙县志》16本，其中《烈女传》就占4本，尽管在这里她们连名字都没有，只是记上了一个姓氏或冠以“某某妻”，却足以让那些精神上被理学毒害的妇女们付出生命的代价。在乡村，到处都有为贞烈女子矗立的牌坊。因此，我们在了解理学是徽州文化的精神特色的同时，对于其封建性质必须加以批判。

2. 儒商性格

儒家思想，是积淀于徽商文化心理结构中的因子；徽商的文化性格以儒家思想为核心。

“君臣、父子、夫妇”和“仁、义、礼、智、信”，是儒家规定的行为准则。宋代的程颐、程颢和朱熹，将儒家的伦理纲常上升到宇宙本体论的高度，将它们变为客观真理。而理学的集大成者朱熹，又认同自己是“徽州人”，并且赢得了一批徽州的追随者；理学思想从徽州的精英层走向了徽州民间。徽州人从小接受着这些“真理化”了的儒家伦理纲常。当他们走出徽州，成为商人之后，这些植根于他们的文化心理结构中儒家的伦理纲常、行为准则，必然地支配着他们的思想和行为，并且贯穿于他们的经商活动之中。

审察有关徽商的文献记载，他们的文化性格就凸现在我们的面前：

他们的身上有着浓厚的伦理色彩。徽商传记里，有很多的“事父并继母极孝”、“母早故，事父与祖母极孝”之类关于“孝”的记载，有很多的“周急济荒”、“赴人之急”、“慷慨尚义”乃至“见义勇为”之类的评价，有很多的“重然诺，敦信义”、“待人接物，诚实不欺”之类的描述。总之，他们是道德君子，他们是伦理的化身。——他们是完全符合儒家文化标准的人。

他们常常陷于“义”、“利”的矛盾中，并且以“义”为取舍标准。在儒家传统里，“义”绝对高于“利”。君子要“舍生取义”；孔子云：“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徽商既然是商人，当然“义”、“利”并求。但当两者发生矛盾时，依然舍“利”而取“义”。他们“尚义”的故事很多，在经济往来中，有的不负友人重托，有的宁愿亏了自己，也不亏别人。

他们也常常陷于“贾”、“儒”的矛盾中，并且以“儒”为最高目标。明代小说“两拍”里写到，“徽州风俗以商贾为第一等生业，科第反在次者”。这或许是徽州人的整体意识，却不完全符合徽商的心理。徽商在“儒”、“贾”之间，更重视的是“儒”，也就是传统的读书、入仕的道路。有不少的徽商在为贾之前就在读书，因为生计所迫，不得不外出经商。他们在经商有所积聚后，随即醉心于文化，或读书吟诵，或绘画，或书法，或收藏古董，有的甚至颇有建树。他们更多地将自己未实现的人生理想寄托到下一代身上，兴办和投资教育，期之于将来。

徽商留给我们的就是这样—个背影。他们不像莎士比亚笔下的精明、嗜钱如命的威尼斯商人。他们是商人，似乎又不是商人。除了比别人有钱，他们从本质上看，仍然是传统文化中的个体。他们的身上，积淀着太多的传统文化的成分。与其他地方的商人相比，传统文化在徽商身上的烙印更深，更明显。

3. 贾而好儒

徽商的文化性格，决定了他们在经商的同时，非常热衷于文化教育事业，他们结交文人，自己也喜欢读书吟赋。如果不是商人身份，他们也实在算得上是一个读书的儒生了。

且看一份历史记录：

郑生名作，字宜述，号方山子。尝读书方山中，已，弃去为商。挟束书，弄扁舟，孤琴短剑，往来宋梁间。……识者谓郑生虽商也，而实非商也。

商人因为和钱打交道，所以形象往往带有铜臭气。可是这位叫郑作的明代徽商却大不一样。他号方山子，虽然四处经商，却“挟束书，弄扁舟，孤琴短剑，往来宋梁间”，这完全

是一个书生的形象，哪里像一个商人！难怪熟悉他的人都说：“郑生虽商也，而实非商也。”也就是说，他虽然是商人，实际上却不是商人。这正是徽商留下的历史背影。

由于徽州教育一直很发达，不少人小时候都读过书，但因为生活所迫，不得不走上经商的道路。清代婺源县的董邦直就代表了相当一部分徽商的人生道路：先“业儒”——读书，后不得不经商，在经商的同时仍然读书不辍，最后在文化上还有建树。他弟兄5人，本来都读书，但家庭生计需要他经商，在奔走之余，他没有丢掉书籍和爱好，借着经商足迹，他广交名流，自己也不断创作，编有诗集4卷、词集3卷。徽商是商人，但他们醉心于文化；他们是商人，却曾经读书。他们有很重的商人气，但也不乏书卷气。

徽商的“贾而好儒”还表现在他们和文人士大夫的交往上。万历时的婺源商人李古溪经商于吴越荆襄间，他和各地的士大夫们来往密切，声名也很高；明代休宁商人汪新在扬州经营盐业，既富有，又以文雅周游于缙绅之间，当时的名公巨卿都很高兴和他来往。至于清代扬州盐商马曰琯、马曰璐兄弟与文人的交往，更具有文化气息，可谓是文坛佳话。还有前面提及的清代扬州总商江春，在康山草堂聚友赋诗和接济蒋士铨、金兆燕等的文化举动等。

有的徽商不仅“好儒”，而且弃“贾”业“儒”。清代康熙、乾隆年间的江登云，16岁的时候随哥哥外出经商，但他决心“为国家作栋梁材”，虽然经营很成功，却放弃经商，参加武举考试，成为武进士，官至南赣都督。乾隆年间的程晋芳更为典型，他本来是盐商，却一心好儒，广购图书达5万册，年过40后，终于考中进士，四库馆开，他被选为翰林院编修，参与《四库全书》的编纂。包括袁枚在内的很多著名的文人士大夫和他都有交往，对他也很推崇。

从中原迁徙到徽州的家世大族本来就重礼仪、重教育，徽商带来的经济基础不仅可以在物质上保证教育的基本条件，而且将自己的希望寄托在子孙后代读书成才上。其结果是使这个偏僻的山区人才辈出、文风昌盛。

尽管徽商在经济上已经富有，但他们的目标并非富有而已。他们知道，“士”比“商”高出更多，让自己的子孙读书、做官，才是他们最可观的收益。因此他们发财之后，在投资教育上毫不吝惜，他们有的设立塾学，广请名师，以培养自己和宗族内的子弟，从而光大宗族。有的还设立义学，为贫寒的子弟提供上学读书的机会。从兴办塾学、义学到捐助县学、书院，他们出力最多，甚至还资助参加科举考试的学子路费、试卷费用等。正因为如此，徽州自宋代以来，社学、塾学、义学、县学、书院一直保持着稳定，在清代康熙年间，徽州的社学有462所；除了每县都有县学外，还有书院54所。真是十里之村，不废诵读之声！

徽商对教育的重视，促使徽州自宋元以来人才辈出。一个宗族里往往是“科第蝉联”，一榜内同时有数人考取举人或进士。徽州甚至还有“连科三殿撰，十里四翰林”的美传：“连科三殿撰”是指乾隆三十六年、三十七年、四十年，休宁黄轩、歙县金榜、休宁吴锡岭均为当年状元；“十里四翰林”则指同治十年，歙县洪镇、郑成章、黄宗惺、汪运鏞，所距不过十里，但同科均为庶吉士。还有“兄弟九进士、四尚书”、“父子四进士”等佳话。徽州有不少的宗族代代都有显贵，从而成为累世簪纓的名门望族。今天的徽州也留下了不少这些文化遗存，在歙县唐模村，就有清代朝廷为许承家、许承宣兄弟立的“同胞翰林”的牌坊。

徽商在从商之前，大多都曾经读过书。他们经商成功后，又有经济实力培养子弟读书；入仕做官的人不仅是乡里的楷

模，他们退居回乡后，也倡导着重教重文的风气。因此，宋代以后的徽州，村村都是朗朗书声，处处都有吟哦声，到处都呈现着文雅的风采。

文会，是徽州民间的组织，它有固定的场所，有固定的会期，还有“会例”、“会规”。它的作用，在明代主要是切磋科举技艺，是学校教育的补充。到了清代，文会的功能逐渐扩大，具有了乡村教化的作用，参加文会的成员往往担负着教化的义务；与此同时，文会也扮演起仲裁乡里纠纷的角色。

诗社、吟社，也是活跃于徽州民间的组织。它们的成员，既有退居回乡的官员，也有以宗族为单位的族内成员。嘉靖、万历年间的文学家汪道昆，退居回到歙县后，就组建了白榆社、丰干社，经常举行诗歌创作活动。明代中叶休宁县率口程氏宗族也成立了一个“率滨吟社”，其成员则完全是本族族众，它制订了吟社的《条约》，规定每人每月做诗一首，每年聚会一次，聚会时既呈交自己个人的诗作，也要作一首同题的诗，并进行评比。这样的活动陶冶了族内子弟的性情，也留下了一些可圈可点的作品。

明代后期，歙县人王寅编撰了一本徽州人的诗集，收录弘治、正德、嘉靖三朝的诗人上百人，诗作超过300首，可见徽州一地诗人之多。明代嘉靖年间刊刻的《新安名族志》里，也记载了大量徽州人都“善吟咏”，并且有自己的诗集。

4. 商、儒互济

徽商的文化性格决定了他们的价值取向，也让他们寻找出了一条能够获得心理平衡的、也是商业策略的路径——商、儒互济。

商、儒互济的第一种情形是家族和家庭的分工和世代转换。徽州人知道，经商能够为读书提供经济保证，而读书入仕

则可以光大门楣，反过来为经商提供政治靠山。因此，他们往往是父兄在外经商，子弟在家读书；如果兄弟数人，则有的经商，有的读书，大多数情况是兄长经商，弟弟读书。徽商吴次公一生经商，有4个儿子，他临终前留下遗言，要大儿子和二儿子继续经商，三儿子、四儿子读书，要求“四人者左提右挈”，以使家族兴旺。另外一种情形是上一辈经商，下一辈读书入仕，形成良性循环，很多徽州籍的学者、文人都出身于商人家庭，先辈给他们创造了良好的读书条件，他们才得以成材，汪道昆、金声、戴震、凌廷堪、王茂荫等都是如此。

商、儒互济的第二种情形是徽商的文化修养，使他们比其他商人更具有经商的智慧，更善于把握商业机遇。他们凭着自己的文化修养，能够比较容易地结交文人士大夫，而后者往往又是朝廷的官僚，于是，他们就可以便捷地了解朝廷的经济政策和各种经济信息，自己的地位也随之抬高。清代，徽商在两淮盐业中占据优势地位，就是和他们的“好儒”分不开的。担任过总商的江春，年轻的时候就读书，准备参加科举考试，后来虽然经商，却喜欢结交文士，他自己著有《随月读书楼诗集》、《黄海游录》，在康山草堂，他筑“秋声馆”，经常和文人聚会其中。而这些活动，又使他增长了见识，增强了才干，使他进一步以金钱和学识结交到乾隆皇帝那里，成了“以布衣交天子”的徽商，有了政治资本，他当然更可以叱咤商界了。

徽商的“好儒”也因为他们在骨子里有着浓重的自卑感。他们的身上，明显表现出自尊和自卑的矛盾。在传统观念中，“商”为四民之末。他们不得不经商，从而成为富有者。但是，在传统观念中，他们仍然是“末等公民”。因此，他们要竭力维护自己的自尊。他们可以一掷千金，他们为了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可以花很多的银子捐官、买官，他们不惜代价，与有地位的官员、文士交往。他们自己“好儒”，又竭力培养

子弟走“儒”的道路。这一切似乎让他们赢得了自尊，而它的反面，恰恰是他们的自卑心理。在巨大的传统面前，他们无法做到平淡自然，无法有一颗“平常心”。

5. 徽商“好儒”种种

为了更多地了解徽商“贾而好儒”的文化性格，我们列举一些徽商的传记材料，看看他们的“好儒”的情形。

(1) 翁讳长寿，字延址，别号望云。歙孝行里潭渡人。……少业儒，以独子挡门户。父老，去之贾。以儒术饬贾事，远近慕悦，不数年货大起。驻维扬理盐策，积贮益浩博。……嘉靖庚寅，秦地旱蝗，边陲饥馑，流离载道，翁旅寓榆林，输粟五百石助赈，副都御史萧公奏闻，赐爵四品，授绥德卫指挥僉事，旌异之。翁云：“缘阿斗而我爵，非初心也。”谢弗受。翁虽游于贾人，实贾服而儒行，尝挟资流览未尝置。性喜吟咏，所交皆海内名公，如徐正卿、叶司徒等，相与往来庚和，积诗成帙，题曰《江湖揽胜》并《壬辰集》，前太史景公为之引，梓成藏为家宝。

——《歙县潭渡黄氏族谱》卷九《望云翁传》

(2) 君讳雯，字解占，姓鲍氏，世为歙人。……君少敦敏，喜读书，手录六经子史大义，积数十筐。……自遭父丧，急欲以科目自奋，而连蹶于有司，愴拄门户，艰辛万状。先世曾治盐策两浙间，不得已往理其业。虽混迹麈市，一以书生之道行之，一切治生家智巧机利悉屏不用，惟以至诚待人，人亦不欺君，久之渐致盈余。

——《歙新馆鲍氏著存堂宗谱》卷二《鲍解占先生墓志铭》

(3) 廷祥公，字钟百，别号麟郊。……幼即端庄，慎交游，性孝能得堂上欢。长而就傅，乐与贤士大夫交。后弃帖

括，习计然之术，名振江淮。……秀水大中丞范公讳灿为诸生时，甘贫守困，公识其不凡，礼请于家，课其子侄，待之忠且敬焉，后连掇高科，莅任开府，人莫不叹公之目有青睛也。

——歙县《济阳江氏族谱》卷九《清候选州司马廷祥公传》

(4) 君讳策，字灿然，号简斋。……幼聪颖，有远志，读书辄解。年十二随父至兰溪，师赵虹桥明经习举子业，明经深器之。年十八，父歿，大父年老，君随叔父侍养，事母抚弟，遂弃儒承父业学贾，往来兰、歙。精管、刘术，所亿辄中，家日以裕，援例为太学生候选布政司理问。君慷慨好义，尝曰：“造物之厚人也，使贵者治贱，贤者教愚，富者赡贫。不然则私其所厚而自绝于天，天必夺之。”盖君虽不为帖括之学，然积书至万卷，暇辄手一编，尤喜先儒语录，取其有益身心以自励，故其识量有大过人者。

——《绩溪西关章氏族谱》卷二十六《例授儒林郎候选布政司理问绩溪章君策墓志铭》

(5) 仲容，唐模人。少读书白岳，性至孝。亲意少有不豫，露立三夕不就寝。平生深究性命之学，以诚敬为宗。教子读书、取友尤有法。一日渡江，取诸子所辑时文投江中，曰：“此无益之学。”命编辑《历代史论》及《名臣事略》二书。诸子皆承其学。

——《歙事闲谭》第十一册

以上五个徽商，可以说都是走的由儒而贾的道路。歙县潭渡的黄长寿，“少业儒”，只因为父亲年老，才去经商。歙县鲍雯年轻时喜爱读书，而且十分勤奋，父亲去世后，他一心想通过科举考试改变命运，结果偏偏不顺利，无奈之下，只好从商。歙县江廷祥本也是读书人，后来改学经商。绩溪章策，随着父亲到兰溪拜师学习，深受老师的器重，因为父亲去世，他

要承担起抚养母亲、弟弟的责任，所以继承父业，改去营商。而歙县唐模许仲容也是少年读书后去经商的。这些徽商的经历都表明，他们本来都有着良好的文化修养。

正因为他们文化修养很好，所以他们一旦从商，在智慧上就高出别人一筹。他们能够将儒家倡导的为人处世的道理用之于商场，获得了成功。他们的思想和行为也不同于一般的商人，黄长寿因为出资赈济等得到朝廷的恩赐，他却辞谢不受，理由是靠着金钱得来的官爵并非他的初衷。江廷祥能够在书生范灿落难的时候，给予他礼遇。章策不仅喜好读书，从中汲取有用的道理，自己也有关于人生社会的一套理论。许仲容的行为和思想更为务实，他敢于将八股时文扔到江里，嗤之为“无益之学”，他所看重的是历史上留下的务实的经验。这一切，真正表现了徽商的文化底蕴，别人学也学不来。

(6) 处士新安人，姓郑氏，名孔曼，字子长。……一日子长叹曰：“人苦不自足，吾业已操先人之赢，岁出岁归，千金游道广矣，吾终不以游故遂荒先人敝庐。”乃归营故居。……晚游旧京，爰秣陵形胜，营邸舍居之，曰：“秣陵衣冠之所游，宾客舟车之所辏，吾间岁往来黄山、白岳、钟山、石城间，作两地主人，不亦可乎！”盖子长少而游吴，中岁游梁楚，晚栖迟旧京，凡三徙，而所在贤豪长者争识子长。子长虽游于贾，然峨冠长剑，衰然儒服，所至挟诗囊，从宾客登临啸咏，脩然若忘世虑者。著骚选近体诗若干首，若《吊屈子赋》、《岳阳回雁》、《君山吹台》诸作，皆有古意，称诗人矣。

——歙县《双桥郑氏墓地图志·明故徠松郑处士墓志铭》

(7) 先生名文林，字毓秀，市隐人也。……先生手一编，坐而贾焉，自称“竹石先生”。生平孝友，儒雅喜吟，数以佳

辰结客觞咏竟日夕，其志不在贾也。

——《许文穆公集》卷七《竹石先生像祠记》

(8) 公讳大峦，字萃峰。援例入国学生，有异质，气量恢宏，昆弟三人，交相友爱。尝持筹吴越，生计渐裕。……又好与文人学士游，多闻往古嘉言懿行，开拓心胸，故能扫尽市井中俗态，虽不服儒服、冠儒冠，翩翩有士君子之风焉。

——婺源《湖溪孙氏宗谱》卷一《萃峰孙公传》

以上三则传记记录了文化根底不深的徽商对文化的崇尚之情。

郑孔曼经商已然成功，有了足够的资财。但他不满于此，他有着文化的追求。所以他在因为经商游历各地的时候，一派书生的模样，“峨冠长剑，褒然儒服”。他也喜好诗歌，喜欢和宾客们登临吟咏，自己还写了一些诗作。不知道他的这些诗作到底水平如何，但他对文化的这种崇尚也是值得夸赞的了。

与郑孔曼相比，许文林的表现更自然。他的志向不在商，而在读书，所以手不离书卷，给自己取的“竹石先生”的号颇为文雅。他也喜欢吟咏，甚至在良辰美景里邀集宾客喝酒赋诗，通宵达旦。看起来，他对文化是沉迷其中，而不是附庸风雅。

其实最自然的是孙大峦。他在生计富裕的同时，喜好和文人学士交往。通过这样的交往和学习，他知晓了许多古代的名言道理，学到了不少有道德的古人事例，于是，他的心胸开阔起来，文化使他脱离了市井的庸俗趣味。他并不像郑孔曼那样“峨冠长剑，褒然儒服”，用儒生的穿戴装扮自己，却实实在在地有了士君子之风。

(9) 汪先生名廷榜，字士瞻黟三都人，同学称“仰山先生”。少学贾，二十八岁，置货汉口，见帆樯丛集，蔽江面十数里，人语杂五方，汉水冲击，江波浩淼，纵观之心动，归而读书，学文词，喜驰骋，渐不自喜。……于逆旅晤戴震、李

淳，与订交，学益广。中乾隆辛卯江南举人，授书饶州紫阳书院，补旌德县训导，以病归。

——《癸巳村稿》卷十五

(10) 程鱼门编修晋芳，新安人，治盐于淮，时两淮殷富，程氏尤豪奢，多畜声伎狗马。先生独愔愔好儒，罄其资购书五万卷，招致多闻博学之士与其讨论。先生不能无用世心，屡试不售。亡何，盐务日折阅，而君舟车仆□之费颇不资，家中落，年已四十余。癸未，纯皇帝南巡，先生献赋，授内阁中书，再举辛卯进士，改吏部文选司主事。未几，上开四库馆，请大臣举先生为纂修官，议叙改翰林院编修，先生大喜过望。先生耽书史，见长几阔案心辄喜，铺卷其上而事不理，又好周戚友，求者应，不求者或强施之。付会计于家奴，一任侵盗，公不勘诘，以故虽有俸助，如沃雪填海，负券山积，势不能支。乞假赴陕中，将谋之毕中丞沅，为归老计，至冒暑□至署，未半月卒，人争惜之。

——《啸亭杂录》卷九

以上两则传记记载了徽商的文化选择。汪廷榜少年就学习经商，28岁那年，在汉口观景，内心萌动了弃商从文的想法，于是回去后就读书，学文词，而且和戴震等大学问家建立了朋友关系，最后中了举人。程晋芳更为著名，他的道路也更有代表性。他本是盐商，但是他偏偏“好儒”，一心向学，一见到“长案阔几”就欣喜；他的性格也很儒生气，好周济亲戚朋友，人家不要他的周济，他甚至会强加给别人。他把生的事情都交付给家奴，以至于负债累累。但他献的赋得到了皇帝的欣赏，他中了进士，最后参加了《四库全书》的编纂工作。汪、程二人，走的都是由贾而儒的道路。他们放弃了商人的富有，获得的是精神的愉悦、文化的充实。他们的道路当然不具有普遍性，却显示了徽商“好儒”的文化性格。

五、坚守伦理：徽商对传统的依赖

1. 伦理对徽商的意义

在封建社会里，农业是承担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基础。当传统的小农经济不能满足一家一户的社会生活需求时，才产生了以交换为目的的商业行为。由此看来，商人可以说是封建社会后期适应社会发展方向、富有时代气息的一种职业，这意味着在商人这一社会群体身上也应该体现出来更多的时代精神和创新意识。

尽管很多徽州人选择商人这一符合社会生产力发展趋势的职业，但是徽州商人对于传统的伦理道德却具有极强的依赖性。徽商在立身处世、政治态度、资本来源、资本出路、商业道德等等诸多方面都受到传统伦理道德的影响，并带有深深的伦理道德规范的印记。这确实是一种令人奇怪的现象，而在这一矛盾现象的背后，却具有耐人寻味的意义。

徽州地处江南万山中，多山地丘陵，土地稀少而人口众多，在农业生产上无法自给，只能够从别的地方运输粮食来满足本地百姓的需求。康熙年间的《休宁县志》中指出：“（徽州）耕或三不赡一，即丰年亦仰食江楚十居六七，勿论岁饥也”。^① 为了生计，徽州人不得不向外拓展自己的生存空间，

^① 康熙《休宁县志》卷七《汪伟奏折》。



去求食四方，所以出现了“天下之民寄命于农，徽民寄命于商”^①的现象。徽州人经商非常早，往往十来岁就出门做生意，而从整个徽州居民来看，大概有超过半数以上的人在全国各地经商。徽州一地留下的所谓“十三四岁，往外一丢”和“十三在邑，十七在天下”的民谚生动地反映了徽州人经商风气的蔓延。

徽商的足迹遍布全国各地。

无论是江南巴蜀还是在闽粤边疆，甚至是在穷乡僻壤之所，也往往有徽商的足迹。为了经商，徽商是竭尽全力，运用一切手段，“其货无所不居，其地无所不至，其时无所不骛，其算无所不精，其利无所不专，其权无所不握”。^②但是在封建社会，商贾被视为“四民之末”，处于社会的最底层，说话办事总是低人一等。如何解释自己的商业行为？如何为自己的出贾求利寻找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徽商在儒家经典里孜孜不倦的寻找经商的理论依据，并且在传统的伦理道德中找到了答案。

《周易》有言：“天地之大德曰生。”宋代的程颐更是将此解释生发为“生生曰仁”。既然天地都承认并赞扬人的生命本能，那么就不妨碍徽商们以“生生”为目的，去做符合“仁”的生意。徽商巧妙地利用儒家的民本思想，强调治生谋生为人们生存的首要需求，这样就可以把对商业的理性认识与儒家的伦理观念融为一体，彰明经商的合理性与社会性，也因此为徽州人的商业行为求得社会以及心理平衡的依据。

明代中后期以来，以王阳明为首的心学代表人物纷纷将注意力转向下层平民，他们打破了传统的职业划分界限，提出人

① 康熙《徽州府志》卷八。

② 万历《歙志·货殖》。

之所重贵在思想修为，所从事的职业无贵贱之分，即使是作为“四民之末”的商人，只要善于修身养性，也能够成为圣贤之人。也就是所谓的“虽终日做买卖，不害其为圣为贤”^①。胡居仁则进一步提出农工商贾皆“有益于世”^②，让商人以及商业获得一个公平的社会地位以及社会评价。理学大家朱熹对商贾的看法也很公允客观：当学生询问朱熹：“吾辈之贫者，令不学子弟经营，莫不妨否”时，朱熹回答：“止经营衣食亦无害，陆家亦作铺买卖。”^③明代一代先哲李贽更是大胆地宣称“商贾亦何鄙之有？”^④直接把商贾与其他各阶层人士画上等号。有了诸多的文化大家为商贾辩护，徽州商人对于自己的出贾就理直气壮，无须讳言了。

在经商的过程中，徽商也需要伦理道德作为自己的处事原则。伦理在徽商的经营活动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可以说是无处不在。徽商提出一个著名的口号就是“以义生利”，这也是徽商普遍遵循的伦理规范。遵循传统的道德规范去获取合理的商业利润，徽商使自己的经营在能保证获取利润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对他入也有所帮助，所以他们强调以“儒术饰贾事”，用儒学的文化底蕴来丰富商业经营的不足。从传记资料来看，徽商以义取利、贾名儒行等的记载屡见不鲜。伦理道德在经营活动中的大量运用，使徽商的生财之道折射出强烈的道德之光，也使徽商的经营活动能够不断得到持续和发展。

徽商在获得成功之后，他们对于财富的使用也是遵循传统的伦理规范。尽管徽商从儒家经典中为自己求利经商寻找理论

① 王阳明《传习录·拾遗》第十四条。

② 胡居仁《居业录》卷五。

③ 朱熹《朱子语类·训门人》。

④ 李贽《焚书》卷二《书签·又与焦弱候》中华书局1955年版。

依据，并且在经商过程中用儒家学说来规范自己的行为，但是这并不足以掩饰商贾在社会众生之中的空虚感和自卑感。对于徽商来说，经商致富的本身就是一种投机性很强的活动。因此，他们对于财富的转瞬即逝具有更清醒的认识。为了保留在商业活动中所取得的利益，徽商把大量的商业利润集中返回到故乡，购买土地房产、修建宗族祠堂，通过“以未养本”的方式来达到稳固财富的目的。有的徽州家族宗谱规定了：“安土重迁，吾徽之常；不忘其本，吾宗之奕。”^①无论徽州子弟在商业上获得怎样的成功，也不能忘本，而不忘本的表现就是回到家乡、回到土地去安居乐业。徽商大量购置田产就是他们遵循“未致财，本用守之”这一传统价值观的体现。

明清时期，徽商致富后大都“广营宅，置田园”。明代歙县商人汪洋经商所得“累积十余万金”购置土地，结果“田联阡陌，富甲一方”^②。万历天启年间，歙县商人吴养春曾经在黄山一带购买土地2400余亩，作为私人家园^③。歙县商人江祥通过一番艰苦的努力最终成为当地有名的大地主，50岁的时候，他家财近20万，拥有大量土地^④。休宁商人程维宗同样把商业利润用于购置土地，在休宁、歙县一带购买了4000余亩土地。^⑤

通过大量的购买土地田园，徽商就把商业利润转移到土地上来，成功实现了从商贾到封建地主的转变。所以，很多徽商在购买土地之后就息商家居，安享田园之乐。商人汪明德

① 《新安黄氏大宗谱》。

② 张海鹏、唐力行《论徽商“贾而好儒”的特色》，《历史研究》1994年第4期。

③ 吴吉祜《丰南志》第十四册。

④ 《歙北江村济阳江氏宗谱》卷九《明处士祥公传》。

⑤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卷三。

“善事商贾，每倍得利”，晚年时，他“于所居之旁围一圃，辟一轩，凿一塘，以为燕息之所。决渠灌花，临水观鱼，或觞或咏，或游或奕。盖由田连阡陌，囊有赢余……”^①许英“殆弱冠，贸易四方。能趋时治生……广置田亩，鼎新居地，为沙堤富人”。^②大量的土地还可以留给子孙后代，使财富代代相传。绩溪商人章名江“自幼单身外贸，积蓄成家，广置田庐，以贻后嗣”。^③

徽商以传统的伦理道德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从中受益匪浅。从小者来说，可以凭此发家致富，安家兴族，使得个人乃至宗族获得平稳的发展；而从大的方面而言，他们在传统的伦理道德中寻找到了安身立命的生存方式和生存价值，这也是徽商恪守伦理的终极意义所在。

2. 理学的选择

徽商的坚守伦理，并不是一个孤立的现象，其背后有着深刻的文化地理背景。徽州地处深山，外部环境较为封闭。很多的世家大族原本是因为战乱自中原迁移而来，本身具有一定的文化底蕴，人文环境良好。根据徽州方志记载：“成弘以前，民间椎少文，甘恬退、重土著、勤穡事，敦原让、尚节俭”^④徽州人安居乐业，耕读相伴，悠悠然有世外桃源的风范。徽州作为后来理学发展的重要园地，儒家观念影响很深，号为“东南邹鲁”。隋唐以前，徽州“以材力保捍乡土”，已经是颇尚风雅。以后“于此益尚文雅。宋兴，名臣辈出，多为御史

① 《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七十六代世昭墓志铭》。

② 《新安许氏世谱》卷三《明故处士许公英行状》。

③ 绩溪《西关章氏族谱》卷二十四《家传》。

④ 明万历《歙志·序》。

谏官。自朱子而后，为士者多明义理之学，称为‘东南邹鲁’”。^①所以，徽州的“先儒名贤比肩接踵”，普通百姓中“肩圣贤而躬实践者”也为数甚多。徽州历代的名士大儒、高官显宦层出不穷，但是其中最让徽州人引以为豪的是大理学家——朱熹。

朱熹（1130—1200），字元晦，一字仲晦，号晦庵。南宋徽州婺源人，出生于福建南剑尤溪县。朱氏祖居屯溪篁敦，他的父亲朱松曾经在徽州府城歙县城南的紫阳山读书，为了纪念父亲，朱熹别号紫阳，并且对故乡念念不忘。他的著作中总要注上“新安”、“紫阳”等字样。通过历代官方的大力宣扬，朱熹理学被奉为官方哲学，风行天下。以朱子为傲的徽州人自豪地将自己的故乡称为“程朱阙里”。

雍正乙巳年重刻的《程朱阙里志》言道：

程朱之学大明于天下，天下之学宫莫不崇祀程、朱三夫子矣。乃若三夫子肇祥之地又举而合祀之，则吾独歎。……朱学原本二程，二程与朱子所自出，其先世皆由歙黄墩徙，故称“程朱阙里”。

徽州一地读朱子之书、取朱子之教蔚然成风，具有浓郁的理学氛围。不仅读书人争相学习朱熹，连乡野百姓也以朱熹的理学规范去指导自己的为人处事、言行举止。

休宁茗州的吴氏家族就在他们的《家典》里明确提出，要把朱熹的教诲作为子孙后代的言行准则：

我新安为朱子桑梓之邦，则宜读朱子之书，取朱子之教，秉朱子之礼，以邹鲁之风自恃，而以邹鲁之风传之子若孙也。

^① 弘治《徽州府志》卷一《风俗》。

清代道光年间的《休宁县志》记载：

自井邑田野，以至深山远谷，居民之外，莫不有学，有师，有书史之藏。其学所本，一以郡先师朱子为归。凡六经传注，诸子百氏之书，非经朱子论定者，父兄不以为教，子弟不以为学。是以朱子之学虽行天下，而讲之熟，说之详，守之固，则惟推新安之士然。

在徽州一地，无论是城镇村落还是穷乡僻壤，百姓都是以朱熹的学说作为儒学的范本。如果没有经过朱熹评点的诸子百家之书，是没有人问津的。从普及程度来说，尽管朱熹学说被奉为官方哲学风行天下，但是只有在徽州一地才得到自觉自愿的学习和推崇。所以，世人皆称徽州是“理学第一”。

确实，对于徽州人来说，朱熹的地位是崇高无上的。徽州本土以及徽商的足迹所到之处，朱子祠堂、朱子庙宇屡见不鲜。徽州的书院学堂奉朱熹为神灵，连外出经商的商人也在徽商会馆、公所里设有朱熹的木主神位，岁时祭祀。在日常生活中，朱熹对于徽州人的深刻影响也随处可见。他所著的《家礼》被徽州人视为家族宗谱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休宁《茗州吴氏家典凡例》有言：宗族之人“遵行《家礼》，率以为常”，“非敢于《家礼》有所损益也”。对于他们来说，朱熹的《家礼》就像是“衣服饮食，不可一日离焉耳”。《上川明经胡氏宗谱》下卷规定：“一切仪节，谨遵朱子《家礼》。”《潭渡黄氏族谱》亦言：“元旦谒祖，团拜及春秋二祭，悉道朱子《家礼》。”徽州的各宗族通过《朱子家礼》，完成了礼俗的儒教化，使日常生活中的伦理意识不断加深，程朱理学的内容也因此渗透到千家万户，成为每一个人必须遵循而且躬身力行的最高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休宁县志》曾经记述了理学对于徽州的重大意义：

一姓也而千丁聚居，一抔也而千年永守，一世系也而千派莫紊，皆率通都名郡所不能有，此岂非谈道讲学，沐浴紫阳之所遗欤？

对于徽商来说，他们与理学的关系非常密切。以朱熹为代表的新安学派，注重从经文中寻求义理，提倡修养心性，又不拘泥于书本，主张积极入世，直面人生。《朱子语类》中多次提到要“治礼必须酌古今之宜”，“随今风俗立一个限制……随俗不碍理底行去”。可见，朱熹重视的是礼所体现的原则而不是礼的具体形式，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存天理，灭人欲”是朱熹理学的核心部分，但是对于“人欲”的理解，朱熹似乎也有两种含义。朱熹曾经提出“学者需是革尽人欲，复尽天理，方始是学”。“人之一心，天理存而人欲亡；人欲胜则天理灭”。但是他同时又对此作出解释：“饮食者，天理也；要求美味，人欲也。”^①可见，朱熹对正当的生理欲望并没有加以否定。朱熹对“人欲”的二重解释，为徽州商人将理学融入商人文化提供了可能。

此外，作为一代大儒，朱熹的亲属及其本人也从事过商业，这就更增添了徽商对朱熹的心理认同感。朱熹的外公祝确曾经营商店、货栈，因为拥有大量的土地田宅商铺，被称为“祝半州”，可想其财富之多。朱熹本人虽然坚持“仁人者，正其义不谋其利”，但是他也不反对获取正当利益。朱熹曾经办起自己的书坊，刻书卖书。因为刻印的质量高，效益还相当可观。尽管时人对于朱熹此举议论纷纷，但是朱熹坚持刻书是比较高雅的生意：“别营生计，顾恐益猥下耳”。朱熹以儒者的身份亲营商业，对徽商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行为榜样和精

^{①②} 《朱子语类》卷十三。

神安慰。他们自觉的以朱熹的理学思想与传统道德作为自己立身行事的指南，将“商”和“儒”这两者妥善地结合起来，终成“儒商”之名。

3. “忠孝节义”

“忠孝节义”是封建伦理纲常中最重要的四个组成部分，也是重视伦理道德规范的徽州人最看重的部分。徽州的家法族规中对“忠孝节义”做出了清晰的划分，并且要求严格遵守。绩溪的《明经胡氏龙井派祠规》卷首就是“训忠”、“训孝”、“表节”、“重义”四条，以开宗明义。

所谓的“忠”，指的是百姓要对封建皇帝和封建国家要尽忠，也就是我们通常所熟悉的“君为臣纲”。因为皇上的话可以“包尽做人道理，凡为忠臣，为孝子，为顺孙，为盛世良民，皆由此出”^①，因此，要以皇帝的一言一行作为行动的楷模，努力报效国家。休宁《茗州吴氏家典》规定：“子孙有发达登仕籍者，须体祖宗培植之意，效力朝廷，为良臣，为忠臣”，这样才能“身后配享先祖之祭”；如果不能好好报效君王，身后就会“于谱上消除其名”，为整个家族所不耻。可见，对皇帝的忠诚与否直接关系到在家族中的地位，如果背叛的话，会被取消家族成员的资格。

这些规定主要是对于读书入仕的子弟而言，毕竟只有他们才有机会去做官报效君王，一般的百姓是不可能也没有机会作出什么出格叛逆的事情来。对于徽商来说，他们对于国家最大的报效就是完成赋税，多多捐输，广行善事来回报社会。

明万历年间，因为“国家兴作，鸠工征材，费用不足”，

^① 《休宁宣仁王氏族谱·宗规》。

歙县大商人吴时佐“率诸兄弟上钱三十万，天子旌之。”^①

李维桢的《大泌山房集》记载：徽商汪士明“贾乃大起，什伯其父。中贵人以榷税出，毒痛四海，而诛求新安倍虐。公叹曰：‘吾辈守钱虏，不能为官家共缓急，故榷也鱼肉之，与其以是填榷之壑，孰若为太仓增粒米乎？’应诏输粟，实边过当”^②。

商人程维宗也是财大气粗，他甚至修建了几个庄园，用庄园所产来专门纳税、捐输、行善，“从事商贾，货利之获，多出望外……有庄五所：其曰‘宅积庄’，则供伏腊；曰‘高远庄’，则输二税；其洋湖名曰‘知报庄’，以备军役之用，至今犹遵守焉。其葺干名曰‘嘉礼庄’，以备婚嫁；其杭坑名曰‘尚义庄’，以备凶年。……故税粮冠于一县，……徭役之重皆公任之。”^③

所谓“孝”，也就是对待父母要孝顺。徽州人普遍认为：“孝为百行之先。孝悌乃为仁之本。故人能立身行道，显亲扬名，此固孝之大者；即不然，服劳奉养，昏定晨省，以无忝所生，亦不失为人子。”^④ 做出一番大事业光宗耀祖固然是孝，而在日常生活中耐心照顾父母也是孝。

为了孝顺父母，徽州人也制定了相当详细的行为注意事项，内容详尽到近乎琐碎：

一出一入，一事一物，都要说与父母知道，凡父母所欲者，必须而承之，竭力营办，务遂其欲。饮食衣服之类，必先奉父母，不可只私妻子。父母所爱之人，亦当爱之，所敬之

① 吴吉祐《丰南志》第四册《光禄兄六十寿序》。

② 李维桢的《大泌山房集》卷六十九《汪内史家传》。

③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卷三。

④ 歙县《金山洪氏家谱》卷一。

人，亦当敬之，至于犬马亦然。父母有过，必直言告语，语若不听，则下气怡色婉曲开导，以回其心，不使其终陷于有过之地。^①

徽商的“孝”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当家境困难，父母衣食有虑的话，很多原本没有经商经验的人转而经商，希望通过经商迅速获得财富以赡养父母。从孝的角度出发，因为父母之命或者赡养父母才经商的徽商不在少数。休宁的查杰准备弃儒从商的时候就宣布：“诚观贫富之原，宁有予夺我哉。要在变化有术耳。吾诚不忍吾母失供养，故弃本而是末，倘不唾手而倾郡县，非丈夫也。”^②一番话道出了经商的无奈，但是也表明了自己的经商动机。

徽商尽管是为了更好的赡养父母而经商，但一旦外出奔走四方，又放心不下家中的父母二老。歙县徽商方太乙的母亲早年守寡，方太乙非常孝顺他的母亲，凡事都遵从母亲的心意。他的堂弟方景递也是百事顺随母亲，并且终生以父亲早逝无法尽孝为憾事。乡人周仲康对待父母也非常孝顺，千方百计为父母奉上新鲜珍奇的食物，即使自己到吴越淮汴一带经商，仍然供馈父母如故。

父母在不远游，为了博得孝的美名，徽商经营致富后，又以父母在不远游而罢四方之事，承欢膝下。休宁商人汪狮因为母亲年老，所以放弃商业，回乡孝顺老母，休宁商人汪庭弼出自同样的心理也放弃了商业，回到家乡供养双亲。

“节”是针对妇女而言，也就是要守节。此处的节并不仅仅指的是单纯的贞节，而是涵盖了封建社会伦理规范对于妇女的全部要求。

^① 《祁门善和程氏仁山门支修宗谱》卷四。

^② 《休宁西厅查氏祠记》。

首先，妇女要严守三从四德，做好贤妻良母。休宁《茗州吴氏家典》中家规规定：

妇女必须安详恭敬，奉舅姑以孝，事丈夫以礼，待姊妹以和，无故不出中门，夜行以烛，无烛则止。如其淫狎，则宜屏放。若有妬忌长舌者，故诲之；诲之不悛，则出之。

事舅姑以孝，事丈夫以礼，待姊妹以和，抚子女以慈，内职宜勤，女工勿怠，服饰勿事华靡，饮食莫思饕餮，毋搬弄是非，毋凌厉婢妾，并不得出村游戏，如观剧玩灯，朝山看花之类，倘不率教，罚及其夫。

从对妇女的规定来说，各族各派都大致相同。总的来说，除了要求妇女在家庭中服从男性的绝对权威之外，还对妇女的行动范围以及日常生活内容做出了规定。妇女主要的任务就是操持家务，女性的游乐之举被视为是不务正业。“妇女宜恪守家规，一切看牌嬉戏之具，宜严禁之”。^①那么，妇女的行动范围也就只能局限在小小的庭院之中，这也达到了封建卫道士们所设的“内外之防”。在他们看来，如果没有内外之防，那么徽州人引以为傲的“礼仪之家”就荡然无存了：“物各有偶，无相渎也。设恣淫行，以溃内外之防，是禽兽也。礼仪之家，可有是欤？”^②

其次，当丈夫不幸去世，妇女应该严守贞节，从一而终。朱熹说过：“妇人从一而终，以顺为正。”^③认为“妻之所天，不容有二”^④，强调女子对丈夫的绝对顺从。他甚至还提出

① 休宁《茗州吴氏家典》。

② 绩溪《华阳邵氏京谱》卷十八。

③ 《朱子语类》第七十二卷第二十八条。

④ 《朱子大全》第六十二卷《答李晦叔第七书》。

“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① 这样残酷的观点，让女性必须用生命来为男性保持所谓的贞节和清白。

徽州妇女一朝嫁为人妇，就必须承担家庭重任，支撑门户。如果丈夫不幸去世的话，她们要么是守节不嫁，孝敬长辈，抚养后代；要么干脆随丈夫一起去死，殉节自杀。被称为朱子桑梓之邦的徽州，理学之说最盛，伦理之风最昌，徽州女性殉节的现象也尤为惨烈。赵吉士云：“新安节烈最多，一邑当他省之半。”^② 失去丈夫的女性“动以身殉，经者，刃者，鸩者，绝粒者，数数见焉。或称未亡人而代养，而扶孤，嫠居数十年终。”妇女以自己的鲜血青春真正实践了“存天理、灭人欲”的理学教条。^③

在女性的殉节行为中，男性扮演了并不光彩的角色。他们支持、鼓励甚至逼迫女性为男性牺牲。《儒林外史》中吴敬梓也记载了徽州妇女的殉节。第四十八回《徽州府烈女殉夫》中记述：徽州老儒生王玉辉的三女儿丈夫病死，女儿决意殉夫，“寻一条死路跟着丈夫处去了”。她的母亲、公婆百般劝阻，但是身为父亲的王玉辉却对女儿说：“这是青史上留名的事，我难道反劝阻你？你竟是这样作罢！”并且对妻子说：“这样的事你们是不晓得的！”女儿绝食8日而逝，王玉辉仰天大笑道：“死的好！死的好！”大笑着走出房门去了。

在男性的眼中，妇女的殉节可以为伦纪生色，其最终的目的是达到完全占有女性身心，杜绝女子与其他男性再度交往的一切可能，最终使女性真正做到从一而终，为男性守节。

“义”也是封建伦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那么什么是“义”

① 《近思录》第六章《家道》。

② 赵吉士《寄园寄所寄》卷十一。

③ 万历《休宁县志》卷一《风俗》。

呢？绩溪《明经胡氏龙井派祠规》规定：

仁人正谊不谋利，儒者重礼而轻财。然仁爱先以亲亲，孝友，终于任恤。辟家塾而教秀，留先哲具有成规，置义田以赈贫，范夫子行兹盛举。

通俗地说，多做善事、救人济困就可以算得上是“义”了。可以举办义学来教导子弟，也可以购买义田救助贫困。很多徽商仗义疏财，义行不可枚举。

徽商的义行主要是广修路桥，救济穷人，致力于公益事业。看看大盐商鲍漱芳的作为——

家居敦本尚义，修里社、筑水塌、置义学、修新岭、修王干阳溪清水塘丛山关诸道路，益惠济堂义冢地，周助婚葬，义行不可枚举。并遗命其子均捐修府学，创建府学西偏久圯之忠烈祠。^①

即使是同一个家族中，也可以出现很多乐于行义的商人。生活在明代歙县淪潭的方氏家族，就是这样：

方廷润“治桥济津，用数百金而无难色”。

方景用“建义渡亭舟，凡坑谷不可夷行即易石桥，垂不朽业，以便宜行道，即多费金无难色。棉溪水出大江，逮源百里，汹涌澎湃难津，以梁且也辽远，家居数十里，不惜千金成之”。

方太乙“性最急人之难，人有缓急犹己也，日夕周旋左右佐之，即费其财竭其尽，公独不惜”。

方震“公积而能散，散悉中孰度，建桥梁途道，办瘞具，凡济利靡不敦布……人积巨万即欲散巨业，不偏积不欲坚，固

^① 民国《歙县志》卷九《义行》。

为子孙累，其定见独识悬绝，亦天性也。……以故梁津途道悉捐金”。

方起被官府表彰赐匾“尚义之门”，他的义举更为突出。“公母钱数十万，日营散道，务振人之穷，岁岁以其子钱济义举，里族待举者数十家，其大者舍左治义室，横沿六十有司，缩沿二十有三。蒙圃庐舍无不悉备，置田三十亩，以其籽粒散播族中，尤贫匮不给者，且也户别有籍，俾世世沿业无己，里中道无论跬径，凡可通行悉埽以石；石圯道倾，复贻资修葺，亭建几数十，而兴义为冠，意优渥也。二十里内，又无虑川谷博隘，凡关人趾践者，辄建石为桥，鸠工程材，为义举。计岁无历日，遇岁凶，辄以糜粥，受哺者多至千万人”。^①

总之，徽州人遵循着儒家所倡导的伦理道德，徽商同样以此为信条。

4. 女性的牺牲

徽商妇是徽商家庭稳定的关键因素。徽商长期在外经商，经年甚至几十年因为种种原因不能返乡，他们把自己对家庭的责任和义务都交给妇女，而女性在家一心管理家政，才能使男子没有后顾之忧，在商海的竞争中大展身手。因为长期出贾，为维护家庭的稳定，作为男性的徽商必然而且必须制定一些道德规范来捍卫夫权，稳定家庭。他们为商人妇制定了诸如“训诸妇”、“肃闺门”、“事舅姑”、“和妯娌”、“植贞节”等条款。

白居易在《琵琶行》中概括了“商人重利轻别离”这一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二《从叔祖廷润公七十寿序》，《从叔景用翁七十寿序》；卷二十八《先君状》；卷三十《族兄震公状》；卷三十一《从伯义士起公传》。

普遍现象。那么对于徽州的妇女来说，嫁给商人为妻，首先要接受的就是夫妻分离，两地相思，自己独自承受生活的重担。社会上对此也颇为同情：“只此一事，而其时礼教之谨严，生计之迫压，家族之苦痛，交通之闭塞，皆可见焉。其通常三岁一归者，故不敢怨，商人重利轻别离也。”^①

凌蒙初在《初刻拍案惊奇》卷二《姚滴珠避羞惹羞 郑月娥将错就错》中记叙了因为丈夫外出经商而发生的一个故事。休宁女子姚滴珠嫁给屯溪商人潘甲为妻，夫妻二人恩爱有加。但是成亲二月，潘父就发作儿子道：“如此你贪我爱，夫妻相对，白白过世不成？如何不想去做生意？”在父亲的催促下，潘甲无奈，和妻子姚滴珠“哭一个不住，说一夜话”，次日就外出经商，抛下姚滴珠一人在家，以致她被乡里的浪荡男子所骗。在当时的社会生活中，这种现象屡见不鲜。新婚之别的夫妻往往到老白首才能够相聚。据民国《歙县志·风土》记载：“邑俗重商，商必远出，出恒数载一归，亦时有久客不归者，新婚之别习以为常。”所谓的“一世夫妻三年半”，^②道尽了内中的悲哀。

沈归愚的《国朝诗别裁集》中选入一首歙县汪于鼎所作的《纪岁珠》诗：

鸳鸯鸂鶒皂雁鹄，柔荑惯绣双双逐。几度抛针背人哭，一岁眼泪成一珠，莫爱珠多眼易枯。小时绣得合欢被，线断重缘结未解。珠累累，天涯归未归？

该诗背后，是一个凄惨的故事。有一个商人，成亲才1个月，就外出经商，妻子在家靠刺绣谋生。她每年都把积攒下来

^① 民国《歙县志》卷一《舆地志·风土》。

^② 胡适《四十自述》。

的钱去买一颗珠子，用彩线裹好，叫做“纪岁珠”。就这样过了一年又一年。等到丈夫回乡时，妻子已经不堪劳苦去世3年了，只有箱子里留下的20多颗“纪岁珠”。

“纪岁珠”的故事并不偶然，很多徽商为了生计，新婚后不久就丢下妻子外出经商，剩下妇女在家中支撑门户，孝敬双亲，抚养儿女。“女子自结缡未久，良人远出，或终身不归，而谨事姑嫜，守志无怨”。^①徽商往往是“初娶妇，出门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不归，归则孙娶妇而子不识父”^②。这样的现象是很多徽商家庭生活的缩影，其中也包含着徽商妇的辛酸。

嫁与商人为妻还必须要承担家庭重任，柔弱的女性成为家中的顶梁柱，支撑着全家的生活。歙县潭渡黄氏宗族《新建享妣专祠记略》记载：“吾乡僻在深山之中，为丈夫者，或游学于他乡，或服贾于远地，常违其家数年、数十年之久，家之黽勉维持，惟母氏是赖。”

徽州人居家节约，而女性更是以勤俭闻名，“女人犹称能俭，乡者数月，不沾鱼肉。”^③徽州的女性不仅节俭，而且还很能干，她们1个月的织布量竟然能够达到别人1个半月的数量：“黟、祁之俗织木棉，同巷夜从相纺织，女工一月得四十五日。”^④正是由于女性的节俭和能干，即使丈夫不在家中，她们也能够凭借自己的双手让家人衣食无忧：

邑俗四乡不同，东接绩溪，习尚俭朴，类能力田服贾以裕其生。南分水陆二路，陆南即古邑东，民质重厚耐劳苦，善积聚。妇女尤勤勉节蓄，不事修饰，往往夫商于外，所入甚微。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八册。转引程继硕《春帆纪程》。

② 《魏叔子文集》卷十七《江氏四世节妇传》。

③ 康熙《徽州府志》卷二《风俗》。

④ 万历《祁门县志》卷四《风俗》。

数口之家，端资内助无冻馁之虞……^①

徽州女性的勤俭节约代代相传，直到民国时期，仍然可以见到类似的记载。许承尧的《歙问》记载当时歙县的南乡人“守约而俭勤，刀耕火种，妇子苦营，无骑徒步，衣食鲜丰。”

相比来说，在家操持家务苦守多年等待丈夫归来还算是幸运的，更为凄惨的是丈夫不幸去世，妇女守节殉节的情形。徽州的地方志中记载的烈女节妇比比皆是。歙县一地明清时期的烈女，仅县志中记载的就有 8606 名！清同治时期的祁门县志则记载有烈女 3839 名！黟县县志中明清时期的烈女也有 1834 人。嘉庆的《绩溪县志》中记载的明清两代抚孤守节、孝事舅姑的妇女共有 991 人。婺源县城有一座建于道光十八年的孝贞节烈总坊，所载自宋以来的贞烈女子 2658 人，到了光绪三年重建的时候，这一数字已经上升为 5800 余人。殉节妇女数目之多，人数之广，意志之坚决，手段之残酷都是闻所未闻的。

在徽州，女性的殉节成为一种自觉自愿的行为。《谢氏宗统》卷四《蒋烈妇传》记载：歙县商人谢缙成婚后不久病逝，妻子蒋氏尽管年仅 19 岁，但是丝毫不眷恋生活，一心求死殉夫。她先是自缢，被救；又绝食 5 日，但是还是没有死；再用斧头自击头部，仍然未死；最后，她跳楼自杀，将楼下的石板撞为两节，鲜血横飞，终于完成自己殉夫的心愿。蒋氏四次求死，她自杀的决心以及自残的手段都令人震惊。

已婚的妇女殉节还可以用殉情来解释，但是未婚女子仅仅在获知未婚夫婿的死讯后，对于甚至可能连面也没有见过的名义上的丈夫也要自杀殉节或者终身守节，她们的行为只能说是

^① 《歙县志·舆地志·风土》。

在社会上殉节之风的大力盛行下一种惯性的选择了。

牌坊是徽州的一大特色。它们结构严谨、比例均衡、装饰华丽、外形雄伟，从建筑文化和旅游文化的角度来看，牌坊对于美化空间、改善环境具有很大的作用，有一定的艺术价值。但是这一今天被我们所称道的文化遗迹，却有很多沾染着女性的血泪。以绩溪为例，明万历年间，74座牌坊中仅有4座贞节牌坊，到清代乾隆年间贞节牌坊陡增为25座，清嘉庆年间贞节牌坊更是多达69座，占全部牌坊的一半。从贞节牌坊数量的演变上，我们可以看出伦理对女性压迫的加深。徽州现存的牌坊中，有相当部分是表彰女性守节而建造的节妇烈女坊。现存棠越牌坊群的7座牌坊中，就有两座贞节牌坊分别表彰了盐商鲍文龄之妻汪氏和鲍文渊之妻吴氏的贞节孝行。

5. 家族利益

陈去病在《五石脂》中总结：“徽州多大姓，莫不聚族而居。”徽州人重视宗族宗法，大姓也多以姓氏为基础划地聚居。比如今天的歙县篁墩为程氏世居，棠樾为鲍氏世居，唐模为许氏世居，江村为江氏世居，潭渡为黄氏世居，黟县西递为胡氏世居，屏山为舒氏世居；绩溪的西关为章氏世居，上庄为胡氏世居。

徽州人赵吉士在《寄园寄所寄》中说：

新安各姓聚族而居，绝无一杂姓搀入者，其风最为近古。出入齿让，姓各有宗祠统之，岁时伏腊，一姓村中千丁皆集，祭用朱子家礼，彬彬合度。父老尝谓，新安有数种风俗，胜于他邑：千年之冢，不动一抔；千年之族，未尝散处；千载谱系，丝毫不紊。主仆之严，数十世不改，而宵小不敢肆焉。

赵吉士的话充分道出了徽州宗族的特点：不仅在地理位置

上同一家族聚居在一起，在理法关系上他们也丝毫不乱。即使是流传千年的家谱和修建千年的古墓，因为后人精心维护，也不会发生混乱。

乾隆《绩溪县志·序》同样指出家族的这一特点：

深山大谷人，皆聚族而居，奉先有千年之墓，会祭有万丁之祠，宗祠有百世之谱。

嘉靖《徽州府志·风俗》亦云：

家多故旧，自唐宋以来数百年世系比比皆是。重宗义，讲世好，上下六亲之施，无不秩然有序。所在村落，家构祠宇，岁时俎豆。其间小民亦安土怀生。即贫者不致卖鬻子女。婚配论门第，治袷裳装具，量家以为厚薄。其主仆名分尤极严肃而分别之，臧获辈即盛资富厚，终不得齿于宗族乡里。

徽州世家大族保存完好，宗族体系严密，社会层次分明，主要是由于徽州家族大力发展宗族制度的原因。民国《歙县志·风俗》：“邑俗重宗法，聚族而居，每村一姓或数姓，姓各有祠，分派别复祠。”建立分派复祠只是家族内部保持联系的手段，徽州宗族之所以能够大力发展，与社会风气以及徽商的捐输也密切相关。

徽州宗族的发展首先得力于社会风气。嘉靖十五年礼部尚书夏炎上《令臣民得祭始祖立家庙疏》，其时正是徽商的大力发展之际。既然朝廷有意，徽州各宗族就借徽商财力大兴土木，建造宗祠。嘉庆《黟县志》卷三《风俗》云：“黟地山逼水激，族姓至繁者不过数千人，少或数百人或百人，各构祠宇，诸礼皆于祠下行之，谓之厅厦。居室不能敞，惟寝与楼耳。族各有众厅，族繁者又作支厅，富庶则各釀钱立会，归于始祖或支祖为祀会厅，为会惟旧姓世族有之。”

在徽州宗族的发展中，徽商对宗族的捐输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徽商们首先做的就是捐资修建祠堂。祠堂在徽州人的心理中占据重要的地位，是徽州宗族文化的重要载体：“举宗大事，莫最于祠。无祠则无宗，无宗则无祖。”^① 祠堂的存在为徽州宗族的聚集提供了固定场所。每逢节日或者碰到了大事，就需要召集全族老幼，共聚一堂，或者祭拜，或者商讨大事。

因此，徽商不惜巨资来修建祠堂。实力雄厚的徽商可以一人独资修建祠堂。如大盐商鲍志道曾经一人兴建“世孝祠”，鲍漱芳一人兴建“敦本堂”，鲍启运独自出资兴建了“清懿堂”。也有的祠堂是诸多徽商集资兴建的。棠樾鲍氏宗族曾经没有修建祠堂，结果族中8个盐商共同捐资上万，建立了宗祠和祭田。若是整个宗族都没有这样实力雄厚的大商贾，那么可以由各个商人捐资作为修建祠堂的母钱投入到商业营运中去，等到获得足够的利润再拿来建祠。淦潭的方氏家族就曾经这种方式修建家庙、祠堂。

祠堂之外，族谱也是徽商关注的对象。汪大章的《梅林汪氏宗谱》认为：“家之谱犹国之史也，国之史所以记其圣君臣制作辞命之典实，家非谱不能记其人之贤愚不肖，孝悌忠贞之美恶。”家谱对于宗族的作用就等同于历史对于国家的作用。一个国家不能没有历史，一个家族也不能没有家谱。有了家谱可以让后人有了学习的榜样：“后之观我谱者，忠于君、孝于亲、悌于长、慈于幼、别于夫妇、信于朋友、睦于乡党、学于明师、发奋于青云之上，以光前裕后。”最终达到朱熹所说的“入事父兄，出事长上，睦厚亲族，和睦乡邻”的理想

^① 《程典》卷十二《本宗列传》。

状态。^① 原来的族谱修订多是由仕宦完成，随着徽商经济实力和社会地位的不断增强，商人也加入了主持修谱的队伍之中。歙县棠樾的大盐商鲍志道就曾经积极参与到修谱牒的工作中。

族产是宗族活动、宗族统治的物质基础，也是整个宗族制度赖以生存的物质源头。“祠而无祀，与无同；祀而无田，与无祀同。”^② 一方面族产可以保证四时祭祀先祖的活动能够按质按量的完成，另一方面也可以将其盈余周济贫穷族人。徽商捐赠了很多田产作为族田。徽商郑鉴元“先世以盐策自歙迁仪征、迁江宁、迁扬州，皆占籍也……修歙洪桥郑氏宗祠，上律寺远祖海公宗祠，置香火田。”^③ 郑鉴元即使已经在异地安居，仍然不忘修建郑氏宗祠，并购买土地作为族产。徽商胡天禄“输田三百亩为义田，以备祭祀及族中婚嫁丧葬、贫无依者之资”。^④ 清代歙商吴禧祖等人“共捐银万数千缗，置田千余亩，岁收入于季春孟冬之月，给其族之颠连无告者，助丧助葬，立法于范氏义庄”。^⑤ 徽商余文义“买田百二十亩，择族一人领其储，人日舖粟一升，矜寡废疾者倍之，丰年散其余，岁终给衣絮”。^⑥

徽州地区流传这样一句俗语：三世不读书，等于一窝猪。对于希望能够长久保持家族荣誉和家族秩序的徽州宗族来说，教育是亢宗之本，是宗族有效延续的必备手段，要最大限度上保证族中子弟读书进取。《茗州吴氏家典》卷一规定：

- ① 《晓谕兄弟争财产事》《文集》卷九十九。
- ② 《重修古歙城东许氏世谱》卷七《朴庵翁祭田记》。
- ③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二十五册。
- ④ 赵吉士《寄园寄所寄》。
- ⑤ 吴吉祜《丰南志》第十册。
- ⑥ 嘉靖《徽州府志》。

族内子弟有器宇不凡、资禀聪慧而无力从师者，当收而校之，或附之家塾，或助以膏火，培植得一个两个好人作将来楷模，此是党族之望，实祖宗之光，其关系匪小。

可见，培养一两个的读书人是为了作为后代学习的榜样，关系到家族荣誉和家族的精神动力。

《绩溪东关冯氏家谱》卷首《冯氏祖训十条》记载：

子孙才，族将大。族中果有可期造就之子弟，其父兄即须课之读书；倘彼家甚贫，便须加意妥筹培植。

《歙西岩镇百忍程氏本宗信谱》卷十一《族约篇》记载：

宗族之大，子孙贤也；子孙之贤，能读书也。能读书则能识字，匪特可以取科第，耀祖宗，即使未仕，亦能达世故，通事体，而挺立于乡邦，以亢厥宗也。

在传统的儒家思想的影响下，只有读书才是仕进的唯一正式途径。读书可以显亲扬名，光宗耀祖。因此，徽州人不惜花费重资来培养子弟读书。所谓徽商的“贾而好儒”也就是这一心理的体现。

在供养自家子弟读书之外，徽商对宗族教育的大力投入，也集中体现了他们对家族利益的重视。很多宗族设立了家塾和供家塾的学田。此外，各个宗族都有文会组织，组织文会可以把一族之士集中到一起来攻读制艺，充分发挥集体的力量，从而增加他们在科举考场中的竞争力。

6. 商人伦理

徽州是程朱理学的故乡，程朱理学有着非常广泛的接受和传播环境。具有一定文化素养、熟读朱子教诲的徽商也不免从中截取某些篇章格言加以改头换面，从而为自己整合出一套实

用伦理。商人的伦理实际上是从传统的伦理道德中衍生出来的，但是与传统的伦理道德相比，它具有浓郁的商人气息，是徽商对传统伦理的一种改造，直接为徽商的经营服务。

徽州商人具有浓厚的封建性。其文化内核价值观是与传统儒学的忠孝相通的。朱熹关于“人欲”有二重解释，徽商就用“人欲中自有天理”为自己辩护。首先面对的就是理欲相通的问题。徽商从义利、孝悌名利等不同角度进行论证。

对徽商而言，理欲相通实际上就是贾、儒相通。一般说来，商人出贾的原因不外是求财。很多徽州人更是弃儒经商，这种重视金钱、追求物质的做法似乎与传统定义的君子不符，但是经过徽商们一番巧妙的改造，他们为自己的经商寻找到了冠冕堂皇的理由。从现存的徽商传记资料来看，很多徽商似乎都是因为一些客观原因被迫走上了商业一途。

一类是因为家贫无力赡养父母而被迫出贾。休宁商人朱就之“因家贫无以养亲，退而挟策游江湖，权牟拮据，获赢余以奉庭闱欢志”。^①他的经商动机无奈之中夹杂了高尚的“孝”，而这正是儒家大力提倡的。婺源商人董荣椿更是因为母亲的命令才去从事茶叶生意，奔走四方。对于这些为了尽孝道而从商的人而言，尽孝就成了他们从事商业活动的伦理动因。歙县许村的许文广“家贫，（母）辟纻礼师以课公，而衣食亦资以出。……（公）泣曰：‘吾为人子不能养母，顾使母养耶！我生之谓何？’乃弃儒就商，日夜淬励，惟以母劬劳忧涉，旬岁遂能立门户，养母志”。^②

孝与悌是分不开的。仅仅孝敬父母还不够，还要对兄弟友善。歙县商人方勉弟为了成全大哥读书的愿望，自己选择继承

① 康熙《新安月潭朱氏族谱》。

② 《续修新安歙北许村许氏东支世谱》卷八《栢源许公行状》。

父业经商。此外，徽商在获得利润之后，多是毫不吝啬的与兄弟均分财富，抚养遗孤。徽商不仅是从“孝”、“悌”的目的出发服贾，他们与兄弟友爱并且同兄弟均分利润的行为恰恰也体现了传统道德中的大同理想和平均分配的原则，因此，他们的商业动机带有传统伦理的痕迹。

在商人伦理体系中，贾和儒是相通的，也是平等的。不仅是从事二者的动机平等，二者的社会效应也是平等的。婺源商人李惟诚曾经立有这样的誓言：“丈夫志四方，何者非吾所为？即不能拾朱紫以显父母，创业立家亦足以垂裕后昆。”^①徽商吴良儒认为：“儒者直孜孜为名高，名亦利也。籍令承亲之志，无庸显身扬名，利亦名也。不顾则不可以为子，尚要事儒？”^②无论是从事儒业还是从事商业，最终的目的都是要显亲扬名，光宗耀祖，这二者在儒家的伦理中获得完全的统一。不仅徽商将儒贾相通视为理所当然，连一些文人也产生了这样的想法。著名文人李东阳就提出“士商异术而同志”^③的看法，徽州籍文人汪道昆也在他的文章中提出：“其俗不儒则贾，相代若践更，要之良贾何负闾儒，则其躬行彰彰矣”。^④

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徽商多是“贾道儒行”了。徽商所遵从的“贾道”实际就是在儒学涵盖下的商业理性准则。徽商多具有尚简朴、尚勤奋、尚诚信（不贪、守信、不欺）、散财等特点。勤俭是徽商致富的主要手段。他们对竞争中的工于心计、尔虞我诈的手段并不感兴趣。对于钱财，徽商不屑于做

① 新安《三田李氏统宗谱·环田明处士松峰李公行状》。

②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五《明故处士溪阳吴长公墓志铭》。

③ 徽州《汪氏统宗谱》卷一百一十六《弘号南山行状》引李东阳语。

④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五《诏赠奉直大夫户部员外郎程公暨赠宜人闵氏合葬墓志铭》。

守财奴，而是有较为开通的看法。黟县商人舒遵刚认为金钱的流通就像泉水一样，只有不断流通，才能源源不断。^①

对于商人来说，经商是他们实现自身价值的重要手段。经商的成功也就意义非凡了。徽商吴佩常常对妻子说：“吾家仲季守明经，他日必大我宗事，顾我方事锥刀之末，何以亢宗？诚愿操奇赢，为吾门内治祠事。”^②董海山“尝慨然曰：‘吾苟守故园，家声何克丕振？尝闻端木氏连骑，陶朱公致富，皆留情于货殖间也。况余也费用可养亲，贸迁亦云继志，余独何心亦何必拘拘于此哉？’乃逐什一之利，通贵贱，征有无，未几而家小康。厥后，兼为阳武商，不余十年，利获三倍，而名列成均，门庭自此光耀矣！”^③

但是，商人的最终关怀仍然是家族的延续。他们追求的是亢宗、振家声、大吾门、显父母、显亲扬名等。财富是商人实现人生价值的手段，但是财富并不是商人所追求的唯一目标。在传统的价值观下，完成光宗耀祖的任务只能通过诸如科举等手段来完成。儒家伦理并不鼓励人们经商致富，但是为了实现儒家伦理的价值观——出仕，经商致富又是最有效的手段。在儒家伦理与传统家族伦理的矛盾与妥协中，光宗耀祖的家族伦理是促使某些人经商致富的原动力，但是他们为了实现光宗耀祖的目标最后又放弃了经商致富。父兄致富而供养子弟读书是徽商家庭的普遍现象。清人沈垚总结了这一现象：“非父兄先营事业于前，子弟即无由读书，以置身通显。……古者士之子恒为士，后世商之子方能为士，此宋、元、明以来变迁之大较也。”^④

① 《黟县三志》卷十五《舒君遵刚传》。

② 《太函集》卷七十二《溪南吴氏祠堂记》。

③ 婺源《董氏家谱》。

④ 《落帆楼文集》卷二十四《费席山先生七十双寿序》。

徽商借用理学来表达商人的社会价值观念，从而改铸理学，整合了属于自己的商人文化。值得一提的是，尽管徽商在政治伦理上以程朱理学为准则，但是在实际生活特别是经济伦理方面，对于王阳明一派的心学更为推崇。由于王阳明的心学肯定人生存的基本欲望，与徽商的内在精神更为契合。王学提出了“四民异业而同道”以及“百姓日用即道”的理论，更直接宣称“虽终日做买卖，不害其为圣为贤”。^①歙县人黄文裳劝其子弃儒经商的时候说：“象山之学以治生为先。”^②这些观点和看法，都为徽商所整合的商人伦理直接提供了理论依据。

① 王阳明《传习录拾遗》第十四条。

② 歙县《鍊塘黄氏宗谱》卷五《明故金竺黄公崇德公行状》。

六、期望子弟：徽商对教育的重视

1. 殷殷期盼

徽州的世家大族历史悠久，远肇汉唐。由于西晋和唐朝末年的中原战乱，当时很多“中原衣冠”之家举族向南方迁移，最终选择了地理环境相对封闭，山川秀美的徽州定居下来。对于这些世家大族来说，重教崇文本来就是家族传统，培养子弟读书也是义不容辞的责任。

仔细探究徽商的出贾原因，我们不难发现：经济因素是徽州人大批出贾的重要原因。徽州人口众多但是土地稀少，光靠农业生产无法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百姓只能向外发展，谋食四方。很多徽商都是因为家境贫困无力支持才去异乡经商的，还有很多的读书人也是因为家境困窘无法继续完成学业，只能靠经商去养家糊口。对于这些因为客观经济原因而被动经商的徽州人来说，一旦业有小成，生计无虞的时候，就把读书的希望和责任交给下一代，希望能够在下一代中培养出儒士。

徽商对子弟的读书期盼首先出于延续宗族的需要。对于徽州宗族而言，只有人才的不断涌现才能保证宗族的生命力和活力。否则，祖先再伟大，子孙不肖也是枉然。按照中国传统的“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说法，历朝历代的社会心理，都把读书视为一项高尚的行为。通过读书科举去做官，更是平常百姓改换门庭的“终南捷径”。徽州俗语说：“三世不读书，等如一窝猪”；又说“三世不学问，不仕宦，不修谱，便流为

小人”。^①

《休宁查氏肇裡堂祠事便览》卷二《本祠义学序》有言：

尝观家由人兴，人才能见，才之高下，功之大小因焉。未有无其才而可以兴者也。然才之所就，亦匪易矣。古者家有墅，党有庠，俾子弟外出就传，课以诗书，守以礼义，扩充其天赋之资，而防闲其外诱之习，以为立身修业之基。

也就是说，家族的兴旺必须靠着不断涌现出来的人才来支持。尽管才有大小之分，但是却没有无才可以兴家的先例，而要想培养人才都必须靠读书。家庭里面可以设立的私塾，乡里的庠序（古时学校名），都可以培养子弟读书，作为他们修身立业的根本。

培养子弟读书做官进而光宗耀祖，是徽州宗族的共识。歙县《方氏族谱》卷七《家训》也对此作出说明：“人才之盛，宗族之光。……苟有贤俊子弟，乃由祖宗积德所生，增光门户，正在于彼。”如果聪俊子弟不幸生于窘迫之家，衣食不给，不能自立的话，那么全族的人都应该伸出援助之手，资助他读书。因为一旦有朝一日子弟读书有成，能够通过科考获得一官半职的话，就可以光耀整个家族了。歙县潭渡的黄氏宗族也规定：“子姓十五以上，资质颖敏，苦志读书者，众加奖劝，量佐其笔札膏火之费，另设义学，以教宗党贫乏子弟。”

这种观念也深植于徽商心理，很多徽商就以此为动力不惜花费大量人力财力培养子孙读书。盐商江才生，尽管自己经商，却积极培养自己的两个儿子读书，并不希望儿子子承父业。他每次督促儿子读书的时候都会说：“吾先世夷编户久

^① 《歙西岩镇百忍程氏本宗信谱》卷十一《族约篇》。

矣，非儒术无以亢我宗，孺子勉之，毋效贾竖子为也。”^①

徽州人重视教育，培养出大批子弟读书入仕，教育和经济再次形成一种互动。徽州人做生意全国闻名，他们出名后也必然寻求和封建政权结合的途径，进而获得更大的经济效益。把自家子弟培养出来做官，直接依赖同乡同族甚至一家之人，“官”与“商”之间联系的纽带无疑更加坚固牢靠。

徽州人追求的就是这样的“官商一体”、“官商同宗”。而官商同宗也给徽商带来了巨大的经济利益。毋庸置疑，出身于徽州特别是商贾家庭的宦宦，凡是遇到涉及家乡商人的事情，都会积极的出谋划策，在施政和议事的过程中极力保护徽商的利益，充当徽商的代言人。“凡有关乡闾桑梓者，无不图谋筹划，务获万全”。^②

有“同胞翰林”之称的许承宣，出身歙县商人家庭，通过科考进入仕途，官至工部给事中。他在做官期间就很注意维护商人的利益。当时清政府设置的关卡特别多，弊端众生。特别是江南商业繁荣之所，苛捐杂税让广大商人苦不堪言。扬州是徽商主要寄寓地，扬州五塘“关政滋弊”，损害了徽商的正常利益。许承宣认为这是额外的税收，“慷慨力陈”，“请禁赋外之赋、差外之差、税外之税，以苏农困，以拯商困”，朝廷最后总算取消了这些税收，“一方赖之”。^③

清代乾隆年间，在汉口的徽商不仅建造徽商了会馆，还专门修了一个“新安巷”，开辟了新安码头，为徽商往来交通提供了便捷，大大扩大了徽商在当地势力范围。可是这一切的完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七《明赠承德郎南京兵部车驾司署员外郎主事江公暨安人合葬墓碑》。

② 《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许氏阖族公撰观察莲园公事实》。

③ 民国《歙县志》卷六《宦绩》。

成并不仅仅靠着徽商的财力就可以办到。当时汉口的本地居民激烈反对，“土人阻之，兴讼六载，破货巨万，不能成事”。幸亏有一个徽商子弟许登瀛，他担任衡、永、郴、桂四个郡的观察使，依靠官府势力，“首倡捐输”，共募集到1万5千两白银，强行买下了原徽州会馆周围的民居店铺，扩充会馆周围出入道路，镌刻“新安巷”的匾额，开辟了新安码头。如果没有这样一位忠实为家乡父老谋取利益的官员，徽商在汉口的辉煌也会黯淡许多。^①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到的唯一中国人就是出身于徽州商人家庭的王茂荫，并称他为“中国财政大员”。王茂荫生活于晚清时期，祖辈父辈都是以经商为业，王茂荫本人也从事过一段茶叶贸易。后来，王茂荫考中进士，清咸丰年间担任户部右侍郎兼管钱法堂事务。王茂荫多次上书咸丰帝，认为“必得商贾流通，百货云集，方足以安民生”。为了适应当时迅猛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挽救清政府的财政危机的需要，王茂荫提出发行银币，实行币制改革，但是他处处不忘维护商贾的利益。因为王茂荫的言行对商人太过偏袒，以至于受到皇帝的斥责：“只知专利商贾之词，率行渎奏，竟致国事于不问，殊属不知大体。”^②

徽州籍的仕宦子弟除了直接在经济政策上面为徽商提供各种便利之外，还有一批文士在社会生活中自动充当徽商的代言人，为徽商立传，为徽商写心，这里就有明代著名文人汪道昆。

汪道昆，歙县人，嘉靖二十六年（1547）进士，官至兵部左侍郎，和当时的文坛盟主王世贞被合称为“两司马”，天下闻名。汪家世代经商，与徽州的程姓、黄姓、吴姓、方姓等

① 《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许氏阖族公撰观察蓬园公事实》。

② 《中国近代经济思想资料选辑》。

商人家族都有着姻亲关系。在汪道昆 120 卷的《太函集》里，留下了很多徽商的传记。汪道昆还提出“良贾何负闾儒”的观念，将商贾和儒士相提并论，令时人耳目一新。

徽商培养子弟读书还有另外一层微妙的心理因素。很多原本爱好读书的徽州人由于经济原因被迫出贾，成为商人，但是他们心中始终存在一种挥之不去的“恋儒”情结。一旦选择经商，就很难重新回头读书，只能靠所谓的“贾名儒行”来安慰自己，多结交点文人墨客，满足自己在文化交往上的需求。这样的徽商，往往把自己未完成的理想和希望交给子弟或者后人，全力支持他们读书，以弥补自己的心理缺憾。

休宁商人程封，少年时期因为父亲去世，家境贫穷，不得已弃儒经商，经过一番艰辛，终于发家致富。但是在他心中，却始终把没有完成儒业作为自己的终身恨事，耿耿于怀。临终时，还不忘嘱托要让 3 个儿子读书业儒，并且阐明生平所孜孜追求的就是希望子孙像古人一样能够读书明理，修身养性。^①盐商鲍囊也是不惜花费重金四处聘请名师，教育子弟读书。他认为：“富而教不可缓也，惜资财何益乎。”^②

为了激励子弟读书，徽州人想出了很多的激励办法。如绩溪的胡氏宗族祠规明文规定：族内凡是读书士子，每年的 2 月、5 月、8 月、11 月举行 4 次文会，也就是大家聚集一起来交流、作文，写不出文章的人就要罚 2 钱银子，写得慢当天不能交卷的人，也要罚 1 钱银子。这样的文会费用由族中支出，士子们所完成的文章也由族中托人批阅；士子如果中了秀才，贺银 1 两，如果补了廪生，也贺银 1 两，如果成为贡生，则贺银 5 两；每当乡试会试年，族中又给每名士子拨款 2 两作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一《明处士休宁程长公墓表》。

② 歙县《新馆鲍氏著存堂宗谱》卷二。

为路费，如果考中举人需要上京会试的话，则拨款 10 两。除了支持路费之外，宗族内的士子考中举人，奖励 10 两银子，考中进士的奖励 20 两银子，并且为他们竖旗立匾，以示光耀。

休宁汪氏家族规定，对于凡是愿意攻读诗书的子弟每年提供灯油银 1 两，若是家贫而坚持读书的子弟则加倍。绩溪的周氏宗族规定就更加详尽了。除了通常组织文会按照学识高下进行奖罚外，他们还专门为子弟考学设立了学田，用田产的收益所得奖励学子，专款专用。族中士子一旦高中，待遇更加丰厚：中举的，除祠堂内送银 24 两外，还从专项资金里给贺银 24 两；中进士的则送银 48 两，当然贺银也一样；如果能够名列三甲授予翰林的，照例加倍。此外，凡是秀才中举，祠堂都送戏一台，以示恭贺。

宗族对士子的物质奖励根据各宗族的经济状况因族而异，但是他们的精神激励的方法却非常相似。绝大多数的宗族都规定，只有科甲和出仕做官的人才有资格在祠堂内挂匾，世世代代享受子孙的祭祀；而且，各宗族内还普遍为中科甲者立传留名。对于徽州学子而言，10 年寒窗苦读一朝成功，不但有名有利，还能够满足流芳后世的精神需求。读书中举确实是一项非常具有诱惑力的人生选择。

除了宗族之外，徽商对学子的激励也是不容忽视的。徽商不仅积极捐资修建书院、延请名师，而且还大力捐助学子。歙县商人唐世钺在芜湖经商期间，对于本族到芜湖应试的子弟，殷勤接待，妥善安置，遇到盘缠不够的，还慷慨解囊资助。歙县淪潭商人方景递对于族中凡是名列县学的子弟，都每月赠送银两以为读书费用，而且还经常鼓励他们进取。据道光《徽州府志》记载，清代商人程子谦曾经捐银 1000 两购买学田，收取的租金专供士子科考费用；商人汪国柱也拿出 5000 多两银子，作为科考的专项资金存在典铺里，将利息用于资助士

子，并且还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来管理操作这笔资金，和今天实行的奖学金、基金会非常相似。

徽州宗族和徽商为士子读书创造了一个有利的外部环境，并且通过物质、精神等多方面手段激励子弟业儒，好儒的风气深入人心，普通家庭的老百姓也不断鞭策自己的子孙读书。歙县溪南有一个读书人名叫吴椿，他的母亲对他要求特别严，“出外就传，先府君期望甚切，每晨即命入塾，夜读至鸡鸣未辍，太恭人无一毫姑息”。^①因为母亲望子成龙，所以每天都督促吴椿苦读，丝毫不肯宽容。歙县的商人凌珊，因为幼年丧父，不得不弃儒从贾，心中一直有所遗憾，所以不惜花费重资，从数百里之外去请来老师教授子侄，要求子侄凌晨即起读书，深夜才许睡觉，还经常亲自督导。每次从外面回来，听到子侄的读书声音就高兴，否则就生气。^②商人吴炳，不仅为儿子请来了名师督教，甚至到了“所业进，则加一饭；所业退，则减一饭”的程度，急切之心，可想而知。^③

今天到古徽州旅游的人们，也可以发现很多重读书的对联。黟县的宏村有：“万世家风惟孝悌，百年世业在读书”。黟县的官路村有：“欲高门第须为善，要好子孙必读书”。这些对联都从侧面反映出徽州重儒重教的风俗民情。

在徽州，无论是整个宗族还是个人，都殚精竭虑的要培养子弟读书入仕，这种从上到下的“好儒”、“崇儒”风气的力量是惊人的。徽州绝大多数聪明俊杰子弟都把读书业儒作为自己人生职业的选择，把科举仕宦作为人生的最高追求目标。徽

① 吴吉祜《丰南志》第五册《皇清例封宜人覃恩诰封太宜人晋封太恭人显妣乔太恭人行述》。

② 凌应秋《沙溪集略》卷四《文行》。

③ 吴吉祜《丰南志》，第五册。

州子弟在科考上屡屡获胜、金榜题名也就是一件顺理成章的事情了。

2. 儒和商的分工

徽州人重视教育，殷殷期盼子弟读书业儒。但是徽州多的是商贾家庭，如果子弟都去读书的话又有谁来继承家族商业？徽商不就是后继无人了？这样又怎能创造数百年的徽商辉煌业绩呢？对此，徽州人有非常清醒的认识，子弟业儒或者经商始终是交替进行的。正如汪道昆所总结的：“大江以南，新都以文物著，其俗不儒则贾，相代若践更。”^①

歙县《仙源吴氏家谱·家规》规定：

凡我子孙，能读书作文而取青紫者，固贤矣。苟有不能者，毋诘置之不肖，尤当从容化诲，则师取友，以俟其成。庶子弟有所赖而不至于暴弃。虽不能为显公卿，亦不失为才子弟也。

对于子孙后代的培养，徽州人的观点比较开明。如果子弟聪俊能够在科考中拼搏获胜取得功名的话，固然是最好的。但是如果子弟才力不够读书无望的话，也不需要一味强求，而是应当教会他们营生的本领，不至于成为社会的寄生虫。这种营生的本领指的就是经商了。学会经商，就算他们一辈子都不能成为显赫的大臣公卿，但是也可以称得上是人才，是家族的好子孙。

徽州人把子弟读书视为人生第一要义，在实际生活中，他们也总是选择最聪明最优秀的子弟去读书，让那些读书不成的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五《诒赠奉直大夫户部员外郎程公暨赠宜人闵氏合葬墓志铭》。

子弟学习经商。这样的做法，尽管可能在短期内有损徽商利益，但是历经几代之后，我们不能不佩服徽商的先识远见。读书入仕的子弟会给徽商提供各方面的援助，带来的良好社会效应和经济利益远非多出了几个大贾巨商所能达到的。在这一点上，徽商就和晋商形成了一个鲜明的对比。

清代山西巡抚刘与义在上书给雍正皇帝的奏折中提到：“山右积习，重利之念甚于重名，子弟中俊秀者多入贸易一途，至中材以下，方使之读书应试。”雍正皇帝在批示中再次指出：“山右大约商贾居首，其次者犹肯力农，再次者入营伍，再下者方令读书。”^①在晋商的故乡山西，他们的做法与徽商截然相反。因为经商能够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山西人让最优秀最聪明的子弟经商，其次的人务农，再次的人当兵，只有最差的子弟才肯让他们读书。清末山西人刘大魁的《退想斋日记》记述了当时这股重商轻儒的风气：

近来吾乡风气大坏，视读书甚轻，视商业为甚重，才华秀美之子弟，率皆出门为商，而读书者寥寥无几，甚且有既游庠序竟弃儒而贾者。亦谓读书之士，多受饥渴，曷若为商之多得银钱，俾家道之丰裕也。

因为经济利益的驱使，晋商的后裔不再愿意10年寒窗苦读，甘守枯灯，而是直接经商。即使是考中县学读书的人也乐于弃儒经商，赚钱养家。在这种“重商轻文”的境况下，山西教育发展缓慢，甚至出现应考的士子还不够规定名额的情况。

和田忌赛马的故事一样，徽商让最优秀的人才读书，晋商让最差的子弟读书，两种读书人一开始就不在同一条起跑线

^① 《雍正朱批谕旨》卷四十七。

上，而带来的后果也是显而易见的。徽商是“官商同宗”、“官商一体”，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达到最大化。晋商看重的是经济利益，让优秀的子弟经商无形中就耽误了他们受教育的机会。经商者相对来说文化素质有所欠缺，也会对商业经营活动有所影响。而且，读书的子弟因为才力所限也很难达到徽州士子那样出色的成绩，“官”对于“商”的援助也相应地微弱了很多。从明代后期到清代嘉庆道光年间，晋商迅速衰落而徽商日益兴起，究其原因，两者对教育的不同态度也是其原因之一。

徽商好儒崇文，培养子弟读书，也确实能够给徽商带来巨大的效益。但是徽州人到底选择业儒还是服贾并非仅仅考虑到民风民俗、光宗耀祖。在贾与儒的选择之中，徽州人一直保持一个非常清醒的头脑，形成一套自己的抉择标准。

明清时期从事科考的士子不仅要甘守清贫读书，还需要筹措一笔费用作为教育花费，而且这笔费用数额不小。明代嘉靖年间的著名文人王世贞在《觚外觚》一书中曾经统计过自己的花费：“余举进士，不能攻苦食俭，初岁费将三百金，同年中有费不能百金者。今遂过六七百金，无不取贷于人。”在封建时代，如果考中进士的话，要拜会老师，同榜所中之人也要互相宴请结交，还有同乡之间的应酬，甚至还要打点老师的家仆和各个学政衙门的衙役，这些费用确实是不能省的。原本是清贫学子，哪有这么多钱呢？只好靠借贷。

身为徽州子弟非常幸运，因为有宗族和徽商的大力捐助，在上学、会文的时候他们基本不用花费多少银两，一旦考中还有额外的奖励，但是筹措数百金仍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为这笔钱的金额太过庞大了。从当时的商人传记来看，很多徽商出贾的时候往往就以10两银子作为本钱。婺源商人李魁，就把自己唯一的一间房屋变卖成10两银子，作为经商的盘缠

和本钱，到南京去做小生意。这样的小生意人即使是一切顺利，也要好几年才能赚回百余金。而百余金在当时足够买田买屋购置一份不错的家产了。《金瓶梅》里，购买一个10来岁的粗使丫环也不过几两银子。难怪晋商子弟不愿意读书而是去经商，仅仅是读书的花费就不是一般百姓之家能够负担的。

徽商好儒，但是徽商的好儒并不是不顾及现实生计的情况一味去死读书，那样难免会造成举家食粥、饥寒交迫的悲剧。徽州人只有在生计无虞、家境饶裕的前提下才会支持子弟全力攻读诗书。这就是徽州人的精明之处。

汪道昆出身于商贾之家，据其自称：“由吾曾大父而上历十有五世，率务孝悌力田，吾大父、先伯父始用贾起家，至十弟始累巨万，诸子弟业儒术者则自吾始。……”汪道昆的祖父、伯父开始经商起家，他的堂弟后来成为大贾，而汪道昆则是家族中第一个攻读儒术的人。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现象呢？因为“夫养者非贾不饶，学者非饶不给”。^①也就是说，只有通过经商才能更好地去养家，让家人过上富裕的生活；但是也只有家境富裕之后，才有能力去供给子弟读书。

从明代开始，徽商已经自觉地用这一标准来抉择儒和贾了。在家境困难的时候，徽州人首先选择从经济危机中走出来，甚至不惜弃儒从贾；而当经商有成的时候，徽州人又主动要求子弟弃贾从儒，选择另一条人生道路来实现自我，光耀门庭。正如汪道昆在《太函集》卷五十二《海盐处士金仲翁配戴氏合葬墓志铭》中对徽州人的儒贾观念作出清晰的阐释：

新都（徽州）三贾一儒，要之文献国也。夫贾为厚利，儒为名高。夫人毕事儒不效，则驰儒而张贾；既侧身飨其利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四十二《明故程田汪孺人行状》。

矣，及为子孙计，宁驰贾而张儒。一张一弛，迭相为用，不万钟则千驷，犹之转毂相巡，岂其单厚计然乎哉！择术审矣。

徽商把儒和贾交错使用，根据不同情况而做出最合理的抉择。

到了清代，“贾而好儒”的现象更为明显。正如清人沈垚总结的那样：

仕者即与小民争利，未仕者又必先有农桑之业，方得给朝夕，以专事进取。于是货殖之事益急，商贾之事益重，非兄老先营事业于前，子弟即无由读书，以致身通显。是故古者四民分，后世四民不分。古者士之子恒为士，后世商之子方能为士。此宋元明以来变迁之大较也。^①

从很多徽商家庭的实例中，我们可以发现这条规律。据歙县《泽富王氏宗谱》记载，商人王富祥的儿子在经商期间，却经常和文人诗歌唱和，声名渐起。有人因此对王富祥的妻子建议：心不能二用，做事情也没有各方面都做好的。但是王富祥的妻子却有自己的想法：我们家已经是世代经商了，如果我的儿子能够因为写诗得以和文人交游，那么商业上小小的损失又算得了什么！

还有一些徽州人，尽管生性好儒，但出于客观经济利益的考虑，还是选择以贾业为生。歙县方氏家族就是这样的情况。大儿子方承诰非常喜欢读书，无论白天还是夜晚都是手不释卷，发愤苦读，立志进取，但是他的父亲却对他说：“难道你想通过读书来获取功名吗？这是不行的。首先你身体不好，多病，恐怕承受不了读书的辛苦；其次，目前家里也不太富裕；你是长子，又非常能干，这些责任都要落到你的身上。就算你

^① 沈垚《落帆楼文集》卷二十四。

再有天赋，又怎么能够去读书呢？”所以，方承诰就开始继承父业经商了。方承诰不可业儒的原因有三，家业未造是最重要的因素。而当方家经济开始宽裕的时候，却全力支持方承诰的弟弟方承训读书。对于徽商来说，在业儒与出贾之间，贾途潜伏着更多的机遇和偶然性，容易获得成功，而儒士们往往几十年寒窗苦读却一无所获。于是，只有当家境富裕的时候，才能使人力空余出来，去从事一项更具风险性的命运投资。方家选择长子出贾，次子业儒，正是在这一认识指引下的合理行为。^①

休宁商人金赦经商发家后，妻子戴氏就对他说：“乃今所不足者，非刀布也。二子能受儒矣，幸毕君志而归儒。”^②当家境富裕的时候，徽商就不再以钱财为念，而是让子孙读书，完成先辈的志向。

《休宁西门汪氏宗谱》记载：徽商吴次公一生经商，临终的时候给自己的四个儿子留下遗言，要求长子经商，二子辅佐；三子读书，四子从之，“四人者左提右携，以亢而宗”。这样吴次公就死而无憾，可以瞑目了。

儒与贾的交相使用还能够给徽商带来巨大的收益。明代的徽商许伯容，他在经商致富后把儿子送去读书，终于中了举人，但是许伯容还继续做自己的生意。因为有了儿子这样一座政治靠山，他的生意就越发好做了。清代歙县曹氏家族，累世经营盐业，是大商贾。但是曹家却出了两个非常显赫的人物：曹文埴和曹振鏞。父子二人均官至尚书，但是曹振鏞的弟弟却仍然在扬州经营家族生意。因为一家之中有两位尚书，很多人都去投靠他，生意也非常兴旺。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八《先兄状》。

^②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二《海阳处士金种翁配戴氏合葬墓志铭》。

3. 学校的设立

在中国古代社会，官吏是维护统治的重要工具。原始社会尚且有民众推举首领的传统，但是自夏朝开始，“大人世及以为礼”，主要实行的是世袭制。不仅君王世袭，连他们手下的大臣也多是采取世袭的方式，讲究个人的出身家庭。从汉朝到魏晋，尽管采取了一些措施以便“惟才是举”，但是客观上高爵显位依然是世家子弟的禁脔。自从隋代废除九品中正制和辟举制以来，通过考试来选拔人才的制度——科举制开始产生。明清是科举制度极盛的时期，而明清时期科举制度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把学校和科举更加紧密地结合。对士子来说，进学校成了参加科举的必由之路。

明清的学校有两种：国学和府、州、县学。国学是中央一级的学校，也就是我们所熟悉的国子监。在府、州、县各级地方设立的学校，一般称为郡县学，也称为儒学。经过本省各级考试进入府、州、县学的士子，通常称为生员，也就是我们俗称的秀才。只有考上秀才才能够参加以后的各级选拔考试，因此考中秀才也就成为士子获得功名的起点。

官办的学校除了国学以及各级府、州县学之外，还有书院以及社学。不过，随着明清时期读书士子人数的增多，仅靠官办学校无法满足社会的教育需求，因此，民办学校也就蓬勃发展了。

徽州素来被称为“东南邹鲁”、“文献之邦”，因为崇文重教，各级各类学校教育也特别发达。徽州地区从城镇到农村，甚至偏远的山村，凡是有人居住的场所，都兴办学校，延请教师，并且还有大量的藏书。所以嘉靖《婺源县志·风俗》很骄傲的记载说：“十户之村，无废诵读。”而这些学校，多是私人兴办。

徽州的民办学校名称很多，有家塾、族塾、私塾、书塾、义塾、义学、书馆、书舍、书屋、书院、书堂、书轩、山房、书会等等，举不胜举。名称虽然大不相同，但是如果按照学校教授子弟的程度来划分，大致可以分为初等教育机构和中高级教育机构。

初等教育机构又称“蒙学”，主要是对儿童和少年进行儒学启蒙教育的场所。象家塾、私塾、族塾、义塾、义学等就属于“蒙学”。家塾、私塾多是富裕的人家独自在家设馆延请教师教授子侄。族塾则是一村一族子弟学习之所，主要是为宗族子弟读书而设立的。有的书屋也承担了这样的任务。婺源《董氏宗谱·凤游山书屋记》记载：“一村一家，亦各有书屋。书屋者，即古所谓家塾也。塾师掌之，尤为子弟讲习养心之地。学业之造就，人文之聿起，皆由此始。”

义塾和义学是为了穷人子弟专门设立的学校，一般不仅不收学费，而且还提供膏火之费。明清时期，徽商创办义学蔚然成风。如休宁商人吴继良，一下子购买了数百亩义田，盖起一座很大的义屋，建成了明善书院。^① 不过，很多私人创办义学，主要还是为了教授本族内的子弟，因此和族塾的性质比较接近。

由于宗族大小规模不一，因此在学校数量上，也不尽相同。一般大的宗族往往会设立好几个“蒙学”，以对子孙进行更广泛的教育。歙县东门许氏宗族设置的学校就不止一个。

中高级的教育机构主要是指书院。书院历来已久，宋元以来，随着私人讲学之风的盛行，书院的发展更是进入一个鼎盛的时期。明代徽州书院勃兴，天启年间，天下书院最盛者，就是东林、江右、关中、徽州。根据康熙《徽州府志》的记载，

^① 康熙《徽州府志》卷十五《人物志四·尚义传》。

徽州大概有书院 54 所。整个明清时期徽州书院的数量应该有 89 所。这还不包括具有书院性质的各类书屋、文会。道光《徽州府志》记载：“歙在山谷间，垦田盖寡，处者以学，行者以商。学之地自府县学之外，多居于书院。”民国《重修婺源志·学林传赞》云：“闻诸父老，婺在昔四郊书院常相望，乡先正集徒讲学声相闻。”书院的讲学之声可以四乡相闻，而讲学则是书院一项特有的文化景象。

讲学（又称讲会）是书院教育的一大特色。从宋代的朱熹开始，书院聘请知名学者，与士子召开大规模集会，主要针对儒家经典和理学，“相与析辩疑难”，互相发问辩驳，获得知识。讲会之前，就由书院方面预先确定本次讲会的主要范围，要求参加讲会的学生提前准备，互相切磋；讲会的时候会选择士子按照次序宣读自己的见解；讲会结束后，还要求士子各自记下所闻所感，因为这样才可以日夜揣摩，有所进取。

讲会的会期也因规模大小而有所不同。一般书院内部举行的讲会每月 2 次，为期 1 天；此外还有坊乡之会、邑会、郡会等。邑会是每个季度举行 1 次，郡会一般安排在每年的 9 月，会期 4 天。还有一种更大规模的四郡大会，集合了徽州、宁国、池州、饶州四郡精英，场面更是壮观。采取讲会这样的教育方式，无疑大大调动了士子学习的主动性，这也是书院与官办的各类学校重要的区别。

紫阳书院是徽州最富盛誉的书院，最早的紫阳书院建于南唐，当时的皇帝理宗赐了“紫阳书院”的匾额。后来几度迁移，直到明代弘治十四年，才由当时的知府彭泽重修。紫阳书院历史悠久，徽州的其他书院都是以紫阳书院作为榜样。尽管明清时期紫阳书院的负责人——山长是由官府委派，书院的经费名义上也是由官府拨款，但是在实际上，日常活动经费主要来自民间的捐输，官府只不过起到一个掌管的作用。清代乾隆

五十五年，时任户部尚书的歙县人曹文植和大盐商鲍志道共同倡建了古紫阳书院。这个完全由私人创办书院就不再需要官府的插手了。古紫阳书院的章程明文规定：不仅书院的监院、山长都是由乡人公议推举产生，连掌管财务的会计和管理日常事务的管事也不需要官府推荐，一律公举产生。

在徽州，以书屋命名的教育机构也很多。除了私人藏书之所和宗族开办义学之所，很多书屋也担负了聚集子弟讲文的使命，这就涉及到文会了。《论语》中说“君子以文会友”。顾名思义，文会也就是士子聚会讲文析经所在。与书院讲学的目的有所不同的是，文会的建立直接是为了科考服务的，就是把某个宗族或者某一乡的优秀子弟集中起来，偕攻制艺，共同提高，以增强他们在科考中的竞争力。

徽州学校名目繁多，各级各类都有，徽州的学校数量也惊人。除了徽州本土重儒崇文的风气之外，徽商的捐输起到一个非常重要的作用。

除了设立家塾教育子弟之外，徽商对教育的支持主要分为三类。

首先就是广建义学、义塾，为宗族以及乡里的贫困子弟提供读书的场所。

明代歙县商人洪世沧，在吴越经商。“家稍裕，遂承先志，与族党中捐贖二千金入宗祠，以其息设义塾二堂。”^①明代歙县商人余文义“置义塾以教族之知学者”。^②清代黟县商人舒大信，在江西经商，乾隆年间，他“修东山道院，旁置屋十余楹，为族人读书地”^③。清代休宁商人朱朝臣“设义塾，

① 道光《徽州府志》卷十二《人物·义行》。

② 《岩镇志草》。

③ 《黟县志》卷十。

以诲贫家”^①。清代婺源商人詹荫梧：“创建义学，并置田租培植寒峻为久远计”^②。

其次是捐修官学。

官办的学校有很多年久失修，徽商也大力捐助。根据道光《徽州府志》卷三《营建志·学校》记载：明代弘治十四年，徽州知府彭泽从徽商那里集措资金，重新修缮了徽州府学，并且增添了100多间房屋。祁门的商人马禄尽管在常州经商，但是听说家乡修建县学，也主动捐出300两银子作为资金。^③歙县商人项宪独自修理了郡学，花费了数万两银子。^④

有趣的是，很多徽商不仅自己捐输，而且还发动儿孙捐输，以至于把这种捐修官学的行为固定为家族规范流传下来。当歙县商人项宪独自出资重修了徽州府学里的明伦堂两庑和仪门时，就让儿子项綱参与其中。10年后，项綱的儿子项道晖长大成人，重新捐资修建了府学里的尊经阁，学宫前面的“东南邹鲁”坊被暴风雨摧毁，项道晖再次捐资重建。盐商鲍氏也是这样。嘉庆十二年盐商鲍漱芳重修徽州府学，嘉庆十六年鲍漱芳之子鲍均再次捐资重修了尊经阁和其他设施。

最后一种是修建书院。

自宋至明清，徽州的书院教育一直很发达，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据李琳琦先生的最新统计，其数量达到125所，其中，宋元所建47所，明清所建78所。这样多的书院，官府是没有多少投入的，其经济来源主要就是徽商的捐助。

徽商对于本土的书院投入得很多。例如明代万历年间，休

① 康熙《休宁县志》卷六。

②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五《义行》。

③ 道光《徽州府志》卷十二《人物·义行》。

④ 民国《歙县志》卷九。



宁商人吴继良创建了商山明善书院，明代后期黟县商人黄志廉率领族人创建了黄村集成书院，乾隆年间，歙县商人程光国与在浙江经营盐业的鲍清等，在问政山捐建了问政书院。嘉庆九年，婺源县重建紫阳书院，县内乡绅和商人踊跃捐助，所得银两3万有余，其中，有18人捐资千两以上，他们几乎都是本县的商人，商人俞瑛的妻子李氏，竟然也捐了1000两银子，县令奖给了她一个“足式须眉”的匾额。嘉庆十四年，黟县重建碧阳书院，花费银子2900多两，该县西递村的富商胡学梓的儿子胡尚燿一人就捐资1万5千两。乾隆年间，朝廷重臣曹文植告老回到家乡，鉴于朱熹曾经读书于歙县紫阳山，倡议修复“古紫阳书院”，两淮盐商纷纷响应，支用营运款修建该书院。因为经费尚有缺差，他们又捐银1万1千两，其中，鲍志道一人就捐了3000两，终使该书院得以修复完成。^①

徽商不仅捐助本土的书院，对经商所在地的书院也给予了经济上的扶助。如雍正末年，扬州盐商马曰琯独力重修了扬州著名的梅花书院。乾隆初年，扬州盐商汪应庚捐5万余金重修扬州府学，还捐银1万3千余两购置学田1500亩，用于府学的每年修缮和学生乡试的资助。嘉庆四年，徽商洪箴远捐资在扬州十二门各建义学一所。^②

徽商重视教育，不仅表现在大量建造学校、书院上面，他们还非常注重名师的作用。桐城派古文宗师姚鼐就曾经接受徽商的邀请，负责管理扬州梅花书院，并且教授学生。江南大儒汪仲伊先后被歙县的紫阳书院和黟县的碧山书院聘请。婺源的阊山书院也邀请元代著名的儒士赵沅在书院执教。

^① 均见李琳琦《徽商与明清徽州教育》第100、101页。

^② 见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193页。

4. 举人和进士

明清时期由于徽州的教育高度发达，徽州子弟征战科场，取得了辉煌的业绩。根据康熙《徽州府志·科目》记载，当时徽州人赵吉士曾经这样总结：“自圣朝重科目之选，而吾乡以甲乙科显者，比肩接翼而起，一时立朝有数尚书。呜呼，可谓盛矣！”

据徽州方志的记载，在明代，徽州一地共有 446 人通过科考中了文进士，有 50 人中了武进士。举人就更多了。徽州的文举共有 1237 人，武举 170 人。到了清代，徽州的举人和进士更是层出不穷。清代文进士有 664 人，武进士 100 人，文举人 2067 人，武举人 312 人。仅在歙县一地，在清朝总共有大学士 4 人、尚书 7 人、侍郎 21 人、都察院都御史 7 人、内阁学士 15 人、状元 5 人、榜眼 2 人、武榜眼 1 人、探花 8 人、传胪 5 人、会元 3 人、解元 13 人、进士 296 人。^①

在封建社会，状元被称为是“天子门生”，是当之无愧的天之骄子，士子中的佼佼者。读书人 10 年寒窗苦读，就是想有朝一日能够高登榜首，一夜之间名闻天下。“做状元，着红袍，帽插珠花”是每一个读书人梦寐以求的理想，黄梅戏《女驸马》里，冯素贞兄妹双双中了状元，有情人终成眷属，皆大欢喜。但中状元却并不像戏剧里面表现的那么简单。在实际生活中，读书士子们必须拥有超凡的毅力以及卓越的才力，加上必不可少的幸运，才可能侥幸成为被上天特别眷顾的幸运儿。

明代的歙县人唐皋，读书非常勤奋刻苦，但是运气不好，

^① 关于徽州厅朝科考中举人数，各家说法不一。本数据采自李琳琦《徽商与明清教育》第 276 页、278 页。

连续十几次乡试都不利。于是当时有人写了一首诗来讽刺他：“徽州好个唐皋哥，一气秋闱走十科。经魁解元荷包里，其奈京师剪络多。”说的是凭着唐皋的才气本领，本来可以金榜题名，可惜京城里善于剪络的盗贼太多了，每次总是把唐皋唾手可得的功名半道劫走了。虽然是玩笑，但是可见科考竞争的激烈与残酷。不过唐皋并没有因此一蹶不振，反而以此作为命运的考验来鼓励自己。他写了一副对联：“愈读愈不中，唐皋其如何；愈不中愈读，命其如唐皋何。”并且还把这副对联挂在书房中，朝夕相对。同时，唐皋在书房中悬挂了一幅《渔翁网鱼图》，上面题诗：“一网复一网，终有一网得。笑杀无网人，临渊空叹息。”经过50多年的苦读，唐皋终于在正德八年高中举人，第2年又在会试中高中状元。

除了在总数上位居全国前列之外，徽州一地所出现的状元也特别多。清代，徽州共涌现了19名状元，仅次于苏州。其中包括4位徽州本籍的以及15名寄籍的徽州子弟。他们分别是：乾隆辛卯科的黄轩，乾隆壬辰科的金榜，乾隆乙未科的吴锡龄，嘉靖己巳科的洪莹。寄籍江苏的徽州籍状元是：顺治己亥科的徐元文，康熙辛未科的戴有祺，康熙庚辰科的汪绎，康熙戊戌科的汪应铨，乾隆庚辰科的毕沅，乾隆癸丑科的潘世恩，嘉庆戊辰科的吴信中，同治戊辰科的洪钧，光绪庚辰科的黄思永。寄籍浙江的徽州籍状元是乾隆丙辰科的金德瑛，乾隆庚子科的汪如洋，乾隆乙卯科的王以衔。寄籍江西的徽州籍状元是乾隆戊戌科的戴衢亨，道光癸巳科的汪鸣相。此外还有寄籍安徽天长的徽州人戴兰芬，他是道光壬午科的状元。

从这些状元郎中，我们可以发现一些有趣的现象。19名状元中，乾隆时期的状元就占了9位，当时徽商在全国势力如日中天，徽州学子在科场也是所向披靡，大获全胜。其中，乾隆三十六年辛卯状元黄轩、乾隆三十七年壬辰科状元金榜，乾

隆四十年乙未状元吴锡龄都是徽州人，其中金榜是歙县人，黄轩和吴锡龄都是休宁人，因此留下了“连科三殿撰”的美名。

徽州留下的科举佳话还有很多。比如“十里四翰林”，四位士子分别住在不同的地方，他们同榜所中后，发现相距不过10里。此外，赵吉士在《寄园寄所寄》卷十一《泛叶寄》中记述了当时“兄弟九进士、四尚书者，一榜十九进士者”的现象。徐卓《休宁碎事》也记载了“一科同郡二元者”。明代桃溪潘氏宗族“一门十一进士”，沱川余氏家族“兄弟两进士”。清代董氏家族“兄弟三进士”。诸如此类的例子还有很多。

许承尧在《歙事闲谭·文苑》里也记述了“同胞翰林”的事迹。清代康熙时期，歙县的许承宣、许承家兄弟，经过寒窗苦读，先后都中了进士。兄弟俩一个被授编修，一个被授庶吉士，同属于翰林院，故称“同胞翰林”。

清代盐商吴岷山，世代经商，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但是他的7个儿子却放弃了家族商业，都选择了儒士一途。他的长子吴绍芳，敕授儒林郎、候选布政司理问；二儿子吴绍灿，是乾隆乙未科进士，官至内阁中书，武英殿行走，并被委任四库全书荟要的总校；四儿子吴绍浣，是乾隆戊戌科进士，被钦点为翰林院庶吉士；五儿子吴绍洮，是乾隆癸巳恩科进士，授中宪大夫；三儿子吴绍波、六儿子吴绍溪和七儿子吴绍洋尽管没有取得功名，但也是国学生。^①吴家7子的不俗成绩被当时人所盛赞。

徽州有一个成语叫做“科第蝉联”，主要指的是同一家族内部子弟科考取得辉煌成就。在明代，婺源大畈汪氏宗族总共涌现了16名进士；桃溪的潘氏宗族也有11名子弟高中进士。

^① 吴吉祜《丰南志》第五册《显考高堂府君行述》。

今天的歙县“江氏世科坊”的牌坊上则记录了江氏家族从明代到清代的15名进士。规模大的宗族能不断涌现举人进士，因此所出的官吏也特别多，可谓“名臣辈出”，累世簪缨。

徽州学子屡屡在科考中凯歌高奏，通过科举进入仕途为官的人数也快速膨胀。根据北京歙县会馆名单记录，从明朝嘉靖年间到万历31年，歙县共涌现了大学士1人、尚书1人、侍郎9人、卿2人、少卿3人、巡按1人、巡抚5人、御史4人、廉使3人、廉副1人、府尹1人、知府2人、给事中4人、副使1人、编修1人、检讨1人、督学1人，此外“其同时以进士官部曹及守令者约三十人，尚未及录。”^①

绩溪龙川胡氏宗族，从始祖胡焱起，历经35世，其间多有入朝为官者，特别是30世胡富，官至户部尚书；34世胡宗华、胡宗明、胡宗宪均中进士。而其中又以胡宗宪最为出名。胡宗宪是明代重臣。他于嘉靖十七年考中进士后，先后担任山东青州府益都县令、浙江余姚县令，其间，他的父母亲相继去世，他尽了一个孝子所尽的义务。嘉靖二十八年，蒙古俺答部大举犯边，胡宗宪被授予任命为巡按宣府、大同监察御史，司理北方边防监军之职，走上了军事家的道路。他在任上整饬军务，严明纪律，巩固了北方的防务体系，从而击退了俺答的进攻。由于成绩显著，朝廷一旦遇到边警或叛乱，就调他前往，先后被委任为北直隶巡按监察御史、湖广巡按监察御史。嘉靖三十三年，他被调任浙江巡按监察御史，在抗击倭寇的斗争中发挥作用。随着功勋的不断建立，他的职位也不断提升，被加封为兵部右侍郎，总督浙江、南直隶、福建等处军务。他延揽了戚继光、俞大猷等名将，派人招抚了汪直、徐海等与倭寇勾结的海商，积极操练乡兵，从而遏止了倭寇的进攻。但是后来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十一册《科举故事一》。

朝廷中的政敌借故弹劾他与严嵩有勾结，被迫在狱中自杀。

许国，歙县东门许氏家族人，明代重臣。他是嘉靖四十四年进士。隆庆元年，他出使朝鲜，调解了朝鲜内部事务。隆庆六年，他被选拔为日讲官，为年幼的太子讲书。万历皇帝登基后，重用许国，任命他为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又加封他为少傅兼太子少傅。他一生廉洁谨慎，提出了不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政治方略，但也在政治漩涡里和别人有矛盾，所以屡次乞求退养。万历十二年，他就告假回乡，并督造了一座“许国石坊”。这座八角石坊以其特别的建筑形式和精细的雕刻，至今仍然保留在歙县城内。

在清代，歙县雄村的曹文植、曹振镛父子均为朝廷重臣。曹文植是乾隆庚辰科（1760）的进士，历官南书房行走、詹事府詹事、顺天府尹，晋级为户部尚书，谥“文敏”。其子曹振镛辛丑科（1781）考中进士后：“大考三等，高宗以振镛大儿子，才可用，特擢侍讲。累迁侍读学士。”嘉庆三年（1798），曹振镛被授予少詹事之职，七年被授予通政使之职，此后先后被授予内阁学士、工部侍郎、吏部侍郎、工部尚书、吏部尚书等职。嘉庆二十五年，拜体仁阁大学士，晋太子太保，任军机大臣。嘉庆皇帝“治尚恭俭，振镛小心谨慎，一守文法，最被倚任。”此后不断晋级，道光元年，为太子太傅，武英殿大学士。道光三年充上书房总师傅，六年入直南书房。七年，晋太子太师。八年，皇帝命令把他的画像悬挂在紫光阁，位列清朝功臣中。并且亲赐“亲征之始，先进正人。密勿之地，心腹之臣。学问渊博，献替精醇。克勤克慎，首掌丝纶。”十一年，赐双眼花翎。嘉庆十五年曹振镛卒，谥号“文正”，入贤良祠。曹氏父子一生显赫，被称为“父子尚书”，雄村也因此被称为“宰相故里”。

歙县南乡杞梓里的王茂荫，是马克思在《资本论》里提



到的唯一的一个中国人。道光九年（1832），他考取进士，此后一直在户部担任微职闲官，咸丰三年（1853），他终于升任户部右侍郎，兼管钱法堂事务，成为清王朝主管财政货币事务的要员。在此任上，他提出了自己的货币改革思想，主张有限制地发行可兑换的银币，反对铸造大钱。王茂荫的主张被当时的俄国使节写进《帝俄驻北京公使馆关于中国的著述》一书里，该书被翻译成德文后，被马克思所阅读，王茂荫的名字也因此而进入了《资本论》。

徽商不断培养子弟通过科举进入仕途，自身不断向缙绅转化，成为“亦官亦商”的新角色，从而也为自己商业的发展奠定了一个坚实的基础和外部环境。

5. 功名牌坊

牌坊是我国古代用于表彰、纪念、装饰、标识和导向的一种建筑物，多建于宫苑、寺观、陵墓、祠堂、衙署和街道路口等地方，其外形主要是由汉代的“阙”、六朝之“标”、唐宋的“乌头门”、“棂星门”演化而来的。作为中国文化的一种象征，牌坊的历史可以上溯到周朝。

北京是中国现存牌坊最多的城市。北京曾建各式知名牌坊300多座，现仍有百余座古牌楼傲然屹立在各景点，此外还有新建牌楼百余座。从建筑样式和风格上分，牌坊大体分南、北两大派。南派牌坊秀丽精巧，尤其是徽式、苏式、桂式牌楼，高挑的檐角显得秀气十足；北派牌坊则受京城皇族影响，大多为宫廷建筑，显得凝重粗犷。如果按材质分，牌坊分为石坊、砖坊、木坊、水泥坊四大类；如果按性质分有功德牌坊、忠正牌坊、功名牌坊、官宦名门牌坊、孝子牌坊、贞节牌坊、仁义慈善牌坊、百岁寿庆牌坊、历史纪念牌坊、学宫书院牌坊、文庙武庙牌坊、衙署府第牌坊、地名牌坊、会馆商肆牌坊、陵墓

祠庙牌坊、寺庙牌坊、名胜古迹牌坊等。这些牌坊主要起着褒奖教育、炫耀标榜、纪念追思、风俗展示、装饰美化、标识引导等作用。

明清时期徽州地区的牌坊数以千计，直到今天，在歙县一地保留下来的牌坊还有 120 座。牌坊上都雕刻着精美的图案，如龙、狮、麒麟、凤凰、蝙蝠、祥云、如意等，而这些图案也各有寓意。如龙和凤都是至尊无上的皇帝和皇后的象征，因此，在与皇家关系密切的牌坊上，往往都雕绘有龙凤图案。不过，龙凤在我国古代还用来比喻才能出类拔萃的优异人才，因此，有时也被用在旌表科甲及第、仕登极品及为国家和朝廷建立卓著功勋的人的牌坊上。狮子是百兽之王，是力量和威武的象征，所以多将狮子雕像作为依柱石立于牌坊前后，让它们来看守、保卫牌坊。蝙蝠，因“蝠”字与“福”字寓意谐音，因而成为好运气和幸福的象征，人们常常以五只蝙蝠组成图案雕绘在牌坊上，以象征长寿、健康、富裕、平安、人丁兴旺及子孙满堂等五种天赐之福。鹿，与“禄”字谐音，常被用作牌坊雕绘的图案，以象征升官晋爵、高官厚禄。鱼，与“余”谐音，常与水塘、荷莲一起组成图案被雕绘在牌坊上，以象征金玉（鱼）满堂或连（莲）年有余；同时，鲤鱼跳龙门又是读书人金榜题名、荣登仕途的代名词，因此，鲤鱼腾浪也常被用于雕绘牌坊的图案，以象征科举及第、金榜题名。此外，像松、鹤、龟、麒麟、荷花、荷叶、牡丹、如意等具有象征意义的动物、花卉和器物也常被刻绘在牌坊上，表达长寿、幸福、健康、吉祥、如意等丰富内涵。徽州牌坊有很高的艺术欣赏价值，徽州牌坊、徽州祠堂以及徽州民居被称为中国的古建筑“三绝”。

除了我们熟悉的贞节牌坊之外，徽州还有一类牌坊数量非常多，那就是功名牌坊。在今天徽州地区保存的 120 座牌坊



里，有48座为功名牌坊。这些牌坊主要是徽州人为本乡颇有声望的达官显宦或者科考成功的举子所建造的。历代以来，徽州达官显宦层出不穷，为他们所建造的牌坊相对也比较多。不过，在中国封建社会特别是明清时期，立牌坊是一件极为隆重、极不容易的事，是由各级官府乃至最高统治者来控制的一种官方行为。

根据当时的规定，凡是被贡举进入国子监读书和获得举人以上功名的人，方可经地方官府审核批准后，由官方出资建功名坊。但各地官府是按朝廷的规定办事，因此建造牌坊的审批权实际上掌握在皇帝手中。至于想要以道德气节高尚、军功政绩卓著建造诸如贞节牌坊、仁义慈善牌坊、功德牌坊的人，要求就更加严格，须经当地官府查核事实后逐级呈报，最后由皇帝审查恩准，或由皇帝直接封赠，方能建造。如果能获得皇帝的恩旨建造牌坊，对一个人、一个家族乃至一个地方来说，都是一种至高无上、无与伦比的殊荣。

另外，即使能够获得皇帝的特殊眷顾允许建造牌坊，其建造规格，也有严格的等级限制。只有帝王神庙、陵寝才可用“六柱五间十一楼”，一般臣民最多只能建“四柱三间七楼”；像曲阜孔林的“万古长春”坊，使用“六柱五间五楼”，仅是一个破例，是只有像孔子这样的“圣人”才能获得的殊荣。徽州地区的牌坊多是四柱三间五楼、四柱三间三楼、二柱一间三楼，或者是二柱一间冲天式、四柱三间冲天式等格局。不过，歙县的许国石坊，却是一座八柱三间三楼的八脚牌楼。

许国石坊，又名“大学士牌坊”，俗称“八脚牌楼”。它是万历十二年许国告假回乡督造的。通体用青色的茶园石建造而成，高11.5米，东西宽6.77米，南北长11.54米。在石坊的前后左右都有题签镌刻。南面刻有巨龙腾飞，寓明王朝蒸蒸日上；北面刻有仙鹤祥云，寓许国的高风亮节；东面刻有鱼跃

龙门，寓许国是科班出身；西面刻有凤凰麒麟，寓太平盛世。牌坊前后两面的顶层和侧面第三层的正中，镶嵌着双龙盘边的匾额，上面直书“恩荣”两字，表明这是皇帝赐予的恩典。底层四面额坊上分别镌刻着“大学士”三个大字；前后两面小坊上署有“少保兼太子太保礼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许国”全副头衔；前后两面的第二层坊上各为“先学后臣”、“上台元老”斗大楷书刻字。“先学后臣”表明许国是科班出身，凭着文才而登上仕途；“上台元老”，“上台”即“三台”，象征着三公（太师、太傅、太保），说明许国位列三公。石坊两边还刻有当地地方官员的姓名、职位及纪年。石坊上所有题字，字体貌丰骨劲，挥洒自如，相传出自清代大书法家董其昌的手笔，不过牌坊上并没有留下落款。

按照当时的制度规定，臣民只能建造四柱牌坊，八柱牌坊则是帝王皇室的专利。如果私自建造八柱牌坊，是犯了欺君之罪，要问斩处死的。不过，许国的八柱牌坊却是得到皇帝的特殊恩宠而建造的。据说，许国少年家贫，经过一番曲折之后方才科考折桂，于嘉靖四十年（1561）举乡试第一，高中解元，4年之后殿试又中第7名进士，以后历任三朝，甚有政绩，被赞为“协忠运筹，茂著劳绩”。万历皇帝下旨恩准他回乡建造四柱牌坊。许国心中觉得四柱牌坊在徽州太过常见，想建造八柱牌坊，所以迟迟不肯动身。万历皇帝每次催促，许国都说在准备动身。万历一时着急，说：“老爱卿办事从未如此拖沓，如今竟为造牌楼拖这么长时日，照朕说，不要说四脚牌楼，就是八脚牌楼也造好了。”许国一听正中下怀，马上顺水推舟跪下谢恩：“谢主龙恩，臣回去就造八脚牌楼。”万历自悔口误，但是心想许国本是三朝老臣，功绩赫赫，也就破例允许了。这就是今天这座八脚牌坊的由来。

“四世一品坊”屹立在歙县雄村村首曹氏宗祠前，是一座



四柱三间三楼冲天式功名牌坊，是乾隆年间为褒奖户部尚书曹文埴祖孙四代而敕建的。该牌坊用灰凝石建造，宽8米，高11米，雕刻较为简朴，色调凝重，用料厚实。三楼额坊板上刻有“四世一品”四个大字。曹文埴字近微，雄村人，出生于盐商世族家庭。由科甲出身，先后担任户部尚书、四库馆总裁等职，深得乾隆皇帝的宠信，称赞他说“文埴等不徇隐，公正得大臣体”。乾隆皇帝念及他的特殊地位和品行，特赏赐他的曾祖父、祖父、父亲一品官衔，加上他的一品官衔，于是就有了这“四品一世坊”。

除了许国的八脚牌坊和曹家四世一品坊之外，现在的徽州城乡还遗留下很多的科举牌坊。驰名中外的棠越牌坊群里，有一座鲍象贤“官联台斗”尚书坊，是明代天启二年建造的。据县志记载：鲍象贤是明嘉靖八年进士，初授御史，后任兵部右侍郎，死后封赠工部尚书。因为他镇守云南、山东有功，所以获准建造这座牌坊。黟县西递村建有胡文光的“荆藩首相”坊；绩溪有胡富和胡宗宪的“奕世尚书”坊、胡兰的“大夫”坊、胡宗慧的“尚书府”坊。歙县历代仕宦最多，因此遗留下来的牌坊也多。如程贤和程铎的“大夫”坊、毕力德的“柏台世宠”坊、凌氏父子的“夫子明经”坊、程元凤的“丞相状元”坊等。

一座座功名牌坊，实际上是一座座功名纪念碑，“它们象征着在官本位的传统社会中读书入仕的崇高地位和科举成功为家族带来的无上荣誉”。^①

^① 高寿仙《徽州文化》。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年版。

6. 商衰文兴

徽州人好儒风气由来已久，而这一风气的形成得力于中原的世家大族向徽州的不断迁移。根据宋代淳熙《新安志》卷一《风俗》记载，“其（新安）人自昔特多以材力保捍乡土为称，其后寝有文士。黄巢之乱，中原衣冠避地保于此，后或去或留，俗益向文雅”。

徽商大力培养子弟业儒以及他们对“亦官亦商”这一人生目标的努力，客观上造成了很多商业人才的流失。明中叶以后，由于徽州商人已经聚集了大量的财富并不断向徽州本土转移，对于徽商而言，财富似乎不再那么重要，因此“儒”与“贾”迭相更替的规律被打破了，天平逐渐向“儒”这一边倾斜。

首先就是弃贾从儒的徽商显著增多。如歙县商人方承训，尽管本人喜欢诗书，但是因为要继承家族商业，所以选择了经商。但是他在经商的过程中却结交了大量的文人雅士，诗酒唱和。最后弃贾从儒，考入礼部为儒士。^①歙县商人许遽园，其家世代经商，家财万贯，但是中年的时候也放弃了商业参加科考，最后官至大观察^②。清代商人程晋芳，经营盐业，但是总是割舍不了好儒的情结，把经商所得都拿去买书，一共买了5万卷。最后，程晋芳还是决定弃贾从儒，几次科考失利后，最终在40岁的时候考中进士，最后被授予翰林院编修。当时著名的文学家袁枚曾经赠给他一首诗：“束发愔愔便苦吟，白头方许入词林。平生绝学都探便，第一诗功海样深。”^③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八《先兄状》。

② 《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六。

③ 《歙事闲谭》第三册《程鱼门刘姬行》。

其次，有的徽商通过捐输来获取官职。很多徽商乐于行善举，也乐于向朝廷捐输。根据嘉庆《两淮盐法志》统计，从康熙十年到嘉庆九年这100多年中，两淮盐商一共向朝廷捐输了近4千万两白银，此外还有粮食等物，价值不菲。这些两淮盐商中就是以徽商为主。歙县大盐商江春以“布衣上交天子”，世人对此艳羡不已，可是江春对朝廷的回报更加厚重。除了乾隆南巡时大手笔接驾外，乾隆三十九年清政府征小金川，江春一下子就拿出了4百万两银子。乾隆五十三年，清政府对台湾出兵，盐商再次捐款2百万两。嘉庆元年爆发了白莲教起义，徽商在此后连续捐输，约7百万两。对于徽商的慷慨，朝廷也心领神会，投桃报李，对徽商封官晋爵，大加赏赐。

此外，还有很多徽商就直接用金钱去买官了。清代康熙乾隆之后，买爵一时非常流行，平民百姓可以通过花钱去购买例如贡生、国子监生等头衔。尽管这些头衔都是没有实际权力的，当时徽商仍然乐此不疲，花费了大量钱财。如绩溪的章建德兄弟3人，在经商致富后，都先后买了一个“国子监生”的头衔。歙县商人吴炳，“以附贡生循例捐候选道，加四级，诰授资政大夫。”^①

还有部分徽商，尽管以经商为业，但是他们所作所为，完全是一个文士游子派头，并最后在文学上取得不俗的成绩。钱谦益在《历朝诗集小传》中就记录了这样一个徽商：

方山子郑作：作，字宜述，歙人。读书方山之上，自号方山子。已弃去为商，往来梁、宋间，时时从侠少年，轻弓骏马，射猎大梁藪中。获雉兔，则敲石火炙腥肥，悲歌痛饮，垂

^① 吴吉祜《丰南志》第五册。

鞭而去。为诗敏捷，一挥数十篇。李空同流寓汴中，招致门下，论诗较射，过从无虚日。其他虽王公大人，不置眼底。周王闻其名，召见，长揖不拜，王礼而遣之。嘉靖初，年四十余，病痰，别空同南归，殁于丰沛舟中。方山初见空同，空同规其诗率易，乃沈思苦吟，不复放笔涂抹。诗数千百篇，空同选得二百余，序而传之。然方山诗如“寒灯坐愈亲，寒叶动秋声”之类，《空同集》中正莫易有此佳句也。

郑作已经弃儒从商，但是却以文人自居，经常和豪侠少年去会猎野餐，悲歌痛饮之后，再急驰而去。郑作思维敏捷，数十篇诗能一挥而就，不需要沉思苦吟。他和当时的文坛领袖李梦阳过往甚密，李梦阳也给他的诗作提出一些批评。郑作颇有些文人的傲气，对于一般的达官贵人是不放在眼里的，即使郡王召见他，也不下跪。他死后，李梦阳从他千余篇的诗作中选出200多篇结为诗集。而据钱谦益的看法，郑作诗中某些佳句连李梦阳也未必能够写得出来。

《历朝诗集小传》还记载了王野：

王山人野：野，字太古，歙人。从祖仲房，以称诗有闻。太古儿时，习为诗，稍长，弃博士业，从其兄贾江淮间。兄死，不能归，入吴，说梁溪士风，家于鸿山之下，与妻子哺糟不厌死。久之，诗益有名，游于金陵，不轻谒人。贵人慕其名，访之，累数刺，始一报谒。蹇驴造门，称‘布衣王野’，投刺径去。自选刻其诗一卷。……

王野是歙县人，也是自幼习儒，长大之后弃儒从商。他同样具有文人的傲气和骨气，也是不轻易拜谒结交贵族豪门。而且每次都是留下一个“布衣王野”的名帖就离去了。

除了郑作、王野这样在文学上取得较为显著成就的徽商之外，还有更多的徽州人尽管以商贾为业，但是却志不在商。歙

县的商人许文林，自诩为市井隐人：“手一编，坐而贾焉，自称竹石先生。生平孝友，儒雅喜吟，数以嘉辰结客觞咏竟日夕，其志不在贾也。”^①休宁商人汪志德也是“虽寄迹于商，犹潜心于问学无虚日”。^②

对于王野、郑作、许文林、汪志德这样的徽商来说，尽管他们以经商为职业，但是他们并不是以商人的身份而是以文人的气质风流来吸引社会世人的注意并且获得世人的认可。商人的气质特征在他们身上逐渐淡化，而文人的气息却日益浓厚。我们似乎更可以把他们看作一身傲骨的布衣诗人而不是追逐蝇头小利的商人。这些人无疑是徽商中的异类，而这些异类的出现，对徽商来说无疑预示着更大的悲哀。当一个商人群体逐渐分化，以出现文人、儒士、大官为傲的时候，实际上也意味着作为纯粹商人群体的逐步消亡。

① 许国《许文穆公集》卷二《竹石先生像祠记》。

② 《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二《行状》。

七、一人唱，众人和：徽商的群体意识

1. 十大商帮

十大商帮是以地域为界来划分的商人群体，主要指徽、晋、龙游、宁波、陕西、山西、广东、福建、洞庭、山东这十个地域性商帮。近年来，有关十大商帮题材的故事屡屡成为文艺创作的热点。我们不妨简单地对这十大商帮进行介绍。

在徽、晋、龙游、宁波、陕西、山西、广东、福建、洞庭、山东十大商帮中，一般说来，除去江西商帮兴起较早外，其余的九大商帮均形成于明代成化、弘治以后。十大商帮以他们强烈的创新精神和杰出的经营能力创造了中国商业史近几百年的辉煌，一度在中国商业史上呼风唤雨，不仅操纵行业经济，甚至能够控制国家的经济命脉，他们可以当之无愧地称为中国商人的精神图腾。

江西商帮，也称为江右商帮，在十大商帮中历史最为久远。明成祖朱棣永乐年间（1403 - 1424），由于当时倭寇对东南沿海的侵扰，促使江西境内的赣江—鄱阳湖航道逐渐成为商业运输的重要交通渠道，江西经济逐步得到发展，从而大大刺激了江西本地商业的繁盛。出外经商者，以江西为最，他们的足迹遍及全国，以至出现“足不出外则技不售，惟江右尤甚”的盛况。

北京是明清时期全国的政治经济中心，江西商人在此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张瀚《松窗梦语·百工记》云：“今天下财

货聚于京师，而半产于东南，故百工技艺之人亦多出于东南，江右为夥。”明人各省在北京的会馆见于文献的有41所，其中江西有14所，居各省之首。湖广地区是江西商人聚居之地，盐、当、米、木材、药材和布匹等六大行业，皆有江西商号。故在湖广，有“无江西商人不成市”之说。西南的云南、贵州、四川等，是江西商人的又一主要活动地区，而又以抚州人为多。抚州人艾南英曾经很自豪地在《天佣子集》中叙述道：“随阳之雁犹不能至，而吾乡之人都成聚于其所。”据当时的历史资料记载，明代万历年间，在云南居住的人口，有一半以上是江西抚州人：“滇云地旷人稀，非江右商贾侨居之，则不成其地。”^①而江西会馆设在四川各州县府的，竟多达200余处。此外，河南、陕西、两广、江浙及福建等地，亦遍布江西商人的足迹。他们在同外省商人竞争角逐之中，逐渐形成一个势力很大的“江右商帮”，基本上垄断着瓷器、药材、木竹、茶叶、夏布、纸张和大米等江西名特产品的经营。起始于明代初期的“江右商帮”，首先对原有的封建社会经济秩序造成了冲击，是中国商业辉煌历史的开创者和先驱者。他们在经商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积极活跃、不避艰险、甘为辛苦等品质，也为日后其他商帮的崛起树立了良好的榜样。

有的学者认为，十大商帮中最早崛起的还包括山西、陕西商人。明洪武初年，国家为了能及时供应北部边防的粮食，实施了“开中法”，使晋陕商人凭借地理之便迅速崛起。晋商以山西富有的盐、铁、麦、棉、皮、毛、木材、旱烟等特产，进行长途贩运，设号销售，套换江南的丝、绸、茶、米，又转销西北、蒙、俄等地，其贩运销售活动遍及全国范围。

山西商帮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晋商，也可以称为“山

^① 王士性《广志绎》。

西帮”、“西商”、“山贾”。在山西这个贫瘠的内陆省份，晋商却创造了辉煌，他们是唯一能够和南方的徽商相抗衡的商人团体，甚至比徽商取得更大的成功，一度以其雄厚的资金和广阔的活动范围，位居各帮之首。

明代晋商主要活动在黄河流域、各大盐场及四川地区。随着清代国家的统一、版图的拓展，晋商的活动范围更加扩大，成为东北、蒙古、新疆甚至远至西藏地区的主要商人力量。晋商还垄断了对俄国恰克图的贸易，并从事东南、两湖至西北的长途贩运贸易。除了传统的盐、茶、丝绸等行业之外，晋商的典当业及高利贷也很有名，被称为“西债”。明清商人积累了巨额财富，据说明代徽商的资产达到百万两；晋商之富超过徽商，清代山西的商人不但“百十万家投资，不一而足”，资产达到千万两的也不乏其人。清道光年间，晋商创造出经营汇兑业的票号，汇通天下，显赫一时。票号在晚清的晋商行业中几乎是一枝独秀，但由于晚清金融倒账风波不断、票号缺乏与时俱进的变革精神，加之辛亥革命后战乱的影响，因而很快就走上了衰败没落之路。1914年冬天，山西票号的开山祖师——“日升昌”终于倒闭。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个事件意味着晋商左右中国金融界近1个世纪的历史就此终结。

晋商在中国历史上是唯一能够和徽商并举的，他们的经营方针与徽商有很多共同之处。晋商同样以诚信著称，崇信“管鲍遗风”。但徽商“贾而好儒”，晋商则“学而优则贾”，两者的文化精神气质不同，不过他们都在追求“官”与“商”的一体；徽商最终追求的是一种“官本位”，而晋商则形成了商业资本和金融资本两大力量。

十大商帮，每个商帮都有自己的特色。陕西商帮的商人在经营中善于捕捉商机，敢作敢为；洞庭商帮的商人主要来自太湖洞庭东山和西山一带，他们善于更新观念、重视依托家乡；



山东商帮的商人为人仗义、吃苦耐劳、稳重实干，有北方人的豪情；福建商帮的商人诚实信用，善用利用各种关系；广东商帮的商人则胆大务实、精明灵活、擅长贸易；宁波商帮的商人能够勇于冒险、以信为本。龙游本是浙江中部的一个小县城，龙游商帮的崛起，与徽商密不可分。起初是徽商到龙游开办典当，后来引发龙游本地人的经商的热潮。他们经商诚实守信、亦贾亦儒，与徽商的经商理念和经商原则有很大程度的类似。而在这些商帮中，能够在今天延续他们强大生命力的就是广东商帮和宁波商帮了。

晋商、徽商的辉煌结束后，宁波人开始沿海北上，逐渐在上海南京等地建立自己的商业圈。由于身处沿海地区，宁波商人的思路与同处于经济发展腹地的徽商晋商不同，他们更乐意经营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营生。外向型地缘结构促使他们的经营方向由外至内——善于不断接纳、应用外来先进科学技术来发展壮大自己。据调查资料显示，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在当时上海外来移民中，以广东人和浙江宁波人最多。而在这些移民中有影响的工商界人物，广东人占一成，其他地方的人占二成，而宁波人则占了七成！

宁波商人经营最成功的行业之一当数药材。宁波商人经营的著名药铺，如上海的童涵春、冯存仁、蔡同德，天津的达仁堂等百年老店至今都可以看到。赫赫有名的北京名店“同仁堂”，也是宁波乐氏于康熙年间创办的药号。随着宁波商人北渡上海，并从上海逐渐辐射到北京、天津、汉口等各大城市，宁波药材商的足迹也遍布全国。

此外，宁波商人在金融业中也取得非凡的成就。从19世纪到20世纪初，整整1个世纪里，宁波有几个大的商业家族集团在上海从事钱庄的经营。当时上海十大钱庄资本家的家族集团，宁波商人就占了5个。此外，在1897年，宁波人创办

了中国第一家华人银行——中国通商银行。1908年，宁波人还真正独立创办以一个城市为标志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四明商业储蓄银行，这个银行的董事会、总经理，全部都是宁波人。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西方列强在华的势力一度松懈，宁波商人迅速抓住机遇，在1年之内就创办了上海煤业银行、民新银行、日夜银行、中华劝业银行等10余家银行。同时，又接盘创办了中国垦业银行、中国企业银行等多家新式商业银行。以宁波金融家为主体的上海银行家队伍，一时被誉为“江浙财团”。

宁波商人在其他行业里也积极创新，大胆开拓，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就。像中国的第一家日用化工厂，第一家机器染织企业，第一家灯泡制作厂，最早的民营仪表专业厂，甚至最早的保险公司、房地产公司、证券交易所，都是由宁波人创建的。宁波商帮一时成为上海乃至整个中国经济发展的带头人。

宁波商帮独领风骚的态势进入上个世纪后发生了改变。随着口岸经济的发展，广东商帮伴随着近代海外移民高潮而发迹于海外。广东商帮又称潮汕商帮，他们的商业资源绝大多数来自海外，并主导海外商品在内地的流通。无论是宁波商帮还是广东商帮，两者在地理位置上同样靠近大海，在商人精神内涵上也更注重能力、个性、个体、功利以及实际利益。他们都选择了外向型经济来发展自我，广东商帮的杰出代表是香港的李嘉诚，而宁波商帮则有船王包玉刚。

十大商帮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相继兴起，并且书写了中国几百年辉煌的商业史。今天如果一味争论它们之间谁优谁劣毫无必要，因为每一个商帮的兴盛都是在特定的时期完成的壮举。不过，如果说后来居上的宁波商帮和广东商帮有现代商品经济发展思维和意识，那么徽商和晋商则无疑代表了传统商业经济的发展模式，并且他们在当时较为封闭的社会经济环境中克服

了很多难以想象的困难，取得了后人无法企及的成就，并且将他们的成功发挥到了极致。

2. 宗族的帮与和



徽州商人在明清时期的社会经济生活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辉煌成就，他们成功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在他们诸多成功要素之中，团结互助、善于形成团体力量无疑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徽州的宗族势力除了能够维护强大的封建家族势力和家族秩序之外，在徽商的发展壮大中同样起到了不可小觑的作用。徽商与封建宗族势力在商业的经营活动中结成了神圣同盟，相互扶持，不断地发展巩固。

对于同属于一个宗族的徽商来说，他们多采取“帮”的策略，互相支持。一般说来，某一宗族内部总是有一些子弟率先变而服贾，这些先行者在经商成功以后往往资助提携贫苦族人，让他们也投身经商以谋生计。

明代徽州文学大家汪道昆在自己的《太函集》里记叙了一个普通的徽商阮弼的故事。阮弼平生乐于助人，对于自己的族人、亲友、乡邻，如果是读书人就资助他们读书，解除读书人无以养家的后顾之忧；对于有经商才能的人，也大力帮助，能够独立经营的人就资助资本，不能够独立经营的人就介绍他们给商人帮工，希望能够锻炼他们的经商才能。阮弼的助人方式无疑是比较科学的。他能够根据受助人的不同情况来确定自己的帮助方式，因人而异，合理对待。其他徽商救助族人也是根据具体情况区别对待，不仅仅是单纯的经济上的救济，他们推荐贫苦族人是因人任事，使受助者不仅生活上的困难得到解决，还能够学习经商的本领得以谋生。歙县的商人吴德明也是这样帮助自己的宗族亲友的：“平生其于亲族之贫者，因事推

任，使各得业。”^① 商人孙文郁“举宗贾吴兴”^②，同样把自己的亲友带到经商地去经商。黟县商人朱承训对“乡人觅业而来，与失业而贫者”，“因材施教荐”^③。歙县蓝田商人叶天赐“家贫，为人行贾，料事十不失一。晚年业筮于扬。重然诺，恤患难，族党戚里间待举火者甚多。”^④

首先富裕起来的商人往往不吝去帮助族人经商，从而共同走上经商之路。在经商的过程中，同族的商人也经常采取合资或合作的方式经商。歙县商人江国政在淮阴经商，“亲友见公谨厚，附本数千金于公”。^⑤ 合资可以使商业资本更加雄厚，合作可以扩大商业势力，两者结合，从而能够在商业活动中更灵活地追求利润，使双方受益，这是一种合作是亲戚之间相互合作。但是聪明的徽州商人并不仅仅局限于亲友之间的合作，还将之扩大到整个宗族内部甚至是同乡之人。如休宁商人程锁曾经“结举贤豪者得十人，俱人持三百缗为合从，贾吴兴新市”。^⑥ 婺源茶商董昌朋和董蔚其友谊甚笃，为“勿颈交也”，“曾合伙业茶，追随数十年，相依如家人”。^⑦ 正是因为有效的合作，程锁和两位董姓茶商都在各自的商业领域获得了成功。

徽州商人不仅在实际生活中互相帮助，还把互助合作写入了家谱、家规，将之作为白纸黑字的明文规定下来，使家族合作互助成为一种规范化、制度化的约定。休宁《茗州吴氏家典》卷一明确提出：吴氏家族内部的成员，如果不能够自己

- ① 吴吉祜《丰南志》第五册《德明公状》。
- ②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明故礼部儒士孙长公墓志铭》。
- ③ 《同治黟县三志》卷七。
- ④ 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志·义行》。
- ⑤ 汪道昆《太函集》卷九十一《明处士休宁程长公墓表》。
- ⑥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
- ⑦ 婺源《董氏家谱》。

谋生，那么经商的族人就有责任和义务去帮助他们。阮弼的乐于助人在这里实际上已经演变成一种制度化的助人模式了。有时候，同一宗族之间的徽商互助也可以扩大到同一地域。徽商吴时镇跟随父亲到浙江去经商时，就积极帮助同乡之人。^①

宗族之间的互助一方面可以使整个家族的人都迈上了经商之路，同族之人互相提携互相帮助，不愁生计，另一方面，还可以使家族的商业不断扩大规模，逐步走上壮大之路。徽商中间涌现了很多的巨商大贾，应该与这个原因是分不开的，除了宗族的互助之外，徽州人还有一个增添帮手协助经商的渠道，那就是用奴仆来协助经商。

在中国封建社会，富裕之家通常会购买人口充当家中使役。奴仆一旦被购买，就终生成为主人家的私有财产，子孙后代也世代代是奴仆，那么他们所创造的财富也理所当然的归主人所有。一般的富家买卖奴仆主要是用于充当家庭使役，至多是用于农业生产。可精明的徽州人就不是这样了，当他们在经商过程中感到人手不足无法进一步扩大商业规模时，往往通过使用奴仆来替自己管理商业事务，因为奴仆在人身上没有自由，所以使用奴仆经商还可以避免合作经商的破裂，从而更稳妥的获取利润。据《清史类钞》第三十九册《奴婢类》记载：徽州大姓“恒买仆，或使营运，或使耕凿”。奴仆的辛勤操劳换来的是主人财富的增加，这或许会让人感到不平，但是也有聪明的奴仆凭借帮助主人经商的时机积蓄自己的财富，最终赎身独立，自成大贾。

《儒林外史》第二十三回《发阴私诗人被打 叹老景寡妇寻夫》中记载了一个有趣的故事。南京有一个赫赫有名的盐商万雪斋，文人墨客纷纷攀附，而他的来历却在街头巷尾的闲

^① 民国《重修婺源志》卷四十一《人物·义行》。

谈中被点破：“道士道：‘你不知道他的出身吗？……万家他自小是我们这河下万有旗程家的书童，自小跟在书房伴读。他主子程明卿见他聪明，到十八九岁上就叫他做小司客。……不想他时运好，那几年窝价陡长，他就寻了四五万银子，便赎了身出来买了这所房子，自己行盐，生意又好，就发起十几万来。’”原来万雪斋本来是主人程明卿家的家仆，因缘利导，在帮助主人经商的过程中起家，最后自己独立出来，成为大富翁。

休宁商人程事心曾经使用数十个家仆帮助自己经商：“课童奴数十人，行贾四方，指画意授，各尽其才。”^①歙县的吴敬仲：“课诸臧获，贾于楚、于驷、于广陵之间。”^②歙县潭渡商人黄武毅也曾经派仆人到南京为自己主管生意。^③可见，徽州商人课奴经商的事例也不少见。这些奴仆要么像万雪斋一样经商成功赎身独立，要么终身忠心耿耿为其主效力。无论是哪种情况，都是徽商的得力帮手。

同一宗族徽商之间的互相帮助，可以使整个宗族都赖商为生，无形中扩大了徽商的队伍。正如金声在《与歙令君书》中指出的：“夫两邑（歙县、休宁）人以业贾故，挈其亲戚知交而与共事，以故一家得业，不独一家食焉而已，其大者能活千家、百家、下亦数十家、数家。”金声的话非常敏锐地指出了徽商集团不断发展扩大的重要原因。

同一宗族之内的徽商可以互相帮助，扩大势力。不同的宗族之间，也可以采取婚姻的方式联合起来，通过联姻进一步加强商业竞争中的合作。徽商汪已山家经营典当生意，已经侨居

① 《从野堂存稿》卷三《故光禄丞敬一程翁墓表》。

② 《丰南志》第五册《从父敬仲公状》。

③ 歙县潭渡《黄氏族谱》卷九《故国子生黄彦修墓志铭》。

清江浦数代了，但是他们并不和当地人通婚，只是和居住在淮安河下游的徽州盐商程氏结为婚姻，代代如此。^① 徽商之间通过这样的联姻，就将盐业和典业有效的结合在一起。

从现存的商人传记来看，很多商人在出贾时都得到妻子的帮助。而来源于妻子的帮助也分为好几种情况。一种是妇女变卖自己的首饰衣物来作为丈夫经商的本钱，这种现象最为普遍。日本的藤井宏教授在《新安商人研究》一书中将其称为婚姻资本。商人董文山经营茶叶生意时，因资金不足，妻子就变卖自己的首饰衣物，凑了几百两银子给他。^② 一种情况是岳父家提供资本帮助女婿经商或者提携女婿经商。商人吴仲启原本家贫，而他的妻子方氏家境富裕，父兄都从事商业，在岳父妻兄的带领下，吴仲启也走上了经商之路，并且小有成就，衣食无忧。^③ 也有的女性会以自己在娘家的经验直接帮助夫子经商。汪道昆《太函集》记载：张处士娶大盐商之女胡氏为妻，婚后，“胡氏母绝贤，自梱内主计盐策，骏骏起富”。妇女在徽商的发展、联合、壮大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因此，很多商人起家千金之后，都归为“孺人内助之功不少也”。^④

3. 亲和姿态

徽州商人之间互相帮助，互相联系，以一种亲和的姿态聚集在一起，组成了一个个地域色彩浓重的紧密团体。他们之间的联系主要表现为三种类型。

一是以宗族关系结合在一起。从本质上来说，宗族关系其

① 徐珂《济稗类钞》第二十四册《豪侈类》。

② 婺源《董氏家谱》。

③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三《吴处士传》。

④ 《汪氏统宗谱》卷三十一《行状》。

实就是一种血缘关系。在徽州商帮的结盟过程中，首先考虑的就是是否拥有血缘关系。对徽商而言，出自同一宗族拥有同一血缘是他们相互之间信赖的保证。徽州的宗法关系非常严密，若是有人在经商过程中背信弃义损害了合作者的利益，必将被整个宗族所不齿，它在客观上保证了合作者的相互信赖和同心协力。因此，血缘关系是徽商联盟的第一基础。聪明的吴荣让就是用宗族关系来控制从商的族人。首先，他在经商的寄寓地——浙江桐庐也建立了家族祠堂，设置了祭田，一切祭祀礼法都按照徽州的风俗，他把徽州的宗族礼仪都全部照搬到桐庐来，无形中提醒族人：尽管身处异地，但是日常行事还是和家乡一样，不能越轨。同时，他每个月还定期把这些跟随他经商的族人召集起来，以家训进一步熏陶感染他们。吴荣让的行为，使所有的跟随者都对他俯俯贴贴，不生二心，因此生意也是越做越大。^①

可以选择一个徽州家族为例，来看看徽商是怎样联合的。歙县瀛潭的方氏家族就是一种互相提携的连锁出贾。大概从明代嘉靖、正德年间开始，方氏家族有一个叫方廷珂的人率先服贾，他在经商成功后就开始逐步提携族人出贾了，将“凡族中子姓稍习贾者，悉携汴上偕贾，携济几百家，悉起家千金”。其侄方太乙因为家贫无力维持，遂“微具斧资，从廷珂贾汴上”，方太乙本人也“阖门诸昆弟子姓竟携受贾”，带领着后来者。此外，方景仁“弱冠喜服贾，遂从叔父廷珂公贾汴上”；方廷贵的夫人也曾“佐廷贵公携诸昆仲服贾汴上”。方太奇是“弱冠同余先君（方太乙）贾汴上”；方太礼也是“初与余先君（方太乙）同贾汴上”；方永希“年三十始出贾姑苏，同兄弟贾”；方羨“同从兄贾汴上”；方景实“年二十

^① 《太函集》卷四十七《明故处士吴公孺人陈氏合葬墓志铭》。

从诸父出游淮、汴，卒起家数百金”。方氏家族这样连锁携带经商，不仅使得整个家族逐步摆脱了贫困，而且日渐丰饶，成为当地有名的望族大家。^①

歙县长原商人程沂“从父命受贾……捆载入河西，赢得过当，遂都河西主转毂，浸起不费。诸程鱼贯从之，人人起富”。^②程沂先是自己经商，后来带动整个程氏家族经商。程锁与10个志同道合的族人结盟合作经商，时间一长，不仅自己致富，其他的人都发家了。^③程金广的父亲与人合伙贩茶，不到几年就发家致富。^④程国远也曾和人一起合伙到广东一带经营茶叶生意。^⑤程长公曾经担任过商人集团的首领，具有很高威信，直到他告老回乡时，千里之外的商人依然听从他的指挥。^⑥可见，同一宗族的商人在经商过程中形成的号召力和影响力，即使在归家养老之后依然存在。

在徽州商人形成集团的过程中，宗族血缘关系是最重要的联系纽带。但随着徽商集团的不断壮大，传统的血缘关系已经无力去联络更多的徽商参与到商业组织中来，因此，地缘关系逐渐取代了血缘关系，一跃成为最主要的联盟方式。正如臼井佐智教授在《徽商及其网络》中指出：“地域关系，实际上只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一《从伯祖廷珂公传》；卷二十八《先君状》，《从伯景仁公状》，《从伯祖母廷贵孺人状》，《从叔太奇公传》，《从叔太礼公状》；卷二十九《从叔永希公状》；卷三十二《从弟羨君传》，《从叔景实翁从兄铄公传》。

②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八《明故南京金吾卫指挥金事歙程次公墓志铭》。

③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卷十一《明故礼官松溪程长公墓表》。

④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四、三十五《人物·义行》。

⑤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四、三十五《人物·义行》。

⑥ 汪道昆《太函集》卷三十二《程长公传》。

不过是血缘关系的扩大，是一个个宗族血缘群体通过联姻纽带的联结和交叉。”

徽商内部基于地缘关系的合作不在少数。一般来说，徽商结帮可以分为地域帮和行业帮两种。地域帮如当时形成的所谓安徽帮、徽州帮、黟县帮、婺源帮等，主要是以地域为区别来划分不同行业的商人。从整个徽州来看，各个地区都有一些大姓经营的商业。民国《歙县志》卷一《风土》记载：“两淮八总商，邑人恒占其四。各姓代兴，如江村之江，风溪、澄塘之吴，潭渡之黄，岑山之程，稠墅、潜口之汪，傅溪之徐，郑村之郑。唐模之许，熊村之曹，上丰之宋，棠樾之鲍，蓝田之叶，皆是也。”上述记载的这些地方这些家族都曾经是显赫一时的巨贾，

徽商另一常见的联合方式是以同行关系为纽带结合在一起组成行业帮。如经营油业的涝油帮、经营干果的蜜枣帮、经营纸业的皮纸帮、经营酱醋的酱帮等，当然，更有影响力的是徽州的盐商、粮商、棉商、茶商、木商等行业。以著名的徽州盐商为例。明代嘉靖、万历时，徽州的黄、汪、吴诸族在扬州业盐致富的人很多。他们拥资多达数十万以至百万，且以“盐策祭酒甲天下”而名闻海内。这时山、陕商人虽也纷纷改边商为内商，奔赴扬州与徽人争利，但他们远离故土，力不从心，其地位也不得不屈居于徽商之下了。

万历四十五年（1617）明政府为疏销积引，推行纲法，规定将盐场商人所持旧引分为10纲，编成纲册。每年以1纲行旧引，9纲行新引，听商人据纲册为窝本。每年派行新引时，都以纲册所载各商持引原数为依据，册上无名者不得参加。其他盐场的做法大体与此类似。当时徽商在纲册上已占优势，于是随着纲法的实行，他们把持两淮盐利的特权便固定下来。从这时起，直到道光十年（1830）改行票法之前的200



余年中，可以说是徽州盐商的极盛时代。这时在扬州的徽州盐商中，继黄、汪、吴数姓而兴者，又有江、程、徐、郑、曹、宋、鲍、叶诸族。他们或为场商，或为运商，各有其生财之道。当时的湖广是淮盐畅销口岸，所销之盐占淮盐的一半以上。徽商凭恃其雄厚财力，把该地行盐的权利控制在自己手里，使之成为他们取之不尽的财源。

徽州出产茶叶，因此茶叶贸易也成为徽州商人世代相传的经营种类。清朝徽州茶商鼎盛一时，而他们也自觉地结成联盟。康熙时，歙人李遴入川贩茶，后来成茶商首领，众商纳课办引都由他统一办理。木商也是如此，杭州是重要的木材集散地，清朝乾隆时，徽州木商在候潮门外创立木业公所，借以维护徽州同行人的利益。

行业帮尽管和地域帮划分依据不同，但是在行业帮中也有很强的地域色彩。比如旧时常见的当铺，开当铺的多半都是休宁人。“典商大多休宁人，歙则杂商五，甌商三，典仅二焉。治典者亦惟休称能。凡典肆无不有休人者，以专业易精也”。^①既然休宁人精于计算，那么做当铺生意自然是得心应手。这类典商组合就是地域与行业结帮的糅合。

地域帮和行业帮能够最大限度地扩大徽商合作的范围，增强了徽商势力，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合作联盟方式。但是，相对于宗族联合中那种亲密无间来说，前者的约束力也无疑有所减弱。因此，在徽商的合作当中，也开始采用非常正规的合同格式，约定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徽州一地留下的契约文书特别多，反映出精明的徽州商人用契约的形式来补充限定人情关系的不足。

谢国祯的《明代社会经济史资料选编》中就选用吕希绍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18册《歙风俗礼教考》。

《新刻徽郡补释士民便读通考》中记录的徽州商人之间常见的合同模式——《同本合约格式》：

立合约人 窃见财从伴生，事在人为。是以两同商议，合本求利。凭中见，各出本银若干，同心揭胆，营谋生意。所得利钱，每年面算明白，量分家用。仍留资本，以为源源不竭之计。至于私己用度，各人自备，不得支用店银，混乱帐目。故特歃血定盟，务宜苦乐均受，不得匿私肥己。如犯此议者，神人共殛。今欲有凭，立此合约一样两纸，存后照用。

这份古老的合同可以使我们更加清晰细致地了解徽商之间的合作。首先，双方各自拿出本钱若干，作为共同经商的资金。其次，在经商过程中，双方要同心协力，同甘共苦。最后，获得的商业利润，按照两人出资比例运算明白，除了留够家用之外，仍然将本金和剩余利润投入到商业营运中去。此外，公共的资金就应该是专款专用，不能私自提取中饱私囊。从合同的内容和规定来看，算得上是比较详尽的了。

合伙制可以使原来分散的、一家一户经营型的徽商通过有效的形式联合起来，筹集到更多的商业资本，运用集体智慧，分工协作，共同富裕，从而让徽商这个团体在商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徽商联盟的三大主要方式分别是宗族血缘、地域和行业。而无论是宗族帮、行业帮还是地域帮，归根到底都是以地域为特色来建立商业联盟的。徽州商人之所以能够在诸多商帮中迅速崛起并且对明清时期社会经济生活诸多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与徽州商人善于联合是分不开的。正如日本学者臼井佐智子在其《徽商及其网络》一书中指出：当时的徽商“建立起一张几乎覆盖大半个中国的商业网络。一些重要的商业大都会，如北京、山东临清、南京、扬州、汉口、苏州、杭州、广州等，

都是徽商麇集之地，他们是网络的枢纽和基点。网络从这些基点再散衍到周围的村镇。”徽商以地域为纽带联合起来，并通过各个地域逐渐扩大，从而在中国商业历史上书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4. 亲和策略

徽州商人既然善于以地域为纽带结帮，并且善于通过地域来扩大自己商业圈，他们在形成商帮过程中的策略也是多样化的。

首先，他们采取一贯的手法，通过扩大宗族圈来结交生意伙伴。徽商行迹遍布天下，很多人在异地经商成功后就携妻挈子而去，在外乡定居，因此就要加强与这些徽商的联系。既然徽州宗族礼法严谨，名闻天下，那么把在异地的徽州人与故乡联系起来的最佳方式就是修家谱。在桂林的方氏徽商修续家谱时，在其《桂林方氏谱序》中说道：“谱牒之作毋为其名，为其实而已。”那么所谓的“实”指的又是什么呢？《重修方氏家谱序》就对此进行说明，认为修谱可以让漂泊在异地的徽州同姓子弟“故言乎宗亲则蔼然同矣”。另外汪氏家族也在他们的《汪氏谱乘·序》里说明修家谱可以让家族的“礼文器具未尝稍弛”。其实，无论是为了“礼文器具未尝稍弛”还是为了求得相逢直视“蔼然同矣”，修谱都含有商业集团建立商业网络的需要，它可以增加徽州籍商人的心理认同感，从而利于合作，形成联盟。

徽商郑鉴元宗经营盐业 10 余年，祖辈已经由徽州的歙县迁移到经商的江苏扬州一带定居下来。郑家的人不仅从故乡迁移出来，而且已经在当地占籍，取得了稳定的社会身份和社会地位。尽管从事实来说，郑氏家人已经与故乡徽州不存在联系了，但是仍然没有忘记自己的祖先和故乡。郑鉴元不仅在家乡

修建了郑氏宗祠，置买祖宗祭田，还在扬州建“亲乐堂”，以备“子孙以时奉祭祀”，让子孙后代不忘祖先，不忘徽州。^①徽商方士□也是这样。他因为在南京经商不能够随时返乡，就在南京修建祠堂，以供四时祭祀，同时还在扬州购买祭田，并且把在扬州经商的徽州族人聚集起来，按照故乡的风俗礼仪来进行宗族祭祀活动。^②

建立会馆同样是徽州商帮形成的重要手段，徽商会馆是商人祠堂的延伸和扩大，是徽商在外经营地联合地域势力的有效组织，带有强烈的地域化色彩。徽商会馆的作用主要有二：对外可以代表徽商与官府交涉商业事务，举办公益事业，扶植徽州商人在当地商界的势力；对内则有效联络本地的大小徽商，代为传递乡人信函和官府公告，处理徽商内部的商业问题。

徽商对建立会馆可谓是乐此不疲。凡是有徽州商人经商的地区，都会修建徽商会馆。清代的会馆特别盛行，徽商会馆也特别多。有的徽商聚集的地方还修建了多个徽商会馆。如南京的徽商会馆就有数处。许承尧在《歙事闲谭》中记载：“吾徽人笃于乡谊，又重经商，商人足迹所至，会馆义庄遍行省。”所谓的义庄是用来安葬收殓死去的徽州商人。兴建义庄主要是出于做善事的目的，但是其在联络徽商的性质上与会馆并无区别。徽商叶道传“创建宗祠于虎跑大路旁圣安山下，捐置盐券巨额，作为义庄，族党感德”。^③咸丰年间徽州木商在苏州建立的大兴会馆遭到战祸被毁，同治年间，徽州木商再次集结起来，“兹议公借紫阳地基，起造正堂三间，后厢两披一间，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二十五册。

② 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③ 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照旧供奉关圣、朱子神位，以为木商集议公所。”^① 其实，这些会馆、公所都具有同业行会和同乡会的性质，徽州人借以团结乡人，保护同乡同业的利益。因此，顾炎武《肇域志》第三册记载：“新都人……商贾在外，遇乡里之讼，不啻身尝之，醮金出死力，则又以众帮众，无非亦为己身地也。”而无论是打官司还是做生意，徽州人都是这样的“以众帮众”，他们的力量也因此而不断壮大。

此外，徽商还联结宗族势力，形成人力财力上的优势，努力形成一种区域性的垄断。著名学者、同是徽州人的胡适曾经提出要注意徽人举族迁移经商与建立垄断的关系：“县志应注意邑人迁徙经商的分布与历史。县志不可但见小绩溪，而不见那更重要的‘大绩溪’，若无那大绩溪，小绩溪早已不成局面。新志应列大绩溪一门，由各都画出路线，可看各都移植的方向，及其经营的种类。如金华，兰谿为一路，孝丰、湖州为一路，杭州为一路，上海为一路，自绩溪至长江为一路。然亦有偏重。”^② 绩溪人举族迁移经商，在一些城镇建立垄断组织，而这些城镇又成为徽商发展的第二层根据地，徽商网络再次蔓延，层层递进。

在形成垄断的过程中，徽商建立以血缘为核心的商业组织和以血缘、地缘相结合的商业网络，从而形成一种集团连锁式经营。在这种自发性的团体经营中，后来者能够得到先行者的大力资助，从已有的资本积蓄、经营网络中获益，在短时间内迅速积敛财富，在寄寓地站稳脚跟；而后来者的不断加入也使先行者的资金不断壮大，从而使徽商团体在寄寓地进一步扩大范围影响，加强商业竞争力。这种团体组织既是松散的也是紧

^① 《江苏省明清以来碑刻资料选编》，三联书店出版。

^② 《绩溪县志馆第一次报告书·胡适之先生致胡编纂函》。

密的。他们对成员的组成并没有严格要求，也没有明确的纲领章程来保证团体的运行，但是，团体内部会自发的形成某一领导核心，成员聚集在这一核心周围，确保团体的统一和一致。

这类领导人大多是由资金雄厚或者德高望重之人担当。由于他们提携大量族人出贾，族人就会自发的聚集在他们周围，听其指挥。歙县的方氏家族就是这样，逐渐形成了自己家族的领导人。方太乙在汴上“诸曹出入必决筮于公”；已经隐隐有决策者的风范了。方起“佐贾几二百人，人各尽其能、效其力”，形成一个相当大规模的合作团体，而其他无疑处于一种附属的地位。到了方起的儿子方鏞，因为少年时就显示出超常的商业天赋，年纪轻轻就成为在开封徽商的领导人。^①这样的领导人既有雄厚的经营资本，又有众族人齐心协力的帮助，在某一地某一个行业形成垄断应该是一件不困难的事情。

如果家族势力没有这么大，商人也通过优厚的待遇来吸引跟随者。杨屋一开始经商并没有雄厚的家族势力作为后盾，但是“南北大贾皆奔趋处士所，乃处士馆谷供帐食饮，与诸坐贾丰腴远甚。故南北贾咸愿凭处士主握，大与处士结欢盟。以故，贸易愈益绳绳不绝”。^②贸易不绝，财富自然也源源不断涌来。

徽商的这种团结互济的精神和策略，大大促进了徽州商帮的发展。明代徽商王正承在四川经商时，带领族中子弟，明确分工，互相帮助，很快大家都发了财。齐兆传因为两位兄长不善于决断，所以兄弟合伙经商，正如顾炎武所说的：“新都……大贾辄数十万，则有副手而助耳目者数人，其人皆铕两不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八《先君状》；卷三十一《从伯义士起公状》；卷三十二《从兄鏞长公传》。

^②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三《杨长公传》。

私，故能以身得幸于大贾而无疑，他日计子母息大羨，副者始分身而自为贾，故大贾非一人一手之力也。”^①

此外，在竞争过程中，徽商往往会采取统一的策略来排挤生意对手。徽州的典商善于与其他的商帮竞争，他们主要是以收取小利低息来赢得顾客。明人周晖《金陵琐事录》记叙了当时在南京发生的当铺竞争战：“当铺总有五百家，福建铺本少，取利三分四分，徽州铺本大，取利一分二分，均之有益贫民。”因此“人情最不喜福建，亦无可奈何也”。徽州商人就这样成功占领了南京的典当市场。

^① 顾炎武《肇域志》第三册。

八、赢得社会：徽商的人生价值观

1. 说不尽的善举

徽商在商业上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盛极一时，但是他们并不是我们所想象的那样是只懂得赚钱、为钱是举的守财奴。相反，徽商对于金钱的态度非常开通，他们乐于多行善事，回报社会。从现存的徽商传记以及地方志来看，徽商的善举是举不胜举。

徽商乐于帮助族人乡里的事迹已经是屡见不鲜，如果徽商仅仅把自己行善的范围局限在自己的故乡和亲友熟人之间，那么他们的善举和善心无疑将大打折扣，而他们的动机也就没有那么高尚了。可贵的是，徽商不仅在家乡广修道路，济族助邻，还把自己的精力财力投入到寄寓地的公益事业上来，做了大量的慈善事。而我们研究徽商的慈善行为，就不应该忽视这方面的现象。

徽商首先就是积极投资地方公益事业，如育婴堂等。扬州的育婴堂普济堂，很大程度上就是由徽商供给的。据乾隆《两淮盐法志》卷三十九《杂志·善举》记载：康熙五十年“运使李陈常允阅世璋之子宽及余士观、汪光元、吴国土、陈莲等请，定月给银一百两”。这些主动要求给育婴堂捐款的人，就是在扬州经商的徽商。到了乾隆年间，扬州育婴堂“分西门、双桥、便宜门，北来寺、高桥、广储门、琵琶庵、天门门八处领养，选商十六人，每二人管办一处，一切事宜逐

月承办”。所谓的“商十六人”，同样是徽商。育婴堂所有一切的开支事宜，都由徽商办理。如果经费发生不足，徽商也乐于自己掏腰包去填补。同样的情况不仅仅出现在扬州，歙县西溪商人汪涛在台州经商时，看到很多穷人抛弃无力抚养的子女，就专门修了一座育婴堂，挽救了很多幼小的生命。^①

徽州商人还广在两淮地区以及行盐地区设义冢，来埋葬因为家贫无力购买墓地的穷人和客死异乡的人，这样的记载也很多：“马唐场义冢一区，乾隆五年丰利场商人汪之衍置。”又“梁垛场义冢一区，乾隆八年商人黄禹卜置。”“何垛场义冢十四亩，在北关桥三里湾，雍正十二年商人黄郁周等置。”^②婺源商人余席珍在江西景德镇经商的时候，也倡议建起义冢，来安葬客死的异乡人。^③

此外，徽商还在长江上设立了救生江船。据历史资料记载：两淮盐商从雍正九年到乾隆四年之间，在瓜州等地所设或重修救生江船共 13 只，岁给工食银千余两。同样对于所在经商城市的消防设施和城市排水系统这些公共设施，徽商也乐于捐资建设。扬州的徽商就集资建设了消防器具。扬州一地“盐政衙门设水炮二座……凡修理工具及各处救火兵役岁需工食银两，可众商乐捐。”乾隆二年，淮南总商创议修理城市排水系统，估计工费 1 万 4 千 5 百两左右，祁门商人马曰瑄挺身而出，捐了 2400 余两。与此同时，新旧两城官井亦相继疏浚，马曰瑄再次捐银 575 两。^④

徽商素来重文。因此捐资修建书院同样是他们所乐于去做

-
- ① 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 ② 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 ③ 民国《重修婺源县志》卷四十一《人物·义行》。
 - ④ 乾隆《两淮盐法志》卷三十九《杂志·善举》。

的事情。书院有的是在徽州建立的，如徽商吴宪在明代天启年间在“吴山之阳”修建了紫阳书院，至今仍然有遗迹存在。^①也有很多徽商在异地捐资建造书院。如程绍文“偕汪文演、吴云凤，建崇文书院”^②。舒大信在江西时：“修东山书院，旁置屋十余楹，为族人读书地。邑人议建书院，大信捐二千四百金助之。”^③

徽商为了便于贸易，加强各地市场之间的往来贩运，还兴资修建道路，疏通水路。交通的便捷对徽商的往来贸易具有直接的好处，也是他们所乐此不疲的。比如休宁商人查杰：“砌石埠于姑孰，嵒南陵道百里”。^④歙县商人方如骥“石嵒金陵孔道，以达芜湖”。祁门商人郑璈在瓜渚经商时甚至专门开凿一条运河，以方便运输。道光年间，丹徒江口水闸年久失修，同样是徽商捐资修建。

婺源商人詹文锡更是一个有心人。他奉父亲的命令到四川经商，看到重庆附近的滩急山险，行路不便，心中动了善念，可惜手头没有多余资金，所以就暗暗记在心中，等到几年后，资金宽裕时候，再重新凿石为路，为商旅行人开辟了一条便捷的通道。官府为了表彰他的行为，就把这座岭命名为“詹商岭”。^⑤

徽商的乐善好施既有集体行为，更多的还是个人行为。徽州盐商汪廷俊便是当时著名的大善人。他“慷慨好施，以缓急告知者靡不应。康熙中，浙遭闵变，道路流离，廷俊首先创

-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二十九册。
- ② 《两浙鹺法志》卷一百五十九《明通鉴》八十卷。
- ③ 《歙县志》卷十。
- ④ 道光《安徽通志》卷一百九十六《人物·义行》。
- ⑤ 光绪《婺源县志》卷二十八《人物·孝友》。

捐，收赎子女，务使完聚”。^①汪廷俊在天灾人祸之前收留流散百姓，让百姓团聚，真的是造福不浅。徽商汪尚广“客武林时，开商籍，浚运河，立义仓，修道路”，^②同样乐于行善。徽商俞钰在南京经商时，“见义冢倾颓七十余所，雇工掩埋。上新河余家茶亭，亦输资修整”^③。徽商孙有熾“其侨金陵，捐助江南北诸会馆，独造万富庵河桥，时有孙善人之号”。^④洪德税“客京口，见江流风飏，折楫摧舟，慨然捐数百金，买田三十亩，精渡口拯溺者，名救生渡”。^⑤吴敏惠“安徽休宁人，业鹺来杭，建城东土桥新坝，费万金，商民至今依赖，称吴公坝”。^⑥黄天相侨居湖州的时候，“杭湖之人谊同一家，贫穷患难，随宜赈恤，两湖人视公若亲属”。^⑦徽商黄豹身为大商人，乐于行善，深受百姓爱戴。黄豹经营盐业，看见海边的盐户辛苦，心中不忍，遇到饥寒交迫者、无家可归者，无力婚娶者以及拖延官税者，都及时施以援手。百姓都很信服他，连发生纠纷时，也要寻求黄豹的裁决。婺源商人李廷玠“运盐两浙之间，凡盐户有欠贷者，怜其贫而毁其券，故感恩之家皆祀之。”^⑧徽商王学炜“业木泰州，值水荒，倡首捐钱三百贯，米五十石。知州金以‘义行可风’褒奖。”^⑨

- ① 嘉靖《黟县志》卷七《尚义》。
- ② 民国《黟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 ③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三、卷三十五《人物·义行》。
- ④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三、卷三十五《人物·义行》。
- ⑤ 民国《黟县志》卷三十一《人物·义行》。
- ⑥ 《两浙鹺法志》卷一百五十九《明通鉴》八十卷。
- ⑦ 《新安左田黄氏宗谱》卷三《登仕郎鹤轩公行状》。
- ⑧ 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琴峰李公行状》。
- ⑨ 民国《重修婺源县志》卷四十《人物·义行》。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十一册《程仁义行》记载：“嘉靖郡志载，吾族（许）仁公客辽阳，有土人经宝者系狱，当以金赎，家贫无从出，既佣子富室，复鬻子妇于公。券且成，公洞知其故，亟遣还之，焚券不取金，宝遂得输官免罪，又以余金赎子还。”这个徽商能够舍财取义，成全一家老小。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第十五卷《韩侍郎婢作夫人 顾提控掾居郎署》中记述了一个徽商乐善好施的故事：

湖州府吉州地浦滩有一人因欠官银，被监于狱。妻子本想卖猪凑钱，结果被假银所骗，欲投水自尽。“恰好一个徽州商人立在那里，见他忙忙投水，一把扯住，问道：‘清白后生，为何做此短见勾当？’妇人答道：‘事急无奈，只图一死！’”将事情原委告诉徽商。徽商心中不忍：“能得多少，坏此三条性命！我下处不远，快随我来。我舍银二两，与你还官罢。”也许，对于徽商来说，这样帮助人是常见的，不足为奇。不料其夫归家后，却疑心妻子与徽商不轨，遂叫其妻夜晚单独扣门，以试徽商心事。这样一来，却引出了一番下文——

妇人无奈，只得依从丈夫的话夜间独自去徽商住处扣门，说是为表谢意。其夫却尾随妇人之后，暗中窥伺。“不料这个朝奉煞有正经，听得妇人说话，便厉声道：‘此我独卧之所，岂汝妇女家所当来？况昏夜也不是谢人的时节。但请回步，不必谢了。’其夫听罢，才把一天疑心尽多消散。妇人乃答道：‘吾夫同在此相谢！’徽商听见其夫同来，只得披衣下床，要来开门。走得几步，只听得天崩地塌之声，连门外多震得动。徽商慌了自不必说，夫妇两人多吃了一惊。徽商忙叫小二掌火来看，只见倚仗卧床压得四脚多折，满床尽是砖头泥土，原来那一垛墙走了，一向床遮着不觉得，此时偶然塌将下来，若有人在床时，便是铜筋铁骨也压死了。徽商看了，伸出舌头出来，一时缩不进去。就叫小二开门，见了夫妇二人，反谢道：

‘若非贤夫妇相叫起身，几乎一命难存！’夫妇二人看见墙坍塌倒，也自大加惊异，道：‘此乃恩人洪福齐天，大难得免，莫非恩人阴德之报！’两相称谢。”

故事里的徽商一时助人，不料阴差阳错却也救得自己的性命。对于徽商来说，他们乐于行善，其中有深刻的心理原因。这与徽商的价值观有密切联系。

2. 商人价值体认

前文已经提到徽商将理学观点巧妙改造加工以后，创造出的一套独特的商人伦理。大量的徽州人从事商业，那么，商业意识和商业行为就渗透到日常生活中来，使徽州人传统的理念和行为发生了新的变异。

徽州商人的价值观念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价值观念的世俗化。自明代以来，随着富商大贾的逐渐崛起，社会上逐渐改变了传统的重农轻商的观点。万历前期担任首辅的张居正就说过：“商不得通有无以利农，则农病；农不得力本穡以资商，则商病，故商农之势常若权衡然。”肯定了商旅的流通作用。何良俊也记载了当时社会风气的变化：“昔日逐末之人尚少，今去农而改业为工商者三倍于前矣。”^①雍正《浙江通志》卷一百《风俗》记述当时的社会普遍现象是：“贾人皆重利致富，于是人多驰骛奔走，竞习为商，商日益重。”整个社会不再鄙视商人，不再鄙夷财富，相反的是，有越来越多的人乐于去追求财富，乐于自我享受。因此，商人自身也理所当然的把财富视为人生成功的第一要义。

婺源商人李惟诚的一段话很能体现徽商的心理状态：“丈夫志四方，何者非吾所为？即不能拾朱紫以显父母，创业立家

^① 何良俊《四友斋丛书摘抄》卷三。

亦足以垂裕后昆。”^①对于不能够通过仕途扬名的徽商来说，实现自身价值的重要手段就是去创业，获取丰厚的财富。《太函集》也记载了另一个吴姓徽商的话，与李惟诚的话异曲同工。吴佩常常对妻子说：“吾家仲季守明经，他日必大我宗事，顾我方事锥刀之末，何以亢宗？诚愿操奇赢，为吾门内治祠事。”^②吴佩作为长子，首先支持弟弟的读书，并且对他们的成功充满希望；其次，他认为自己经商也是大有前途的，可以通过赚取大量钱财来光宗耀祖。既然徽商自己都把赚取财富作为实现人生价值的衡量标准，那么整个徽州一地的风俗也不例外。

明人蔡羽所编撰的《辽阳海神传》指出：“徽俗，商者数岁一归。其妻孥宗党全视所获多少为贤不肖而爱憎矣。”对于商人来说，他们实现自我价值的最重要的权衡标准就是获得商业利润的多寡。甚至连他们的妻子和乡邻也根据钱财的多寡来决定对他们的态度。所以经商失败者，往往会无颜面对乡亲父老。

徽商程宰士兄弟“挟重资商于辽阳。数年，所向失利，辗转耗尽……程兄弟既皆落莫，羞惭惨沮，乡井无望。遂受佣他商为掌计以糊口。二人联屋而居，抑郁愤懑，殆不聊生”。^③失败的徽商当然不仅仅是程氏兄弟二人，汪道昆在《太函集》中指出：“吾乡（歙县）业贾者什家而七，赢者什家而三。”既然只有十分之三的徽商能够获得成功，剩下来的业贾不利徽商却占据了一半之多。他们无颜面对乡亲父老，只得流沛四方甚至客死他乡。

① 新安《三田李氏统宗谱·环田明处士松峰李公行状》。

② 汪道昆《太函集》卷七十二《溪南吴氏祠堂记》。

③ 蔡羽《辽阳海神传》。

富裕的徽商捐资时多设义冢，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为了安葬那些客死的同乡。婺源商人朱昌孝在湖南德山经营钱庄，德山又是婺源木商往来的必经之地，经常有客死的徽州人。朱昌孝出钱为死去的同乡购买墓地，并且不忘祭扫。^①

而对于经商成功者来说，他们获得巨额的商业利润之后，一方面置买土地田产、乐捐好输，培养子弟读书入仕来巩固家族利益；另一方面，他们不再以经商为耻，而是乐于经商、主动出贾，从而获得更多的财富。

如果徽商仅仅重视财富甚至不择手段地去获取财富，那么他们就不成为徽商这一特殊群体了。徽州商人的价值观除了世俗化之外，还普遍包括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徽州人的义行很多，说不完道不尽。义行的背后，是徽州商人的社会责任感。义土方起，不仅周济族人，修路架桥，遇到饥荒年月，总是开设粥厂散粮，受济者达到数十万人。他为自己的行为作出合理的解释：“起，凭宿泽渥食饮饶衣服。籍祖宗灵宠，侥幸发家，至不贾过矣。过矣，积而不散，奈何琐琐碌碌为守金粟臧获邪？以赢济拙，佐司命所不逮，斯吾事也。”^② 徽商把“佐司命所不逮”作为自己的职责，由此可以解释他们热心公益事业的缘由了。徽商自觉的将个人行为与政府行为结合起来，体现出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同时，这也与他们开明的金钱观有关。

作为商人，通过经商致富是他们追求的目标，因为只有财富的大量积累才能够证明一个商人的个人价值。但是当金钱源源不断而来时，以何传家，把什么留给子孙后代，就成为一个重要的问题，也需要徽商选择一个妥善的处理方式。对于徽商

^① 光绪《婺源县志·人物·义行》。

^②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一《从伯义士起公传》。

来说，经商致富的过程本身就是一种投机性很强的活动，而他们对财富的反复易手和瞬间易逝也有更为清醒的认识。徽州的俗语说“地累千年，产易八百”，对徽商来说，与其把万贯家财原封不动的留传下来，徒增子孙的骄奢之气，只能加速产业的衰败，还不如将自己勤俭吃苦、灵活机智的经商品质和经商手段传授给下一代，交给他们怎样获得金饭碗的头脑而不是只会捧着金饭碗的双手。财富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而不断变迁的，有的三年五载便会更替，有的会流传几代人。不管怎么说，突如其来的灾难往往导致后代穷困潦倒。处理财富的最佳办法就是通过“积善累仁”把“善”传给子孙。于是，发家之后的徽州商人采取散财的方式，留财不如留德，以为传家之宝。

散财的方式有三种：一是广修路桥，救济穷人，致力于公益事业。第二种散财方式是修建家族祠堂等宗族事业。徽州人具有强烈的家族观念和宗族意识。他们如果有钱除了买田造屋之外，就将金钱投入到家族事业中，不惜千金。此外，以余费广结交邑人士子，甚至大兴土木，修建馆阁亭林，也是徽商的金钱消费形式。唐世钺在芜湖经商期间，“芜湖当京畿要道，槐塘族士子应试、族贾出入，旦暮馆谷不倦。或道路遐远，资斧不具，公悉济之”。^①方景递“见儒术籍名博士置高等，即馈遗月典，饶劝劳奖宠不殆”。^②张泽“乃斋用故积而能散……处士雅好宾客，居武林，知交皆浙名士，凡士交处士每每多处士长者，靡不延颈愿交焉。而处士居武林久，交道日广，旦暮结交不遑，苦贾舍不足，乃构宇广博”。^③庄明侃“以交道广博不遑奔驰，于是置别业郡城，便宜交游，周族敦曲。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二《外父七十寿序》。

②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八《从叔景递公状》。

③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三《张处士传》。

舍靡日无宾，宾靡时无筵，然所留接皆一时贤缙绅大夫，逮山林高士曾碌碌干没寒暑者。而公之贤愈益播大江以南者”。^①汪明德，“善事商贾，每倍得利”，晚年时，他“于所居之旁围一圃，辟一轩，凿一塘，以为燕息之所。决渠灌花，临水观鱼，或觞或咏，或游或奕。盖由田连阡陌，囊有赢余，而又有子能继其志而后乐斯乐也”。^②

从主观动机来说，徽商的所作所为是为了将美德作为子孙后代的传家之宝，因此不惜散财，但是在客观上，却达到了两个不同的结果：一方面徽商通过义行善举结交了封建统治势力，以从中获得更多的经济利益；另一方面，徽商的这种行为使徽商加速了与主流群体、寄寓地文化的交流，更为自身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使人“愈益重徽贾多奇林矣”。^③

今天的报纸杂志里，有很多商业方面的书籍，可以给经商者提供诸多的信息、案例来参考。其实，早在明清时期，就已经有了这方面的书籍——商书。而商书的编纂同样是徽商价值体认的重要方面。随着徽商社会地位的不断提高，经商不再是迫于肩困家境的无奈选择，而是成为许多徽州子弟的人生职业首选。为了使子弟更好的掌握前辈的知识经验，有一定文化素养的徽商根据自身的体验，自发的编撰著述了商书。

所谓的商书，以介绍经商知识、传授经商经验、记录水陆路程以及教导商业道德和商业规范作为主要内容，可以说是有关经商的小百科全书。著名学者余英时总结道：“商人是士以下教育水平最高的一个社会阶层。不但明清以来弃儒就贾的普遍趋势造成了大批士人流沛在商人阶层的社会现象，而且更主

-
-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三《庄长君传》。
② 徽州《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二《七十六代世昭墓志铭》。
③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三《庄长君传》。

要的是商业本身必须要求一定程度的知识水平。商业经营规模愈大，则知识水平的要求愈高。即以一般商人而言，明清时代便出现了大批的所谓商业书，为他们提供了必要的知识。”^①

现在的学者基本上认定黄汴的《一统路程图记》、程春宇的《士商类要》和檐漪子的《士商要览》这三部商书是由徽商主编的。从这三部商书的内容来看，主要包括行商路线、商业道德以及经商策略三个部分，内容十分详尽。徽商历经几代艰苦才名满天下，对于自己的经商经验，他们也不再局限于口口相传，而是堂而皇之的著书立说。徽商的这种行为无疑是一种突破，而这种突破则来源于对自己职业的信心和热爱。

3. 荣誉与声名

从中国现代化史的角度来看，经济史学家吴承明先生认为，大商人资本的兴起是中国 16、17 世纪现代化的因素之一。而明清时期初步形成的传统市场体系网络，正是有赖于作为市场主体的各个地方商帮来连接和组成的。徽州商人作为十大商帮之一，他们所获得的荣誉与声名更是流传天下。

徽商以大贾巨贾闻名，那么最让人羡慕的就是徽商财富之多。早在明代嘉靖后期，“屈指天下富室居首等者，凡十七家，徽州即有两家。”^② 万历年间徽商的财富之丰更是惊人，经营盐业的徽商有上百万的家产，至于那些有二三十万家产的徽商则被视为中等。徽州人自己也不讳言财富之多。万历《歙志》卷十记载当时：“邑中之以盐筴祭酒而甲天下者，初则有黄氏，后则有汪氏、吴氏，相递而起，皆由数百万以汰十万者。”

^① 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

^② 王世贞《弇州史料后集》卷三十六《严氏富贤》。

到了清代，徽商进一步发展，也涌现了更多的大贾，而且他们已经超越了前人的百万财产，成为千万富翁。据李澄《淮鹺备要》卷七所述：“闻父老言，数十年前，淮商货本之充实者，以千万计，其次亦以数百万计。”

据史料记载，清代乾隆年间，徽州盐商的总资本达到四五千万两，而清朝最鼎盛时期国库存银也不过7千万两，差不多相当于全国财政总收入的一半了。清末中国对外贸易有巨额顺差，而出口商品中由徽商垄断经营的茶叶数量位居第一。徽商的从业人数、经营行业以及资本都位居全国各大商帮之首，其中几个大贾的故事更是广为流传。

清乾隆时，歙县人江春早年乡试失败，所以转而经商，继承父业为两淮总商，寓居当时的商业中心扬州。江春不仅精于商业，还深谙官商结合、交接官府的道理。“每遇灾赈、河工、军需、百万之费，指顾立办”。^①乾隆6次下江南，江春有幸接驾，并个人捐银30万两，因而得到乾隆的嘉奖，为他亲笔题写“怡性堂”的匾额，并封他为内务奉宸苑卿，授以布政使之衔。乾隆皇帝南巡到了扬州时，江春“承办一切供应。”并且千方百计取悦乾隆皇帝。一天，乾隆皇帝到大虹园去游玩，看到一处的景色，对左右侍奉的人说：“这个地方很像南海的琼岛（此处当指北京北海公园），可惜没有塔。”江春听说这件事，用万金贿赂乾隆的贴身随从，得到了南海琼岛之塔（北海公园的喇嘛塔）的图纸。江春把图纸一拿到手，就纠集工匠，运输砖石，仅仅一夜功夫就按照图纸修建了一处一模一样的新塔。第二天，乾隆再次去游园，看到一夜之间竟然出现一座高塔，大吃一惊，听随从说是塔，还以为是假的，结果走近一看，果然是用砖石砌成的真塔。乾隆得知其中缘

^① 嘉庆《两淮盐法志》卷四十四《人物·才略》。

故，不由感叹说：“盐商的财力确实大啊！”^①

汤殿三《国朝遗事记闻》第一册《高宗南巡遗闻五则》也同样记叙了徽商一夜盖屋的故事，而且这个一夜盖屋的策划者还是一个女性。据说乾隆南巡时，行宫建造在扬州城北的天宁寺，天宁寺离小金山大概有三里远，所以经常到小金山去游玩。“故时临幸焉。山在水中，象京口金山。……遥施数里外，见城楼一角，近视则无物，上意憾焉。商人黄氏妇闻之，即日就桑园隙地建大屋，鸠工庀材，一夕成。”等到了第二天，乾隆“瞥见之，惊问近侍曰：‘何其速焉？’近侍以黄氏妇所造。上叹曰：‘富哉商乎，朕不及也。’”

黄氏妇在扬州的商人中最为著名，因此她也最努力去讨好皇帝。徽商财富之多给乾隆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由于乾隆在扬州暂住时，诸多商人争先供奉，所以让乾隆留恋不已，认为在扬州的日子过得最舒心。等到回京之后，有皇子早晨起床迟了耽误了读书，乾隆责备他说：“你要是贪图享乐，为何不干脆去作徽商家的儿子？何必生活在帝王之家呢？”

另外具有代表性的徽商就是鲍漱芳。他与江春同样都是歙县人。鲍漱芳从小跟随父亲在扬州经营盐业，多次慷慨解囊救助灾民。1805年黄河淮河爆发了大水灾，洪泽湖也因此决堤，鲍漱芳先后捐米6万石，麦子4万石，赈济了数十万灾民，当时改建六塘河需要开山归海，鲍漱芳集众捐款300万两。鲍漱芳多次捐输，深得当时的嘉庆皇帝的赞赏，乾隆皇帝也曾亲笔

^① 徐珂《清稗类钞》第一册《园林类·大虹园之塔》：一日，乾隆“幸大虹园，至一处，顾左右曰：‘此处颇似南海之琼岛春阴，惜无塔耳。’江闻之，亟以万金赂近侍，图塔状。既得图，乃鸠工庀材，一夜而成。次日，高宗又幸园，见塔巍然，大异之，以为伪也。即之，果砖石所成，询知其故，叹曰：‘盐商之财力伟哉！’”。

为鲍家祠堂书写对联：“慈孝天下无双里，锦绣江南第一乡”。此外，鲍漱芳还捐资修建了歙县的紫阳书院，其旧址至今仍然可以看到。

徽商中最有名气的当数胡光墉，也就是大名鼎鼎的胡雪岩。自从作家高阳《红顶商人胡雪岩》一书问世以来，胡雪岩成为无数商人心仪的榜样，而他传奇般的成功经历也成为众人津津乐道的谈资。

胡雪岩出生于清代道光三年，即1823年，因家境不佳，自幼被送到钱庄去当学徒。胡雪岩不仅精明能干，做事勤快，能说会道，更具有超出一般人的胆略和敏锐的眼光。胡雪岩20岁的时候，遇到一个名叫王有龄的书生，当时的王有龄穷困潦倒，缺少进京的盘缠和做官的本钱，结果，素昧平生的胡雪岩不惜冒着被开除的风险，私下挪用了钱庄的500两银子借给王有龄进京。胡雪岩果然因此失业，而做官后的王有龄为了报答胡雪岩的恩德，与他结为生死之交。胡雪岩凭借王有龄的势力迅速崛起，先后开设了钱庄、当铺、药材铺，经营茶叶、丝绸、很快暴富。胡雪岩的成功不仅仅限于单纯的商业领域，由于和王有龄来往密切，胡雪岩的钱庄还因此代理了浙江省的藩库，使国库的银两也成为胡雪岩商业周转的资金。1862年他协助左宗棠与法国人联合组成“常捷军”，很快又协助左宗棠创办了福州船政局，并且承担一切采运事务，成为全国首屈一指的“红顶商人”。

当然，除了财力之巨让天下人艳羡之外，徽商的所作所为也为自己树立了一个良好的社会形象。前面提到徽商的义行义举数不胜数。而徽商中间也不乏仁义之士。俞樾《丛荃编》记载：天启六年浙江巡抚潘汝楨为臭名昭著的魏忠贤建造生祠，引起不满。徽州商人吴宪率长子吴瑗一起，与诸生数百人捣毁生祠，深得百姓的爱戴。明嘉靖年间倭寇骚扰绍兴，徽商

“募金募士兵可数百人”抵御倭寇。

在文化传播上，徽商也做出了一定的贡献。许多徽商大贾，亦儒亦贾，他们的风采，至今仍然被后人仰慕不已。歙县商人鲍廷博“少习会计，……以治坊为世业，而喜读书，载籍极博”。^①后来，他移居乌青镇，建立了一座著名的藏书楼——知不足斋藏书楼。乾隆年间修四库全书的时候曾经进书626种，并且校刻了《知不足斋丛书》30集。“扬州二马”指的是马曰琯和他的弟弟马曰璐。马曰琯是徽商好儒的代表人物。他一生爱好诗文，喜欢和文人雅士诗酒唱和，还酷爱藏书。清雍正年间，马曰琯在扬州建立了小玲珑山馆，广交天下名流。当时著名的文人如全祖望、郑板桥、厉鹗等人都是他的常客。马曰琯喜爱藏书，在家中专门设立了一个刻书坊，不惜花费千金去刻印朱彝尊的《经义考》一书。同时，他还把小玲珑山馆作为藏书楼，藏书多达10余万种。等到乾隆修四库全书时候，其子献藏书700余种，为全国私人献书之冠，还得到乾隆皇帝的褒奖。

4. 徽州的崛起

从明清以来，徽商足迹遍布天下，生意也做遍全国，在中国商业领域有着不可替代的地位。无论是通都大邑，还是偏僻小镇，徽商都能够在各种行业的经营中站稳脚跟，努力营生，甚至，徽商的活动能够左右某地商业的兴衰和经济的繁荣。

以著名的扬州为例。明清时期，扬州是赫赫有名的商业中心，也是商家必争之地。早在明代万历年间，徽商就大量涌入扬州并且占据了优势地位。万历《扬州府志·序》：“扬，水国也……聚四方之民，新都（徽州）最，关以西（陕西）、山

^① 钱泳《履园丛话》卷六《录钦先生》。

右（山西）次之。”在扬州，徽商人数最多，其次才是陕西和山西商人。徽商在扬州苦心经营，终于形成大局。据陈去病《江苏地方文献丛书·五石脂》记载：“扬州之盛，实徽商开之。扬，盖徽商殖民地也。故徽郡大姓，如汪、程、江、洪、潘、郑、黄、许诸氏，扬州莫不有之。大略皆因流寓而著籍者也。”陈去病把扬州比喻成为徽商的殖民地，认为扬州的兴盛是徽商缔造的，无疑是对徽商商业开拓行为的肯定。徽商不仅对扬州有莫大影响，在其他地方，徽商的地位也是独一无二。

号称人间天堂的杭州也有很多徽商。钱谦益说：“新安之富贾行商，多在武林。”^①至于很多江浙一带的小城镇，他们的兴衰则完全取决于徽商是否在当地开展商业经营活动。据万历《嘉定县志》卷一《市镇》记载：明代的南翔镇因为徽商的到来而兴盛，又因为徽商的离去而衰落，徽商决定了南翔的城镇发展。由于徽商离开了南翔，重新到罗店镇进行货物交易，所以罗店镇又变成“比閬殷富，今徽商凑集，贸易之盛，几埒南翔矣”。同样的事情还发生在塘栖和盛泽。在塘栖：“徽杭大贾，视为利之渊蔽，开典顿米，贸丝开车者，骈臻辐辏。”^②盛泽则是：“凡江浙两省之以蚕丝为业者，俱萃于是。商贾辐辏，虽弹丸地，而繁华过他郡邑。皖省徽州、宁国二郡之人，服贾于外者，所在多有，而盛镇犹汇集之处也。”^③

民国《歙县志》卷一《风俗》记载：徽州“田少民稠，商贾居十之七。虽滇、黔、闽、粤、秦、燕、晋、豫，贸迁无所不至焉。淮、浙、楚、汉又其迤焉者矣。沿江区域向有‘无徽不成镇’之谚”。除了江浙地区徽商云集之外，远到福

① 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卷五十九《汤孺人墓志铭》。

② 光绪《塘栖志》卷十八明人胡元敬《栖溪风土记》。

③ 《明清苏州工商业碑刻集》《徽宁会馆碑记》。

建、山东、湖南等地徽商都占据了相当重要的地位。福建泉州“徽贾为盛”。^① 在山东临清，徽商同样在商业领域取得绝对优势：“十九皆徽商占籍”。^② 湖南黄陂则是“城内半徽民”。^③

徽商的足迹还涉足海外。何乔远《闽书》卷三十八《风俗》记载，福建“安平一镇近海头，经商行贾，力于徽歙，入海而贸夷，差强费用”。歙县商人许宙就从事过海外贸易：“航大海，驾沧江，优游自得，而膏沃充腴，铿锵金贝，诚古逸民中之良贾也”。^④

仅仅不辞辛劳足迹遍布全国并不一定能够成为举足轻重的大商帮，只有善于经营才能够获得惊人的财富。明代著名学者张瀚认为：“（徽州）其民多仰机利，舍本逐末，唱棹转毂以游帝王之所都，而握其奇赢，休、歙犹夥，故贾人几遍天下。良贾近实利数倍，次倍之，最下无能者逐什一之利。其株守乡土而不知贸迁有无长贫贱者，则无所比数矣。”在徽商的队伍中，优秀的商人能够获得相当于本钱好几倍的利润，即使是中等的商人也能够获得百分之百的利润，只有最差的商人才去孜孜以求百分之十的利润。徽商不辞劳苦，善于经营，因此富甲天下。

徽州商人的典当生意非常成功，今天所说的“朝奉”一词，就是来源于徽州地区方言。据焦袁熹《此木轩杂著》卷八记载，世人皆称“徽人挟丹圭之术，析秋毫之利。”徽州人经营的典铺非常普遍。在扬州，“新安诸贾擅其利”。^⑤ 在嘉

- ① 何乔远《闽书》卷八。
- ② 谢肇制《五杂俎》卷十四《事部二》。
- ③ 赵吉士《寄园寄所寄》卷九《罗他山记》。
- ④ 《续修新安歙北许村许氏东支世谱》。
- ⑤ 万历《扬州府志》卷二十《风俗》。

兴，“新安大贾与有力之家，……每以质库居积资润”。^①甚至，龙游商帮的故里龙游的典当也是徽商首先创立的：歙县商人程廷柱“创立龙游典业”^②

徽州商人大都小本起家，历经千辛万苦才获得成功，积蓄起巨额财富。所以，他们多半是“为人淡泊，不竞芬华”。^③徽商的俭朴也因此被时人称道。

可是，随着徽商的发展壮大，财富越积越多，子孙后代却逐渐变得奢华起来。他们挥金如土，穷奢极欲。这些挥霍的徽商也给世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明清文人多有记载。民国《歙县志》卷一《风土》的描述是：“两淮八总商，邑人恒占其四……彼时盐业集中淮扬，全国金融几可操纵。致富较易，故多以此起家。席丰履厚，闾里相望。其上焉者，在扬则盛馆舍，招宾客，修饰文采；在歙则扩祠宇，置义田，敬宗睦族，收恤贫乏。下焉者，则但侈服御居处，声色玩好之奉，穷奢极靡，以相矜炫已耳。”

明代中叶以来，随着徽商商业规模的不断发展，他们商业的范围也不断扩大，“足迹几半禹内”。为了便于经商，许多商人家庭纷纷向外地迁移，徽州也因此成为一个高移民输出的地区。陈去病在《五石脂》中点明：“徽州多大姓，莫不聚族而居，而以汪程为最著，支祠以数千记。……且其俗重商，四处行贾，多留不返。故东南郡国巨族，往往推本于歙，故不特汪程二氏已也。”康熙《徽州府志》卷二《风俗》记载当时的徽商甚至迁移到北京定居。

① 光绪《嘉兴县志》卷八十二《艺文》引明陈懿典《嘉兴县蒋侯新定均田役法碑记》。

② 《歙县程氏孟孙公支谱·程廷柱传》。

③ 沈垚《落帆楼文集》卷二十四《费席山先生七十双寿序》。

徽州一地好儒好学成风，即使在异地，他们这一风俗也没有改变。徽州人大量外迁，在异地他乡形成新的家庭定居下来，很多人也因此入乡随俗，在当地参加科考。据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十七册《寄籍》记载：徽州人“多客游于外，往往寄其地之籍以登第仕宦者。”北京歙县会馆有一本名册，记述了清代歙县籍人氏科考成功者名单，这中间也包括寄籍的人。歙县一地，在清朝总共有大学士4人、尚书7人、侍郎21人、都察院都御史7人、内阁学士15人、状元5人、榜眼2人、武榜眼1人、探花8人、传胪5人、会元3人、解元13人、进士296人。^①

无论是寄籍还是本地，徽州人屡屡在科考中获胜，对徽商的兴起和影响都起着不可估量的作用，正如许承尧所说的：“商居四民之末，徽俗殊不然。歙之业鹺于淮南北者，多缙绅巨族。其以急公议叙入士者固多，而读书登第，入词垣跻阮者，更未议易卜数。且名贤才士，往往出于其间，则固商而兼士矣。浙鹺更有商籍，岁科两试，每试徽商额取生员五十名，拔杭州府学二十名，仁、钱两学各十五名。淮商近亦请立商籍，斯其人文之盛，非若列肆居奇、肩担背负者能同日语也。自国初以来，徽商之名闻天下，非盗虚声，亦以其人具干才、饶利济，实多所建树耳。固每逢翠华巡幸，晋秩邀荣，夫岂幸致载！”^②

徽商的活跃和成功，使徽州这个本来闭塞的山区拥有了极高的知名度，在明清两代，成为富庶之地的代名词。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十一册《清代歙京官和科第》。

②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十八册《歙风俗礼教考》。

5. 泽披后世

徽州人本是被迫外出服贾，行走四方。可是经商所带来的收获却是徽州人始料未及的。不仅满足了基本的生活需要，而且还使徽州本土聚集了巨额的财富。经济的发展与文化也形成了一种良性的循环互动，促进了徽州文化的发达。

从某种意义而言，文化是一种历史现象，而徽州文化的形成和发展更是与徽州历史的变迁历历相关。自从中原大族逐步南迁为徽州本土带来了先进的生产技术和中原文化以来，这里逐渐变成了华夏文化的交流融合之处。而徽商的兴起发展更是为徽州文化的发扬光大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以今天的角度来认识徽州，其文化内涵无疑是相当丰富的。如新安理学、徽派朴学、新安医学、新安画派、徽派版画、徽派篆刻、徽剧、徽商、徽派建筑、徽州“四雕”、徽菜、徽州茶道、徽州方言等等。我们仅仅选取与徽商相关的徽州文化领域加以论述。

徽商发家之后普遍是在家乡购买土地良田，营造精美豪宅。随着大批徽商的修建工作，徽派风格的建筑也因此在中国建筑史上占据一席之地。在今天的徽州地区，白墙黑瓦、马头墙等具有地方特色的古宅、老街仍然随处可见。

徽派“四雕”指的是砖雕、石雕、木雕、竹雕这四种民间雕刻工艺，以歙县、黟县、婺源县最为典型，保存也相对较好。砖雕是在徽州盛产质地坚细的青灰砖上经过精致的雕镂而形成的建筑装饰，广泛用于徽派风格的门楼、门套、门楣、屋檐、屋顶、屋筑等处，使建筑物显得典雅、庄重。它是明清以来兴起的徽派建筑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据说首先创造砖雕的也是一位徽商。

传说明代徽州有一个窑匠鲍四，看到其他徽商到外地做生意发家很快，便也到淮安去做生意。几年下来，赚了无数的钱

财，竟成了当地首富。鲍四非常得意，处处表现自己有钱，在淮安修了鲍四庙，塑了自己的全身像，又揭榜要造一条鲍四街，说自己钱财无数。这时一个手抱长颈瓶、瓶插杨柳枝的中年妇女，来到鲍四面前说：“鲍老板，你别吹牛，世上只有技艺无尽头，哪有什么钱财无限。”鲍四听了涨红了脸，说：“你会什么技艺！”中年妇女说：“我会做莲花。”鲍四不信，凭着自己钱多，提出要打赌，自己一步放一个元宝，对方得跟着放一朵莲花，以决输赢。那妇人满口答应，向前走一步，用手往地上一指，地上便现出一朵莲花，鲍四便跟在后面放上一只元宝。这样一步一放，半里路下来，那妇人的莲花还有，但鲍四的元宝没有。鲍四只好认输，淮安人用地上的元宝在放莲花的路面上盖了街房，起名叫“莲花街”。鲍四一下身无分文，砸了庙中自己的像，凑了点盘缠，回到徽州，只得又重操旧业——烧窑。有人告诉他那以莲花赌元宝的妇女是观世音，鲍四领悟到“钱财有限，技艺无穷”是神仙教诲，从此一心烧砖，由于对莲花印象太深，便烧起莲花砖，渐渐又在砖上刻了花木、虫鱼、人物、楼阁。3年后，鲍四技艺逐渐娴熟，收了几个门人一心研究砖雕。其时，一些徽商发财致富后，纷纷回故乡大兴土木，修祠堂，建宅第，往往不惜重金。秀丽精美、清新淡雅的砖雕被广泛应用。从此徽州砖雕发展起来，名扬全国。

徽州山区盛产木材，建筑物绝大多数都是砖木石结构，尤以使用木料为多，成了木雕艺人发挥聪明才智的用武之地。徽州木雕用于旧时建筑物和家庭用具上的装饰，遍及城乡。宅院内的屏风、窗櫺、栏柱，日常使用的床、桌、椅、案和文房用具上均可一睹木雕的风采，几乎是无村不有。徽州木雕的题材广泛，有人物、山水、花卉、禽兽、虫鱼、云头、回纹、八宝博古、文字锡联以及各种吉祥图案等。以人物为主的有名人轶

事、文学故事、戏曲唱本、宗教神话、民俗风情、民间传说和社会生活等题材；以山水为素材的，主要是徽州名胜，如黄山、白岳、新安江及徽州各县具有代表性的山水风光；以动物、花木、图案为内容的，一般呈连续图样形式，亦能独立成画。

明代初年，徽派木雕已初具规模。明中叶以后，随着徽商财力的增强，炫耀乡里的意识日益浓厚，木雕艺术也逐流向精雕细刻过渡，多采取多层透雕的手法来追求华美。入清以后，对木雕装饰美感的要求越来越高，很多木雕作品涂金着彩，穷极华丽。今天在原徽州辖县内，木雕精品仍然随处可见。

歙县黄村一家民宅，在梁、枋、椽、斗拱、雀替上全部精雕细刻，装饰着灵兽、百鸟、蝙蝠和回文图案，布局严谨，造型优美。楼下围着天井的24扇镂花隔扇门，上半部是连续图纹漏窗，下半部是浮雕花鸟隔板，连接上下两半部的中间横板，全雕着戏曲故事，内容皆出自《三国演义》戏文。在堂前右侧登楼的门口上方有一幅木雕画，背景是山石岗峦、竹林曲径，画中有一位年轻妇人倚门眺望，一个男子夹着伞，背着包袱，在山道上走来。这是一幅反映屋主远祖在外经商发迹回乡的“商旅回归图”。画面人物长仅盈寸，却刻得眉眼毕现，栩栩如生，倚门妇人凝眸远望，神态忧戚而专注，流露出盼人归来的脉脉情思；行旅男子，则是风尘仆仆，行色匆匆，归心似箭。构图精巧，造型生动，堪称现存徽派木雕中的精品。

徽州石雕在徽州城乡布很广，类别亦多，主要用于寺宅的廊柱、门墙、牌坊、墓葬等处的装饰，享誉甚高。由于受到雕刻材料本身限制，石雕不及木雕与砖雕复杂，主要雕刻的是动植物形象、博古纹样和书法。徽州竹雕一般以徽州盛产的毛竹为原料，以刀代笔，因材施艺，运用线刻、浅浮雕、深浮雕等工艺，雕出各种书画。这些作品，有名人的书法墨迹；有名胜

古迹和山川风貌；有民间传说的神话故事；有珍禽异兽的千姿百态，题材极其广泛。竹雕主要用于摆设装饰，如常见的工艺品，包括屏风、挂屏、插花瓶、文具盒、牙签盒、烟灰盒、茶叶筒、帽筒、笔筒、筷筒、楹联、腕枕、餐具等，都饰以竹雕。

文房四宝之一的徽墨，其生产与发展壮大也离不开徽商。徽墨始于南唐。到了宋代，由于“徽人家传户习”以及“新安人例工制墨”，涌现了诸多治墨良手。宋善和三年（1121）歙州更名为徽州，各家之墨，也统一定称为徽墨。到明代，经受元朝贵族严重摧残的制墨业重新复苏；制墨工人激增，文人兼作制墨成为一时的风气。特别是明朝嘉靖到万历年间，由于资本主义萌芽的刺激，引起了制墨业的激烈竞争。随着徽州商业的繁荣，徽墨传遍全国，乃至海外。据明末麻三衡的《墨志》记载：明代徽州墨工竟达 120 多家。如嘉靖年间的方正、邵格之、罗小华以及万历中期的程君房、方于鲁、汪春元、叶立卿等，都是在激烈竞争中相继兴起、各树一帜的代表人物。这时期的墨里面还加入麝香、冰片、金箔等十几种贵重原料，质量精良，墨的图式、雕刻等也各尽其美，达到历史上最高水平。清代，歙县的曹素功、绩溪的汪近圣、歙县的任节庵以及稍后崛起的胡开文，被称为清代四大造墨名家。咸丰年间，鸦片战争之后，整个制墨业陷入一蹶不起的境地，胡开文的墨店却由于徒孙众多，分布大江南北，行销国内外，胡氏的“地球墨”还曾经于 1915 年在美国举办的巴拿马博览会上获得金质奖章，独领一时之秀。

九、文化投资：徽商的另一种眼光



在明代中叶以后，徽商骤然变得富有起来。他们获得了大量的商业利润后做什么呢？买田买地，这是他们的首要选择。生活在徽州，他们为土地贫瘠和稀少而外出，有了钱，当然要买田买地，何况在封建时代，土地是他们认为最保险的退路。没有钱没关系，有了土地，生存就有了最基本的保证。其次是改善生活条件，一幢幢新住宅在他们所属的宗族村落里建了起来。吃得好了，穿得好了，他们又开始享受奢侈，享受各种娱乐活动。在外地的徽商更加奢侈，奢侈之风又被带回家乡。于是，徽州这个本来闭塞的山区，也有了各种新鲜事情。例如，住宅建得越来越精美，门上有雕刻精美的门罩，厅堂里要挂上很有文化味道的楹联，窗户和门扇上也雕刻上各种图案，图案不仅精致，而且要描金绘彩。又比如对“红绣鞋”，有了钱的徽商就不免要享受享受，明代有位叫吴天行的徽商，娶了上百位小妾，号称“百妾主人”，还取“春色先归十二楼”之意，给自己园林取名为“十二楼”。

这些投资也罢、享乐也罢，都是容易理解的。但是，徽商的有些投资表面上却有点令人费解。例如蓄养戏班，修建园林，结交文人，等等。不去投资这些事情，他们的生意照样可以做得很好。那么他们为什么要做看似无用的投资呢？实际上，商人从来不做亏本的事情。他们的投资并非无用的，除了满足他们自己的心理外，这样的投资有着多重效应，也许没有直接的经济效益，却无疑有着种种回报。

1. 戏台清音

明中叶后的江南地区，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昆山腔的兴起，文人士大夫和富商巨贾纷纷蓄养家庭戏班。当时人陈龙正记载道：“每见士大夫居家无乐事，搜买儿童，教习讴歌，称为‘家乐’。”^①蓄养戏班的多是退居林下的官僚士大夫或豪绅巨富，如潘允升、钱岱、邹迪光、申时行、屠隆、许自昌等人，均蓄有家班。富有的徽商当然不甘落后，也纷纷蓄养起戏班来。

根据现在所发现的材料，有三则明代徽商蓄养戏班的记载。

一是万历间的士大夫冯梦祯在《快雪堂日记》记载的“吴徽州班”：

（万历壬寅九月二十五日）赴吴文倩之席，邀文仲做主，文江陪。吴徽州班演《义侠记》，旦张三者新自粤中回，绝技也。

（二十七日）赴吴文仲、徐文江席于文仲宅。同于中甫、文倩、无竞兄弟咸侍作伎。吴伎以吴徽州班为上，班中又以旦张三为上。今日易他班，便觉损色，演《章台柳》、《玉合记》。

冯梦祯所记载“吴徽州班”就是活动在苏州的由徽商蓄养的戏班。关于这个戏班，冯梦祯所记载的情况不是太多，只知道班中的一个叫张三的旦角演员在当时很有名，而且刚刚从广东一带回来；这个戏班演出的剧目之一是吴江派领袖沈璟创作的传奇《义侠记》，张三应该在剧中扮演潘金莲一角。

^① 陈龙正《几亭全集》卷二十二《政书》，转引自胡忌《昆剧发展史》第190页。

二是徽商吴越石的家班。万历年间的徽州文人潘之恒在《情痴》一文中记载道：“余友临川汤若士，尝作《牡丹亭还魂记》，是能生死死生，而别通一窍于灵明之境，以游戏于翰墨之场。同社吴越石家有歌儿，令演是记，能飘飘忽忽，另番一局于缥缈之余，以凄怆于声调之外。”潘之恒在其《巨史》和《鸾啸小品》中曾经多次提到或详细描述吴越石的家班，他还为吴越石家班的演员们各写了品题文字和赠诗，名为《艳曲十三首》。从其品题看，吴越石的家班共有演员 14 人，她们都是“吴儿”——苏州人，所唱的当然是已经广受欢迎的昆山腔。

三是汪季玄的家班。这个家班也为潘之恒所推许和记载的。汪季玄名犹龙，字季玄，歙县人，曾经为潘之恒校勘过《黄海》，寄居广陵（扬州），也该是富有的商人。万历三十九年（1611），潘之恒到镇江拜访李维桢，并与他一同到扬州，在汪季玄家住了 10 天，汪季玄让自己家班向潘之恒作了充分的展示。潘之恒记汪季玄道：“社友汪季玄招曲师，教吴儿十余辈，竭其心力，自为按拍协调。”可见，汪氏也是一位懂行的班主。5 年后，汪季玄将戏班赠给了吴县名士范允临。汪季玄的家班有 12 名演员，她们到潘之恒的住处，请求他赐诗，并给予艺术上的指教，他也为演员们写了 13 首诗，名为《广陵散二则》，分别对她们作了题品。从潘之恒的题品看，汪季玄家班演员的水平也不低，她们或者“歌余缥缈舞余姿”，或者“宛转歌喉态转新”，或者“年少登场一座惊”，或者“音如环转体如弦”，或者“风前美度擅吴趋”。

清代，扬州成为徽商经营盐业的重镇，他们对戏曲的扶持更是不遗余力。康熙、乾隆都喜好戏曲，徽商们意识到，讨好皇帝的招数之一就是让他过“戏瘾”。所以他们纷纷蓄养自己的戏班，“以备大戏”，迎接圣上。李斗在《扬州画舫录》里

记载了“七大内班”，从班主姓氏看，大多都是徽商蓄养的戏班。就在这个过程中，徽商头脑的精明和文化素养再一次得到显示：他们知道，一种艺术形式看久了也就没有新鲜感了；他们也把握了皇帝的审美心理，戏曲演出不能太雅静，要热闹一些；当然，还有很重要的一点，无论何种艺术形式，水平都要高超，对皇帝可不能马虎。因此，他们在蓄养戏班的同时，特别注意了两点：一是打破昆山腔一腔独霸的局面，吸收花部地方戏作为演出的组成部分；二是从四方招揽高水平的演员和其他方面的戏曲人才。由于徽商资本雄厚，也由于他们要不遗余力地讨得圣上的欢心，这两点他们都完全做到了，从而大大推动了戏曲艺术的发展。

扬州“七大内班”，从姓氏上看，多为徽商所蓄养，如洪、程、汪、黄等姓，都是徽州的大族和望族。但是，就徽商与徽班的关系而言，江春对徽班的扶持更具有典型性。

首先，高度重视“花部”地方戏。

在江春之前，徽商和其他商人蓄养戏班迎接圣驾已经屡屡有之。但是，它们演出的仍然是昆曲。江春以外的其他5个商人的戏班也都是演出昆曲的。担任“商总”40年的江春，到底棋高一着。他组建了“花部”春台班。李斗记载道：“郡城自江鹤亭征本地乱弹，名春台，为外江班，不能自立门户，乃征聘四方名旦，如苏州杨八官、安庆郝天秀之类，而杨、郝复采长生之秦腔，并京腔中之优者，如《滚楼》、《抱孩子》、《卖饽饽》、《送枕头》之类。于是春台班合京、秦二腔矣。”江春聘请了苏州杨八官、安庆郝天秀等“名旦”，大大充实了春台班的演员阵容，让杨、郝学习正在北京流传的京腔、秦腔，甚至连京腔中的一些小戏都学了过来，使春台班集花部之众长，拥有了雄厚的艺术实力。花部地方戏在他的扶持下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

其次，江春舍得花本钱投入，为徽班提供了厚实的基础。

有高的报酬，才能够吸引优秀的人才，江春非常明白这个道理。凭着商人雄厚的经济实力，他不惜重金延揽名演员，他给四川名优魏长生的报酬高得惊人，李斗记载说，魏长生“年四十来投郡城江鹤亭，演戏一出，赠以千金”。据《扬州画舫录》记载，他蓄养的德音班和春台班都招揽了许多演员和乐师，规模相当大；其排场也超出其他戏班，如在“戏具”方面，他的春台班“聚众美而大备”。道光年间，陶澍整顿两淮盐务时发现，“德音、春台二班，频年盐务并未演戏，仅供商人宴，亦每年开销三万两”。^①这已经是江春死后的事情，自不比它们主人在世时的投入；它们“仅供商人宴”，也不比当年准备迎接圣驾时的排场，可尽管如此，每年开销仍然达3万两银子，可以想见，江春在世时，要给它们投入多少银两！

再次，江春非常重视延揽人才，不断提高戏班的艺术水平。

除了重金聘请了魏长生以外，一些原本属于其他戏班的优秀演员都归入“江班”。为了改造春台班，他征聘了苏州杨八官、安庆郝天秀以及京师名丑刘八。可以说，江春在招揽人才方面是不遗余力，与扬州其他戏班相比，“江班”显得人才济济，盛极一时。

最后，江春也是一个懂行的班主，在艺术上对于戏班起了一定的指导作用。

江春是一个典型的“贾而好儒”的徽商，他既是淮盐总

^① 陶澍《陶文毅公全集》卷十一《请删减盐务浮费及摊派等款附片》，转引自王振忠《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第30页。

商，也是一位风雅之士，和当时的文人和密切的交往，与号称乾隆三大家的袁枚、赵翼、蒋士铨交谊很深。如果他只是一个纯粹的商人，即使再有钱，这些文人恐怕也不至于和他成为好友。蒋士铨不仅是诗人，也是一位戏曲家，其《四弦秋》杂剧就是由江春建议，并在其秋声馆里完成创作的，刊刻时江春还为之撰写了序言，并附刻了咏剧诗。该剧撰成后，江春“亟付家伶，使登场按拍，延客共赏”，袁枚等人也观赏了这次演出，写了《扬州秋声馆即事，寄江鹤亭方伯酱筒江献西》一诗：“梨园人唤大排当，流馆清丝韵最长。刚试翰林新制曲，依稀商女唱浔阳。”演出《四弦秋》的当然是唱昆曲的德音班，时在乾隆三十七年。此后，《四弦秋》就成为德音班的保留剧目，也成为道光年间北京戏班的常演剧目。

总之，作为徽商的江春，在乾隆年间的扬州剧坛上扮演了极为重要的角色。由于富有经济实力，他蓄养了德音、春台两个戏班，他是当然的班主，他的戏班也当然可以称为“徽班”。同时，他大力扶持花部地方戏，征聘了安庆艺人郝天秀入班，为“徽班”注入了二簧调和安庆艺人等新的艺术元素，使徽班呈现出新的面貌，内涵发生了重要变化。他的贡献应该得到戏曲史的认可，在中国戏曲发展史上，他应该占有一席之地。

在扬州的徽商蓄养着戏班。在徽州本土，因为有银子，徽商以及他们的家族、家人也比其他地方更加大方地消费着戏曲。万历抄本《茗州吴氏家纪》卷七载：“吾族喜搬演戏文，不免时届举赢，诚为糜费。”作为族规族约，这个家族也反对“搬演戏文”，但喜欢搬演则是明白的事实。万历三十三年（1605）二月二十七日至四月二十一日，冯梦祯由潘之恒陪同，到徽州游历了将近两个月，其间，他到多家做客，也看了不少家庭的演出，如三月初一，“下午赴凌孚元席，优生改弋

阳为海盐，大可厌”；初五日，“元益、若渝兄弟作主，夜登席，作戏，有女旦二”；十六日，“江村设燕相款，觅戏子不得，以二伎代”；十九日，“骞叔招叙，同主君赴之，宾主凡十六人，有侑觞幼妓李六同甚佳”。这些记载都说明了徽州的家庭演出十分频繁，作为徽商的家乡，戏曲文化的消费是颇为可观的。

潘之恒记载了万历二十八年徽州府城东的迎春赛会。那是一次规模盛大的戏曲演出活动。这次活动的盛丽情形是：“百工咸悦，不令而穷极奇巧。为平台三十六座，马戏四十八骑，皆选倡优韶秀者充之。衣以尚方貂髦锦绮，五色炫耀，饰以金翠珠玉，合成天然。从来迎春之盛海内无匹，即新安亦仅见也。”在这次活动中，有一个戏曲演员格外靓丽，她姓张，艺名叫舞媚娘，是徽州本地的河西人，她的母亲叫翠仙，也是一位有名的戏曲演员。^①迎春会上，舞媚娘独占一座平台，台名“蟾宫折桂”，她扮演嫦娥，表演技压群芳，让“一郡见者惊若天人”。

清代徽州的戏曲演出活动更为普遍。如果说，见于明代资料记载的徽州公众性演出活动还限于府治、县城，那么见于清代记载的徽州公众性演出活动则延伸到乡村。例如，婺源县浙源乡嘉福里十二都庆源村，在康熙四十二年正月十六日，接来祁门县姓章的乐师教鼓吹，给这位乐师的谢银是13两，同时，也规定了学习的内容，“共学粗乐、细乐、十香、昆腔十五套”，其中，学习昆腔按照每套八钱的价格，总共给1两银子。^②看来这个村的村民不仅喜欢看戏，而且有学戏的热情，

^① 原文为“母翠仙，故名倡也”。

^② 詹元相《畏斋日记》，转引自胡忌《昆剧发展史》第544页。中国戏剧出版社1989年版。



他们愿意出钱请祁门县的乐师教习戏曲，可以想见，这个村子从此以后，演戏、看戏就是经常性的活动了。

乾隆年间的沈复在《浮生六记》里，记述他 25 岁到绩溪做客，曾经到仁里观看花里会的经历，那里有座庙，“庙前旷处，高搭戏台，画柱方梁，极其巍焕”，在经过了一些仪式之后，“既而开场演剧，人如潮涌而至”。^①可见清代徽州乡村演剧之盛。

由于戏曲演出的普遍和频繁，明清两代的徽州兴建了不少的戏台。据笔者不完全的调查，现存的徽州古戏台有 14 处。这些古戏台有的有兴建的时间记载，大部分修建时间则有待考订。从空间位置看，它们大都分布在乡村，有的甚至相当偏远，例如祁门县新安乡珠林村余庆堂戏台，保存得相当完好，其精美程度和建造样式，都令人称奇。然而，该村靠近牯牛降，处在崇山峻岭之中，极为偏僻，如果不做实地考察，很难相信那里还有这样精美的戏台。当然，正是由于它处在偏僻的山区，交通不发达，因而得以保存下来。它们最为充分地展示了当年在整个徽州戏曲演出都受到欢迎的历史事实。

2. 园林擅胜

徽商富有之后的一个很大的投资指向是建造园林。徽商建造的园林分为外地和本地两类。

徽商在外地建造的园林，在扬州有着最集中地体现。特别是在清代，徽州盐商云集扬州，以雄厚的经济实力，建造了大量的园林，使之成为扬州文化的一个重要景观。

根据李斗的《扬州画舫录》记载，徽商在扬州多有建造园林之举。例如方士庶“于北郊寿安寺西筑西畴别业，因号

^① 沈复《浮生六记》卷四《浪游快记》。



‘蜀泉’，又号‘西畴’”。歙县盐商郑氏家族兄弟数人，“兄元嗣，字长吉，构有‘五亩之宅’、‘二亩之间’及‘王氏园’；超宗有‘影园’，赞可有‘嘉树园’，士介有‘休园’。于是兄弟以园林相竞矣”。影园由当时著名的造园艺术家计成设计，其柳影、水影、山影独具特色，因由明末著名书画家董其昌题名为“影园”。

歙县盐商汪玉枢建有“南园”，其中有“深柳读书堂”、“谷雨轩”、“风漪阁”等景致。乾隆二十六年，他得到九尊太湖石，置于园内各景，乾隆皇帝南巡扬州，临幸此园，赐名“九峰园”。

此外，“休园”、“筱园”等，都是扬州的名园，也是徽商建造的名园。至于马曰琯、马曰璐兄弟的“小玲珑山馆”、江春的“康山草堂”，因为是文人雅集之所，更是曾经擅名一时。

现存于扬州的个园，是徽商留下来的园林建筑代表。它的主人是清代徽商黄至筠，他字个园，故以字名园。他以盐业起家，曾经为两淮总商。在购买了马氏兄弟的小玲珑山馆后，又构筑了个园。因为主人喜欢竹子，园内遍植翠竹，又有重叠的假山点缀其中，是文人士大夫们诗酒文会的最佳场所，也集中反映了徽商曾经的辉煌。

在徽州本土，徽商们依山傍水，也建造了不少的园林。

檀干园，坐落在歙县唐模村的东边。该园是清代初年建造，乾隆年间增修的。据说，唐模村的一位商人，生性极孝，因为老母亲很想去游览杭州的西湖，但她年事已高，而徽州去杭州的交通又不方便，因此，这位有钱的商人便模拟西湖的样子，修建了这座园林。它的中间，就是“小西湖”，水面并不大，却有“白堤”、“三潭印月”、“湖心亭”、“蜈蚣桥”等景致。园子中间的镜亭，坐立水中央，四壁系由大理石镶砌而

成，并嵌有苏轼、黄庭坚、米芾、赵孟頫、朱熹、董其昌、文徵明、查士标、朱耷等历代名家书法刻石 18 方。

果园，位于歙县西面的西溪南村。它的主人就是明代号称“百妾主人”的富商吴天行。据说，它的设计者是大名鼎鼎的祝枝山和唐寅，园内有池子以及亭台楼阁，还有内、外西湖，可惜早已废毁。据清末翰林许承尧在《歙事闲谭》里的记载，这个果园还有吴天行的一段伤心事：他有个宠妾，叫王贵娘，她因为生病死去，吴天行非常悲伤，就将她埋在了这个园子里，修建了很像样的坟墓，上面还栽了几百株牡丹花。200 年后，有人在这个园子里寄宿，竟然还看到吴天行和王贵娘夜游其中。

除了檀干园、果园外，徽州还有曲水园、娑罗园、水香园等名园。它们当然都是富有的徽商建造的，同样显示了徽商曾经的辉煌。

3. 文采风流

徽商“贾而好儒”，这个“儒”，从思想传统上看，是儒家所倡导的伦理道德；从文化载体上看，则是书卷墨香；从行为举动上看，则往往表现为对高雅文化的追求和崇尚。

徽商对结交文人学士非常看重，甚至不遗余力。在这一方面，他们很舍得投入。因为有很好的经济条件，他们和文人学士的来往，也真的显得很高雅。例如，康熙年间，汪玉枢建造了“南园”别业后，曾经举办过一次很高雅的聚会，他邀集了一大群文人来到园内，连自己在内共有 36 人，每人赋七言古诗一首，后结集为《城南宴集诗》。

应该说，有些徽商在经商成功后，真的是一心追求高雅文化，他们的行为高雅，他们的精神也变得高雅起来。马曰琯、马曰璐兄弟的“小玲珑山馆”，江春的“康山草堂”，都是文



人雅集之所。马氏兄弟与过往扬州的四方名士结成“邗江吟社”，他们的园林就成为文人学士相互酬唱、觞咏竟日的场所，而他们自己濡染其间，文学修养也愈见精深，虽是商人身份，却同样有着文学创作成就。江春不仅蓄养戏班，也广交文士，他的“秋声馆”里，也是雅集不断，他和弟弟江昉合著有《二江先生集》。

如果说，在扬州、南京、杭州等大都市里，徽商的文采风流让人注目，徽州本土的文采风流也值得我们刮目相看。因为徽商有两种情形，一种是寄寓外地后，除了祭祀祖先外，不再在故乡生活；另外一种是经商成功后，仍然回到徽州生活。他们回到故乡后，既享受着徽州山水的优美景致和宁静的田园生活，也以高雅的方式寄托着他们的文化情怀。

现收藏于国家图书馆的《率滨吟社录》，反映了徽州本土文采风流。它是一部以同一个宗族的人的作品为收录对象的诗集，同时它又是一个诗社的诗集，这个宗族是休宁县的率口程氏，集子里收录了该族 26 个人的诗作，而他们又都是属于一个叫“率滨吟社”的诗社的成员。其卷首的“吟社条约”详细规定了吟社的活动方式：

社中诸人同出一祖，而利名不以行者，以年有长少、学有先后、入社有早暮尔。今得若干人，后来有志者尚未艾，议许续入，盖与人为善、无己之心也。

会期以四仲月朔日卯刻毕集，吟社同试一题，比较进修之功，以尽切磋之益，或命题，或限韵，或联句，弗之拘。

作诗每月一首，务宜会日定课，如懈怠者及失旨者，罚呈纸五十张、坚笔四管、京墨二笏入社，以助誉录。

至期或有远游不及赴会者，即抄题附去，若次会未归，须先期完课寄纳，违者罚如前数。

同社诸人须德业相劝，过失相规，匪徒虚声文字矣。设有操行不谨，为名教玷者，黜之。

社中之为前辈者，固当恒存引进之心，而继来者尤当诚敬听受。凡遇疑难，各宜虚心钩索，不可自作聪明，偏执己见，致生猜疑。此求益之道，亦敦睦之意也。

每人敷纹银若干，轮流领放生息，以供誊录之费。务须冬存至公，以图久远。

会日取次一人为首，首家预备小酌，贵在丰约适中，陶写性情，不可过奢、沉酣喧哄，以致不减之诮。

条约的规定很具体，它要求参加诗社的人每月做诗一首，每年一次聚会，对每人所作诗歌予以定评，同时还要“同试一题”，类似于诗歌比赛其中，也因此，集子里有相当一部分作品是同题，例如《春江曲》、《闺情》、《采莲曲》等诗题，在多位诗人的名下都有。此外，条约还规定了奖惩措施以及聚会方式。

这些诗社成员的身份，诗集里没有介绍，但从他们的作品推测，有些就是商人。因为有不少作品都以商旅为题材，如一个叫程镇的人的诗作就很有代表性：

《早渡淮水》：漂泊悲游子，投繯向苏州。山河分曙色，霄汉动高秋。古木荒陂尽，寒云野戍稠。劳歌渡淮水，离思转悠悠。

《早过盱眙县》：望望盱眙市，凌晨匹马过。无围淮野迥，地接楚山多。生计惭书剑，乡心忆薜萝。玄冬霜霰集，归路渺关河。

另一个叫程佩的人的这类诗作更多：

《遇乡使》：千里滞书邮，两年不一至。驱驰道路间，邂逅遇乡使。细阅寄来书，但恨别离易。别易会更难，萧萧两

鬓斑。

《维扬九日》：漂泊维扬客，那堪九日来。忧时难仗剑，眺远独登台。发短帽休落，露迟菊未开。佳辰翻寂寞，相对耻空垒。

《渡江》：风急江寒旅雁飞，高秋南渡客思归。依依远树迎前棹，澹澹长空送落晖。楚山吴水惭浪迹，汀鸥沙鹭羨忘机。平生徒抱济川志，苍鬓年来事已违。

《忆昔》：秋风万里泛楼船，忆昔辞家赴蜀年。巫峡猿啼愁夜月，洞庭宾雁断霜天。明时老去殊无补，长铗归来只自怜。燕北已闻龙驭返，不妨耕稼率西田。

从他们的诗作中，可以断定他们有着一段乃至很长时间的经商经历。他们诗中提到的前往地点苏州、扬州一带，都是明代徽州商人重要的经商地，程镇的《早过盱眙县》其实写得很清楚：“生计惭书剑”。这往往是宁愿读书却不得不去经商的人的慨叹——为了“生计”，不得不放弃“书剑”。程佩诗作也明确透露了他是一位商人的信息：他曾经漂泊维扬，他又曾浪迹“楚山吴水”，他还曾“辞家赴蜀”，足迹如此之广，且未曾为宦，那么他只能是一位商人。

藏于国家图书馆的另外一部明代徽州宗族诗文集《祁门金吾谢氏仲宗文集一卷吟诗一卷》里也反映出徽商的诗歌才能。该集中谢时英的《临清旅况》一诗道：“蝇利牵人作远游，那堪巨浪欲颠舟。满囊琬琰成糜烂，亘夜令人叹未休。”描述的显然也是经商的艰苦不易。集中共收谢时英诗作10首，可见他既是一位商人，也长于做诗。

除了文学创作以外，徽商在其他文化领域也呈现出了很好的才能。有的善画，有的善篆刻，有的钻研经学，有的攻习医术，他们并不是仅仅生活在铜钱眼里的商人而已。

4. 文化史的另一种写法

徽商的这些文化投资显示了他们不同于其他地域商人的特点。他们“贾而好儒”，因此也特别崇尚文化。他们崇尚文化，既发自内心，又有着利益的驱动。他们的投资是可观的，他们获得的回报也是可观的。

首先，他们的文化投资满足了他们的物质和精神的双重需要。

关于人的需要，美国社会学家马斯洛曾经绘制了一个“需要塔”：第一需要是人的生理需要，如食、性、睡眠等；第二需要是安全需要如安定、居住保障等；第三需要则是爱的需要，如感情、恋情归属等；第四需要是精神层面的需要，如名誉、地位等；第五需要是人的自我发展最高潜力，那就是自我表现。徽商的文化投资正是出于满足他们的这些综合的需要而为之。

戏曲是艺术，也是娱乐，而且是当时最主要的娱乐方式。他们蓄养家班，满足的是自己的声色娱乐的需求。园林胜景不仅满足着他们居住的需求，也给他们以舒适的感受。在这同时，他们又获得了极大的精神满足。家班是他们自己蓄养的，因为他们有钱，才能蓄养家班；他们不仅仅是家班的投资者，因为是家班的主人，他们既可以随时欣赏戏曲表演，也可以参与创作，在欣赏和创作过程中他们都获得了优于他人的精神享受。园林给他们的精神享受同样如此。至于文学创作，更属于精神层面的享受。

其次，他们的文化投资扩展了他们的社会交往圈，从而可以从中获得经济利益。

无论是蓄养戏班，还是建造园林，除了自己享受之外，徽商都还有另外一重目的，那就是借以逢迎圣上，结交官僚士

大夫。

清代前期，康熙和乾隆父子均多次南巡，每次南巡都经过扬州。这个时期也是徽商在扬州盐业经营的鼎盛时期。其中，徽商对康熙、乾隆的逢迎以及后者对他们的眷顾，正是他们的事业走向鼎盛的表现之一。皇帝喜欢看戏，他们就蓄养戏班；皇帝看厌了咿咿呀呀的昆曲，他们就蓄养唱“花部”地方戏的戏班。皇帝来扬州，要到他们的园林里看一看，所以他们就要把园林修得漂漂亮亮的，要极尽精美之能事。有了封建皇帝的垂顾，他们就有了政治上的最大的靠山，他们的盐业生意就越来越做得顺当火爆。

皇帝毕竟来得少，戏班也好，园林也好，花了很多银子，其效益还没有充分得到发挥。于是，戏班和园林又发挥了结交官僚士大夫的功能。精明的徽商并不像那些没有远见的势利眼，他们结交官僚，也结交文人。因为在封建社会，读书人在今天可能是一介布衣，明天可能就跻身官僚队伍。即便他们没有进入官僚队伍，他们凭着自己的学问才华，也可以在偶然间给徽商以帮助。所以，文人雅集，诗酒文会，当然是风雅盛事，其客观的效果，对于徽商来说，却非仅仅是风雅而已。可能其中就蕴藏着商机，蕴藏着商人所追求的财富。

徽商对文化的投资，是别具眼光的行为；同时，也促进了文化事业的发展。但他们的贡献在以往的文化史研究中却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

应该承认，文化史是由各文化领域的人创造的。戏曲史的创造主体当然是历代戏曲家，文学史的创造主体是历代文学家，园林建筑史的创造主体也是历代建筑家。但是文化创造并不是一个极其简单的过程，就基本规律而言，经济和文化的互动是绝对不可忽略的事实。因此，考察商人和文化发展的关系就是非常重要的文化史研究的角度。

仅仅就我们所列举的几个文化领域看，这个规律和事实就十分明显。

中国戏曲的发展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在从古典戏曲向近代戏曲的转换过程中，徽商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江春蓄养的春台班吸纳各方名伶，开“花部”地方戏之风气。当乾隆皇帝80大寿的时候，徽商蓄养的戏班进京献演，这就是著名的“徽班进京”，它揭开了中国戏曲史新的一页。徽班进京后，进一步融合各方之音，特别是湖北的汉调，形成了自己的声腔体系，同时采用北京语言，从而形成了京剧。从“花部”地方戏的兴起，到京剧的形成，当然是戏曲艺术家们不断贡献艺术创造的过程，同时，我们也不能忘却徽商在其中所起的推动作用。

中国的园林建筑艺术同样历史悠久。就私家园林建筑而言，江南的各个城市都有其丰富的底蕴和特色。但是，扬州徽商所建造的园林融合了南北之风格，既体现着主人的文化喜好、性格趣味，又出于迎接皇帝南巡的目的，多少带有宏大的风范。当然，徽商富有，比起纯粹文人的私家园林，经济实力就胜出几筹。于是，要考察中国的园林建筑的历史，就不能不关注扬州徽商建造的园林以及徽州本土的园林建筑。反之，徽商对于园林建筑的作用也就不言而喻了。

再看文学方面。徽商“贾而好儒”，所以对文学情有独钟。他们喜好交结名士，喜好邀集文人在自己的园林别业里雅集。在这个过程中，他们起着组织文学活动、营造创作氛围的重要作用。他们是文学家的热心读者，文学家的创作在这里得到了价值的实现，得到了人格的尊重，得到了心理的满足。同时，一部分徽商也染指文学创作，有的喜爱有加，用文学抒发着商旅之苦，有的成就甚至很高。在文学史上，他们也是一个不可忽略的创作群体。而就整体的文学史审视，在明清

两代，徽商以及商人群体的崛起，改变了文学创作的生态环境，为文学史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从而在很大程度上也改变了文学发展的走向。

总之，徽商在各个文化领域中活跃的身影，让我们必须重新打量我们的文化史。需要对文化的创造、文化史的发展重新思考。至少，我们应该认真审视商人在明清文化史上的作用和贡献。



十、自卑与自重：徽商的矛盾心理

1. “四民之末”

在今天的社会，经商是一件很正常甚至很光荣的事情。所谓事业成功人士多是商人或者与商业有关。曾几何时，连人们互相之间的称呼也由“同志”、“师傅”而变为“老板”，商业已经成为社会生活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部分，大商人、企业家成为让人们艳羡的特殊群体。不过在封建社会里，商人可没有这份优越感。

从战国开始，商贾就备受歧视。商鞅在秦国变法的时候，提出要让所有的百姓都回到土地上来务农，要鼓励耕作而打击商人。商鞅的学生韩非子直接就把商人视为国家的蠹虫，建议给予坚决取缔。当时的社会阶层划分是士、农、工、商，商人排列在最后一位，成为“四民之末”，有关商人的记载也相对比较缺乏。

据说越王勾践伐吴的大功臣范蠡最后辞官经商，成为大富翁。不过当时最有名的商人应该说是吕不韦了。而他的成功最终还是归结于他那精明的商人头脑。据《史记》记载，吕不韦往来“贩贱卖贵，家累千金”。当他看到秦国王室留在赵国的人质子楚时，认为“奇货可居”，经过一番游走奔波，最终帮助子楚返回秦国，并顺利地登上了皇位，吕不韦本人也当上相国，权势熏天。他召集门客编撰的《吕氏春秋》一书，曾经挂在城门，宣布百姓若能够改动一字者赏给千金，结果百姓

迫于相国之势，无人敢改，这部书也因此名噪一时。在今天看来，吕不韦宣传《吕氏春秋》的办法无疑是一次成功的商业广告行为。

中国历来是以农耕为主的农业社会，农业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社会经济的根本，社会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农民。像范蠡那样不做官而经商的毕竟是少数，绝大多数的商贾是由农民转化而来的。如果更多的农民弃农经商的话，势必会对社会经济基础造成冲击。因此，“重农抑商”一直是封建政府的基本国策，政府出台各种法规法令限制经商，千方百计要把劳动力人口固定在土地上。商贾也因此成为社会的最底层。尽管能够拥有较多的财富，但是他们获得的社会地位却与他们拥有的财富不成正比。一旦身为商人，甚至连穿衣服都要受到限制。朱元璋曾经颁布法令：“加意重本抑末，下令农民之家，许穿绸纱绢布；商贾之家，止许穿布。农民之家但有一人为商贾，亦不许穿绸纱。”清朝雍正提出“四民以士为长，农次之，工商其下”。直到清朝光绪时的《大清会典》还明确规定：“崇本抑末，载诸会典，若为常经，由来已久。”连清末起义的太平天国也颁布法令禁止经商：“天下农民米谷，商贾资本，皆天父所有，全应解归圣库。”

政府采取种种“抑商”政策，社会上也由此产生一种“贱商”的社会观念。商人在物质上极度富有，但是精神上却倍感压抑。日常生活中，商人被称作“贾竖子”，被视为逐利小人，甚至连商人自己也把商业视为“贱业”。徽商发家后多弃贾从儒，这种“贱商”观念的影响应该占有很大比重。

国家政策明确规定商贾是四民之末，处于社会的最底层，因此，对商人的大肆盘剥、横征暴敛也是司空见惯的事情。明清两代关税沉重，商人长途往来贩运往往受到关卡的重重刁难。税吏“倚势作奸，垄断取利，鱼肉商民”。据小说《石点

头》描述：一个汪姓徽商从苏杭一带买了数千金的绫罗绸缎到四川去贩卖，只是因为顺从关卡税吏的勒索交 10 两白银，最后不仅被税吏打了 50 大板，而且所有绸缎都被税吏恶意地一剪两半，货物全部被破坏，损失殆尽。

除了关卡之外，各级官员也把商人视为案板上的鱼肉，肆意宰割。明末的黄山大案就是一起针对徽商勒索的案件。徽商吴养春兄弟打官司时候，曾经有把黄山地 2400 亩“一半入官”的题奏，但是并没有缴纳。魏忠贤为了敛财，下令追查这笔银子，要求吴养春交出山场银 30 万两，赃银 60 万两，并且把吴养春父子都下狱致死，又借此机会株连吴氏亲邻族人，大肆勒索，弄得当地民不聊生，最后激起民变。清朝曾国藩在镇压太平天国起义的时候，曾经在徽州纵兵大肆搜掠，致使徽州全郡窖藏的银子被搜刮殆尽，为之一空。

在重重压抑下，商人的经济地位是极不稳定的。商人可以凭借自己出色的商业谋略在短短时间里去聚集巨额财富，但是也有可能很快衰败。正如明代的官员顾起元说的：“每见贸易之家，发迹未几，倾覆随之，指房屋以偿逋，挈妻孥而远逃者，比比是也。”

商贾不仅在社会生活各方面受到歧视，甚至文学作品中也经常拿商贾作为反面教材，大加讽刺。小说《儒林外史》辛辣地揭露了科举制度下读书人被扭曲的人格和灵魂，笔力深刻，入骨三分，是对知识分子触及灵魂深处的一场洗礼。不过，在这部小说里，商人也没有得到好的评价。

第二十二回《认祖孙玉圃联宗 爱交游雪斋留客》中，提到在扬州经营盐业的徽州商人万雪斋。作者冠以他爱交游之名，并且记载他的家中还有两淮盐运使的题匾，可惜万雪斋交游的都是牛玉圃那样的流氓帮闲文人，为了第 7 个小妾的病不惜派人拿 300 两银子到外地购买珍奇药材，最后书中又揭露他

不过是奴仆出身，身世卑贱。

第二十八回《季苇萧扬州入赘 萧金铉白下选书》再次讽刺扬州的盐商小气吝啬，这里面就包括徽州的冯姓商人和方姓商人。文人们讽刺盐商轿子里坐的是债精，抬轿的是牛精，跟轿的是屁精，看门的是谎精，家里藏着妖精，头上还顶着水晶，所以合称“六精”。

第四十回《萧云仙广武山赏雪 沈琼枝利涉桥卖文》中，以欺骗手段逼迫才女沈琼枝做小妾的也是盐商，并且自己表示“总商人一年至少也娶七八个妾”，商人在此充当了一个荒淫、无知、以势欺人的社会反面形象。

第四十七回《虞秀才重修元武阁 方盐商大闹节孝祠》提到徽州的方姓盐商，在五河开典当铺，满城的人都奉承巴结。方盐商经常和官府之人一起寻欢作乐，“一个人搂一个戏子在那里玩耍”。方家老太太入祠，合城乡绅都来祭送，主人方老六却笑容可掬，和一个卖花的牙婆站在一起：“伏在栏杆上看执事。方老老爷拿手一宗一宗的指着说与他听。权卖婆一手扶着栏杆，一手拉开裤腰捉虱子，捉着一个一个往嘴里送。”徽商的粗俗浅薄更是不堪入目。

此外，在一些话本小说里，也对商人进行了辛辣的讽刺。《拍案惊奇》卷十五《卫朝奉狠心盘贵产 陈秀才巧计赚原房》里记载了一个为富不仁的徽商卫朝奉的发家故事。“却说那卫朝奉平素是个极刻薄之人，初到南京时，只是一个小小解铺，他却有百般的昧心取利之法。假如别人将东西去解时，他却把那九六七银子充当纹银，又将小小的等子称出，还要欠几份兑头；后来赎时，却把大大的天平兑将进去，又要你找足兑头，又要你补勾成色，少一丝时，他则不发货。又或有将金银珠宝首饰来解的，他看得金子有十分成数，便一模一样，暗地里打造来换了；粗珠换了细珠，好石换了低石。”卫朝奉的发

家秘密被作者描绘得如此不堪，卫朝奉本人也被斥为“徽狗”。

处于“四民之末”的商人社会地位地下，而处于“四民之首”的士子境遇如何呢？两相对比，士子若是一旦科考中举，获得的优待确实让人艳羡。明朝上到各级官僚下到州县府学的生员，都具有各种各样的优免权。身为国家子民，服役纳税是应尽的义务，但是明朝政府在编派徭役的时候，从来都是只编派到平民百姓，不涉及官宦人家和科甲之人。纳税时，官宦人家和各级生员也可以借用种种手段来逃避赋税。“贫生无力完粮，奏销豁免。诸生中不安分者，每月朔望赴县呈准词十张，名曰乞恩。又揽府户钱粮，立于自名下隐吞，故生员有坐一百走三百之语。”^①书生不但可以自己不缴税，还把别人的田产立到自己名下以躲避赋税，从中渔利，好处可谓多多。

大家都熟悉的范进中举的故事。老童生范进，家境贫寒，常常断炊，一饿两三天。12月份的时候还穿着单衣，冻得乞乞缩缩。50多岁的时候他时来运转，考中秀才，这也没有给他的生活带来多大的变化。但是当范进考中举人时，他的生活一下子就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了：原本看不起他的岳父送肉送钱讨好他；豪绅张静斋亲自拜访他，送与他50两银子，还有一所三进三间的住宅；“自此以后果然有许多人来奉承他：有送田产的，有人送店房的，还有那些破落户，两口子来投身为奴图荫庇的。到两三个月，范进家奴仆、丫环都有了，钱、米是不消说了。”原本只能穿着一双蒲草鞋的夫人也带上了金银首饰，穿上了绫罗绸缎。

曾经有人总结了明代读书中举的好处：“常见青衿子，朝不谋夕，一叨乡荐便无穷举人，及登甲科，遂钟鸣鼎食，肥马轻裘，非数百万则数十万，诚思胡为乎来哉？……彼且身无

^① 《消夏闲记摘抄》。

赋、产无徭、田无粮、物无税，且庇护奸民之赋、徭、粮、税，其入之正未艾也。”^①

“士”和“商”原本都是国家公民，但是却因为人为制定的政策有如此巨大的差别，社会地位极度不平等。这种“四民之末”的社会现实决定了商贾对儒术的期待，决定了商贾对封建势力的逢迎，也在更大程度上决定了商贾的兴衰成败。

2. 明代的辩驳

重农抑商的传统国策在很长时间内一直影响着社会观念和风俗，但是并不排除少数有识之士为商人鸣冤抱屈而对商人做客观评价。

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明确提出：“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指出经商可以迅速脱贫致富的特点。他还指出普通的商贾并非都是为非作歹危害社会而致富的奸猾之徒，他们多是一些小百姓，通过把握市场、往来贩运而获利。很多商人一开始离开土地去经商，但是他们致富后多购买田园重新回到土地上去，这种“以末致富，以本守之”的方法，就像用武力开国用文事治国的国家方针一样，都具有合理性。另外，经商的过程也是充满不测，如果有才能的人能够通过经商聚集财富的话，那么他们的生活比做官称王还要舒适。

此后历朝历代，都不断有人为商贾辩驳。如朱熹就对商贾的看法比较客观，他认为贫者出于无奈而经商，并不对道德有所妨碍。但是他们的说法大多都流于对商人经商的理解而不能真正归结为替商人辩白。

明代，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社会的农业、手工业水平的

^① 《明记北略》卷十二。

进一步提高，生产力得到极大的发展。土地的兼并使社会两极分化日益严重，大商贾和富豪的出现，把商品经济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商贾也越来越成为社会经济生活的重要力量，引起世人注目。

明代中后期以来，以王阳明为首的心学代表人物在反对传统的程朱理学的同时，纷纷将注意力转向下层平民，转向了原本不被重视的社会阶层，他们提出了很多具有创造性的观点和看法，而这里面就包括了对一向被人鄙视的商贾的评价。

王阳明提出“虽终日做买卖，不害其为圣为贤”，^①也就是说人之所重贵在思想修为，其所从事的职业无贵贱之分，即使是作为四民之末的商人，只要善于修身养性，也能够成为圣贤之人。同时期的哲学家何心隐认为：“商贾大于农工，士大于商贾，圣贤大于士。”^②他把社会阶层重新作出划分，认为依次应该是：圣贤、士、商贾、农、工。商贾尽管依然排在士的后面，但是已经跃居社会的中层，而不是最底层了。胡居仁则进一步提出农工商贾皆“有益于世”的观点，^③这是对商人以及商业一个公正的评价。明代先哲李贽更是大胆地宣称“商贾亦何鄙之有？”^④直接把商贾与其他各阶层人士画上等号。

明末思想家黄宗羲也提出“工商皆本”的观点：“世儒不察，以工商为末，妄议抑之。夫工固圣王之所欲来，商又使其愿出于途者，盖皆本也。”^⑤他认为世间的读书人通常以为工

① 王阳明《传习录拾遗》第十四条。

② 《何心隐集》卷三。

③ 胡居仁《居业录》卷五。

④ 李贽《焚书》卷二《又与焦弱候》。

⑤ 《明夷待访录·财计三》。

商是社会末流，总是动不动就轻率的提出要抑制工商的发展。而实际上，工和商都是社会生活之本，也都是获得古代圣王肯定的职业。

如果说哲学家、思想家为商贾的辩护仅仅出于一种人人平等、众业平等的朴素平等主义，他们的只言片语，仅仅从理论上加以论述，不免过于苍白，流于无力的话，那么出身于商贾家庭或者商贾本人为自己所作的辩护就有力得多了。

出身于商贾家庭的学者汪道昆对“重本抑末”进行了强烈的批判：

窃闻先王重本抑末，故薄农税而重征商，余则以为不然，直壹视而平施之耳。日中为市肇自神农，盖与耒耜并兴，交相重矣。耕者什一，文王不以农故而毕鬻；乃若讥之不征，曾不失为卑厚。及夫垄断作俑，则以其贱丈夫也者而征之。然而关市之征，不逾什一，要之各得其所，商何负于农？^①

汪道昆以为，对商和农都应该一视同仁，不应该有所偏向。从历史而言，商贾的产生是从神农时代开始的，历史悠久，也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商和农都是国家的基础，应该各得其所，商对农也完全没有什么危害。汪道昆还在另外一篇文章中提出“良贾何负闾儒”的看法，把儒、农、商三者完全平等看待，认为应该交相重视，加以利用。

此外，他进一步举出商贾对国家的贡献来说明商贾的不可或缺。明代盐商财力丰厚，从国家税收来看，每年有近十分之三的收入来自盐商。商贾不但缴税以充国库，而且还不断支边，他们对国家的重要作用一见而知。

张海鹏先生在《徽商研究》一书中，对汪道昆的农商交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五《虞部陈使君榷政碑》。

相重的思想评价极高，认为这一经济思想既超越前人，又启迪来者。以往的论者仅仅认识到“抑商”的偏激与不合理，但是并没有提出应该如何正确处理农与商的关系。汪道昆不仅否定了重农轻商的社会观点，并且直接把商与农画上等号，认为两者不存在轻重之别，应该是地位平等，可以相提并论。这对黄宗羲“工商皆本”的论点也有启迪。此外，汪道昆“良贾何负闾儒”的说法，还把商贾与儒士相联结起来，商贾、农工、儒士这原本社会地位差异极大的三者就通过论证得到了统一。

除了汪道昆为自己的乡人、族人辩护之外，来自商人自身的发言可能更具有真实性。明代歙县商人许大兴认为，由于徽州地区的特殊地理环境，即使是富裕的人也没有足够的田地用来耕作，经商是唯一的选择。商贾和农民都可以向国家缴税，古代之所以抑制经商无非是怕商贾欺骗漏税罢了：

予闻本富为上，末富次之，谓贾不耕若也。吾郡保界山谷间，即富者无可耕之田，不贾何待？且耕者什一，贾之廉者亦什一，贾何负于耕？古者非病贾也，病不廉耳。^①

此外，徽商还提出“士商异术而同志”的观点。汪南山说：“士商异术而同志，以雍行之义，而崇君子之行，又奚必于缝章而后为士也。”汪南山认为如果经商的商人能够按照士子的要求来规范自己的言行，两者并无差异。“古者四民不分，故傅岩鱼盐中，良弼师保寓焉。贾何后于士也！世远制疏，不特士贾分也。然士而贾，其行士哉，而修好其行，安知贾之不为士也。故业儒服贾各随其距，而事道亦相为通。”^②

① 《新安歙北许氏东支世谱》。

② 《汪氏统宗谱》。

古时候并没有所谓的四民之分，有很多的贤人也是出身商贾。因此商贾和儒士并没有职业上的高低贵贱，两者所遵循的道理规则也是相通的。

把商人或者商人子弟的观点和学者的观点两相比较，不难发现，学者多是极力在商和农之间画上等号。在文人的眼中，农商可以平等，但是士仍然占据优势地位，是社会的特权阶层。而商贾的辩驳就不一样了。他们不仅要求和农民平等，更是把商贾等同于士，等同于这一社会的优势群体，因为在商贾看来，仅仅和农平等并不能满足他们的愿望，只有士商并论，才能实现商贾地位的彻底翻身。

清代也不时有人对重农抑商的政策提出反驳。同样出生于歙县商贾家庭的许承宣，担任工科给事中时，在自己的上书《赋差关税四弊疏》提到：“天下之大无逾四民。……士仅处十之一耳，而农与商贾则大半天下。”因此，应该“请禁赋外之赋，差外之差，关外之关，税外之税”，这样才能解除农民的困境，缓解商人的压力。

对商人地位的相关辩驳实际上与商人群体的发展是紧密联系的。明代商品经济发达，商人在社会生活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因此在思想领域内也不断有人对“四民之末”提出质疑，要求为商人正名。这实际上是新的社会经济因素引起的意识形态中的变化，商贾作为新兴并且不断发展的阶层要求在社会意识形态中也获得相应的地位。我们不妨把明代的辩驳视为商人群体对传统社会意识的一种挑战，一种反抗。这也是商人势力日益壮大的一个侧面证明。

3. 内心的脆弱

商人身为“四民之末”，社会地位低下，得不到应有的尊重，而他们的内心也因此变得格外脆弱，不堪一击。

商人的脆弱首先来自对财富的不自信。尽管商人通过往来贩运买贱卖贵的手段获得了财富，但是在内心深处，他们对这笔财富是否真正能永久归属自己并没有把握。徽州一地有“地累千年，产易八百”的俗语，意思是，即使是大富大贵之家，也可能顷刻间家财散尽、灰飞烟灭了。《复初集·检业说》中说明了这种现象：“产无定主，业靡常延。近者朝夕易，稍远者二三载易，远者终其身易，又远者延子易，尤远者传孙易。患生弗测，食不糊口。……”财富的转手实在是太让人始料未及了，很可能朝夕之间就会发生变化。能够把财富原封不动的保持终生甚至传到子孙手中，是一项异常艰巨的任务，已经超出个人能力范围之外了。

大盐商江春结交天子、官府花费甚巨，曾经富可敌国的家私逐渐消减，家境也是每况愈下，甚至到无法继续商业运营的地步，最后不得不由乾隆下旨，借国库的30万两帑银来维持营运。江春去世后，身后几乎没有留下任何家产，他的过继儿子生计窘迫，无以维持，不得不把无力修葺的园林加以变卖，惨淡经营。

对于徽商来说，正是因为他们能清醒地认识到财富转瞬即逝的特点，所以才不会想着把所有的财富留给子孙后代，而是屡行善举，乐于散财：

上之能积善累仁，不恃其业产，而恃其传善，为子孙保守计；次之能兢兢清白，得失靡较，而不施其业以夸诸人；下之能恪守先业，既失复得，以无忝尔祖。^①

其次，商人的脆弱仍然来于对自己职业的不自信。尽管众多哲人都为商业行为做出辩护，但是在徽商内心深处，仍然受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六《检业说》。

到“四民之末”的困扰，具有强烈的自卑。

这种自卑有的来源于外部的刺激。明代儒士享受的政治经济特权很多，商人不但享受不到，而且往往还要加倍受到刁难。徽商黄蛟峰一个人经商在外，家人在乡务农，他偶然回家的时候恰好碰到吏胥催缴地租，言辞之间非常不客气。黄蛟峰一气之下，自己闭门数月苦读，去考了县学，成为士子一员，可以免役减赋，不再受到吏胥的凌辱。这件事以此告终，但是可想而知对黄蛟峰的刺激之大。^①

还有的自卑来源于徽商自身的心理阴影。尽管徽商发家致富，他们依然对自己经商耿耿于怀，并且以经商为耻。歙县商人吴存节，靠着变卖妻子的嫁妆首饰作为资本经商，最后发家成为巨万富翁，也有数十顷土地，但是他却认为“商贾末业，君子所耻”，所以在商业兴盛之时却弃贾归农，在家乡务农养老。^②商人汪才生培养儿子读书的时候，把自己作为反面教材，要求儿子“毋效贾竖子为也！”^③歙县商人方承诰听从父命弃儒经商，但是内心始终是“旦暮每以商贾不屑为”，总想着有朝一日能够重新回到学校攻读诗书。^④

婺源商人洪庭梅致富后，家财万贯，可以说到了能够为所欲为的程度，但是他却以自己是一个商人而自卑：“今庶几惟所欲为，奚仆仆风尘以商贾自秽。”^⑤休宁商人汪昂对自己弃儒经商耿耿于怀：“愤己弗终儒业”，^⑥所以要求自己的儿子发奋读书。婺源商人李大祈也对自己放弃儒业心怀不甘，为此严

- ① 歙县《潭渡黄氏族谱》。
- ② 《丰南志》第五册《存节公状》。
- ③ 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七。
- ④ 方承训《复初集》卷二十八《先兄状》。
- ⑤ 婺源《墩煌洪氏通宗谱》。
- ⑥ 《汪氏统宗谱·昂号云峰配王合纪传》。

格要求自己的儿子读书，并且把读书光耀门楣的期望寄托在下一代的身上。^①

徽商的软弱还表现在政治上的左右摇摆。徽商投靠封建势力，并且以结交官府作为自己的经商后盾。但是，这种一厢情愿式的投靠并不容易。官府对徽商的大肆勒索、吃拿卡要从来没有停止过，但是徽商也只有忍气吞声的承受。

徽商是两淮盐商的主体，他们一向因为高额的垄断利润成为商人中的翘楚，而压负在他们身上的剥削也最多。大凡捐输支边，政府第一个想到的就是从盐商头上敛财，而且每次少则数十万，多则数百万。据《清代盐商的盛衰述略》一文考证，仅仅在乾隆和嘉庆时期，在两淮一带的盐商就因为朝廷用兵共捐银 2100 万两，浙江的盐商也捐款 540 万两，徽商因此而消耗了大量的商业资本。此外盐商利润惊人时，也引起政府对此的垂涎。乾隆年间，清政府下令要求盐商除了支付正常的盐价之外，还要把多余的盈利也交出来。这就是闻名的“两淮提引案”，通过此次案例，清政府又额外从盐商身上榨取了 600 余万两白银。

此外，盐商还必须承担各种名目繁多的正杂课税。据《清朝经世文编》卷四十九记载，当时在行盐的地区，“文官自督抚以至州县杂役，下至胥役，武官自提镇以至千把，下及兵丁莫不皆由额规而额外交际诛求，又复不可计算”。盐政事务一切开支甚至包括纸张等费用都必须由盐商自掏腰包。盐政官员向商人大加勒索，因此他们生活豪奢甚至超过帝王之家。当时乾隆皇帝御膳房一年开支不过 3 万两银子，而盐商供应的盐政官员一年伙食开支竟达到 4 万 3 千两之多。雍正年间，清政府对盐政衙门的各种陋规进行一次盘查，而这次盘查的结

^① 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环田明处士松峰李公行状》。

果更是让徽商啼笑皆非。原本各项陋规竟然在盘查之后作为正式课税纳入缴纳范围，更加重了徽商的负担。

一方面是欲壑难填，胃口越来越大；一方面是忍辱负重，背负着原本不该属于自己的压力。有的徽商因此家破人亡。明朝万历年间，神宗派遣大量矿监税吏奔赴全国各地收税，鱼肉百姓。他们的敲诈“不罄不休，盖多者万金，少者亦不下数千金”。^①徽商辛苦积累下的家财就这样被搜刮殆尽，甚至性命都难以保全。就在这样的压迫下，绝大多数徽商也缺乏当面抗争的勇气，只能委曲求全。魏忠贤指使手下构建黄山大案时，徽商吴养春父子明明知道来头不好，但是仍然仓促间带上几万两银子到魏忠贤党羽家中乞怜，希望用钱财消灾，换来全家大小的一条生路。而结果却是“货尽而命亦尽，人亡而家愈破”。^②

对于封建势力，无论怎么压榨徽商都会默默忍受，而对于农民起义军，徽商则会不遗余力为虎作伥。除了捐助大笔银子以充军饷外，徽商还会亲自上阵。明末农民起义，当李自成率军渡过黄河进攻洛阳时，徽商张梦玺恰好在洛阳经商，并深得福王朱常洵信任，让他担任参将，共同杀敌守城。张梦玺不仅登上城楼射杀了大量农民起义军，城破后还坚持巷战，最后战死。^③徽商对于镇压徽州本土的奴仆起义就更加卖力了。在李自成起义军的影响下，徽州爆发了以杨继云为首的奴仆暴动，一时追随者甚多，声势较大，连官军也奈何不得。这时歙县商人方时翔召集了本地一些有武力有智谋的人，决定用计诱捕。他们预先藏好武器埋伏好人马，把起义军引到预谋地点的时

① 《神宗留中奏疏汇要》刑部卷四。

② 《岩镇志草》。

③ 《新安张氏续修宗谱》卷二十九。

候，突然现身追杀首领，其他的奴仆也一惊而散。^① 清末太平军起义时，婺源商人朱有升特地购买好马，专门刺探起义军行踪，沿村通知，并且多次召集人马对起义军进行围追堵截，杀了几十个人。^②

从徽商对封建势力和农民起义军的不同态度中可以看出，徽商由于自身的软弱，他们只能依附、逢迎、仰攀封建政治势力而不敢独立。他们的缺点和辛亥革命时期的民族资产阶级如出一辙。而就在徽商依附封建政治势力的同时，也不断地被封建政治势力蚕食，最终趋于衰微、消亡。

4. 乌纱帽和红绣鞋

“乌纱帽”和“红绣鞋”之语出自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第十五卷《韩侍郎婢作夫人 顾提控掾居郎署》一文。文中记述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个徽州商人本来为自己买了一个叫江爱娘的小妾，可是每次接近这个女子的时候都会心神不安，无法圆房成亲。只好打算转卖他人。正好有一位韩侍郎要娶妾，“原来徽州人有个癖性，是‘乌纱帽’、‘红绣鞋’，一生只这两件不争银子，其余诸事吝啬了。听见说是个韩侍郎娶妾，先自软瘫了半边……韩府也叫人看过，看得十分中意。徽商认做自己女儿，不争财物，反赔嫁装，只贪个纱帽往来，便自心满意足。韩府仕宦人家，做事不小，又见徽商行径冠冕，不说身价，反而轻易不得了，连钗环首饰，段匹银两，也下了三四百金礼物。徽商受了，增添嫁事。自己穿了大服，大吹大擂，将爱娘送下官船上。”爱娘后来被韩侍郎扶正为夫人，“那徽商认做干爹，兀自往来不绝”。

^① 《方氏圣宗统谱》卷十九。

^② 光绪《婺源县志》卷三十一。

尽管故事出于小说家的杜撰，但是却有其发生的现实基础。徽商从产生伊始，一直孜孜追求向官府和封建势力靠拢，能够有机会和官员结亲自然是徽商求之不得的美事。

《拍案惊奇》卷十《韩秀才乘乱聘娇妻 吴太守怜才主姻簿》也记叙了一件类似的故事。浙江民间传言皇帝要选秀女，因此百姓纷纷忙着嫁娶。一个叫韩子文的穷秀才当街就被开典当的徽商金朝奉拉回家，要把女儿嫁给他。仓促之间不拜堂，写下婚约纳了聘礼。等到流言平息之后，金朝奉夫妇又后悔不愿意把女儿嫁给穷秀才，串通亲戚悔婚，双方对簿公堂。幸亏吴太守审得详情，把金家女儿判归韩秀才。原本金朝奉心中有所不平，但是等到韩秀才中了进士之后，“丈人思想前情，惭愧无及。若预先知有今日，就是把女儿与他为妾也情愿了”。金朝奉从开始的不满到最后的惭愧，起决定作用的就是女婿头上是否有那顶乌纱帽。

歙县商人黄锜在淮阴经商的时候，就非常注意对士子的援助。为他们设置馆所居住，提供一日三餐。“寒素者赖君踊跃穷途，飞翼天衢”。^①黄锜的想法和动机应该和后来的胡雪岩一致，对于这些商人来说，在士子贫寒的时候施以援手，主要目的就是要等到他们一朝发迹之后的报答。

为了“乌纱帽”，徽商对于封建政治势力极力攀附。他们广交朋友，广交名士。徽商通常具有较高的文化素质和文学修养，因此对于官员和名士来说，在交往中也能有共同话题，宾主皆欢。这种交往是非常普遍的。根据《复初集》记载：徽商方太乙在开封经商期间，积极的和当地的缙绅士大夫交往，诗词唱和，士大夫推轂孝顺寡母的他为“狄梁公第二”。他的儿子方承诰“出游唯以义取利，会诗讲业是图。其相交皆天

^① 歙县《鍊塘黄氏宗谱》。

下有名之公卿也。而周藩中尉西亭翁著书下士，盖古刘向之传，公独师之。”周藩中尉西亭翁指的是明宗室子弟睦樾。以普通商人的身份能够结交到皇族宗室子弟，他们有了尊荣感，也获得了政治上的依靠。

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如休宁商人汪新在淮扬经商，“既雄于货，又以文雅游杨缙绅间，芝城姜公、金公辈名儒皆与公交环”。^①歙县商人黄长寿在扬州经商，因为喜欢做诗，还把自己的诗作结集，请来大家作序，作为传家之宝。^②

著名的徽商江春，文化素养也非常高，“喜吟咏，广接纳，主持淮南风雅”。当时有名的文人如郑板桥、袁枚、戴震、蒋士铨、金农等人都与他经常往来，所以家中经常是高朋满座。江春有《随月读书楼时文》、《水南花墅吟稿》和《深庄秋咏》等文集行世。文坛领袖袁枚对江春的诗也大加赞赏，认为比老儒士写得都好。^③

为了攀附权贵，徽商还使用联姻的手段。如果徽商能够确定儒士会高登科甲，他们就乐于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读书人。据《坚瓠九集》记载：徽商吴某只有一个女儿，四处择偶却没有合适的对象。有一年秋天，吴某梦见蛟龙把爪子伸进水中戏水。恰好第二天，有人为儒士徐应登求亲，徽商虽然口头答应但是却并没有诚意。徐应登此时在水瓮中洗手，正好与徽商的梦符合，徽商认为这是此人必有高中的预兆，欣然许之，反而追着徐应登要定下婚约。

“红绣鞋”无疑指的是女色。对女色的追逐也是徽商的一个特点。从有关徽州典籍来看，因为拥有财富，徽人纳妾是一

① 《休宁西门汪氏宗谱》卷六。

② 歙县《潭渡黄氏族谱》卷九《望云翁传》。

③ 《淮海英灵录》卷四。

件司空见惯的事情，记述非常多，发家后的徽商就更喜欢纳妾了。有的徽商因为在外地经商，所以在异地安家。歙县商人方太二长年在杭州经商，所以在杭州纳了两个妾，最后也在杭州去世。徽商吴天行，喜欢搜罗各地美女，号称“百妾主人”，并且专门建造了一所园林以供自己和小妾们居住。

除了纳妾之外，还有很多徽商会采取一些不太光彩的手段把别人家的眷属据为己有。这样的故事多见于话本小说。《三言二拍》中就有好几则这样的例子。徽州妇女姚滴珠负气离家之后就被本地一个“好风月”的吴大朝奉包占了一两年之久。

《二刻拍案惊奇》第二十八卷《程朝奉单遇无头妇 王通判双雪不明冤》记叙道：“徽州府有一个富人姓程，…拥着巨万家私，真所谓饱暖生淫欲。心里只喜欢的是女色。见人家妇女生得有些姿容的，就千方百计，必要弄他到手才住。随你费下几多东西，他多不吝，只是以成事为主。所以花费的也不少，上手的也不计其数。”程朝奉看上本地一个卖酒妇人，以金钱相诱约好相会时期，不料阴差阳错，妇人在等待的过程中竟然遇上贼人被杀，程朝奉因此担上杀人的罪名入狱，最后遇到清官才得雪冤。

《喻世明言》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也记叙了一个少年好色的徽商陈大郎。陈大郎到襄阳经商，看上当地蒋兴哥的妻子三巧儿，心中念念不下，便买通卖珠子的薛婆，与三巧儿相会，导致三巧儿与蒋兴哥夫妻反目离异，而陈大郎最后也亏折了本钱，客死异乡。

另外一个好色的徽商不仅丢了性命，还留下千古骂名。《警世通言》第三十二卷《杜十娘怒沉百宝箱》中，名妓杜十娘经过一番周折脱离妓院跟随心上人李甲回家。途中，遇上邻船的一个少年。“姓孙，名富，字善賚，徽州新安人士。家资

巨万，积祖扬州种盐。年方二十，也是南雍中朋友。生性风流，惯向青楼买笑，红粉追欢；若嘲风弄月，倒是个轻薄的头儿”。孙富垂涎杜十娘美貌，花言巧语说服生性懦弱的李甲，要以千金把杜十娘买回来作妾。坚贞的杜十娘看透了他们的丑恶面目，在船头把自己的珍珠首饰金玉古玩全部投入江中，自己也抱持宝匣，跳江自尽。孙富贪色不得受惊死去，还一直被后人唾骂。

乌纱帽和红绣鞋是徽州商人孜孜追求的两件事物。而对这两者的追求则反映出徽商不同的心理特征。对乌纱帽的追逐崇拜反映商人对官场的羡慕以及接近封建统治势力的努力，而对美色的追求则反映徽商的某些庸俗趣味。即使身为“贾而好儒”、以儒商自居的徽商，他们身上依然存在这样那样的缺陷。而正视这些缺点，才让我们能够全方位的树立起真实的徽商形象。

5. 豪奢背后的心理

早期的徽商多是小本起家，经过一番辛劳才发家致富，他们平时生活非常节俭。而从明中叶开始，徽商逐渐称雄于东南商界，有关他们豪奢消费的记载也多了起来。

汪道昆明确指出了徽商由勤俭到豪奢这一生活习惯的变化：

（徽州）纤啬之夫，挟一缙而起巨万，易衣而食，数米而炊，无疑算矣。至其子弟，不知稼穡之艰难，靡不斗鸡走狗，五雉六泉，捐佩外家，拥脂中篝。^①

对于创业者的徽商来说，因为有过亲身体会，知道财富的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十八。



来之不易，所以生活节俭。随着徽商财富积累越来越多，巨商大贾的子弟从生下来开始就不需要为衣食操心，可以躺在祖宗挣出来的金山银山上享乐，所以他们就开始放纵自己，贪图享乐了。对于这些徽商子弟来说，一出门仆从如云跟随，一回家则敲钟欢迎，有空的时候大宴宾客，招来众多歌女美姬，通宵达旦地寻欢作乐，用寻常的词语已经无法形容场面的盛大和豪奢了。

《清朝文献通考》记叙当时在扬州的徽商无论是穿衣、住所还是饮食、器具，无不竭尽豪奢之能事。他们的人生全部目标和人生内容似乎就是享乐。终日寻欢作乐，视钱财如粪土泥沙。甚至有些徽商的奴仆，他们的饮食起居也非常奢侈，同仕宦人家差不多。但是徽商对自己以及奴仆的奢侈生活不以为然，也不会自我反思。

徽商到底豪奢到什么程度呢？不妨来看几个具体的例子。

歙县有一个姓许的大富商，在江浙一带开了40多所当铺。他的后代有乐于享受的，平常生活都超过王侯的标准。家中有几百个家童，几十匹马。这些马什么颜色都有，马鞍马辔头等也非常精美，每次出门都是前呼后拥，在众人面前炫耀。^①

《白下琐言》记载：“徽州灯，皆上新河（徽州）木客所为。岁四月初旬，出都天会三日，必出此灯，旗帜伞盖，人物花卉鳞毛之属，剪灯为之，五光十色，备极奇丽。合城士庶往观，车马填闾，灯火达旦，升平景象，不数筮桥。”

连小小的灯会，徽商也要出奇争胜，制作了像徽州灯这样精美绝伦的艺术品。当时南京每年4月份都有一个灯会，有徽州木商牵头制作了一个很精美的花灯。灯上有人物、花草、动物等图案，五光十色，华丽无比。每年灯会徽州灯一出，连见

^① 许承尧《歙事闲谭》十七册《唐模许翁》。

多识广的南京人满城男女老少都会追随去看，甚至造成道路堵塞。

徽商在南京还留下另外一个风流逸闻。当时南京唱戏的戏班，有两个班子最为有名。一个叫兴化班，一个叫华林班。为了更好的享受高超的戏曲艺术表演，徽州商人有一天花费重金把两个戏班同时请到一个地方，邀请南京的豪门贵族、风流文人、大家闺秀以及歌女名妓共聚一堂，共同欣赏这两个戏班精彩绝伦的演出。^① 吴敬梓在《儒林外史》中写杜慎卿的梨园大会，与徽商此举如出一辙。

徽商汪氏在清江浦一带经商侨居近 200 年，家财百万。汪家有千余间房屋，当地人俗称是“汪家大门”。每年端午节后，按照江南一带的惯例，有名的优伶都歇夏不再演出，而汪氏则以重资把名伶们请来，每天午后，在家中大设宴席，邀请宾客，欣赏名伶的演出。这样的私人堂会一直会持续几十天，一直到 8 月份汪氏才会把名伶送走。^②

此外，无论是在家乡徽州还是在经商寄寓地，徽商都不惜巨资去修建园林、祠堂等建筑，以满足自己物质享乐和精神慰藉的需要。正如民国《歙县志》记载：“在昔盐业尤兴盛焉，两淮八总商，邑人恒占其四，各姓代兴……彼时盐业集中淮扬，全国金融几可操纵，致富较易，故多以此起家，席丰履厚，闾里相望，其上焉者，在扬则盛馆舍、招宾客、修饰文采……”

据《扬州画舫录》卷八记载，徽商郑侠如在扬州修建了一所占地 50 余亩的休园。园中有多处景致：如“空翠山亭”、“挹翠山房”、“琴啸”、“金鹅书屋”、“三峰草堂”、“语石

① 《虞初新志》卷三《马伶传》。

② 《清稗类钞》第二十四册豪侈类。



樵”、“水墨池”、“含青别墅”、“定舫”、“来鹤台”、“九英书坞”、“古香斋”、“得月居”、“玉照亭”、“枕流”、“园隐”、“浮青”、“城市山林”等。此外园林里悬挂着知名文人墨客的书画作品，栽着五百多年的棕榈树，还饲养着大蟒蛇。更有的徽商为了修建别具一格的园林，不惜花费千金专门购买制造宫室园林的秘籍，他们按照秘籍修建的园林，即使是博学之士，也不能考证其渊源所出。

徽商一掷千金，极尽豪奢之道，但是在徽商豪奢行为的背后，却蕴藏着徽商不欲为人所知的微妙心理。

首先，徽商的豪奢还是来源于他们的自卑心理。在传统的“抑商”、“贱商”这一价值观念面前，尽管徽商拥有百万身家，但是仍然摆脱不了内心的自卑。不仅富裕后的徽商为自己商人的身份而自惭形秽，甚至经商的父亲在教导子弟读书时也要孩子们不要再走自己的老路，“毋效贾竖子为也”。因为自卑，又因为已经摆脱了经济困境，拥有钱财，所以徽商在日常行为中更愿意显示自己的财富，炫耀自己的财富，希望通过豪奢行为来赢取世人对商人的尊重和艳羨。

从徽商构建的商人价值体系和徽商遵循的商业道德规范来说，徽商孜孜不倦要把儒和贾统一起来，以迎合社会上“重儒”的社会观念，从而为抬高自己社会地位做有力的铺垫。而在徽商的日常行为中，他们逐渐追求豪华浮奢，希望通过铺张地花费钱财以引起社会对商人的重视，并且不惜巨资攀缘封建政治势力，以抬高自我身价，进而赢取儒与商、商与官一体的社会价值体认。

因此，当时“徽俗多行贾，矜富壮，子弟裘马庐食，辐辏四方之美好以为奇快。”^①而徽商豪奢的目的就是：“其雄者

^① 汤宾尹《睡庵集》卷二十三。

要以射赢牟息，美服食舆马仆妾，营良田华构，侈燕邀，广结纳以明得意”。^① 徽商之所以要大肆奢华，其最终目的不过是以此“明得意”。正是这种以身份自卑而又以财富自重的矛盾心态决定了徽商的豪奢行为。

其次，豪奢的背后也有模仿和攀比等心理因素在作祟。徽商不仅与社会其他阶层的人士如官员、士子比财富，比享受，甚至在亲兄弟之间也是互相暗暗叫劲。歙县郑氏家族有郑元嗣、郑超宗、郑赞可、郑士介四兄弟都从事盐业，他们为了享乐分别建造了王氏园、影园、嘉树园、休园。但是四人却“以园林相竞矣”。^②

对于徽商来说，身为商人，追逐利益是他们的原始本能。在封建社会里，要想获得大量财富，必然要结交官府，仅凭一己之力是无法做到的。所以徽商大力报效捐输官府，是为了在商业经营活动中更具有竞争力，以此追求更多的财富。而这种心理也在某种程度上决定了徽商的豪奢行为。

① 《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十《许氏义田宅记》。

② 《扬州画舫录》卷八。

十一、与天子交：徽商的莫大悲哀

1. 几多荣耀

时光倒退到乾隆十六年，公元 1751 年，乾隆皇帝南巡。

无论是康熙皇帝南巡还是乾隆皇帝南巡，他们所花费的银两都是惊人的，——他们是皇帝。皇帝住的行宫是不需要自己掏腰包的，他们所吃的精美的饮食当然也是免费的，他们还要玩，能玩的都要玩遍。特别是靠近南京、又在运河岸边、繁华锦绣的扬州，更是让皇帝老爷愿意在这里多住些日子。而住的时间越长，花费就越大。这些花费，皇宫里不出，地方政府也承担不起。好在扬州是盐商聚集的地方，盐商里的徽商经济实力最雄厚。于是，接驾的任务就必然地落在徽商的身上了。

对于徽商而言，迎接圣驾要花费一大笔银子，这是痢痢头上虱子——明摆着的事情。他们再有钱，也不会不盘算一下这笔巨大的花费。但是，迎接圣驾又是件很“光荣”的事情。他们的地位本来就低下，平时连小小的地方官员都要巴结讨好，现在，能够接近皇上，甚至能够和皇上套点近乎，岂不是一件荣耀的事情！何况，“好儒”的徽商，在骨子里对于皇帝一向忠心，儒家伦理中的“君臣”之纲早已根置于他们的心理之中，有这样向皇上尽忠的机会，也算是光宗耀祖的事情了。更何况，他们要是拒绝这件事情，立马就开罪了地方政府和盐务管理部门的官员。这是做也得做、不做也得做的事情！

于是，徽商们就半勉强、半真诚地办起了迎接圣驾的事

情了。

这可不是一件小事情！可以设身处地替他们想一想：皇上来了，各家各户该如何迎接？作为一个阶层，在迎接皇上的过程中要不要有总体的表现？如果要表现，应该举行哪些活动？要举行活动经费如何筹措？……要把这些事体安排周到，就得要有人总揽，总不能各行其是吧！而且，要做，就得尽力做好，做得让皇上满意；否则，花了银子却不讨好，这可不是徽商的性格和做派！

就在这个过程中，两淮总商江春显露出他的头角来。

本来，乾隆的老子康熙皇帝就6次南巡。那个时候，扬州的徽商也同样迎着圣驾，当然也有老练的徽商操持其事。但现在，离康熙南巡已久，当年操持事务的徽商已经故去，而他们没有留下如何迎接圣驾的章法来。就在这种情形下，江春“创立章程，营缮供张，纤细毕举”，把事情做得漂漂亮亮的，一下子就成为扬州徽商的核心人物。也许经过不断的磨炼，他越来越有威信，以至于“每发一言，定一计，群商张目拱手画诺而已”。

因为办事得力，江春不仅在扬州徽商中树立了威信，也越来越得到皇上的赏识。乾隆二十二年（1757），他因为“办治净香园称旨”，被赏赐了一个“奉宸苑卿”的头衔。乾隆二十七年（1762），因为协助抓住了宫廷里的逃犯太监张凤，他被赏赐“布政使”的头衔。每当盐运使离京前拜见时，乾隆总是对他们说：“江广达人老成，可与咨商。”皇帝如此评价江春，他的地位自然更高。

乾隆三十三年（1768），发生了著名的“两淮盐引案”，由于历任盐政受贿作弊，致使历年盐商未缴纳提引余息银达10万以上。案发后，江春和一批盐商被逮捕入狱。但江春在廷讯的时候，只是叩头认罪，却不牵连其他人。这样一来，乾

隆皇帝竟然赦免了江春和其他商人，而将那些盐政大吏治了重罪。也许知道因为盐引案使江春经济上有了困难，所以乾隆三十六年（1771），皇上竟然借给他30万两银子，“以资营运”。

为了逢迎皇上，江春动了不少脑筋。他蓄养了两个戏班，一个是唱昆曲的“德音班”，一个是唱花部的“春台班”。此外，他又花力气建造了园林，“净香园”就是他的园林，本名“官园”，乾隆皇帝赐名“净香园”。后来，他移家观音堂，附近就是扬州三山之二的康山，传说明代著名文人康海就曾在此读过书，江春又在这里建造了私家园林“康山草堂”。乾隆皇帝曾经两次临幸这里，并且题诗两首。有一次乾隆来这里，江春抱着7岁的儿子接驾，乾隆竟然把孩子抱在膝上，手摩其头顶，解下自己的紫荷包给孩子戴上。乾隆皇帝80大寿的时候，举行“千叟宴”，也特邀江春参加。当时，江春已经60多岁，专门为他代笔的门人记录了乾隆赏赐给他的很多礼物。凡此种，都说明江春和乾隆皇帝的密切关系。江春也荣耀一时，成为“以布衣交天子”的著名人物。

与天子交，固然让江春荣耀一时，但只不过“荣耀一时”而已。很快，江春就走向了没落。在他死后，家产就荡然无存了。过继给他的儿子江振鸿生计艰难，乾隆皇帝下令让众商人出银5万两，买下康山草堂作为公产，银两则接济江振鸿。到了道光年间，江春后裔的家产被籍没时，其亏空已经达到40万两。有一首《扬州画舫词》专咏江家衰败之事：“莫笑江园瓦砾堆，当时歌舞日低徊。多情毕竟输杨柳，犹是烟笼旧钓台。”^①

江春荣耀一时，以布衣交天子，其结局也不过如此。是什么导致了这样的结局？其间有什么样的教训值得我们深思？

^① 引自王振忠《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第36页。



2. 无奈的选择

江春的结局，是徽商的大悲哀。它所反映的本质性问题是：在封建社会里，商人是无法改变自己低微的地位的。他们没有自己独立的品格，他们要生存，必须要依赖封建统治势力。

“抑且商贾何鄙之有！”明代中叶的进步思想家李贽曾经这样大声疾呼过。不错，从明代中叶以后，随着商人阶层的不断扩大，随着文人对商人了解的日益加深，思想界对商人的作用和地位越来越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但是，传统的“四民”观并不是靠着思想家的呼喊就能够消除，而现实生活中的封建政治势力对于商人更是欺凌压榨，从中捞取油水。

且看明代弘治十二年吏部尚书倪岳的陈述：

近年以来，改委户部官员出理课钞，其间贤否不齐，往往以增课为能事，以严剗为风力，筹算至骨，不遗锱铢。常法之外，又行巧立名目，肆意诛求。船只往返过期者，指为罪状，辄加科罚。客商资本稍多者，称为殷富，又行劝借。有本课该银十两，科罚劝借至二十两者。少有不从，轻则痛行笞责，重则坐以他事，连船拆毁。客商号哭水次，见者兴怜。^①

也许，那些被派出理财的官员们求功心切；也许他们本来就是借机捞一把，反正他们敲诈盘剥的花样很多，“巧立名目，肆意诛求”。他们掌握着处罚商人的大权，商人的命运完全由他们拨弄。除此之外，商人们仰赖官府的事情还很多。例如地痞流氓的欺诈，恶霸盗贼的抢夺，他们需要官府给予保护；生意过程中的纠纷，乃至非生意上的官司，需要官府解纷

^① 《明经世文编》卷七十八，转引自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322页。

判决；如果想获得一些需要官府特许经营的经营权，那就更要仰仗官员的照顾了。因此，不依赖官府，不和封建政治势力搞好关系，想在生意场上立足，可谓难上加难。

正是基于这样的现实原因，徽商才不遗余力地和封建官僚士大夫修好关系，这也是他们“贾而好儒”的另外一种表现。他们本来有“儒”的文化修养，不是粗鄙的商贾，这就为他和官僚士大夫提供了一个有利条件。对于徽商如何依附、逢迎封建政治势力，张海鹏等撰著的《徽商研究》有深入的分析：

其一，是交友联谊，如歙县商人凌和贵经商于武汉，“自达官绅士及邛庶，无不以礼相接，与地方长吏过从款洽”。

其二，是联姻攀附，一些在外地经商的徽商，总是千方百计地和封建官员联姻，从而获得政治依靠。

其三，是巴结逢迎，明代曾经任南京国子监祭酒的李维桢曾经到过徽州，他说：“徽多高赀贾人，…又善行媚权势。”清代就有人这样描述两淮盐商：“官以商之富而媵之，商以官之可以护己而豢之。在京之缙绅，过往之名士，无不接纳，甚至联姻阁臣，排抑言路，占取鼎甲，凡力之能致此者，皆以贿取之。”^①

其四，是跻身士林，他们不仅寄希望于子弟，大力投资教育，自己也不惜巨资，买官买爵，从而改换身份，不再遭受欺辱。至于像江春那样上交天子的徽商毕竟很少，然而，其内在的动机和那些交接中小官吏的徽商是一样的，——都是因为地位低微，寻求政治靠山，以求得政治庇护。

精明的徽商甚至有着更远的眼光。

^① 杨仲羲《意园文略·两淮盐法要序》，见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317页。

他们一方面花代价培养子弟读书，以让他们将来跻身仕途，另外一方面，他们也每每以慷慨助人的面貌，下政治赌注。例如歙县商人方佺在楚、汉一带贸易，有个官员被别人牵连而受到惩处，将被送到京城，家里贫穷得难以置办路途的物需，他就厚赠了一笔费用。后来，这个官员复任了，当然他就结交了一个官场上的朋友。

这方面的著名例子是“红顶商人”胡雪岩，他还在当学徒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叫王有龄的书生，王有龄当时贫困潦倒，想进京赶考，却缺少盘缠，胡雪岩冒着风险，私自从钱庄里借了500两银子给了王有龄做路费。王有龄走了，胡雪岩也被赶了出来。后来王做了官，帮助胡雪岩做大了商业。

也许有了这些有投有报的经验，有的徽商做得更“慷慨”，对于家乡的读书后生，他们给予了大量的经济援助；在外地，他们也慷慨地资助贫寒的读书人，如歙县商人黄锜在淮阴为商，这里地当南北要冲，士大夫来往甚多，他“延纳馆餐，投辖馈遗，而尤注意计偕（即举子），寒素者赖君踊跃穷途，飞翼天衢”。^①可以想见，那些受到过他的恩惠的人，一旦中试为官，他的政治关系网就越来越大，所获得的政治依靠也就越来越多。

徽商巴结逢迎着封建政治势力，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俗话说，苍蝇不叮没缝的蛋。大小封建官僚们也很愿意结交徽商，从他们那里获得经济的回报，就如今天的一些官员“傍大款”，是古今相同的道理。

乾隆年间，曾经担任两淮盐政的巴宁阿，因为一个偶然的事件，被乾隆下令审查其在担任盐政期间的罪过。当时担任总商的汪肇泰供述：巴盐政到任的时候，他去拜见，巴盐政看见

^① 歙县《鍊塘黄氏宗谱》卷五。

他的手本就问他：你姓汪，可是徽州人？他回答说祖籍徽州。巴盐政就说：我祖籍也是徽州，你与我原是一家。他回答说：商人微末，不敢认。巴盐政又说：徽州本无二汪，你年纪尚小，我还是你的长辈呢！^①

这个事情的细小，简直是拿不到台面上来。但是，其中的奥妙，明眼人当然能够体察到。巴宁阿是盐政，是管着汪肇泰的。汪肇泰虽然是两淮总商，在巴盐政面前，只能称为“微末”。可是巴盐政对这个初次见面的“微末”商人却如此地客气，还要和他认个宗家，其原因何在呢？当然是因为汪肇泰很富有。也因此，巴宁阿对其他的罪状都认可了，独独对这件事情“坚不承认”。这对于一个大臣来说，的确是件丑事情，为了贪图汪肇泰的银子，他不仅放下了盐政的架子，甚至连读书人的脸面都不要了。难怪乾隆皇帝觉得他的行为“过于卑鄙，有玷名器”！

乾隆皇帝对于巴宁阿这样批责，但是他自己也好不到那里去。作为封建皇帝，他当然没有必要为一己私利向商人示好。但他的江山总是有大大小小的窟窿，总是需要财力来填补这些窟窿，何况他又是那么一个好大喜功的主子！于是，他也用得着商人了——

“乾隆、嘉庆间，王师征大小金川，荡平台湾，勘定川楚教匪，淮商踊跃输将，称为极盛。”光绪《两淮盐法志》卷四就这样记载着。

“嗣乾隆中，金川两次用兵，西域荡平，伊犁屯田，平定台匪，后藏用兵，及嘉庆初川楚之乱，淮浙芦东各商所捐，自数十万、百万，以至八百万，通计不下三千万。其因他事捐

^① 中国历史档案馆《乾隆五十九年查办巴宁阿与盐商结交联宗案》，见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333页。

输，迄于光绪、宣统间，不可胜举。”《清史稿》卷一万二十三《食货四》也这样记载着。

据《两淮盐法志》记载，乾隆三十八年（1733），为平定大小金川，以徽商为首的两淮盐商一次捐饷银400万两。乾隆五十三年（1788），平定台湾，两淮盐商捐银200万两用以犒赏之需。乾隆六十年（1795），为镇压湖南石三保苗民起义，盐商们又捐银200万两。白莲教起义后，两淮盐商6次捐银，总计达700万两之多。^①

是的，商人托赖着朝廷给他们经营的道路，从而获得财富。但他们也必须回报朝廷。朝廷有了事情，他们就得出力。江春之所以得到乾隆的赏识，还有一个原因，就是“百万之费，指顾立办”，不仅忠心为乾隆办事，而且办得利索干练。

在与“天子”、大小官吏的交往中，徽商越来越精明，似乎也越来越有地位了。看起来，他们很风光荣耀，他们周旋于官僚名士之间，仿佛也风雅高贵起来，似乎更有“儒商”的气质。但是，这实在是他们无奈的选择。就拿捐输来说，“向来积弊，每有终商公捐之举，其实皆非出之商人本心。缘为大吏，每遇一事，必传商纲授意，遂尔勒派众商勉强从事”。^②为了生存，他们不得不低眉顺眼地附庸封建政治势力，这不能不说是徽商莫大的悲哀。

3. 回天无力

徽商的衰落是从两淮盐商开始的。

两淮盐商为什么会衰落？他们不是非常荣耀吗？他们不是

^① 见张海鹏等著《徽商研究》第642页。

^② 曹一士《请停商捐并申盐禁疏》，《清朝经世文编》卷五十，转引自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364页。

非常富有吗？他们不是非常奢侈吗？他们不是和官府乃至皇帝都打得火热吗？他们怎么会衰落？怎么会呢？

但他们的确真的衰落了。

他们的衰落，实际上是恶性循环的结果。

盐商的成败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依赖于朝廷和官府的政策，因为盐是专卖的生活物资，是国家财政的重要来源。清代中叶，两淮盐课的收入，高达500万两左右。对于清政府来说，这是一笔非常可观的收入。

那么，朝廷怎样管理盐业，以保证经济上的收入呢？

从明代开始，盐业管理实行的就是“纲引制”。每年额定运销的盐叫一纲，盐商向官府交纳税费，取得盐引，就获得了纲盐的专卖权。有了专卖权，他们就到指定的盐场购盐，再运送到指定的地区销售。这样的办法，盐商也要承担一定的风险，他们一旦确定了承担的引数，就必须交纳足额的课税，并且一定要按照数量将盐运送到指定的口岸，不准积压。

“纲引制”对于朝廷来说，可以严格监督和控制盐商，散而不乱，确保盐课的征收，还省去了运销过程中的许多麻烦。对于商人来说，必须要有足够的资本，资本越大，可以承担的盐引越多，利润就越多，当然风险也不小。经过明代到清代的积累，徽商不仅积累了大量的商业资本，也积累了在“纲引制”下经营盐业的经验。他们逐渐垄断了两淮盐业。据记载，“两淮额引一百六十九万有奇，归商人数十家承办。”^①其中，徽州商人占了大半。他们的“子孙承为世业”，形成家族式的经营。

垄断的利润当然是高额的，但徽州盐商们支付的成本也越

^① 黄钧宰《金壶浪墨》卷一《盐商》。转引自张海鹏等《徽商研究》第648页。

来越高。各种课税越来越多，也越来越重，在这同时，还有各种各样的浮费，以及各级各类官吏的盘剥。再有，各类捐输的任务也很重，至于皇帝南巡的开销倒已经算不上什么了。

经营盐业的成本越来越高，徽商也不能贴本经营。那么，这个成本就必然转嫁到老百姓的身上。因此，官盐的价格越来越高。高价的官盐老百姓吃不起，私盐就越来越有市场。这样一来，官盐就积压得越来越多。对于徽商来说，盐销不出去，他们要缴纳的课税又不能如数上交，只能分15年带征，或分30年归补，以至于负担越来越重，终至山穷水尽。

道光十二年（1832），清政府鉴于盐业积弊日深，实行了盐法改革，将“纲引制”改为“票盐制”。新的办法就是“招贩行票，在局纳课，买盐领票，直运赴岸，较商运简捷。不论资本多寡，皆可量力运行，去来自便”。^① 商人不必再购买盐引，只要向盐政设立的机构纳税，就可以领票经营。新法打破了以往垄断经营的局面，商人也不需要雄厚的资本就可以涉足其中，这对于长期垄断两淮盐业的徽商来说，无异于当头打击。本来就已经山穷水尽的徽州盐商，至此则彻底衰败了。

19世纪50至60年代，太平天国与清政府展开了殊死的战争。这场战争给整个社会带来的灾难是无可估量的。徽商所遭受的打击也空前的沉重。试想，在生灵涂炭、一片凋敝的情形之下，商业还能够有什么繁荣？商人的还有多少经营的空间？从事商业得冒多大的风险？如果说，附庸于封建政治势力，是徽商衰落的主观因素，大战乱的社会环境则是徽商衰落的客观原因。

今天，我们在总结徽商衰落的原因的时候，应该反思的恐

^① 陶澍《会同钦差覆奏体察淮北票盐情形折子》，《陶文毅公全集》卷十四。

怕是他们的主观因素。

依赖着朝廷和官府，攀附着封建政治势力，做着它们的附庸，徽商也曾风光一时。但他们只是被利用的对象，即便富贵，也只是昙花一现。当后者一旦舍弃他们的时候，他们就将烟消云散，只落得个“亭馆朽坏，荆棘遍地”的结局。这大概是徽商们在风光荣耀之际没有想到的。

正如鲁迅先生说的：人不能拔着头发离开地球。徽商之盛、徽商之衰，都是一定历史条件、历史环境下的结果。我们不能责怪徽商缺少独立的商人品格，因为在他们那个时代，商人根本没有成为一个独立的阶层。我们也不能责怪徽商太懦弱，不敢和封建政治势力做斗争，因为他们是商人，是追求着财富或者已经富有的人，他们求安宁之心远胜于铤而走险之志。我们同样不能责怪徽商那样攀附权势，以上交“天子”为莫大荣耀，因为他们本来就有着自卑的心理，他们本来就被欺压着，心理也就被扭曲着。但是，步入21世纪后，如果我们的商人还像当年的徽商一样，摆脱不开这一切，不能确立自己的独立的商人品格，走“官商一体”的捷径，那就会重蹈徽商衰落的覆辙。

4. 永久的遗憾

商人不事稼穡，但是，他们通有济无，促进着商品的流通，推动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于徽商而言，他们在富有之后，还积极报效社会，为社会文化的发展做出巨大的贡献。可是，他们一直被鄙视着，或者他们感到被鄙视着；他们也一直被压制着。他们很风光，很荣耀，他们挥金如土，他们极尽享乐之能事。但是，他们的内心是那样的自卑，他们的性格是那样的孱弱。这不仅是徽商的遗憾，也是所有商人的遗憾。

徽商对于文化的影响、推动已经是无需多说了。从徽州本

土而言，徽商对于徽州的教育、徽商对于新安画派、徽商与徽派建筑、徽商与徽州园林、徽商与新安医学、徽商与徽州的刻书业、徽商与徽州戏剧……都起到了奠定经济基础的重要作用。今天的徽州之所以引起人们如此多的关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徽商的行为所造成的。用今天的流行话来总结，徽商从某种意义上而言就是徽州的形象代言人，人们通常从当年富可敌国的徽商开始，来了解徽州、认识徽州。

徽商对于异地文化的推动作用也不可小觑。无论是上海、芜湖、扬州、苏州、开封等地，徽商都以自己的方式为当地的发展做出了贡献。

以扬州为例。“扬州之盛，实徽商开之”。而扬州的繁华，主要是因为盐业兴盛。除了兴资修建城市建设之外，徽商对扬州的文化建设也出力不少。以教育而言，扬州几所有名的书院划归盐官管理，他们的日常开支顺理成章也是由盐商支付，所以要比其他的书院费用宽裕很多：“皆隶于盐官，籍其财赋之余以为养育人才之地，故饩廩之给视他郡为优”。^①清代盐商马曰琯曾经个人出资重修了扬州的梅花书院；歙县盐商子弟汪应庚捐银5万余两重修扬州府学，并且还花费1万多两银子购买了1500亩土地作为学田；徽商洪箴远也在扬州修建了十几所义学，以作为普及教育之用。

扬州的人文荟萃也离不开徽商的功劳。以郑板桥为首的著名扬州八怪中，就有两个是徽州人，他们都是徽州盐商子弟；扬州的诗文之会，以马曰琯兄弟的小玲珑山馆、程氏徽商的笪园及郑氏徽商的休园最为有名；扬州学派中的凌廷堪也是徽州盐商子弟。此外，徽商还对扬州医学、古董、刻书等行业有所投入。

^① 嘉庆《重修扬州府志》卷十九《学校》。



相对于其他商帮来说，徽商最大的与众不同就是他们拥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以儒家思想为指导的经营理念。也许一个徽商做到这一点并不困难，而成千上万的徽商把这种特点代代相传，延续了几百年的时间。对于这样的商人群体来说，他们内在的凝聚力、内在的精神气质就不能以普通商人来对待，也不能仅从经济学角度来分析。尽管如此，在传统的和现实的“士”阶层面前，他们仍然自惭形秽，仍然自卑有加。

相对于其他商帮来说，徽商和封建政治势力的关系最为密切。他们中间的佼佼者可以上交天子王侯，下结才子名士，他们的一掷千金可以让世人侧目。但是，面对着庞大的封建政治势力，他们无力反抗，也不敢反抗，看似平等的交往，实际上却存在着极大的不平等。在世人艳羡的荣耀下面，涌动的是他们内心的苦涩。他们始终都没有摆脱“贱商”这阶层，也就没能摆脱封建政治势力的压制和摆弄。

与天子交，是徽商的莫大悲哀。徽商的兴和衰，徽商的自卑心理，都留下了永久的遗憾。

十二、回归田园：徽商的人生归宿

1. 青山绿水

徽州位于安徽的南部，是皖、浙、赣三省交接处，属于长江以南的皖南地区。根据《道光府志》卷一《舆地志》记载，徽州南北长 220 公里，东西长 390 公里。从唐代开始，徽州地区被划分为一州辖六县的格局，主要包括歙县、休宁、绩溪、祁门、黟县以及今天划分到江西的婺源。徽州地形以山区为主。天下闻名的黄山和道教名山齐云山就在境内，大的河流有两条：分别是由西向东的新安江和由东往西的阊江。新安江流入千岛湖，最后注入钱塘江；阊江则通往鄱阳湖。此外徽州境内还有一条青弋江。南高北低，长度虽短，但是落差极大。

从明清开始，徽州就成为江南一带的名胜而享誉海内外了。徽州的出名一方面是因为人文鼎盛文化发达，另一方面就是经济富饶景色优美。徽州的名字有美的意思。“徽”，就是善、美之意。今天去徽州地区游玩的来宾，无不为了徽州的山清水秀而流连赞美，也有很多影视剧组看上了徽州独特的民俗风景，选择徽州作为拍摄外景地。如大家熟悉的《卧虎藏龙》、《菊豆》等。

徽州以秀美山水闻名。驰名中外的黄山就在徽州境内。黄山，古称黟山，传说是中华祖先——轩辕黄帝修身炼丹而飘然成仙的地方。唐天宝六年（747），根据这个传说，唐明皇敕改黟山为黄山。它地跨歙县、休宁、黟县和黄山区、徽州区。

总面积约 1200 平方公里，其中精华景区达 1154 平方公里，集“泰山之雄伟、衡山之烟云、庐山之飞瀑、峨眉之秀丽、雁荡之巧石、华山之险峻”于一体，二湖、三瀑、十六泉、二十四溪相映争辉。尤以“奇松、怪石、云海、温泉”四绝称著于世。

黄山是以自然景观为特色的山岳旅游风景区。黄山的松树树干挺拔，树枝向水平方向伸展，层层叠叠，错落有致，显得格外秀美。著名的奇松有迎客松、送客松、黑虎松、凤凰松、蒲团松、团结松等等。黄山遍布怪石，有的像人，有的像物，栩栩如生。一个个怪石寄托着人们美好的想象，令人不禁赞叹大自然的鬼斧神工。黄山不仅是峰之海，还是云之海，人们根据云层飘浮的位置所在，把它分成前海（南海）、后海（北海）、东海和西海，黄山最美的景观就是云海汹涌的时刻。雄伟峻峭的山峰漂浮在无边的云海之中，宛如仙境一般。位于黄山脚下的温泉，既可饮用，又可沐浴。明代地理学家徐霞客曾两游黄山，留下“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的赞誉。

黄山四季景色各异，日出、晚霞、华彩、佛光和雾凇等时令景观各得其妙，真可谓人间仙境。黄山还兼有“天然动物园和天下植物园”的称号，乃中国十大风景名胜之一，是蜚声中外的旅游胜地。与黄河、长江、长城齐名，成为中华民族的又一象征。1990 年 12 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把黄山列入“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名录。

齐云山位于黄山脚下，因其“一石插天，与云并齐”，故名齐云山。它是一处以道教文化和丹霞地貌为特色的山岳风景名胜，历史上有“黄山白岳甲江南”之称，1981 年列为省重点保护单位，1994 年由国务院公布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

齐云海拔不高，但有 36 奇峰、72 怪岩、24 飞涧、加之

境内河、湖、泉、潭、瀑，构成了一幅山清水秀、峭拔明丽的自然图画。主要景观有：洞天福地、真仙洞府、月华街、太素宫、香炉峰、小壶天、玄天太素宫、玉虚宫、方腊寨、五青峰、云岩湖等。齐云山也是我国道教四大名山之一。山上碑铭石刻星罗棋布，素有“江南第一名山”之誉。

新安江在地理书上称为钱塘江支流，发源于休宁县冯村海拔1363米的高峰六股尖，在屯溪与横江合流，经歙县而注入千岛湖，汇入富春江、钱塘江、再由西向东，一泻千里，奔向东海。全长293公里，流域总面积达1.16万平方公里。

新安江像一条闪闪发亮的银练，穿行于锦峰秀岭之间。两岸边绵数百里，翠岗重叠，郁郁葱葱；千仞石壁，临江卓立；百丈飞瀑，向谷空悬；江流澄碧，水色如镜；风光绮丽，娇柔妩媚。唐代孟浩然曾经有诗赞曰：“湖经洞庭阔，江入新安清。”李白当年游览后则描绘道：“清溪清我心，水色异诸水。借问新安江，见底何如此。人行明镜中，鸟度屏风里。”南宋学者沈约曾以《新安江水至清见底》为题，赋诗纪胜：“洞澈随深浅，皎镜无冬春。千仞写乔树，百丈见游鳞。”新安江之水，不论深浅，都清澈见底；也不管春夏秋冬，都皎洁如镜。此外，新安江还有很多潭和滩。据民间说法有三百六十滩。明代徽商方承训曾经赋诗：“新安江行难，三百六十滩。一滩增一丈，徽郡迥天上。石险水迅，一尺万仞。篙师肩倒，柁老足悬。摧舟折橹，归客仓皇。涨流顺水，瞬息千里。”^①休宁县境内的冰潭，被称为“新安第一潭”。其境内的江潭、月潭等也颇有名气。到了歙县，则有漳潭、绵潭、淪潭等，此三潭景色深幽，是著名的“三潭枇杷”的产地。

青弋江，古名清水，又名泾水，唐代始称青弋江。它的上

^① 方承训《复初集》卷五《新安谣》。

游舒溪源自黟县，东流到泾县，汇徽水后称青弋江，在芜湖市入长江，全长 275 公里，流域面积 7105 平方公里。

碧水萦流的青弋江，沿岸风光如画。上游江水蜿蜒曲折地奔流在崇山峻岭之中，两岸千嶂壁立，翠峰凌空；下游自泾县至芜湖，水流平缓，清澈如镜，两岸阡陌如织，景色迷人。青弋江秀丽的风光，曾倾倒过无数诗人。唐代大诗人李白曾 3 次游览青弋江，留下了 20 多首动人诗篇。那首著名的《赠汪伦》也是在此所作。

在青弋江之北，泾县西北 25 公里处，有被誉为“云中美人雾里山”的云岭。云岭属黄山余脉，海拔 500 余米，三面环山，一面依水，山峦起伏，碧水湍流，风光绮丽。1938 年 7 月，新四军军部进驻云岭下的罗里等村，直到 1941 年 1 月皖南事变发生离开，历时 2 年 7 个月，部队从 2 万人发展到 9 万多人，人称云岭为“新四军摇篮”。当年，新四军军长叶挺写诗赞美云岭风光：“云中美人雾里山，立马悬崖君试看。千里江淮任驰骋，飞渡大江换人间”。

阊江，发源于祁门县历山山麓。经祁门县城，流入江西省境。经由景德镇市，注入鄱阳湖，与风景名胜庐山相连。阊江两岸竹木繁茂，郁郁葱葱；青山倒映，景致动人。

徽州自然风光之美并不仅仅是今天才有所发现。前人多有所著述。早在明人方承训的文集当中，就有了所谓的紫阳十四景之说。它们分别是歙县周围的阳冢苍松、庙荫陨石、龟山雄寺、龙液甘泉、问政钟声、碎金滩月、江山图画、北岳齐云、五魁兢秀、双郭联环、七山应宿、六水会殷、河西十寺以及龙麓长虹等景。有了诸多名山环绕，加上绿水掩映，徽州风景绝丽，又有崇山峻岭作为天然屏障，徽州因此成为古今世人心目中的世外桃源。

山水宜人，山水醉人。即便不是徽州人，也会为这里的山

水所陶醉。徽商在外奔波一生，他们带着伤痕累累的心回来了，当然也带着财富回来了。故乡让他们感到无比的亲切。他们停下奔波的脚步，下对各种风险的担忧，不用去低眉顺眼地讨好关吏，不用去和官僚们周旋。他们终于可以尽情地感受故乡的一土一木，在优美的山水之间享受着人生的宁静，享受着大自然的美丽。他们也会拣起少年时的书本，或者和同族同村的老人、少年在一起，对着青山绿水，写诗，作画。总之，在山水之间，他们的身心终于得到了休憩。

2. 神圣的祠堂

对于徽州人来说，祠堂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正如程氏宗族在家谱中写到：“举宗大事，莫最于祠。无祠则无宗，无宗则无祖，是尚得为大家乎哉？”在徽州人的眼里，祠堂不再是一座简简单单祭祀的场所，而是一种精神文化的象征，是徽州宗族不断繁衍不断发展的历史见证。

所以徽州人不惜巨资修建宗祠。徽州的家世大族大都拥有数量不等的祠堂，像西递明经胡氏宗族就拥有 20 多所祠堂。宗祠之外，支祠数量就更加可观了。据陈去病《五石脂》记载，像徽州程氏、汪氏这样的大姓，支祠多以千计。由于历史的变迁和人为的破坏，徽州历史上曾经建立的那些美轮美奂的宗祠大多已经磨灭毁坏了，但是今天我们能看到的还是有数百座之多。

徽州祠堂修建的壮观巍峨，气势雄大。民国《歙县志》记载：“邑俗重宗法。聚族而居，每村一姓或数姓；姓各有祠，支分派别，复为支祠，堂皇闳丽，与居室相间。”休宁《竹林汪氏宗祠记》记载：“村落间，祠宇相望，规模宏敞。”这些规模宏大的祠堂作为徽州文化珍贵遗产的一部分，得到各级政府的保护。

绩溪明川胡氏宗祠，就是这样一座气势不凡的祠堂，它现在已经成为国务院重点保护单位，被建筑学家和艺术家誉为雕刻艺术博物馆。



整个祠堂一共分为三进。第一进是仪门，也就是通常所说的门楼、大门、门厅。仪门并不直接承担祭祀作用，主要是为了烘托祠堂肃穆、庄严的气氛。当然，某一祠堂内部规模宏大与否，从仪门的建筑上就能够看出一二。胡氏宗祠的仪门就修建的异常精美宏伟。整个仪门宽达 22 米，由 22 根柱子和 35 根大梁组成。门前左右分别有高大的石鼓和雄武的石狮。门上有秦叔宝和尉迟恭的彩色画像，他们二人也是民间通常所说的门神。仪门的大梁上，还雕刻着精美的图案，栩栩如生。仪门前面还有一重很大的黑色栅栏门。

第二进是享堂，又称大堂、大厅、正厅、正堂等，是徽州宗祠建筑的主体，也是宗族进行祭祀活动和其他宗族仪式的活动场所。享堂正面和侧面都是木雕的隔板和隔窗。有梅花鹿、鸳鸯、飞鸟、青蛙、鸭子、河蚌、莲花等图案。千姿百态，惟妙惟肖。

第三进是寝堂。是供奉宗族里的祖先神主牌位的地方。也叫做寝室。胡氏宗祠的寝室是楼阁式建筑，其主要特色还是木雕，不过图案已经从戏文、动植物转到花瓶插花了。隔窗上雕有各式各样的花瓶：如长颈花瓶、大口花瓶、半圆花瓶、菱形花瓶、八角花瓶；还有各种各样的花卉：如牡丹、菊花、桃花、李花、梅花、兰花、水仙、海棠等。

除了胡氏宗祠之外，还有很多其他宗祠艺术价值也相当高。比如黟县南屏叶氏宗族的奎光堂、歙县呈坎村罗氏宗祠、罗氏文献家庙、西递的敬爱堂和追慕堂、屯溪的程氏宗祠等等都是建筑精良、装饰华美、古朴典雅，令人身置其间，情不自禁为前人的智慧和财力而叹服。这样的祠堂无一不是耗费了巨

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而修建成的。这就离不开徽商的慷慨解囊，无私捐助。

祠堂尚且修建的如此壮观，那么祭祖就更加马虎不得了。祠堂祭祖对徽州人而言是最隆重的大典。一般每逢立春、清明、冬至都要祭祀。而且每次祭祀还要预先排练，唯恐礼仪不周祖先责怪。

祠堂祭祀原则上要求所有宗族男丁全部参加，无故缺席者要处以罚款。不过对于岁数过大的老人家，可以稍稍变通一下，让他们担任观礼、监礼的职务，或者不随众人一起祭拜。徽州的小孩子5岁或者8岁的时候就要在一旁观礼学习了，因为宗族祭祀也是一个非常好的教育机会。

祭祀一般是由宗子或者族长主祭。祭礼采用“少牢”之礼，这是古代诸侯祭祀宗庙之礼，仅次于“太牢”之礼，相当隆重。除了不用牛来祭祀之外，其他牲畜如猪、羊、兔子、鹿、鸡、鱼等都可以使用。祭礼还包括各种干果、蔬菜、谷物、酒、金银纸马纸钱、蜡烛，甚至还有海参鱼翅之类。总之子孙要把所有的好东西都奉献给祖先，以求得祖先的庇护。

祭祀的时候，所有人要衣冠整齐，庄严肃穆，不得大声喧哗，不得嬉笑打闹，也不可以伸懒腰、打哈欠、咳嗽、搔痒等，一切都按照长幼尊卑的顺序来举行。祭祀开始的时候要大放鞭炮、钟鼓齐鸣，并且按照朱熹《家礼》中规定的程序祭祖。一般祭祖的过程相当复杂，一次甚至要好几个小时。跪拜完毕，子弟按照尊卑鱼贯而出。

祭祀之后，开始散胙、散福和合食。参加祭祀的宗族子弟分领祭肉，部分子弟在祠堂会餐，这个时候仍然要注意礼节，不能多饮酒，也不能大声喧哗。年老的子弟和有功名的子弟会获取特别优待，领取更多的胙肉。

徽州宗祠有一个非常特别的地方，就是女祠的出现。女祠

也就是专门供奉女性祖先灵位的祠堂。在封建社会里，女性作为男性的附庸，社会地位低下，入祠堂多是男性的专利，女性并无如此的殊荣。为何在徽州会出现这一令人寻味的现象呢？这与徽州独特的社会环境有关。

徽州人服贾成风，“为丈夫者，或游学于他乡，或服贾于远地，常违其家数年、数十年之久，家之黽勉维持，惟母氏一人是赖”。对于子女来说，他们从小到大，耳闻目睹的都是母亲一人身兼二职，含辛茹苦的操持家务，抚养子女长大：“凡子之一身，由婴及壮，抚养教诲，从实受室，以母而兼父道者多有之，母氏之恩何如其深重耶！”既然母亲恩深义重，可是每逢祭祀的时候却不能在母亲的灵位面前为劳苦功高的母亲奉上一点祭品、磕上几个响头，又于心何忍呢？^①

即使女性可以入祠堂，也要受到身份地位的限制。一般说来，正室嫡妻的神主可以随丈夫一起进入祠堂，但是妾的神主一般是不能进入祠堂的。徽州地方富庶，纳妾现象非常普遍。很多庶出的子弟不忍眼看自己生母不能享受祭祀，所以会专门捐款以让生母神主入祠，或者干脆拨款为自己生母修建庶母祠。在别的地方也许修建宗祠是一件非常艰巨的任务，但是对于财大气粗的徽商来说并不是难事。

对于徽州宗族来说，祠堂的作用可是善莫大焉。祠堂对于强化宗族观念、维护宗族团结、加强宗族管理、巩固宗族统治等方面都起到不可替代的作用。有了祠堂，各种家规家法的实施都有了具体的载体。祠堂成了宗族文化的象征。对于触犯了很多法规的人，最严重的处罚就是“革出祠堂”，剥夺他作为宗族子孙的权力。

祠堂是宗族的象征。宗族是徽商们的人间家园。他们自小

^① 歙县《潭渡孝里黄氏族谱·新建享妣专祠记略》。

就被宗族的环境熏陶着。族人即亲人。族里的人对他们比其他人有更多的关心，给予了他们更多的温暖。有了困难，宗族不嫌弃他们，而是给以帮助。遇上婚丧嫁娶的大事，族里的人也一起帮忙。在每年都要举行的祭祖的仪式里，还清楚地知道自己的根在哪里。现在，他们回来了，发财了，也该为宗族做点事情了；年岁也大了，该帮着管一管族里的事情了。和一代一代的前辈们一样，他们也很重视祠堂，每年都要去祭祖。所不同的是，他们不再是孩童，而是用怜爱的目光看着下面一代的孩童。他们不再是孤独的漂泊者，而是落叶归根了。有根可归，他们感到充实，感到幸福。

3. 天伦之乐

“前世不修，生在徽州；十三四岁，往外一丢”。从这个民谣中我们似乎可以得出徽州人重视钱财而忽视亲情的结论。诚然，因为经济困窘，为了养家糊口，徽州人很小的时候就要离家外出，求食于四方。童年的欢乐对于很多徽州少年来说是一件非常奢侈的事情。外出学艺的他们，只求主人平时少打骂几句就心满意足了。

这些徽州少年，长大之后仍然顾不上享受家庭生活的温馨。辛辛苦苦攒下的钱，成家娶亲之后就所剩不多了。而且成家之后，就必须承担养家的重任。为了维护家庭的生活，徽州人还必须继续这种漂泊在外，往来贩运的生活，长年累月不能和家人团聚。有的徽商甚至几十年都不得回家和家人团聚，最终客死异乡。

正是因为徽商长年在外，无法享受正常的家庭团圆之乐，所以他们才对天伦之乐格外珍惜。既然徽商服贾是出于经济困窘不得已而为之，那么一旦经商成功发家之后，他们放弃了继续扩大商业规模的机会，而是返回故乡徽州，和父母、家人共

享天伦之乐。

《二刻拍案惊奇》卷三十七《叠居奇程客得助 三救厄海神显灵》中，徽州商人程宰到辽阳地方经商，因为亏损本钱，无颜回乡，只得在异乡过着异常窘迫的日子，勉强度日。不料程宰福星高照，竟然会有海神眷顾他。从此不仅夜夜笙歌，欢乐不尽，而且海神还屡次指点程宰经商，不到几年已经是赚了数万两银子。本是两情缱绻、双宿双栖之时，程宰却开始思念起家乡来，对海神说：“某离家已二十年了，一向因本钱亏折，回去不得，今蒙大造，囊资丰饶，已过所望，意欲暂与家兄归到乡里，一见妻子……”程宰身处富贵安乐之所，心中还是眷念家乡妻子，可见他并不是一个贪图享受之人。

休宁商人汪狮，很小的时候就外出服贾：“年始胜衣，辄当室，遂贾淮海，坐致不赀。悉举而与仲中分之，无德色。……母春秋高，处士留居子舍，遂罢四方之事，筑室石渠老焉。”^① 因为要奉养母亲，所以汪狮弃贾回乡，以尽人子之责。

汪应时也是少年出贾，后来考虑到母亲年老而放弃经商：“甫髻，治博士家言，寻弃而佐其伯兄，惟行贾往来真州。先生游心计，多奇中，渐起富。……贾淮北，念诸母老，遂罢四方之事，依依慈帟为欢。”^②

商人程万光把自己辛辛苦苦经商所得的利润购买了土地，以田产所出供奉父母，共享安乐：“所得赢余，节置田畴产业，辄以供父若母欢。”^③

休宁商人汪庭弼同样在经商成功后返回家乡：“公之失枯也衰毁过甚，……翁于诸子中特贤之，委任有加。凡诸经营多

① 汪道昆《太函集》卷八十《汪处士赞》。

② 《休宁西门汪氏宗谱·太学应时公传》。

③ 休宁《率东程氏续编本宗谱》卷六。

属之。……已而叹曰：父母在不远游，况遗体不可以殆。自是家居优游，可僮仆以耕，课子姓以读，日以奉菽水为是。”^①

“父母在不远游”是儒家的训导，既然徽商以“儒商”自居，在经营过程中时刻不忘商业道德，那么他们按照“百善以孝为先”的思路回乡孝敬父母也是顺理成章的事情。即使有的徽商一时不能完全放弃商业，但是也可以因为侍奉父母而暂时放弃或者中断出贾。歙县商人唐辙“坐贾湖阴”，不辞长途之苦将“湖地群甘毳”供奉其母。他的母亲有吐血的老毛病，经常发作。每当母亲发病的时候，唐辙就好几个月不出门经商，在家衣不解带侍奉母亲。^②

天伦之乐不仅是指孝敬父母，对于徽商而言，回乡之后督过儿孙读书也是一件乐事。根据歙县的《溪南江氏族谱》记载：歙县商人江才，很小的时候就经商，最后在四十多岁的时候成为一方大贾：“已而财益裕，时时归歙，渐治第宅田园为终老之计。……于时，翁年四十有余，有四子，即收余贲，令琇、珮北贾淮扬，而身归于歙，教瓘、珍读书学文为举子，遂不复出。”江才40多岁的时候就急流勇退回家养老，让两个儿子服贾继承家业，两个儿子读书，最后江珍高中进士，江才也是志得意满。

商人汪廷弼原本在浙江一带经商：“走两浙及吴越之郊”，发家后，他返回故乡购买大量田地：“家居优游，可僮仆以耕，课子孙以读”。平日里，汪廷弼过得非常轻松自在，只需要做两件事就可以了：督促奴仆耕种土地，督导子孙读书。^③

商人鲍同英“家有绿野园，君咏啸其中，尝杜门督诸子

① 《汪氏通宗世谱》卷一百二十四。

②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二《唐老人传》。

③ 《汪氏通宗世谱》卷一百二十四。

课，啾唔弦诵之声旦达不休。”^① 商人吴雪翀继承父亲的盐业生意，但是心中并不乐意，所以等到家境稍裕的时候就放弃了商业，在家督促儿子读书：“弃贾不符事，日督诸子读书。”吴雪翀爱好古玩，平素里也以此作为消遣：“雅蓄砚墨。见前人嘉言懿行，辄涤砚吮墨，手自书之。多购书画、金石诸古物置左右，间一寓目，摩挲自得。”^② 怡然之态，如在目前。

购买了土地，建起了住宅，归来的徽商们过上了不再漂泊的生活。他们在外面的时候，欠父母的太多太多，现在，可以好好地侍奉年迈的父母，甚至像老莱子一样，装作儿童的模样，让父母开心地大笑。他们一直期望着儿孙们有出息，最大的理想是能够读好书，将来紫袍加身，不要再做商人，那么，就督促他们好好读书吧。上尽孝于父母，下教儿孙读书，回归的徽商们真是享受着天伦之乐了！

4. 漫步田园

根据《歙事闲谭》第十八册《歙风俗礼教考》记载：“歙俗之美，在不肯轻去其乡，有之则为族戚所鄙，所谓‘千年归故土’也。”归有光的《震川先生集》中亦云：“歙山郡，地狭薄不足以食，以故多贾，然亦重迁，虽白首于外，而为他县人者盖少。”对于大多数徽州人来说，安土重迁已经成为一种潜意识深深的隐藏在他们心理。确实，徽州山清水秀，人杰地灵，有着深厚的文化积累，又很少受到兵火战争的毁坏，是一处非常好的安家乐居之所。

在“安土重迁”、“为子孙计”的乡土观念影响下，徽商发家之后，首先要做的就是购买土地。歙县商人鲍和祖，“壮

^① 歙县《棠樾鲍氏宣忠堂支谱》卷二十一《明处士鲍君惟念传》。

^② 许承尧《歙事闲谭》第二十八册《吴瑞鹏》。

时治生经营，……家事渐裕，遂得赎地村中，荆屋以居，置田产为子孙计”。^① 清末黟县商人余毓焜也是“囊橐既充，更复求田问舍，贻厥后嗣”。^②

徽商发家后购买土地田宅的记录屡见不鲜。如徽商汪忠富“拓置田藪，……僮仆男女，殆四十人。”^③ 休宁商人程坊：“游商吴浙，勤劳万状。货颇裕，即厌远游，买山筑庐，日以课仆种树樵采为事。”^④ 休宁商人汪仁杰“贸迁吴楚闽越，善操赢缩，不数岁寻至巨万。归而恢拓祖产，菑畚栋宇甲于一乡”^⑤。徽州商人汪大同“逾淮济、历齐鲁，营有金万余，田宅跨有绩、歙，甲于里闾”。^⑥

从徽商发展的整个历程来看，大多数时间内徽商都对土地田产保持着高度的兴趣，他们的商业利润也源源不断地流向土地，形成所谓的“以末致富，以本守之”的循环往复。因为徽州本土田产有限，有的徽商不惜在外地购买大量土地，作为子孙后代的养家之资。当然，在一些特殊的历史时间内，比如明末战乱时期，因为社会动乱，拥有大量的土地反而可能招来祸患，徽商也许暂时不置买土地，但是一等到天下承平，徽商又会积极购买土地，做一个富甲一方的田舍翁了。

也许明休宁商人李魁的经历能够充分说明徽商对于土地不倦的热爱。根据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记载：李魁“与祖妣商，觅转输之货，彷徨四顾，狼狈无措。回思只遗卧室一间，不得已出鬻于族人，仅得十金。遂橐往金陵，赁一乡肆，

- ① 《重编歙邑棠越鲍氏三族宗谱》。
- ② 黟县《环山余氏宗谱》卷二十一。
- ③ 《汪氏统宗谱》卷三《行状》。
- ④ 休宁《率口程氏续编本宗谱》卷六。
- ⑤ 《汪氏通宗世谱》卷二十。
- ⑥ 《汪氏通宗世谱》卷三十四。

朝夕拮据，不惮烦劳。无几何，稍饶给矣；无几何，买田宅矣”。为了筹措商业资本，李魁不得已把自己的房子典卖给族人，可是一旦发家，就迅速重新购买田宅，作为安身立命之根本了。

购买土地只能保证衣食无忧，作为拥有较高文化素质徽商，他们也不会仅仅满足土财主的生活。除了购买土地之外，徽商还修建了很多园林第宅，以作为颐养性情之所。

徽州民居一向别有特色。据民国《歙县志》记载：“屋庐之制，因居山国，木植价廉，取材宏大，坚固耐久，今元代所营之室，村之旧者尤数见焉，明代建筑不足奇矣。然以山多田少，病居室所占地，多作重楼峻垣。”当时的商人致富后，回家“修祠堂，建园第，重楼宏丽”。程且硕在《春帆纪程》中描述徽州的景色是：“乡村如星列棋布，凡五里十里，遥望粉墙矗矗，鸳瓦鳞鳞，棹楔峥嵘，鸱吻耸拔，宛如城郭，殊足观也。”徽州的自然景观优美，而徽州人文景观也毫不逊色。

著名的果园就是一例。徽商吴天行，喜欢搜罗各地美女，号称“百妾主人”。据《歙事闲谭》记载：“琐琐娘，艳珠也。妙音声。明嘉靖中，新安多富室，而吴天行亦以财雄于丰溪，所居广园林，侈台榭，充玩好声色于中。琐琐娘名聘焉，后房女以百数，而琐琐娘独殊，资性尤慧，因获专房宠。时号天行为百妾主人，主人亦自名其园曰‘果园’。”

唐模有一所檀干园，是清代初年修建的。中间不仅有花木池亭之胜，还有诸多名家的题咏以及宋明清三代的石刻。更加引人注意的是园中居然还有一个“小西湖”，模拟西湖的风景修建了“三潭印月”、“湖心亭”、“玉带桥”以及“白堤”等景观。而这样耗费颇巨的园林在当时不过是一座供全村人游玩休闲的公共园林。此外，像今天所能看到岩寺的水口园林也是当时的一座村镇公园。



财力雄厚的徽商可以修建规模宏大的园林以供自己或者族人游玩，更多的徽商因为财力所限，会建筑一些小巧精美的山水小景，从中娱乐。

徽商汪明德的颐养性情之所不过是一个花圃、一间居室和一口池塘。但是就在这简单的小天地里，他却可以寻找到自己的快乐：浇浇花，喂喂鱼，或者喝酒或者吟诗，或者游玩或者下棋，悠闲自得。^①

休宁商人程标也是整天面对自己的小居室，怡然自得。^②程祖悦 50 岁的时候就终止商业回乡养老。^③祁门商人汪万同样是“晚年凿池构亭”，^④以陶冶性情。歙县商人方羨因为在杭州经商时间较长，喜欢杭州的园林之美，竟然把家资大半都拿来建造私家园林，他在山上种花构亭，让方圆数十里的人都能看见。^⑤

休宁商人汪志德，十五岁跟随父亲经商，精明能干，整天“琴书棋画不离左右，尤熟于史鉴，凡言古今治乱得失，能历历如指诸掌”。“晚年林泉，或觞或咏，或棋或书，惟适是安”。^⑥

徽州人，就这样经过几辈人的辛劳奔波，不知不觉又回到了原地。是他们，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鼓足勇气，抛弃祖祖辈辈遗留下来的田地，率先变而服贾，走出徽州，最终成为闻名天下的大商帮。也同样是这群人，成为巨富之后依然情牵故乡，选择叶落归根，返回家乡养老。他们所创造的辉煌起于离

① 《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二。

② 休宁《率口程氏续编本宗谱》。

③ 休宁《率口程氏续编本宗谱》。

④ 《汪氏通宗世谱》卷一百一十二。

⑤ 方承训《复初集》卷三十二《从弟羨君传》。

⑥ 徽州《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二《行状》。

开土地离开故乡，而最终这些辉煌又回到土地和故乡上逐渐消解。

5. 无言的见证

“安土重迁”的观念，让很多徽商回到了徽州。当然，也有很多徽商就永远地留在了他们经商的所在地。他们每年回到徽州来祭一祭祖先，不忘却自己的根。时间长了，他们的子孙要祭的祖先越来越多，也许就很少回到徽州了。

回到家乡的徽商在家乡大兴土木，重塑徽州。在徽商的大力营建之下，徽州的山水依旧，但是建筑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成为徽州文化显著的载体。

徽商的没落给皖南古村落的发展划上了一个休止符。但是徽州至今依然保存了完整的明清村落建筑群样式。它们不仅是徽商鼎盛时期历史的浓缩，也是徽州古老而优秀文化的凝结，成为人类建筑史上的一个千古绝唱。

徽派建筑中著名的有宏村、西递、南屏、屯溪老街等。宏村位于黟县东北部，距县城 11 公里，距屯溪 65 公里。村子始建于南宋绍熙年间，距今已有 800 多年的历史。宏村的建筑非常符合现代“仿生学”的原理，他们规划并建造了堪称“中华一绝”的牛形村落和人工水系。从远处看，宏村好像一头巨大的牛：“牛头”朝西，是村子西头的雷岗，巍然屹立；“牛角”是位于村口的两棵参天大树；“牛腿”则是村子前后四座横跨吉阳水的桥梁。村中数百幢鳞次栉比的明清古建筑，如同卧牛盘踞；一条近 1 米宽、千米长的清澈水渠形似“牛肠”环绕全村，盘曲流经各家各户；村中半月形的池塘月沼和村南的南湖分别是“牛胃”和“牛肚”，整座村落就像一只昂首奋蹄的大水牛，成为当今“建筑史上一大奇观”。全村现保存完好的明清古民居有 140 余幢。民间故宫“承志堂”富

丽堂皇，可谓皖南古民居之最。村内鳞次栉比的层楼叠院与旖旎的湖光山色交相辉映，动静相宜，空灵蕴藉，处处是景，步步入画。造型独特并拥有绝妙田园风光的宏村被誉为“中国画里乡村”。

黟县西递村是黄山市最具代表性的古民居旅游景点，距屯溪 54 公里，交通便捷。西递村始建于北宋元丰年间，距今 900 余年，占地 16 公顷。素有“桃花源里人家”之美称。村中有明清胡文光刺史坊 1 座，尚存明清民居 300 余幢，其中保存十分完好的有 124 幢，且“布局之工，结构之巧，装饰之美，营造之精，文化内涵之深”，为国内古民居建筑群所罕见，堪为徽派古民居建筑艺术之典范。

位于黟县县城西南的南屏村距屯溪 60 公里，是电影《菊豆》的拍摄地。村中保存完好的明清古民居有 300 余幢。全村有巷弄 72 条，长的有 100 多米，短的二三十米，弄弄相通，交叉衔接，号称“江南迷宫”。村中现有祠堂 30 多座，汇砖木、石雕艺术于一堂，独具魅力。近年，陶氏宗谱在此发现，南屏古村就是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

屯溪老街位于黄山市府所在地屯溪区中心，西起镇海桥，东至牌坊碑记，全长 1273 米，老街路面宽 5 至 8 米，均用赭色的大块石条铺成，保存完好。此街历史悠久，它是由新安江、横江、率水三条河水汇流之地的一个水埠头发展起来的。刚开始时只是一段尺形的“八家栈”，伴随着徽商的发展，屯溪老街不断趋向综合型的商业街，成为徽州物资集散中心。清朝康熙年间，老街已发展到“镇长四里”，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已俨然有“沪杭大商埠风”，其繁荣兴旺可见一斑。

老街的店铺，密集紧凑，店面、作坊、住宅三位一体，保留古代商家“前店后坊”或“前铺后户”的经营格局和特色。两侧店房鳞次栉比，多数为两层楼面的砖木结构，一色的徽派

建筑风格。白色马头墙，小青瓦敷盖的双坡屋顶，山墙前后长出房檐，店房廊庭前伸开，门楼窗棂、梁檩椽柱雕花彩绘，再加黑漆鎏金的店招匾额，悬挂于门楣上的八角玲珑挂灯，飘拂着的犬牙形字号旗幡，无不透溢一股浓郁的古风神韵。老街被誉为“活动着的清明上河图”。

歙县是徽州的政治经济中心，大贾显宦层出不穷，遗留下来的人文景观也特别多。其中著名的有太白楼、太平桥、碑园、鱼梁坝、谯楼、许国石坊等。太白楼位于太平古桥西侧，为黄山至千岛湖途中必经之地。该楼为双层楼阁，挑梁飞檐，为典型徽派建筑，楼内陈列有历代碑刻，古墨迹拓牌，古今名人楹联佳句。相传，唐天宝年间，诗人李白寻访歙县隐士许宣平，结果在练江之畔失之交臂，后人为纪念此事，便在李白饮酒的地方建起了这座太白楼。

太白楼前的太平桥，俗称河西桥，建于明弘治年间，为多孔巨型石拱桥的代表。新安碑园紧邻太白楼，整个建筑依山就势，将碑园与园林融为一体，园中具有多式花墙、漏窗，洞门相互通透，碑廊曲折起伏蜿蜒 200 多米。高处立亭，洼处蓄池，竹影婆娑，是典型徽州私家花园的风格，碑园筑于披云峰上，有峰有楼有水，虽然咫尺之地，却是博大胸怀，富有山野情趣。碑园的廊龛中，陈列着歙县明万历年间收藏家吴廷收藏、篆刻的《余清斋帖》以及歙县明崇祯年间收藏家吴贞所刻的《清鉴堂帖》。这两套碑帖共 200 余块，收集自晋至明历代中国书法大师代表作，精心雕刻，人称稀世珍宝。

此外，歙县城内还有两座谯楼，一为南谯楼，俗称 24 根柱。据地方志记载，此楼建于隋末，宋、明二代多次重建。现存的南谯楼基本保持宋代的建筑风格。东谯楼又名阳和门，原为钟楼，建于明弘治年间，为重檐式的双层楼阁。这两座谯楼咫尺相望。渔梁坝始建于宋，迄今千年。它横截练江，使坝上

水势平坦，坝下激流奔腾。出渔梁坝不远有一古桥，名曰紫阳桥。相传朱熹之父朱松曾在桥南结庐而居，朱熹自闽归省，也流连于此。

徜徉于青山绿水之间，回归到宗族的怀抱，享受着天伦之乐，漫步于田园地头。徽商回归后的这些生活，都是历史资料留给我们的背影。我们可以借助爱惜字纸的徽州人的记载，走近他们昔日的生活，却无法完全走进他们的真实生活。

但是，保留至今的那么多的古村落、古民居、古牌坊、古祠堂，让我们走进了100多年前、200多年前、300多年前徽商和徽州人的真实的生活场景之中。也许游客中哪位时髦女郎坐的椅子，就是当年老徽商固定的坐椅；也许游客中哪位小帅哥靠着的柱子，就是当年老徽商靠着打盹的地方。

它们已经斑斑驳驳，刻上了岁月的沧桑，但它们也曾经崭新。巍峨的祠堂，粗大的柱梁，民居的厚墙和雕刻精美的花窗，显示着荣耀的牌坊，以及各种各样的建筑，无一不诉说着当年徽州的辉煌，无一不诉说着徽商当年的富有气象。没有徽商带来的巨大的财富，就不可能有这一切，就不可能有今天我们所看到的徽州！



结语：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古徽州，山依旧，水依旧。但是徽商已经成为历史的烟云。

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站在 21 世纪打量历史的徽商，我们有无限的遐思，有无限的感慨！

当我们看到徽商因为生存的危机，不得不少小离家闯荡江湖的时候，我们会生出几缕怜意。

当我们看到徽商凭着从小就翻山越岭磨砺出来的那股韧劲，忍受着生活的艰苦，承受着心理的重负，辛勤地从小本生意做起，最后发达成为大贾，我们不能不向他们投去敬佩的目光。

当我们看到徽商不满足于小小的收获，而是锐意开拓着自己的事业，执领起商界之牛耳，足迹遍及全国各地，乃至走向海上贸易，我们会为之受到鼓舞，为之感到振奋。是的，在一个以农业为本的国度里，也曾经活跃着有着开拓精神的商人群体。

当我们感受徽商的诚信观念和态度的时候，我们也不能不感叹，传统文化中确实有很多值得我们汲取的有益精神。理想的商业总是“童叟无欺”，可是理想永远是理想。诚信的徽商是符合我们理想的商人，可惜他们属于历史。因此，我们应该弘扬徽商的诚信精神。

但是，当我们的目光触摸到徽商“好儒”的文化性格时，

我们的感受逐渐变得复杂起来。

不错，徽商“好儒”，使他们表现了“儒商”的风范。但是，他们的“好儒”也使他们在辉煌一时后走向了衰落。

他们坚守着儒家的伦理，他们很重视对子弟的教育，他们拥有着在那个时代所能够发掘的商业智慧，他们的文化修养决定了他们大多数都不是粗鄙的生意人。

问题是他们从观念上没有确立商人的独立性。

在儒家文化传统里，读书人遵循的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人生道路，从个体到家庭到天下，个体和家庭都是过程，而天下才是终极目标。只有胸怀天下，只有忠君报国，才算实现了人生价值。徽商不得不经商，但是，他们中的相当多的人却仍然坚守着传统儒生的人生价值观。他们经商，不仅仅是为了赚钱，而是为了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他们有着自己的“贾道”。他们中的很多人“幼负大志”，期望干出一番事业来。“丈夫志四方，何者非吾所当为？”即便是经商，却仍然有着“大丈夫”的豪气，有着志在四方的理想。

更为重要的是，他们从骨子里崇尚的还是“士”，他们仍然没有摆脱对“士”的向往和推崇，仍然没有摆脱对“商”的自卑。因此他们在经商的同时，总是保持着对“儒”的向往。他们还不遗余力地将子弟培养成为儒生，兴办书院，倡议文教。尤其重视培养本宗族的子弟读书入仕。于是，祖辈、父辈经商，为家族打下物质基础，子孙辈则专心举业，获得功名，光耀门楣。

徽商的理念来自于现实。传统的“四民”观影响着他们，封建政治势力压制着他们。他们是让人眼红的群体，又是被鄙视的群体，还是被欺压的群体。他们的“好儒”，有一部分就来自于现实的需要。他们拥有财富，足以自尊；可他们被鄙视和欺压，他们又自卑。

由于在观念上没有确立商人的独立性，再加上现实社会的逼迫无奈，他们不得不依附着政治势力。当 they 和封建政治势力利益一致的时候，他们就走向了辉煌；当 they 和封建政治势力的利益不一致的时候，他们就落得个山穷水尽、彻底衰败的结局。

当我们在结束对徽商精神的感受和触摸之际，我们需要保持的态度是：在现代社会，徽商精神的合理成分我们当然应该继承和发扬，但是它不合乎现代文化精神的成分则必须扬弃。



附录一

财智对话：古代徽商与新徽商

对话人：

朱万曙 国家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安徽
大学徽学研究中心主任，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严张应 安徽省邮电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
经理

对话时间：

2005年4月28日上午

对话地点：

合肥市濉溪路278号财富广场16层

关于徽商的优势

朱万曙：很高兴今天能有这么一个机会，与您聊一聊关于徽商的话题。我是做徽学研究的，平时接触的以学术界、文化界人士居多，接触企业界人士的机会比较少。但是，我也关注到一个现象，就是越来越多的安徽人在实业界和商界取得了不凡的业绩，被人称为“新徽商”。安徽省政府已经举办了两次徽商大会，今年5月18日又要举办国际徽商大会；另外一方



面，“新徽商”对于古代的徽商也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希望从中汲取一些有用的东西丰富自己和自己企业的文化内涵。作为徽学和徽文化的学者，在完成《徽商精神》这本书以后，我很乐意和一位“新徽商”作一次对话，我希望从对话中寻找古代徽商和“新徽商”的精神连接点，这也算是我们研究传统文化的和现实社会的一次对话。我知道您如今是安徽房地产界的风云人物，邮电物业在您的打造下可以说是一个很大的舞台了，应该说是成功的“新徽商”。我想从徽商成功的素质开始我们的话题。

严张应：首先非常欢迎朱教授今天的来访，我本人也十分珍惜这样一个与您沟通学习的机会。我是安庆潜山人，因地域原因，可以说自小就受徽文化的熏陶和影响，对我们祖辈创下的“无徽不成镇”的辉煌也总是倍感自豪。古徽州可以说是一个相当神奇的地方，古代中原文化与这里独特的自然和社会经济生活融为一体，形成了博大精深而厚重的徽州文化。我觉得文化是地域差异很强的一个东西，即使是在同一区域、不同地理环境中生存的人，他们的文化观念都有可能差别很大。我有一个老乡，成长经历跟我十分相似，都是从农村里通过考大学出来的，只不过他自小是生长在山区，而我生长的地方却差不多算是丘陵中的小平原了。记得我们当年谈论潜山时，争议就很大，他认为我们潜山是一种“丘陵文化”，小富即安，潜山人干不了大事，我就很不同意，我认为潜山有着与徽州相近的地理特征，潜山人也有着许多优秀的品质，比如很勤奋、能吃苦、做事很实在等等，完全有条件干出一番事业。你看，同是潜山人，生长在不同的地理环境中，文化差异就很大。

朱万曙：我想，你所说的正是徽商的素养问题。古徽州处在山区，看起来很闭塞，但借助水路，又有着开放性，特别是



徽商为了生存，走出了徽州，更具有了开放意识。您的老家潜山，也是有山有水，自然生存资源差，地域与古徽州相近，可以说是既有了徽文化的厚重性，又有很强的开放性。也曾有人把我们安徽的文化称为是一种“弓背文化”，认为我们安徽近现代经历了许多苦难的磨砺，它所对应的区域文化有一种特殊的“韧”劲，具有很强的势能，一旦发力就能释放出很强的能量。这种说法应该说还是比较恰当的。无论是古代的徽商还是“新徽商”，借助着徽文化的“弓力”，都有很强地爆发力。如果我们善于从祖辈遗存的东西中挖掘出有价值的东西，比如古代徽商的知识能力、商业经验，一旦把这些融会到企业自己的能力结构中去，再有意识地拓展我们的开放眼光，“新徽商”可能在时常竞争中更具有优势。

严张应：这一点特别有现实意义。徽商的确是没有以前成气候了，但近些年来，还是出现了一大批安徽籍的优秀企业家。像全球第二大二次电池生产商——比亚迪股份的老总王传福，用8年时间成就了一个中国出口企业的传奇，销售达到了二十多亿人民币，员工总数超过两万人，并在香港成功上市，现在它已占到全球二次电池市场30%的份额，生产规模已经超过松下、东芝和索尼，和三洋的差距正不断缩小。上海杰士杰新材料公司的总裁杨桂生，第12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27岁时就成为我国首位工程塑料博士，现在已经是工程塑料行业的代表性人物，而且被国内权威媒体评为“可能影响21世纪中国的100位青年人物”。再说说我们房地产界，深圳万科地产的老总王石，原籍是我们安徽金寨，如今已是国内地产界的领军人物。所以，我们要善于继承徽文化中优秀、厚实的部分，再加上我们自身的知识积累、商业经验积累，在经营企业时就会创造出一种很强的张力。

关于徽商与诚信

朱万曙：我们现在谈徽商，主要有两个目的，一是怎么样从传统中汲取古人的智慧，另一方面又不能被它拖住，也就是一个摆脱传统的问题。我们安徽过去的发展比较慢，但在发展较慢的同时保留的传统的东西也比较多。在这么一个很强的文化底蕴的基础上，怎么去批判性的继承可能就成了一个很关键的问题了。我觉得，“徽骆驼”的吃苦精神、勇于开拓的品质、诚信的商业心态可能是需要我们重点去继承的。

严张应：的确是这样。我们都是从贫瘠土地上走出来的，吃苦耐劳的精神不能丢；徽商的开拓精神也是很值得我们学习的，他们在自然资源很差的条件下创造出了非常不简单的商业奇迹。具体到邮电物业而言，这个企业是我一手创立起来的，在创立时就确立了“诚信为本，创新为先”的理念，这个理念可以说是充分继承了徽商优秀的东西，并且在企业战略、组织架构方面给了这个理念以充分的保证。邮电物业8年的成长史，实际上就是恪守诚信、不断创新的历史。房地产是专业性很强的一个行业，它的竞争力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产品创新、成本控制、客户服务。如果一个企业在这三个方面都能做得最好，那就是真正的“AAA级企业”了。“万科”的优势在于它的企业文化和客户服务能力，“中海”的优势在于它的工程管理、成本控制。我们的优势在于产品创新、成本控制，目前这一块在安徽已经做得很强了，但我们的客户服务能力相对较弱。所以在前段时间我又把公司的理念扩展、简化了一下，即“诚信、创新、专业、服务”，可以说是既有继承、又有发展。

朱万曙：这几年，“诚信”这个词频繁的出现，它既是徽商传下来的很优秀的东西，又是现代商业经济的道德基础。但



按我的理解，诚信应该是有一个“度”的问题，你不能说做生意老是老实巴交的就是非常诚信了！

严张应：诚信重要的另一个侧面就是中国商业社会诚信缺失得太厉害了，或者说信用成本太高了。在国外的文献或小说中，时常可以看到这样的情节，爷爷辈做生意，父亲辈还在做生意，到孙子辈时这种关系就更加稳固了。而在国内，生意场上的信任度很低，合作双方一方要求先发货再付款，另一方就要求先付一部分保证金，大家就都不得不求助于合同的严谨和规范，花了很大的精力订合同条款，还要请各自的法律顾问把关，扯来扯去，效率降低了，资金成本增加了。工程招标也是，到处去找合作公司，考察来考察去，浪费时间，浪费资源。我在大型国有企业工作的时候，对这一点就深恶痛绝，当时就在尝试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那时还没有“战略合作伙伴”这个词。十几年下来，我们与许多一流的专业公司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像中建三局一公司、深圳新科装饰公司、武汉凌云幕墙公司等等，彼此之间十分信赖，交易成本无形中就降低了。

朱万曙：其实，徽商在生意合作方面也有一个很重要的特点，那就是对地缘关系很看重，充分运用地缘关系也是徽商辉煌的一个重要原因。

严张应：对地缘关系的看重实质上也是信用成本的问题。举个例子，在农村里，离婚的人很少，为什么？婚姻实际上也是一种契约，在农村里，因为大家住得很近，彼此都十分了解，大家都知道是谁家女儿嫁给谁家儿子了，双方的家庭特别是双方父母就是这种契约的最坚实的保证，一旦有一方毁约，这一方付出的成本就会相当大。我想，徽商之所以对地缘关系很看重，大部分也是出于这方面的考虑，一旦你失信，我可以直接找到你家里，用一句俗话说就是“跑得了和尚跑不

了庙”。

关于扬弃古徽商的糟粕



朱万曙：徽商现在已经是一种历史文化现象了，有许多需要加以继承的东西，也有一些需要批判的东西，比如“官商一体”等。对“贾而好儒”也应该加以分析，它虽然有好的一面，但却使徽商始终难以摆脱封建传统文化的束缚。“儒”气当然好，既是商人，又很儒雅。但是，“儒”的传统有正负两个方面。儒家文化在骨子里就鄙弃商人，这本身就和市场经济不吻合。大家都不经商、不去发展实业，经济就不可能得到繁荣和发展。至于“官商一体”，依赖于政治关系运作经济，更不可能有长久的生命力，后来徽商的衰败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当然，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公共关系是另外一回事。

严张应：“贾而好儒”虽然存在阶级局限性的问题，但同时也有它积极的一面，可以说正是由于徽商的这一特性，才使得徽文化空前的繁荣，“十户之村，不废诵读”，而且这种“振兴文教”之风一直延续到现在，黄山、安庆至今仍是安徽文风最为鼎盛的地方。至于“官商一体”，我很赞同朱教授的观点，长久来看，它是没有生命力的。我当初之所以不当处长，而是坚持办独立的企业，当然主要是因为我个人的人生设计，但也跟上述认识有关。我们参加了合肥的第一次土地拍卖和土地挂牌，当时很多人都不理解，认为我在合肥生活了20多年，对各方面的情况都比较熟，完全可以通过协议拿到更便宜的地价。但我不这样认为，我认为那样做虽然显性成本较低，但隐性成本更高，我们不仅不做法律不容的事、也不打“擦边球”，这样生存的风险就会比较小。我们现在跟各级政府都保持着良好的公共关系，但绝对不是通过搞歪门邪道的东西，而是通过我们对城市的贡献、对社会的贡献来吸引政府的

注意。我们去年的纳税额是 3600 万，在合肥房地产行业是最高的，还是 A 类纳税企业，全国也只有 5 万多家，政府是绝对不会跟一个守法经营、税收贡献这么大的企业过不去。其实，企业在做大以后，不是要更加依赖政府，而是应该依托政府发挥更大的作用。我现在是安徽省房地产业协会的副会长，也曾多次参与省、市政府有关行业问题的讨论和政策的制定，像维修基金提高的问题、地下停车场作为配套的可行性问题、空置房收取物业管理费的问题，我都从行业、专业的角度提出了许多合理可行的建议，绝大部分都得到了政府的采纳，这实际上也体现了我们的社会责任感。

朱万曙：您刚才所说的实际上是企业的独立意识和独立品格的问题，换句话说，徽商也罢，企业家也罢，都应该建构起独立的文化品格，他们应该是按照市场规律做自己的事情，按照法律的规定做自己的事情。企业家和企业都不能没有节制的应对政府，必须有自己专业的经济主张，要有自己的话语权，这也是企业充分发挥自身政治影响的积极表现。在这一方面，我们应该汲取古徽商的教训。

关于新徽商的特征

朱万曙：我们刚才谈了许多关于徽商的话题，可能历史的成分多一些，我们还是回到现在来。我发现目前有一批安徽或者安徽籍的企业家，正处于一种全面崛起的态势，比如我们刚开始谈到的王传福、杨桂生、王石，这可能预示着中国商业社会一个新的商业群体的崛起。我们就暂且称之为“新徽商”吧，您对“新徽商”是怎么理解的？

严张应：我觉得“新徽商”应该有三个特征：一是地域上的延续，也就是他必须是安徽山水孕育出来的，包括目前在安徽的以及安徽籍、现奋斗在外地的；二是文化上的继承，就

是他必须吸取了徽文化、徽商中优秀的东西，并把它融入到自己的经营理念中去；三是在继承的基础上有明显的发展，也就是兼容并蓄、与时俱进，不断将现代先进的东西吸纳进来，为自己所用。

朱万曙：应该说上述几个企业家都具备了这三个特征。但这一批企业家还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知识层次较高，王传福是北京有色金属研究院的硕士，杨桂生是中科院工程塑料博士、博士生导师。虽然老徽商有“好儒”的传统，但“好儒”的主要目的还是为了结交官府，寻求政治保护，在形式上主要是采取“延师课子”、资助书院等，而“新徽商”的这种知识层次却使他们具备了新经济条件下的较强的知识能力，一遇到合适的机遇就会急剧的爆发出来。

严张应：这批企业家不仅有较高的知识层次，还有很强的现代意识和世界性的眼光，毫无汽车生产经验的王传福进军汽车业就是一例。姑且不论这一决策的合理与否、成败与否，单从他对中国自主品牌汽车发展潜力的认识以及对电动汽车前景的踌躇满志，就可以看出他很强的前瞻性眼光和开拓意识。邮电物业近期也有可能涉足酒店业，但我们一定是在专业化的基础上开始多元化，不懂的行业我们不做，专业力量不强的行业我们不做。此外，这批企业家还有一个厚积薄发的特征，所以我们不仅要看到他们“发”的过程，更要看到他们“积”的过程。杨桂生先后两次放弃到德国留学深造的机会，专心留在中科院搞科研，曾担任过“八五国家重点项目”课题组长，技术上有了充分的积累后又在上海做了相当一段时间的推销员，在市场方面又有了很厚的积累，所以他成功了。我本人曾在大型国企管了15年的基建工程，这15年的积累我认为一年都没浪费，从企业里最年轻的工程师、最年轻的高级工程师、最年轻的中层管理者一路走来，让我有足够的时间来强化我在

工程管理、成本管理的能力和领导力，而后来这个也成为了邮电物业最直接也是最核心的竞争力。

朱万曙：我们今天对话的主要内容已经差不多了，最后我还想和您探讨一下“新徽商”的终极关怀问题。我们知道，古徽商最终的归宿往往都是回到老家建房子、修祠堂、立牌坊，光宗耀祖，所谓“亢吾宗”是他们追求的重要的人生目标。现在，也有不少企业家在成功后，就失去人生的目标，乃至于丢失自我。海德格尔期望人要“诗意的栖居”，这可以说是我们理想的一种生活状态，对于一个成功的企业家而言，或者对于“新徽商”而言，这也应该是他们的一个心态，或者说是一个需要塑造的特征。这个特征塑造得好，也许就能够区别于古徽商，成为“新徽商”的标志之一。

严张应：我觉得这个问题应该有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企业家个人的生存方式问题，第二个层次是企业家思考的关于社会、关于人类的生存方式问题。“诗意的栖居”、自然闲适的生活谁都向往，我本人理想的生活就是等年纪大了能回到学校去教教书。但我想作为一个企业家，他更应该重点思考第二个层次上的问题，就是怎么样通过自己的经营活动为社会的进步和人类的发展实实在在地做一些事情，这可能才是我们每个人生存的本来意义。比如考虑到节能、节水的问题，我们在住宅上率先采用了双层中空玻璃窗和6升的节水洁具，在写字楼上又采用了科技含量更高的Low-E玻璃，这些对节能都是非常有好处的，但对我们自己来说却增加了很多成本。再如农民工的工资问题，早在10年前我们就开始关注这一问题，我们不拖欠施工单位一分钱，也不允许施工单位拖欠农民工一分钱，因为我自己也是从农村出来的，农民工很不容易，一年到头挣几个钱就为了养家糊口，我们每年春节前都要开这样一个专门的会议。所以我认为，关注社会的进步、关注人类的生存

状态才应该是企业家终极关怀的最主要的内容。

朱万曙：实际上，这一新生代的崛起也给我们徽学特别是徽商研究提出了很新的课题，就是我们怎么样在传统与现代之间理清新、老徽商之间的发展脉络，充分关注这一群体，在理论研究方面为这一新生代群体的不断扩大贡献力量。毕竟“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附录二

论 徽 学

朱万曙

作为学科概念的“徽学”至迟在20世纪80年代就已经提出。随着研究的深入，对徽学的学术内涵和学科构建的认识也越来越迫切。讨论徽学学科构建的前提是对其学术内涵的认识和把握。2000年，笔者曾经在《徽学》“发刊词”里表述了这样的认识：“它是以大量的徽州文献与文书以及物质文化遗存为基础的，以历史上的徽州文化为主要研究对象，并进而认识中国传统文化的综合性学科。”3年多来，对此问题笔者仍然在不断思考，也和不少专家有所交流。现提出自己进一步的思考，希望和徽学同行讨论。

一、徽学的研究基础

以地名“学”的学问并不多，除了“敦煌学”外，目前为学界认可的大概只有徽学，其余多以地域文化命名，如“齐鲁文化”、“巴蜀文化”、“湖湘文化”等等。众多的地域文化何以不能成“学”？徽学何以成“学”？学界何以认可“徽学”？这其中必然有着重要的理由。它可以从“敦煌学”得到启示。

敦煌学并非因敦煌的地域文化而得名。上个世纪初，5万



余份敦煌卷子从藏经洞内被发现，从此，敦煌不再安宁。斯坦因、伯希和等外国人将敦煌卷子和壁画盗往国外，我国学者在痛心敦煌文书被盗走的同时，也积极收集收藏敦煌卷子。此后，学者们利用敦煌卷子研究唐代和唐以前的历史、文学、民俗等问题，从而形成了一门新的学科——敦煌学。因此，敦煌学的形成，不是因为敦煌这个地方，也不是因为敦煌这个地方有着独特的地域文化，而是因为藏经洞的发现——5万多份敦煌卷子的发现。换言之，敦煌学是以敦煌卷子的发现和研究为基础而形成的。正因为如此，敦煌学在学科上归属于历史文献学。这想必不是学者们随意为之的，而应该是经过慎重的考虑才作出这样归属的。

徽学之所以成“学”，与敦煌学有着相似的基础。徽学之所以成“学”，是因为在古徽州的区域内保存了大量的文献与文物遗存。

徽州文献包括文书档案、谱牒、典籍等类型。它们的数量之多，是其他地域难以比拟的；它们的特色和价值，也是非常突出的。

徽学研究真正引起国内外学者的重视，是从上个世纪50年代徽州文书被发现开始的。徽州文书的数量非常之多，据有的学者估计，其总数不少于30万份。这些文书内容极其丰富，包括了土地关系文书、财产文书、赋役文书、商业文书、宗族文书、会社文书、诉讼文书等等。有关于禁止赌博、重视教育方面的乡规民约；也有官府的各种文告。属于官府档案的鱼鳞图册、黄册等，也有不少的遗存。尽管其他地方也有文书档案被发现，并为史学界所重视，但它们“或数量有限，或种类单一，或仅为某一朝代的，在量和质的方面都难以和徽州文书

档案相比”^①。这些文书档案具有“启发性、连续性、具体性、真实性和典型性的特点”^②，从而拥有了重要的学术研究价值。

由于古代徽州人重视教育，在明清两代刻书业又非常发达，典籍文献（包括刻本和抄本）的留存也大大超过其他地方，例如，成书于明代嘉靖年间的《新安名族志》里，就著录了此前徽州人的著述400余种。明清两代，从事著述的徽州人更多，所留下的典籍文献当然也更为丰富。据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徽州文献综录》课题组的调查，见于公私目录著录的徽州典籍文献约9000余种，现存的徽州文献约4000余种。经、史、子、集各类文献均为丰富。一个地域有这样多的典籍文献，同样是少有的现象。

古徽州的谱牒文献同样极其丰富。冯尔康主编的《中国家谱综合目录》著录的徽州家谱就达700余种，那只是收藏于博物馆、图书馆和档案馆的不完全登录。根据近年来我们对徽州谱牒文献的调查，徽州的谱牒总数当在1500种左右。以年代而言，宋、元、明时期的徽州谱牒保存的数量也超过其他地区，国家图书馆收藏善本族谱427种，徽州族谱就占了一半以上。^③

与文书和文献遗存的丰富相得益彰，由于徽州地处山区，历来没有受到多少战争的破坏，它的地面又保存着大量的物质文化遗存，仅黄山市就有5000多处。除了号称“三绝”的古民居、古祠堂、古牌坊以外，还有完整的村落，有历代文人、官僚、商人留下的各种遗迹，有古桥、古塔、古戏台，还有数

① 栾成显《徽州历史文献与中国史研究》，载《徽学》第二卷。

② 周绍泉《徽州文书与徽学》，《历史研究》2000年1期。

③ 参见赵华富《徽州族谱数量大和善本多的原因》，载《两驿集》，黄山书社1999年出版。

量众多的碑刻。这些物质文化遗存为我们了解古、近代徽州进一步提供了实证性的依据，它们和大量留存的徽州文书、族谱、典籍文献相互印证，构成了研究古、近代徽州乃至明清时期中国文化的丰富也最直观的标本。

各种类型的文献和物质物质文化遗存蕴涵着极其丰富的历史文化信息。没有这些文献和物质物质文化遗存，我们对徽州区域历史文化的认识就缺少根据，我们对徽州商人在中国经济史上所起的作用也难以有深入的了解，我们更难以复原明清时期的民间社会生活实态。因此，徽学赖以成立的基础，不是作为地域的徽州的存在，而是徽州保留的如上所述的极其丰富的文献和物质物质文化遗存。没有大量保留的文献与物质文化遗存，徽州就和其他缺少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的地域一样，有自己的地域文化，而不能成为一个学术领域乃至一门新的学科。

二、徽学的研究对象

徽学到底以什么为研究对象？

徽学是以徽州历史文化为对象吗？如果是这样，徽学就是纯粹的地方学或“地域文化学”。中国地大物博，在中华大文化的影响下，各地有各地的地域文化。不错，徽州的地域文化有着自己的特色，但是，“试将徽州和苏州、杭州做个比较，苏杭的历史文化内容不也异常丰富，成就异常辉煌吗？特别是苏州，是明清国内经济最先进的地区，物产丰富，商业繁荣，人文荟萃，在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重要性绝不亚于徽州，国内外以苏州为课题的作者及其著述，亦不在徽州之下，可至今为什么没有被称为‘苏学’或‘苏州学’的学科呢？”^①如果仅仅以一地的历史文化为研究对象，徽学的价值将等同于一

^① 周绍泉：《徽州文书与徽学》。

般的地方历史文化的研究，如果与具有民族或边疆意义的地域文化的研究相比，则更为逊色，也就根本不可能引起国内外学者的关注。

徽学是以经济史为主要研究对象吗？不错，徽商曾经是中国经济史上的一个重要商帮，但它不可能构成中国经济史的全部。徽州文书中也有不少经济史的资料，它们或许反映了明清时期中国经济运行特别是民间经济运行的历史面貌，但同样不能反映整个中国经济史的面貌。

徽学是以社会史为主要对象吗？那么它和社会史有什么区别？大量的徽州文书无疑记载了明清时期徽州下层社会的历史信息，从民间的经济运作方式，到民间宗族社会的结构形态、民间生活习俗，乃至民间艺术、民间信仰等方面。但是，它们也绝非中国社会史的全部，更何况它们只是一地的民间社会状态的记录。

徽学既然以徽州文献、文书和地面物质文化遗存为基本依据，其研究对象应该包括两个层面：第一，是徽州区域的历史文化，第二，是明清时期的中国历史文化。

徽学研究的对象与中国史和中国文化的研究对象不是等同的。一个地域的文献与物质文化遗存再丰富，也不可能构成整个中国历史和中国文化的基础。一个地域的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它们首先就直接反映着该地域的历史文化。徽州之所以能够保存下来这么丰富的文献、文书和物质文化遗存，首先就说明了它的区域文化有自己的独特之处。近年来，对于徽州文化已经有了分门别类的、越来越深入的研究，如徽州商帮、徽州宗族、徽派朴学、徽州教育、徽派建筑、徽州村落、新安医学、新安理学、徽州民俗、徽派版画、新安画派等等，这些领域无疑都有其独特的区域文化特点，但对它们的认识，也无疑依赖于大量的徽州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例如，正因为徽州留

存有数量众多的族谱和祠堂，才提供了研究的依据，让我们认识到这个地方的宗族曾经是明清社会结构的重要形式，较之其他区域，显得更为突出。正因为徽州文献里记载了大量徽州人重视教育的信息，我们才可能梳理徽州区域的教育历史，我们可以统计历代徽州的书院数量，可以寻觅到徽州人高度重视教育的思想意识，甚至可以阅读到徽州人发展教育的操作方式。大量留存的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使我们直接认识到徽州区域文化具有不同于其他区域的独特性。这大概也是长期以来把徽学等同于徽州历史文化研究的主要原因。

但是，徽州区域的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又在相当程度上反映着更广阔范围的中国历史文化。

首先，徽州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有着弥补史料缺失的价值，它们或者可以提供我们认识中国古代社会特别是封建社会后期历史文化面貌的新视角，或者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其他文献（包括其他地域文献）未曾反映的中国历史文化面貌。

徽州文献中大量的文书档案，既充分反映了明清时期徽州的生活实态，也为我们考察明清时期的中国社会提供了重要的资料依据。例如，由于大量的家谱中都有对徽州商人的记载，就使我们能够比较深入地了解徽商在明清中国商业市场上的活跃状态，包括他们的经商区域、资本积累的方式、与两淮盐业的关系，等等；一些徽州文书中也反映了他们的经营方式^①。此外，徽州文书档案所反映的明清土地制度、明清户籍和赋役制度、下层社会的买卖和借贷关系、婚姻和人口情况、民间生活习俗等等，都是极其丰富的历史面貌，有的是徽州所独有的，有的则具有普遍性。在利用徽州文书档案认识封建社会制度方面，栾成显的《明代黄册研究》堪具代表性，该书以安

^① 参见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

徽省博物馆、中国历史博物馆所藏明代黄册底籍和草册为主要资料，对作为“明代户籍与赋役之法的几项基本制度”的黄册制度进行了细致的梳理，得出了可信的结论。由此可见，徽州文书档案的价值不仅仅在于对徽州区域历史文化的认识，它们可以提供更具有普遍意义的学术认识。

徽州的物质文化遗存同样具有超越区域文化层面的价值。现存的徽州村落里，还保留着为数不少的明代民宅。它们的建筑规式和风格，反映着明代建筑的水平和特点，从而为中国建筑史的研究提供了范本。早在上个世纪50年代，张仲一、刘敦桢等建筑史家就予以重视，并进行了研究^①。

其次，徽州区域文化是中华大文化中的富有典型意义的标本。

如同家庭是社会的细胞一样，一个区域的文化也是整个中国文化的细胞，或者说是中国文化的组成部分。早在上个世纪30年代，胡适就提出了“小绩溪”与“大绩溪”的看法，徽州区域文化与中国文化是联系在一起而密不可分的。徽商的足迹遍及大江南北，徽州的读书士子入朝参政，徽州的文人活跃于各个文化圈，他们既给徽州带来了其他区域的文化，同时又把徽州文化传播到其他地方，并参与到中国大文化的循环中。徽州文化与中国文化是大文化与小文化的关系。对徽州文化的研究，也有助于我们认识其他区域的文化和中国传统文化。

进一步看，徽州文化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还具有典型性。除了以血缘为纽带的宗族化特点外，自宋代以来，徽州是理学传播的重要地区，由于理学的集大成者朱熹祖籍就在徽州，徽州人对理学的信奉超过了其他地区；明代中叶，资本主义萌芽出现，其背景之一就是商品经济的活跃，而徽商正是这一领域中

^① 参见张仲一《徽州明代民居》，建筑工程出版社1957版。

的代表。徽商所获得的商业利润，促进了徽州在教育、文化、科技等方面的全面发展。这些特点在相当程度上显示了明清两代社会发展的轨迹。再有，大量的徽州契约文书反映了徽州民间社会的生活情状，它们虽然具有徽州区域的特点，在其他地域史料缺失的情况下，却不妨视为中国古代民间社会的生活实态。因此，徽州文化既是区域文化，又可以为考察中国文化提供大量的实例，从徽州文化中，我们能够寻找出中国文化的很多重要的特征，有助于我们更深入地认识中国历史文化诸多方面的问题。

关于徽学研究超越徽州区域文化的意义，我想引用瞿林东先生的话作一总结。他说：“首先，这一研究的深入发展，必将对宋元明清时期，特别是对明清时期徽州地区的社会生活、历史面貌、文化特点、民风民俗等方面作生动、具体的揭示，使人们对这一地区的历史的理解和认识建立在更接近于真实的基础上。同时，这一认识必将有助于人们对于在同一时期之内与该地区相邻近、相联系之地区社会历史面貌的研究。并进而更广大的地域范围内获得对于历史之相同或相近的认识，从而在特殊性与普遍性的辩证关系中提示历史的真相。这在中国社会历史的研究上，无疑是一个突破性的进展。其次，这一研究的深入发展，必将使各方面的诸多成果逐步从事实描述的层面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层面，从局部的认识不断走向综合的认识，揭示这一时期、这一地区的人们的经济关系、阶级关系、社会交往、家庭结构、宗族关系、伦理规范、道德情操、理想追求、艺术创造、审美特点等种种表现及相互关系，从而认识人们是怎样在创造着历史，又怎样受到历史的推动和局限。这些理性认识，不仅对于说明、解释历史有重要的价值，对于今天的人们无疑也有许多启示，从而在扬弃中继承优秀遗产和优

良传统。”^①

在这里，我还想提及一下关于“徽学”与“徽州学”名称的问题。目前，研究者往往是两个名称并用，有的学者在使用“徽学”概念的时候，往往还加一个括号“徽州学”。实际上，名称问题并不十分重要，正如有的先生所主张的，既然“敦煌学”就是以地名学，“徽州学”的名称也没有必要改为“徽学”。问题是对徽学或徽州学内涵的理解存在着差异。有的同志既使用“徽州学”的名称，也将其内涵定位为对徽州区域文化的研究上，这与我们所理解的徽学或徽州学就有明显的分别。由于这种差异和分别，在概念问题上也就不能统一。徽学的研究对象，如我们所理解的，一是徽州区域文化，二是通过大量的徽州文献和文书研究更广阔范围的历史文化。而“徽州学”的研究对象，则仅仅是徽州区域文化。如果在这两个概念的内涵上不能统一，则不同的名称就有不同的所指，也就不是同一个概念。如果它们的内涵是统一的，则无论叫“徽学”还是“徽州学”都是可以的。

实际上，如果我们仅仅把徽学或徽州学的研究对象定位于徽州地域文化或者徽州区域整体历史上，徽学或徽州学的学术价值恐怕不能估计过高，也不会引起学术界的广泛注意。历史研究或文化史的研究必然越来越走向微观，地域文化和历史的研究已经越来越受到高度重视。但是，地域研究毕竟是地域研究，如果不能将它们提升到更广阔的学术视野中审视，只是就地域论地域，就难以有深入的开掘，难以有更多的学术创获。徽州所留存的大量的历史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恰恰弥补了地域研究的局限性，它们为地域研究的超越提供了难得的基础，较之一般的地域文化研究，它拥有了更加广阔的学术空间，这也

^① 瞿林东《徽学研究的学术价值和时代意义》，《徽学》2000年卷。

正是徽学之所以成“学”的原因所在。

三、徽学与相关学科

与单一的史学、文学、哲学等学科不同，徽学是一门综合性学科。它的学科建构应该是：徽州文献和文书以及物质文化遗产是基础，第一个研究层面是徽州地域的历史文化，第二个研究层面是以明清时期为主的中国历史文化。无论是第一还是第二研究层面，都与诸多的学科相交叉。

由于大量的徽州文献和文书还没有得到清理，我们现在还不能预见会有多少学科和学术领域和徽学交叉。就目前已有的研究来看，徽学与传统的文、史、哲三大学科已经发生了极为密切的联系，显示了它的综合性。

（一）徽学与史学

由于传世的徽州文献以历史文献为突出特色，因此，徽学与史学的交叉和结合最为密切。它至少扩展到以下几个层面：其一，是徽州历史文献为基础的延伸。大量传世的徽州历史文献本身就构成了一个重要的学术领域。徽州文书既反映着徽州地域文书的特点，又反映着中国古代文书的各方面特征，包括其类别、形制、书写格式乃至俗字的使用等等，都值得总结和其他地方的文书进行比较；此外，还有文书的识读、文书时间和地点的考订、文书史事与其他文献的互证等，也是文书研究必不可少的环节。这些研究实际上是徽州文书与中国古代文书学的结合。徽州的族谱同样既有区域特色，也反映着中国古代族谱的特征，它们的编纂过程、编纂体例、刻印水平等等，可以丰富谱牒学的研究。即便是传统的典籍文献，也有着地域的和普遍的研究价值，它们的编撰过程、版本和收藏情况、刊刻地和刊刻者等，也属于历史文献学的研究范畴。其二，是与各专门史的结合。已故张海鹏先生曾经对笔者表达了一个看

法，就广义而言，徽学的各个领域分门别类的研究都属于史学研究。实际情况也是如此。由于徽州历史文献是属于历史的，所有运用徽州历史文献开展的分门别类的研究当然是对地域史的研究，并由此地域扩展到各专门史的研究。如徽商研究、徽州土地买卖文书、赋役文书研究与中国经济史的结合，徽州宗族研究、人口研究与中国社会史的结合，徽派建筑、徽州村落与中国建筑史的结合，徽州教育与中国教育史的结合，新安医学与中国医学史的结合，徽州科技与中国科技史的结合，徽州的文学艺术与文学史、艺术史的结合，等等。其三，是对徽州区域的分门别类的和综合的研究。例如唐力行先生既主张“徽州学是以徽州区域社会整体历史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的”^①，其研究也深入到徽州区域的诸多方面的问题，包括对徽州茶商、木商的梳理，对明清时期徽州区域地理和人口的考察，对徽州方氏与社会变迁的分析，等等。对于这一方面的研究，强调“整体”研究似乎很有必要。唐力行先生就指出，“在进行区域研究时，切忌就局部而局部，以免使研究变得琐碎、零乱。局部与整体的关系是相对的……区域研究必须放到纵横结合的历史坐标上去，在纵向的时间与横向的空间坐标中找到它的位置”。^②对此，叶显恩先生也认为，“作整体的综合研究与部分的专题分析，应当是同时并进，彼此互动的”，“只有通过两者的互动，彼此检验，才有可能作出符合历史实际的结论”^③。

（二）徽学与哲学及思想史研究

徽州曾经涌现了朱熹、戴震等一大批哲学家和思想家，也

① 唐力行《明清以来徽州区域社会经济研究》第2页。

② 同上书，第10页。

③ 叶显恩《站在时代制高点，共推徽学研究》，载《徽学》2000年卷。

留下了数量丰富的文献。对这一领域的研究，同样可以归为中国哲学史或思想史的研究，是徽学与专门史的结合。但是，大家辈出、史料丰富，使得徽学与中国哲学史、思想史的交叉显得尤其突出。这一领域表现为三个层面：一是结合徽州区域历史文化对思想家的研究，如对朱熹和戴震的研究；二是活跃于徽州地域的思想流派的研究，清人赵吉士在他的《寄园寄所寄》就曾经立“新安理学”条目，甚至称之为“徽学”，这一方面的研究已经有了很好的成果。除此之外，由江永开其端的徽州朴学也构成了清代学术流派，同样可以归于思想史的研究范围。三是徽州民间思想信仰的研究。中国民间思想和信仰的研究文献缺失，徽州文献中的文书、谱牒以及生活于民间社会的文人的著述甚为丰富，为我们深入了解徽州乃至中国民间的思想信仰提供了第一手资料，可以弥补思想史只停留于士大夫（精英）思想层面的缺陷。

（三）徽学与文学艺术

徽学与文学艺术的交叉同样可以列入中国文学史、艺术史研究的范畴。但是，由于徽州留下的文学艺术文献和物质文化遗产特别丰富，对这一领域的研究也取得了可观的成果；如徽戏、徽派版画、新安画派等等。这一领域的研究，也同样向着两极延伸，一是对徽州区域的文学艺术的研究，其中显示出徽州地域的鲜明特色，例如戏曲，最具有徽州地域特色的不是所谓的“徽班”，而是与理学相呼应的目连戏。又如绘画，新安画派中的山水画，与徽州的自然山水环境密切相关。二是与中国文学史、艺术史相结合的研究，例如汪道昆、汪廷讷、方成培等戏曲家的创作，潘之恒等人的戏曲理论，徽商所蓄养的“徽班”进京，等等，在戏曲史和戏曲批评史上都有一定乃至重要的地位和影响，它们属于徽州地域，又超越了徽州地域。又如徽派版画和刻书，同样是版画史和印刷史绕不开的环节。

这些和徽州地域关系密切的文化贡献既属于徽学研究的范围，也是文学史、艺术史的研究对象。就两者结合而言，徽州文献可以为我们提供更多的史料和旁证。对于该交叉领域的研究，可以深入的空间还很大，例如徽州人的文集、诗集还在陆续发现之中，越来越多的资料说明，由于徽州文风昌炽，徽商好儒，明清两代徽州的民间文人的文学艺术创作活动十分活跃；再如，徽州“三雕”多有留存，其雕刻工艺本来就值得关注，而所雕刻的各种图案蕴含着民间的审美观念、民俗观念，一些故事化的图案则为我们考察文学在民间的留传提供了重要信息。

（四）徽学与其他学科

除了传统的文、史、哲三大学科外，徽学可与之交叉的学科还很多。例如可以以徽州文书中的法律文书为根据，研究中国法制史，特别是“民间法”的问题；徽州文书中的俗字、现存有关徽州方言土音的抄本，为语言文字学提出了新的研究题目；徽州府的历史沿革和地理环境是历史地理学研究的对象；徽州宗族的迁徙与中国移民史；徽州入仕人物与中国政治史……我们可以这样比喻，徽州是一个点，丰富的徽州历史文献涉及中国历史文化的各个方面；徽州地域的各个文化领域因为有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都可以丰富我们对中国历史文化的认识。

四、从敦煌学看徽学

提起徽学，有一个流行的说法，就是它和敦煌学、藏学是“中国三大地方学”。这个说法为迅速提升徽学的学术地位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不过，就性质而言，藏学乃属于民族学，与敦煌学和徽学有着比较大的差异，称之为“地方学”似乎也不够妥当。但无论如何，将徽学与敦煌学并列在一起，

是有超前眼光的。应该说，徽学与敦煌学有着很多相似之处。

“敦煌学”的概念是由国学大师陈寅恪提出来的。他在为陈垣的《敦煌劫余录》一书所写的序言里说：“敦煌学者，今日世界学术之新潮流也。自发现以来，二十余年间，东起日本，西迄法英，诸国学人，各就其治学范围，先后咸有所贡献。”值得注意的是，陈寅恪先生并非在敦煌学研究得很深入的情况下提出“敦煌学”概念的，而是“自发现以来，二十余年间”的情况下提出的。这一点正显示了一代学术大师的敏锐的学术眼光，体现了他的“一时代之学术，必有其新材料与新问题”的学术主张。“徽学”或“徽州学”概念的提出也是如此，尽管我们现在对徽学的内涵还在不断认识的过程中，不可否认的事实是：因为概念的提出，促使一个新的学术领域产生了。

关于敦煌学的概念，目前主要有两种看法。一是以周一良先生为代表，认为“敦煌资料是异常广泛，内容无限丰富的宝藏，而不是一门有系统成体系的学科。如果概括地称为敦煌研究，恐怕比‘敦煌学’的说法更为确切，更具有科学性吧”。^①二是以姜亮夫先生为代表，认为“敦煌学最主要的内容有二：一是千佛洞所发现的一大批卷子。此外还要加上新疆吐鲁番、甘肃酒泉、玉门一带的文物、乃至青海的资料”^②；他还说：“敦煌学之内涵，当以千佛岩、榆林诸石窟之造型艺术与千佛洞所出诸隋唐以来写本、文书为主，而复及古长城残

① 周一良《王重民敦煌遗书论文集序》。

② 姜亮夫《敦煌规划私议》《敦煌学规划之一》，转引自褚良才《敦煌学简明教程》第22页，中华书局2001版。

垣、烽燧遗迹、所出简牍，及高昌一带之文物为辅。”^①由周、姜二先生的看法可以知晓，自从陈寅恪先生提出“敦煌学”概念以后，对这一概念的理解既不断深入，也存在分歧。但有一点是明确的，无论是周一良先生还是姜亮夫先生，他们都指出，敦煌资料极其丰富，它们是敦煌学的主要内涵。

就敦煌学的实际研究看，以敦煌文书和文物为基础，展开了多领域多学科的研究。荣新江在《敦煌学十八讲》中设立了《敦煌学与隋唐五代政治、经济史研究》、《敦煌学与中古社会史研究》、《敦煌学与民族史和中外关系史研究》、《敦煌四部书抄本与中古学术史研究》、《敦煌学与语言文字学研究》、《敦煌学与科技史研究》等六讲，另外又专列了《敦煌佛教、道教文献的价值》、《考古、艺术视角中的敦煌》、《敦煌写本学》等三讲。褚良才在《敦煌学简明教程》中列举了“敦煌史地”、“敦煌文学”、“敦煌艺术和考古学”、“敦煌语言文字”、“敦煌宗教”、“敦煌科技文献研究”、“中外文化交流史”七个研究领域，并且概括了敦煌学的特点：第一，敦煌学是具有交叉性的学科，“它不仅与其他相关学科部分地重叠交叉，而且敦煌学各部类之间也存在着交叉重叠关系”；第二，敦煌学是一门立体性的学科；第三，敦煌学是一门国际性的学科。

敦煌学的学科内涵和构建为徽学的学科内涵和构建提供了非常有益的启示。

首先，敦煌学显然不是因为敦煌的地域文化而形成的，而是因为敦煌藏经洞内的写本、文书以及壁画等文物而产生的；徽学的形成依据同样不是因为徽州的地域文化，而是大量留存

^① 《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2辑，转引自荣新江《敦煌学十八讲》第1页，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版。

的文书、族谱、典籍文献，再加上大量的地面物质文化遗存。它们和敦煌学形成的基础，除了时代推迟外，几乎完全相同。有趣的是，敦煌所存最迟年代的文书是宋代文书，而徽州所存的最早年代的文书也是宋代文书，两者在时间上正好相衔接。

其次，以写本、文书以及文物为基础，敦煌学的研究涉及了多门学科、多个领域，以历史论，有政治史、经济史、中外关系史、民族史、科技史、文学史、艺术史、学术史，等等。就目前的研究而言，徽学也旁涉了不少专门史、不少学科领域，前文已经列举，在此不再赘言。

再次，敦煌学是一门交叉的、立体的学科，徽学与之也很相近。由于文献的丰富性，加上物质文化遗存的印证，对于历史面貌的考察就从孤立、单一走向交叉和立体，这同样是徽学研究的特点之一，并且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这个特点将会越来越显示出来。

当然，徽学和敦煌学的差异也很明显。就它们的形成过程看，因为敦煌卷子和文物流失国外，国外学者较早开展研究，反过来促使国内学者奋起研究，使陈寅恪敏感地意识到敦煌学的重要性。由于其形成过程的特别，更由于资料收藏的国际化，使得敦煌学一开始就是一门国际性的学问。而徽学的形成过程以及资料收藏，都是以中国本土为主。它不像敦煌资料流失国外那样曾经让陈寅恪等一代宗师痛心不已，但也使之成为国际显学的步履缓慢许多。

徽学与敦煌学无论在学术内涵、学科建构和学术深度上，都存在着巨大的差距。这是两者的历史和各自的特点所决定的。要真正实现徽学与敦煌学的相提并论，我们需要以更加坚韧的学术毅力潜心研究，我们也需要了解敦煌学的学术史，借鉴敦煌学的学术理念和方法，使徽学研究遵循着学术规律，少走弯路。

敦煌学的研究已经有了上百年的历史了，徽学的学科化研究才开始不久。既然大量的徽州文献和物质文化遗存提供了坚实的研究基础，相信通过一代人又一代人的努力，徽学的学术空间将会不断地得到拓展，徽学的内涵也必将越来越丰富，它对于中国当代和未来的学术贡献也将越来越凸现出来。



徽商精神

附录二
论徽学

主要参考书目

- 
- 张海鹏，王廷元主编．明清徽商资料选编．黄山书社，1985
- （明）戴廷明，程尚宽等编纂．新安名族志．朱万曙等校点．黄山书社，2004
- （清）许承尧著．李明回等校点．歙事闲谭．黄山书社，2001
- （明）汪道昆著．胡益民等校点．太函集．黄山书社，2004
- （明）程敏政纂．何庆善等校点．新安文献志．黄山书社，2004
- 《江淮论坛》编辑部编．徽商研究论文集．安徽人民出版社，1985
- 张海鹏，王廷元主编．徽商研究．安徽人民出版社，1995
- 王振忠著．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 王世华著．富甲一方的徽商．浙江人民出版社，1997
- 赵华富编．首届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黄山书社，1996
- 周绍泉，赵华富主编．95 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黄山书社，1997
- 周绍泉，赵华富主编．98 国际徽学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
- 李琳琦著．徽商与明清徽州教育．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

周晓光，李琳琦著．徽商与经营文化．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1998

王瑜，朱正海主编．盐商与扬州．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

陈学文著．徽商与徽学．方志出版社，2003

王廷元，王世华著．徽州商帮．安徽人民出版社，2004

王振忠著．徽州社会文化史探微．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唐力行著．明清徽州区域社会经济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

赵华富著．徽州宗族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2004

卞利著．明清徽州社会研究．安徽大学出版社，2004

张海鹏，张海瀛．中国十大商帮．黄山书社，1993

朱万曙主编．徽学2000年卷．安徽大学出版社，2000

朱万曙主编．徽学第二卷．安徽大学出版社，2002

朱万曙主编．徽学第三卷．安徽大学出版社，2004



后 记

一直想写一本用浅显点的文字介绍徽商的小书。

徽商越来越引起各方面的重视和关注。这当然是一件好事情。一方面，说明徽商——徽文化作为一种历史文化现象让人感受到其中的厚重；另外一方面，现代经济社会也需要从历史和文化中汲取智慧。既然如此，研究者就该提供徽商的研究成果。

实际上，徽商的研究成果已经不少，本书开列了一批参考书目，就是以往的主要研究成果。只是它们比较学术化，一般的读者阅读起来还是有接受上的困难。所以，确乎需要一个通俗点、简要点的读本。本书就是出于这个需要而撰写的。

从读者的需要方面来考虑，可能既需要关于徽商历史的系统的知识，也需要把握徽商作为地域商帮的文化精神，因为这些精神对于今天的经济社会来说，可能比知识更为重要。所以本书将两者相结合，以描述徽商精神为纲，穿插介绍徽商的历史知识。

近年来从经济方面重视徽商的情况越来越普遍。基于现实的动因，在介绍和评价徽商的时候，就难免出现“为我所用”的情形。例如，在某些时候对徽商给予过分的赞扬，而在某些时候又对徽商否定过多。我想，对待历史，还应该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和历史唯物主义，力求全面地看待徽商。

如果说，本书还有些个人的思考，上面两个方面姑且算是思考吧。

安徽省政府举办的徽商大会已经形成“品牌效应”。今年的徽商大会也即将举行。在校领导的督促下，在好友的催促下，在编辑朱移山先生的支持下，我们才完成了这部小书，也算了却了一个心愿。当然，也希望这本书为今年的徽商大会添点谈兴。

本书由我和我曾经指导的研究生、现供职于安徽教育学院的谢欣共同撰写。我设计了提纲和总体思路，谢欣撰写了第四、五、六、七、八、十、十二部分，其余部分由我撰写，最后由我对全部文字做了一次润色。

考虑到现在很多人对与徽商密切关联的徽学感兴趣，所以书后附上我撰写的《论徽学》一文，以让大家对徽学有所了解。同时，研究古代徽商必然联系到今天的徽商，所以又附录一篇我和安徽邮电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严张应先生关于古代徽商与“新徽商”的对话，也许对于如何继承古代徽商精神有所启示。

由于撰写时间匆迫，难免有错讹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朱万曙

2005年4月底写于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